中华经典藏书

搜神记

马银琴　周广荣　译注





中華書局





定价：20.00 元

中华经典藏书

搜神记

马银琴　周广荣　译注



中華書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搜神记/马银琴,周广荣译注.—北京:中华书局,2009.10
(中华经典藏书)
ISBN 978-7-101-07000-2

Ⅰ.搜… Ⅱ.①马…②周… Ⅲ.①笔记小说-中国-东晋时代②搜神记-译文③搜神记-注释 Ⅳ.I242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63606 号

书　　名　搜神记
译 注 者　马银琴　周广荣
丛 书 名　中华经典藏书
责任编辑　刘胜利
出版发行　中华书局
　　　　　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　100073)
　　　　　http://www.zhbc.com.cn
　　　　　E-mail:zhbc@zhbc.com.cn
印　　刷　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
版　　次　2009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
　　　　　2009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规　　格　开本/880×1230 毫米　1/32
　　　　　印张 12⅜　插页 2　字数 160 千字
印　　数　1-10000 册
国际书号　ISBN 978-7-101-07000-2
定　　价　20.00 元

前　言

《搜神记》是晋人干宝编著的一部志怪小说集，收录古代及当时流传的各种神仙鬼怪故事，意在说明神仙之道实有，鬼怪之事不诬的有神论观念。

干宝，字令升，河南新蔡人。少年勤学，博览群书，尤其对阴阳术数、易卜占筮等典籍颇感兴趣。西晋末年，因才干出众，干宝被朝廷召为佐著作郎，后因平定叛军有功，封为关内侯。东晋元帝时任著作郎，领国史一职。后因家贫，补为山阴令，又做过始安太守。后来又担任过司徒右长史和散骑常侍。著有《晋纪》二十卷，《搜神记》三十卷，并著《春秋左氏义外传》，注《周易》、《周官》凡数十篇。《隋书·经籍志》又著录其《百志诗》九卷、《干宝集》四卷。不过，除《搜神记》外，其他各书都已散佚。

关于《搜神记》的撰述缘由，《晋书》卷八二《干宝传》有两段较为离奇的记载。其一是说，干宝的父亲生前宠幸一位婢女，引起他母亲的忌妒。父亲去世下葬时，母亲便借机把这位婢女推入墓中，为其父殉葬。十余年后，干宝母亲去世，干宝兄弟打开墓穴，准备将父母合葬时，发现被殉葬的婢女还伏在棺材上，容颜未变，栩栩然，有如生前的样子。把她带回家，数日后，竟然又活了过来。婢女声称在墓中时，其父常为之取饮食，恩宠如在世间模

样。另外一则是说，干宝的哥哥曾经因病没了气息，但体温如常，数日不僵。几天后，哥哥又醒了过来，如同做了一场梦，声称自己看到天地间的各种鬼神。干宝受这两件事情的影响，对神仙鬼怪之事即信而不疑。

除了个人的经历外，《搜神记》的撰述更是作者受时代风气影响，以良史之才，精心为神仙鬼怪立传的产物。从今本《搜神记》的四百六十余则故事来看，主要宣扬神仙术士之神通、精灵古怪之淫祀、妖怪变现之奇异，以及善恶因果之报应等方面的思想，而这些都是汉代以来非常流行的黄老谶纬之学，民间淫祀之风，阴阳五行之理，以及佛教报应之说，推波助澜，相互杂糅而形成的时代风习。干宝沐浴此风，闻见既广，乃以史家笔法，“考先志于载籍，收遗逸于当时”，突破《汉书·艺文志》的观念，将各种关于神仙鬼怪故事的“微说”，作为“七略”之外的第八略。干宝完成此书后，曾将此书献给当时的名士刘惔，刘惔阅后，称他为“鬼之董狐”，意谓干宝是一位能够秉笔直书、如实记载神仙鬼怪之事的好史官。

《搜神记》，又名《搜神录》、《搜神异记》、《搜神传记》，原本有三十卷，大概在宋元时期佚而不存。今存二十卷本的《搜神记》，一般认为是明代学者胡应麟从《法苑珠林》、《太平广记》、《太平御览》等类书中辑录出来的。辑录者在抄撮群书时难免有讹误，有些条目或文句明显不属于原书文字。不过，整体而言，绝大部分还是与干宝原书相符合的。

今本《搜神记》卷帙少了十卷，体例也有所改变，不

过，其内容依旧非常丰富。从所涉内容来看，其中既有神仙方士的神通，又有地方神祇的灵验；既有阴阳五行错乱所致的妖怪，又有符命谶纬所显示的天命；既有匪夷所思的灾异瑞应，又有自成系统的占梦解梦；既有德艺精诚的神奇境界，又有五气变化所致的反常人物；既有颇具灵性的奇物异产，又有闻所未闻的亦人亦怪；既有跨越生死、沟通人鬼的传闻，又有机智沉稳、降妖除怪的异事。更有善有善报、恶有恶报的因果报应故事。这些千奇百怪的与“神”有关的异说，涵盖了各种与世俗生活有别的“古今怪异非常之事”，因此，本书被后人推为志怪小说的集大成之作。

《搜神记》的故事来源，一方面是“承于前载者”，即前代的经典史志，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后汉书》、《淮南子》、《神仙传》等，另一方面是“采访近世之事”，即干宝本人采录的奇闻异事。今本《搜神记》中，据前代典籍史志摘录的约有二百则，干宝本人采录的约有二百六十余则。在具体的编排上，大致以类相从，每一类都有相应的叙言。如今本卷一至卷三即是关于神仙术士的神变故事，类似于《后汉书·方士列传》。卷六、卷七收录各类妖怪故事，其开篇有一段文字用阴阳五行之消长来解释妖怪产生的原因，其体例与《汉书·五行志》非常接近。因此，有学者认为，原本《搜神记》很可能分作“感应”、“神化”、“变化”、“妖怪”等不同的篇目或类别（李剑国《唐前志怪小说史》第 287 页，南开大学 1984 年 5 月版）。

作为志怪的集成之作，《搜神记》除了内容丰富、体例

清晰之外，其叙事与文辞也颇受后人称许，被看作“直而能婉”，兼具直笔实录与曲折幽雅的典范。比如，在叙事方面，增强了故事情节的完整性和丰富性，使志怪的篇幅与容量有所增加，卷一的“杜兰香与张传”、“弦超与神女”诸条，都是情节完整、韵散结合、言辞清峻的优美故事。

就其影响而言，本书不仅是志怪小说的典范，更是唐宋传奇、宋元话本、明清戏曲与小说取材的渊薮，不断受到人们的关注。《北史》卷九二“僭伪附庸传”载，河西王沮渠蒙逊曾向宋司徒王弘求取《搜神记》一书。蒲松龄则在《聊斋自志》云“才非干宝，雅爱搜神”，把干宝的《搜神记》作为自己学习的典范。至于各种以“搜神”命名的续作、仿作更是层出不穷，如托名陶潜的《搜神后记》、唐人勾道兴的《搜神记》、焦璐的《搜神录》等。

我们这次对《搜神记》校点与译注，主要以汪绍楹校注的《搜神记》(中华书局 1979 年版)为底本，参考李剑国《新辑搜神记(搜神后记)》(中华书局“古体小说丛刊”2007 年版)、胡怀琛校点《搜神记》(商务印书馆 1958 年版)、顾希佳选译《搜神记》(浙江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)、黄涤明《搜神记全译》(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)等多家整理本，略去明显不属干宝原书的内容。同时，考虑到本丛书的体例，又略去部分内容重复，以及过于简略、价值不大的条目。

因时间及学力所限，本次对《搜神记》的校点与译注肯定存在不少讹误与可商榷之处。读者倘能以此为入门

之阶，激发起内心的愤悱之情，并化为明辨是非、独立思考的动力，就与我们整理此书的初衷不谋而合了。敬请各位不吝赐教！

译注者
2009 年 9 月

目　录

卷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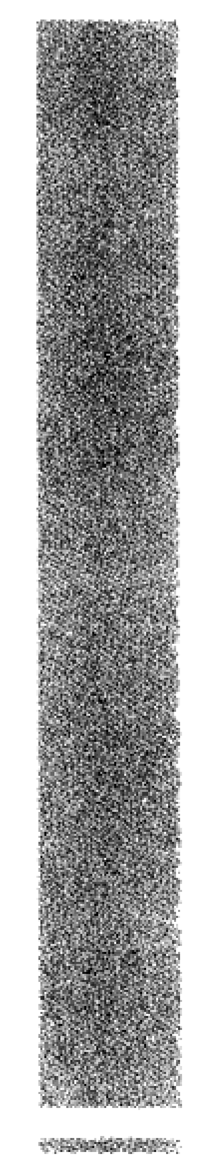
卷二

卷三

卷四

卷五

卷六



卷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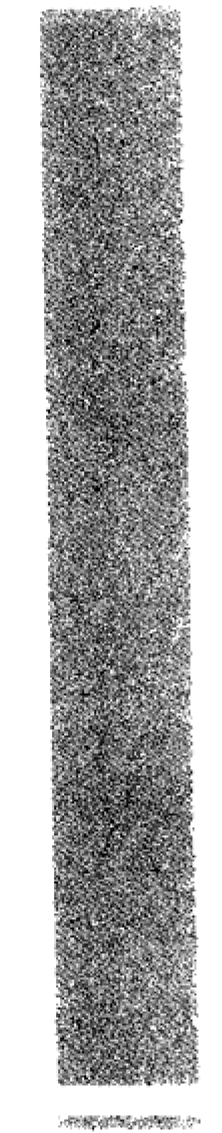
卷八

卷九

卷十

卷十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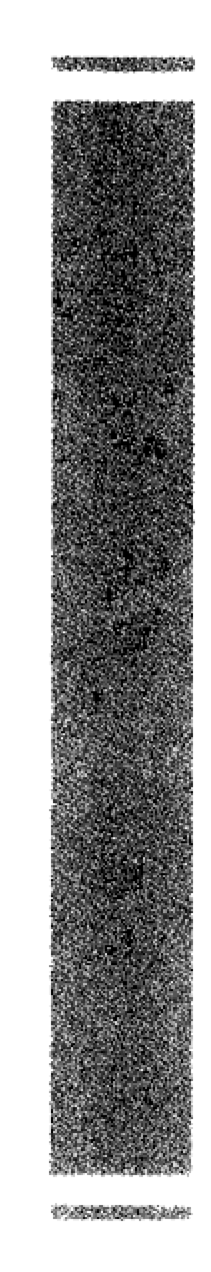
卷十二



卷十三

卷十四

卷十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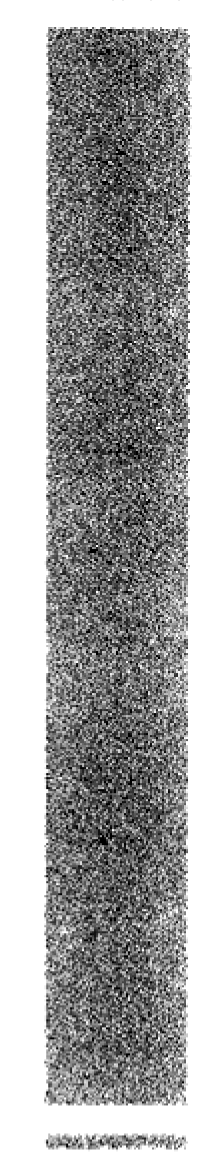


卷十六

卷十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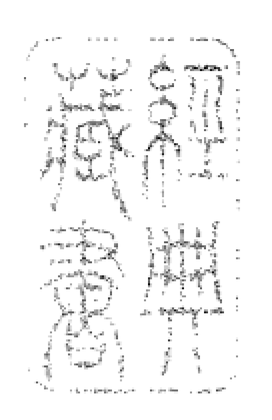
卷十八

卷十九



卷二十





卷一

本卷所记皆为晋代以前神仙术士及其神通变化的奇闻异事，即从传说中的神农到三国时吴国的吴猛。其中神农、赤松子、宁封子、彭祖、师门、葛由等相传是远古及夏、商、周三代时期得道的神仙，能够呼风唤雨，骑龙驾虎，长生不老。春秋战国时期的琴高、陶安公亦是如此。汉代神仙方术空前发达，淮南王刘安尤好此道，招致方术之士达数千人，本卷中的八老公即是其典型。此后的刘根、王乔、蓟子训、汉阴生、左慈、于吉、介琰、徐光、葛玄、吴猛等人则是修道求仙的术士，能够役使鬼神，羽化飞升，腾挪变幻，不受形神之限。从其法术与神通，可以粗略地反映出晋代以前神仙方术之道的发展变化。本卷最后四则记神女与世间凡人交通恋爱，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人们对沟通仙凡的期望，以及仙凡相处难以长久的遗憾。

神农鞭百草

神农以赭鞭鞭百草[1]，尽知其平毒寒温之性[2]，臭味所主[3]。以播百谷，故天下号“神农”也。

注释：

①神农：传说中的太古帝王名，又被称为炎帝。始教民为耒耜，务农业，故称神农氏。赭(zhě)鞭：相传是神农氏用来检验百草性味的赤色鞭子。

②平毒寒温之性：指草木无毒、有毒及寒温的药性。平，指草药无毒性。

③臭(xiù)味：气味。

译文：

神农氏用赤色的鞭子鞭打各种草木，全面了解各种草木平、毒、寒、温的药性，药味所主治的疾病。因为他播种各种庄稼，所以天下人称他为“神农”。

雨师赤松子

赤松子者，神农时雨师也[1]。服冰玉散[2]，以教神农。能入火不烧。至昆仑山[3]，常入西王母石室中[4]。随风雨上下。炎帝少女追之，亦得仙，俱去。至高辛时[5]，复为雨师，游人间。今之雨师本是焉。

注释：

①雨师：传说中司雨的神。

②冰玉散：传说中一种可长生不老的药。

③昆仑山：传说中西方的仙山。

④西王母：古代神话中的女仙人，是长生不老的象征。

⑤高辛：即帝喾，传说中的古代部族首领，为黄帝曾孙，初受封于辛，后即帝位，号高辛氏。

译文：

赤松子，是神农时司雨的神。他服用冰玉散这种神药，也教神农服用。他能够进入火中而不燃烧。到昆仑山，他常常到西王母的石室中去。他随着风雨上天下地。神农的小女儿追随他，也成为神仙，一起升天而去。到帝喾高辛氏时，赤松子又做了雨师，漫游人间。现在的雨师奉他为祖师。

宁封子自焚

宁封子，黄帝时人也。世传为黄帝陶正[①]。有异人过之[②]，为其掌火。能出入五色烟。久则以教封子，封子积火自烧，而随烟气上下。视其灰烬，犹有其骨。时人共葬之宁北山中。故谓之“宁封子”。

注释：

①陶正：主掌陶器的职官。

②过：拜访。

译文：

宁封子，是黄帝时候的人。世传他是为黄帝主掌陶器的陶正。有个神异之人拜访他，为他掌火。能够在五色烟火中出入。时间久了就把这种法术教给了宁封子，宁封子堆集柴

火自焚，随着烟气上天下地。人们察看灰烬，仍然有他的骸骨。人们一起把他葬在了宁北山中。所以称他为“宁封子”。

彭祖仙室

彭祖者，殷时大夫也[1]。姓钱，名铿。帝颛顼之孙[2]，陆终氏之中子[3]。历夏而至商末，号七百岁。常食桂芝。历阳有彭祖仙室。前世云：祷请风雨，莫不辄应。常有两虎在祠左右。今日祠之讫，地则有两虎迹。

注释：

①殷：朝代名。商王盘庚从奄（今山东曲阜）迁都殷，后世因称商为殷。大夫：古职官名。

②颛顼（zhuān xū）：上古帝王名。号高阳氏，相传为黄帝之孙。

③陆终氏：颛顼的后裔。中子：排行居中的儿子。

译文：

彭祖，殷代的大夫。姓钱，名铿。他是古帝颛顼的子孙，陆终氏的儿子。经历夏代一直到商朝末年，号称七百岁。经常服食桂芝。历阳地方有彭祖仙室。前辈人说：到那里祈祷请求风雨，没有不立刻应验的。经常有两只老虎守在祠的左右。现在祠已经不存在了，地上仍然有两只老虎的脚印。

师门使火

师门者，啸父弟子也[1]。能使火。食桃葩。为孔

甲龙师[2]。孔甲不能修其心意，杀而埋之外野。一旦，风雨迎之，山木皆燔[3]。孔甲祠而祷之，未还而死。

注释：

①啸父：传说中的仙人名。

②孔甲：夏朝的帝王名。

③燔(fán)：焚烧。

译文：

师门是啸父的弟子。能够使火自焚而登仙。服食桃花。是夏帝孔甲的御龙师。孔甲因为他不能顺从自己的心意，把他杀了埋在野外。一天，风雨迎接他升天，山上的树木都燃烧起来。孔甲建立神祠向他祷告，还没回到家就死了。

葛由乘木羊

前周葛由，蜀羌人也。周成王时[1]，好刻木作羊卖之。一旦，乘木羊入蜀中，蜀中王侯贵人追之，上绥山。绥山多桃，在峨眉山西南，高无极也。随之者不复还，皆得仙道。故里谚曰："得绥山一桃，虽不能仙，亦足以豪。"山下立祠数十处。

注释：

①周成王：周代的帝王，名诵。周武王的儿子。

译文：

西周的葛由，是蜀地的羌人。周成王时，喜欢把木头刻成羊去卖。有一天，他骑着木羊来到蜀中，蜀中王侯贵人都

追随他，登上绥山。绥山有很多桃子，在峨眉山的西南，高耸入云。追随他的人不再返回，都得了仙道。所以民间谚语说："得到绥山一只桃，不能成仙也自豪。"绥山下葛由的神祠有几十处。

崔文子学仙

崔文子者，泰山人也。学仙于王子乔[1]。子乔化为白蜺[2]，而持药与文子。文子惊怪，引戈击蜺，中之，因堕其药。俯而视之，王子乔之履也。置之室中，覆以敝筐。须臾，化为大鸟。开而视之，翻然飞去。

注释：

①王子乔：相传为周灵王太子。

②蜺（ní）：通"霓"，虹的外圈，称副虹，又称雌虹、雌蜺。

译文：

崔文子，是泰山人。跟随王子乔学仙道。王子乔化身为白蜺，带着仙药送给崔文子。崔文子惊怪，引戈投向白蜺，击中了它，于是带来的药掉了下来。俯身查看，是王子乔的鞋子。他把鞋子放到屋里，用破筐盖住。过了一会儿，鞋子变成了大鸟。打开筐子看它，展翅高飞而去。

琴高取龙子

琴高，赵人也。能鼓琴。为宋康王舍人[1]。行涓、彭之术[2]，浮游冀州、涿郡间二百余年。后辞入

涿水中，取龙子。与诸弟子期之，曰："明日皆洁斋，候于水旁，设祠屋。"果乘赤鲤鱼出，来坐祠中。且有万人观之。留一月，乃复入水去。

注释：

①舍人：官名。

②涓、彭之术：指神仙之术。涓，涓子。彭，彭祖。

译文：

琴高，赵国人。擅长鼓琴。曾担任宋康王的舍人。修行涓子、彭祖的仙术，在冀州、涿郡之间漫游了二百多年。后来辞世进入涿水中获取龙子。和众弟子约定，说："明天你们都沐浴斋戒，在河边等候，设置神祠祭祀。"第二天，他果然骑着红鲤鱼从河中出来，坐入神祠。大约有一万多人来看他。停留了一个月，就再次入水而去。

陶安公通天

陶安公者，六安铸冶师也。数行火。火一朝散上，紫色冲天。公伏冶下求哀。须臾，朱雀止冶上[①]，曰："安公！安公！冶与天通。七月七日，迎汝以赤龙。"至时，安公骑之，从东南去。城邑数万人，豫祖安送之[②]，皆辞诀。

注释：

①朱雀：古代传说中的祥瑞动物，"四灵"之一。

②豫：预先，事先。祖：祭祀路神。引申为饯行。

译文：

陶安公，是六安的铸冶师。多次生火冶铸。有一天火燃烧起来，紫色的火焰直冲云天。陶安公跪伏在炉下祈祷。一会儿，一只朱雀停在冶炉上，说："安公！安公！冶铸与天通。七月七日，赤龙迎你上天空。"到了约定的时间，陶安公骑着赤龙，向东南飞去。城中数万人，预先为陶安公饯行，陶安公都一一辞别。

淮南八老公

淮南王安，好道术。设厨宰以候宾客。正月上辛，有八老公诣门求见。门吏白王，王使吏自以意难之，曰："吾王好长生，先生无驻衰之术，未敢以闻。"公知不见，乃更形为八童子，色如桃花。王便见之，盛礼设乐，以享八公。援琴而弦歌曰："明明上天，照四海兮。知我好道，公来下兮。公将与余，生羽毛兮。升腾青云，蹈梁甫兮。观见三光①，遇北斗兮。驱乘风云，使玉女兮。"今所谓《淮南操》是也②。

注释：

①三光：指日、月、星。

②《淮南操》：古琴曲名。又称《八公操》。

译文：

淮南王刘安，喜好道术。专门设置厨宰来迎候宾客。正月的第一个辛日，有八位老公公上门求见。门吏报告给淮南

王，淮南王让门吏随意非难他们。门吏说："我们大王喜欢长生不老，你们没有停驻衰老的仙术，不敢替你们去报信。"八位老公公明白是淮南王不愿接见，于是变化成为八个小童，面如桃花。淮南王于是接见他们，以隆重的礼乐来招待八位老公公。淮南王抚琴而歌说："明察的上天俯照四海，知我喜好仙道让八公降临。八公赐福我将羽化而登仙，驾着青云在梁甫山上漫游。看见日月星光又遇到北斗七星，驾着清风彩云使唤天上玉女。"这就是今天所说的《淮南操》。

刘根召鬼

刘根字君安，京兆长安人也。汉成帝时，入嵩山学道。遇异人授以秘诀，遂得仙。能召鬼。颍川太守史祈以为妖，遣人召根，欲戮之。至府，语曰："君能使人见鬼，可使形见。不者，加戮。"根曰："甚易！借府君前笔砚书符。"因以叩几。须臾，忽见五六鬼，缚二囚于祈前。祈熟视，乃父母也。向根叩头曰："小儿无状，分当万死。"叱祈曰："汝子孙不能光荣先祖，何得罪神仙，乃累亲如此。"祈哀惊悲泣，顿首请罪。根默然忽去，不知所之。

译文：

刘根字君安，京兆长安人。汉成帝时，入嵩山学道术。遇到一个神人，把神仙秘诀传授给他，于是成了仙人。能够召唤鬼魂。颍川太守史祈认为他是妖怪，派人把他召来，想

杀他。到了太守府，对他说："你能让人见到鬼，就让鬼形显现出来。如果不能，就杀了你。"刘根说："这非常容易！借府君面前的笔砚写一道符。"于是用符敲打案几。一会儿，忽然看见五六个鬼，绑着两个囚犯来到史祈跟前。史祈仔细一看，竟是自己的父母。他们向刘根叩头说："我儿子不懂礼貌，理当万死。"责骂史祈说："你做子孙的不能光耀先祖，为何得罪神仙，竟连累父母到这个样子。"史祈悲哀震惊伤心地哭了，向刘根磕头请罪。刘根默然快速离开，不知到哪里去了。

王乔飞舄

汉明帝时，尚书郎河东王乔为叶令[①]。乔有神术，每月朔，尝自县诣台[②]。帝怪其来数而不见车骑；密令太史候望之。言其临至时，辄有双凫[③]，从东南飞来。因伏伺，见凫，举罗张之，但得一双舄[④]。使尚方识视[⑤]，四年中所赐尚书官属履也。

注释：

①尚书郎：官名。东汉时取孝廉中之有才能者入尚书台，在皇帝左右处理政务。初入台称守尚书郎中，满一年称尚书郎，三年称侍郎。魏晋以后尚书各部有侍郎、郎中等官，综理职务，通称为尚书郎。

②尝：通"常"。

③凫（fú）：野鸭。

④舄（xì）：鞋子。

⑤尚方：古代制造帝王所用器物的官署。

译文：

汉明帝时，尚书郎河东人王乔任叶县令。王乔有神术，每月初一，经常从县里来到朝廷。皇帝奇怪他来得频繁却不见乘车骑马，秘密命令太史去察看。太史报告说他来的时候，就有一对野鸭从东南方飞来。于是派人埋伏等候，看见野鸭，就举起罗网去捕捉它，捕到的只是一双鞋子。让尚方来辨认，原来是四年时赐给尚书官属的鞋子。

蓟子训长寿

蓟子训，不知所从来。东汉时，到洛阳，见公卿数十处，皆持斗酒片脯候之①。曰："远来无所有，示致微意。"坐上数百人，饮啖终日不尽②。去后，皆见白云起，从旦至暮。时有百岁公说："小儿时见训卖药会稽市，颜色如此。"训不乐住洛，遂遁去。正始中③，有人于长安东霸城，见与一老公共摩挲铜人，相谓曰："适见铸此，已近五百岁矣。"见者呼之曰："蓟先生小住。"并行应之。视若迟徐，而走马不及。

注释：

①脯(fǔ)：干肉。

②啖(dàn)：吃。

③正始：魏齐王曹芳的年号。

译文：

蓟子训，不知是从哪里来的人。东汉时，他来到洛阳，在几十个地方接待朝廷官员，都拿着一斗酒一块干肉侍候他们。

他说："从远处来没有什么东西，只是表示一点点心意。"在座的有几百人，吃喝了一整天都没有吃完。蓟子训走后，大家都看见白云升起，云气从早上一直萦绕到晚上。当时有个百岁的老公公说："我小时候在会稽的市场上见过他卖药，脸色就是这样。"蓟子训不喜欢住在洛阳，于是就离开了。到魏齐王正始年间，有人在长安东边的霸城，看见蓟子训和一个老公公一起抚摸铜人。他们说："刚才看见铸这个铜人，已经过了五百年了。"看见的人招呼道："蓟先生稍等一下。"他们一边走一边回答。看着好像走得很慢，但快跑的马也追不上。

汉阴生乞市

汉阴生者，长安渭桥下乞小儿也。常于市中匄[1]，市中厌苦，以粪洒之。旋复在市中乞[2]，衣不见污如故。长吏知之，械收系，着桎梏，而续在市乞。又械欲杀之，乃去。洒之者家，屋室自坏，杀十数人。长安中谣言曰："见乞儿与美酒，以免破屋之咎。"

注释：

①匄（gài）：乞讨。

②旋：不久，立刻。

译文：

汉阴生，是长安渭桥下行　的小孩。他经常到市场乞讨，市场的人厌烦他，用粪水浇他。很快他又在市场上乞讨，衣服上没有了污物，和先前一样。县吏知道了这件事，把他

拘捕入狱，戴上了脚镣手铐。但他很快又继续在市场上行乞。县吏又拘捕了他想杀他，这才离去。往他身上洒粪水的人家，房屋自行倒塌，压死了十几个人。长安城流传这样的歌谣："看见行乞的小孩要给他美酒，以免遭受房屋倒塌的灾祸。"

左慈显神通

左慈字元放，庐江人也。少有神通。尝在曹公座，公笑顾众宾曰："今日高会，珍羞略备。所少者，吴松江鲈鱼为脍[①]。"放曰："此易得耳。"因求铜盘，贮水，以竹竿饵钓于盘中，须臾[②]，引一鲈鱼出。公大拊掌，会者皆惊。公曰："一鱼不周坐客，得两为佳。"放乃复饵钓之。须臾，引出，皆三尺余，生鲜可爱。公便自前脍之，周赐座席。公曰："今既得鲈，恨无蜀中生姜耳。"放曰："亦可得也。"公恐其近道买，因曰："吾昔使人至蜀买锦，可敕人告吾使，使增市二端[③]。"人去，须臾还，得生姜。又云："于锦肆下见公使，已敕增市二端。"后经岁余，公使还，果增二端。问之，云："昔某月某日，见人于肆下，以公敕敕之。"后公出近郊，士人从者百数。放乃赍酒一罂[④]，脯一片[⑤]，手自倾罂，行酒百官，百官莫不醉饱。公怪，使寻其故。行视沽酒家，昨悉亡其酒脯矣。公怒，阴欲杀放。放在公座，将收之，却入壁中，霍然不见[⑥]。乃募取之。或见于市，

欲捕之，而市人皆放同形，莫知谁是。后人遇放于阳城山头，因复逐之。遂走入羊群。公知不可得，乃令就羊中告之，曰："曹公不复相杀，本试君术耳。今既验，但欲与相见。"忽有一老羝[7]，屈前两膝，人立而言曰："遽如许。"人即云："此羊是。"竞往赴之。而群羊数百，皆变为羝，并屈前膝，人立，云："遽如许。"于是遂莫知所取焉。

注释：

①吴松江：即吴淞江，又称苏州河，为黄浦江支流。脍(kuài)：细切的鱼肉。

②须臾：片刻，不久。

③端：古代计量布帛的长度单位。一端约合二丈。

④赍(jī)：持，带。罂(yīng)：小口大腹的容器。

⑤脯(fǔ)：干肉。

⑥霍然：消散的样子。

⑦羝(dī)：公羊。

译文：

左慈字元放，庐江人。年少时就有神通。他曾经是曹操的座上客，曹操笑着对众宾客说："今天高朋盛会，山珍美味都大体齐备了。所缺少的，只是用吴淞江的鲈鱼所做的鱼脍。"左元放说："这容易获得。"于是要了一个铜盘盛水，用竹竿挂上鱼饵在盘中垂钓，一会儿，拉上来一条鲈鱼。曹操拍手称好，参加宴会的人都非常惊讶。曹公说："一条鱼不够在座的人吃，能钓得两条最好。"左元放于是再次加鱼饵钓鱼。一会儿，钓出鱼来，两条鱼都有三尺多长，鲜活可爱。曹操准

备自行脍鱼，遍赐在座的客人。曹操说："现在已经得到鲈鱼，可惜的是没有蜀地的生姜。"左元放说："这也能得到。"曹操担心他在附近路上买来，于是说："先前我派人到蜀地买彩锦，你让人告诉我的使臣，让他们多买四丈。"左元放离开后，一会儿回来，带来了生姜。还说："在蜀锦市场见到了您的使者，已经告诉他多买四丈了。"后来过了一年多，曹操的使者回来，果然多买了四丈。曹操问他，说："去年的某月某日，在市场上见到一个人，把您的命令传达给了我。"后来曹公到近郊出游，随从的官员上百人。左元放抱着一坛酒，拿着一片干肉，亲自给百官倒酒，百官各个酒醉肉饱。曹操觉得奇怪，派人查找原因。巡查到卖酒的店家，他家的酒肉昨晚全部丢失了。曹操很生气，暗地里想杀了左元放。左元放在曹操府上，准备抓捕他，他却隐入墙壁，一下子不见了。曹操于是悬赏捉拿左元放。有人在市场上见到他，想抓他，市场上的人都变成了左元放的样子，不知道哪一个是他。后来又有人在阳城山头遇到左元放，于是又去追他，他走进羊群不见了。曹操知道抓不住他，就叫人对羊群说："曹公不再杀你，本来只是试试你的法术而已。现在既然已经灵验，只是想和你见面。"忽然有一只老公羊弯曲着两条前腿，像人一样站着说："惊慌成这个样子。"那人立刻说："这只羊就是！"大家争着扑向那只羊。然而那群羊有几百只，都变成了公羊，一起弯曲着两条前腿，像人一样站着，说："惊慌成这个样子。"于是就不知道该抓哪只羊了。

于吉请雨

孙策欲渡江袭许[①]，与于吉俱行。时大旱，所在熇厉[②]。策催诸将士，使速引船。或身自早出督

切，见将吏多在吉许。策因此激怒，言："我为不如吉耶？而先趋附之。"便使收吉至，呵问之曰："天旱不雨，道路艰涩，不时得过，故自早出。而卿不同忧戚，安坐船中，作鬼物态，败吾部伍。今当相除。"令人缚置地上，暴之[3]，使请雨。若能感天，日中雨者，当原赦；不尔，行诛。俄而云气上蒸[4]，肤寸而合[5]；比至日中，大雨总至，溪涧盈溢。将士喜悦，以为吉必见原，并往庆慰，策遂杀之。将士哀惜，藏其尸。天夜，忽更兴云覆之。明旦往视，不知所在。策既杀吉，每独坐，仿佛见吉在左右。意深恶之，颇有失常。后治疮方差[6]，而引镜自照，见吉在镜中，顾而弗见。如是再三。扑镜大叫，疮皆崩裂，须臾而死。

注释：

①孙策：三国时东吴政权的创立者，孙权之兄，后被追尊为长沙桓王。许：地名。即许昌。

②熇(xiāo)厉：炎热。

③暴(pù)：晒。

④俄而：不久。

⑤肤寸而合：指(云气)逐渐集合。

⑥差(chài)：病除，病愈。

译文：

孙策准备渡江攻打许昌，和于吉一起行军。当时大旱，

所到之处非常炎热。孙策催促众将士，叫他们快速牵引船只。有一天他亲自早起去督促，看见将吏大都在于吉那里。孙策为此非常生气，说："我的号令不如于吉吗？你们却先趋承依附于他。"于是派人把于吉抓来，责问他说："天大旱不下雨，道路艰难，不能按时过江，所以我自己每天早起。而你却不为我分忧，安坐船中，装神弄鬼，涣散军心。今天就要除掉你。"孙策让人绑了于吉放在地上曝晒，让他祈雨。如果能感动上天，中午下雨，就宽恕赦免他；不然，就杀了他。一会儿，云气上升，逐渐聚合，将近中午，大雨骤然而至，小溪河沟都涨满了水。众将士十分高兴，以为于吉一定会被宽恕，一起去向他庆贺慰问，孙策却杀了他。众将士悲痛惋惜，收拾了于吉的尸体。那天夜里，忽然又升起一团云盖住了尸体。第二天早晨去看，尸体不知哪里去了。孙策杀了于吉之后，每次独自一个人的时候，好像看见于吉在他的身边。心里十分烦恶，神经有些失常。后来治疗创口刚刚好，孙策拿镜子照时，在镜子中看见于吉，回头却又找不到。像这样反复多次。孙策摔掉镜子大声喊叫，创口崩裂开来，一会儿就死了。

介琰隐形

介琰者，不知何许人也。住建安方山[①]，从其师白羊公杜受玄一无为之道[②]。能变化隐形。尝往来东海[③]，暂过秣陵[④]，与吴主相闻。吴主留琰，乃为琰架宫庙，一日之中，数遣人往问起居。琰或为童子，或为老翁，无所食啖，不受饷遗。吴主欲学其术，琰以吴主多内御，积月不教。吴主怒，敕缚琰，着甲士引弩射之。弩发，而绳缚犹存，不知

琰之所之。

注释：

①建安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福建建瓯。方山：山名。因山顶方平而得名。

②白羊公杜：未知其名，因其常乘白羊，被称为白羊公。玄一无为之道：即道家法术。

③东海：古郡名。秦置。楚汉之际也称郯郡。治所在郯（今山东郯城北）。西汉辖境相当今山东费县、临沂、江苏赣榆以南，山东枣庄、江苏邳县以东和江苏宿迁、灌南以北地区。

④秣陵：古县名。秦始皇改金陵邑而置。在今江苏南京。

译文：

介琰，不知道是哪里人。他住在建安郡方山，跟从他的老师白羊公杜学习玄一无为的道家法术。能够变化、隐身。他曾经到东海郡去，回来时在秣陵暂时停留，和吴国君主孙权有往来。孙权留介琰住下，于是给介琰修建了宫庙，一天之内，多次派人询问起居。介琰有时变成小孩，有时变成老人，不吃不喝，不接受馈赠。孙权想学他的法术，介琰因为孙权宫中有很多妃嫔，好几个月都没有教他。孙权生气了，下令把介琰捆绑起来，让甲士拿弓箭射他。箭射出去，绑的绳子还在，介琰却不知到哪里去了。

徐光种瓜

吴时有徐光者，尝行术于市里。从人乞瓜，其主勿与，便从索瓣，杖地种之。俄而瓜生蔓延，生

花成实。乃取食之,因赐观者。鬻者反视所出卖,皆亡耗矣。凡言水旱甚验。过大将军孙綝门[①],褰衣而趋[②],左右唾践。或问其故,答曰:"流血臭腥不可耐。"綝闻,恶而杀之。斩其首,无血。及綝废幼帝[③],更立景帝[④],将拜陵,上车,有大风荡綝车,车为之倾。见光在松树上拊手指挥,嗤笑之。綝问侍从,皆无见者。俄而景帝诛綝。

注释:

①孙綝:字子通,东吴贵戚。把持朝政,后被景帝诛杀。

②褰(qiān):用手提起。

③幼帝:即孙权少子孙亮,在位7年,被孙綝废黜为会稽王,后自杀。

④景帝:孙权第六子孙休,在位6年。

译文:

三国东吴时有个人叫徐光,曾经在集市上施行法术。他向人讨瓜,卖瓜的人不给,他就要了一个瓜籽,用手杖挖地种了下去。一会儿瓜籽发芽,牵蔓,开花,结瓜。徐光于是就摘下来吃瓜,也送给围观的人吃。卖瓜的人回去看自己要卖的瓜,都不见了。徐光凡是预言水旱都很灵验。他经过大将军孙綝的门口,提起衣服快步跑过,向左右两边吐口水。有人询问原因,他回答说:"流血腥臭叫人难受。"孙綝听说后恨他,把他杀了。砍下他的头,没有血。等孙綝废黜幼帝,另立景帝,准备拜祭祖陵,刚坐上车,有大风吹荡孙綝的马车,马车被吹翻了。孙綝看见徐光在松树上拍掌指点,嘲笑他。孙綝询问侍从,都没有看见徐光。过了不久,景帝就诛杀了孙綝。

葛玄使法术

葛玄字孝先，从左元放受《九丹液仙经》[①]。与客对食，言及变化之事。客曰："事毕，先生作一事特戏者。"玄曰："君得无即欲有所见乎？"乃嗽口中饭，尽变大蜂数百，皆集客身，亦不螫人。久之，玄乃张口，蜂皆飞入，玄嚼食之，是故饭也。又指虾蟆及诸行虫燕雀之属，使舞，应节如人。冬为客设生瓜枣，夏致冰雪。又以数十钱使人散投井中，玄以一器于井上呼之，钱一一飞从井出。为客设酒，无人传杯，杯自至前，如或不尽，杯不去也。尝与吴主坐楼上，见作请雨土人，帝曰："百姓思雨，宁可得乎？"玄曰："雨易得耳！"乃书符着社中，顷刻间，天地晦冥，大雨流淹。帝曰："水中有鱼乎？"玄复书符掷水中，须臾，有大鱼数百头。使人治之。

注释：

①《九丹液仙经》：相传是道家炼金丹的秘籍。

译文：

葛玄字孝先，跟随左元放学习《九丹液仙经》。和客人一起吃饭时，说起法术变化的事情。客人说："吃完饭，先生变个法术表演一下。"葛玄说："您是不是想马上就看见什么呢？"于是把嘴里的饭喷出来，都变成了大蜂，有几百只，都飞到了客人身上，也不螫人。过了一段时间，葛玄才张开嘴，大蜂都飞进他的嘴里，葛玄嚼着吃，还是原来的饭粒。他又指

挥虾蟆以及各种爬虫、燕雀之类，让它们跳舞，像人一样合乎节奏。冬天的时候他为客人准备新鲜的瓜枣，夏天又能送上冰雪。他又让人把几十个铜钱散扔到井里，葛玄拿一器皿在井上呼唤，铜钱一个个从井里飞了出来。他为客人摆上酒席，没有人传递酒杯，酒杯自己就到了客人面前，如果杯中的酒没有喝尽，杯子就不会离开。他曾经和吴主坐在高楼上，看见人在制作祈雨的土人，吴王说："老百姓盼望下雨，可以求得吗？"葛玄说："雨很容易求得的！"于是画了一道符放在神社中，顷刻之间，天昏地暗，大雨倾盆，雨水四处流淌。吴王说："水里有鱼吗？"葛玄又画符扔到水里，一会儿，就出现了数百条大鱼。派人去捉鱼。

吴猛止风

吴猛，濮阳人。仕吴，为西安令[①]，因家分宁[②]。性至孝。遇至人丁义，授以神方；又得秘法神符，道术大行。尝见大风，书符掷屋上，有青乌衔去，风即止。或问其故，曰："南湖有舟，遇此风，道士求救。"验之果然。武宁令干庆死，已三日，猛曰："数未尽，当诉之于天。"遂卧尸旁。数日，与令俱起。后将弟子回豫章[③]，江水大急，人不得渡。猛乃以手中白羽扇画江水，横流，遂成陆路，徐行而过。过讫，水复。观者骇异。尝守浔阳[④]，参军周家有狂风暴起[⑤]，猛即书符掷屋上，须臾风静。

注释：

①西安：三国时吴国所置县名，县治在今江西武宁西。

②分宁：古地名。曾属武宁县，唐贞元十五年(799)从武宁县析出置县。其地在今江西修水。

③豫章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江西南昌。

④浔阳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江西九江。

⑤参军：官名。

译文：

吴猛是濮阳人。在吴国做官，任西安县县令，于是把家安在了分宁。吴猛生性至孝。遇到至德之人丁义，传授给他神方；又得到秘法神符，道术十分厉害。曾经看到大风，画了一道符扔到屋顶上，有青乌衔去，风立刻停了。有人询问原因，他说："南湖上有条小船，遇到这阵风，一个道士求救。"去查对情况，果然如此。武宁县令干庆死了已经三天了，吴猛说："他的气数还未尽，应当向上天申诉这件事。"于是睡在了干庆的尸体旁。几天后，吴猛和县令干庆一道坐了起来。后来带着弟子回豫章，江水太急，不能过江。吴猛于是用手中的白羽扇朝江水中一划，江水横流，于是出现了一条陆路，慢慢走过去。人都过去后，水又恢复了原样。观看的人都惊骇不已。吴猛曾经驻守浔阳，参军周家有狂风突然吹起，吴猛立刻画了一道符扔到屋顶上，过一会儿风就停了。

园客养蚕

园客者，济阴人也[①]。貌美，邑人多欲妻之，客终不娶。尝种五色香草，积数十年，服食其实。忽有五色神蛾，止香草之上，客收而荐之以布[②]，生桑

蚕焉。至蚕时，有神女夜至，助客养蚕，亦以香草食蚕。得茧百二十头，大如瓮，每一茧缫六七日乃尽[3]。缫讫，女与客俱仙去，莫知所如。

注释：

①济阴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山东定陶。

②荐：铺陈。

③缫(sāo)：抽茧出丝。

译文：

园客是济阴人。他相貌英俊，当地人都想把女儿嫁给他，但园客始终没有娶妻。他曾经种植五色香草，一连几十年，吃它的果实。忽然有一只五色的神蛾，停在香草上，园客把神蛾收养下来，给它铺上布，神蛾在布上生下了许多蚕卵。到了养蚕季节，有神女晚上来，帮助园客养蚕，他们也拿香草喂蚕。蚕做了一百二十个大蚕茧，每个蚕茧像瓮那样大，缫丝要六七天才能抽完。蚕丝缫完后，神女和园客一起升仙而去，没有人知道到哪里去了。

董永与织女

汉董永，千乘人[1]。少偏孤，与父居。肆力田亩，鹿车载自随[2]。父亡，无以葬，乃自卖为奴，以供丧事。主人知其贤，与钱一万，遣之。永行三年丧毕，欲还主人，供其奴职。道逢一妇人曰："愿为子妻。"遂与之俱。主人谓永曰："以钱与君矣。"永曰："蒙君之惠，父丧收藏。永虽小人，必

欲服勤致力，以报厚德。”主曰：“妇人何能？”永曰：“能织。”主曰：“必尔者，但令君妇为我织缣百匹[3]。”于是永妻为主人家织，十日而毕。女出门，谓永曰：“我，天之织女也。缘君至孝，天帝令我助君偿债耳。”语毕，凌空而去，不知所在。

注释：

①千乘：古地名。在今山东博兴、高青一带。博兴的陈户镇有董家村，相传为董永家乡。

②鹿车：古代的一种小车，因车身狭小仅可容一鹿，故名鹿车。

③缣(jiān)：双丝织的浅黄色细绢。

译文：

汉代的董永是千乘人。小时候丧母，和父亲一起居住。到田里干活，他用小车拉着父亲。父亲死了，他没钱安葬，于是卖身为奴来安葬父亲。主人知道他很贤良，交给他一万文钱让他回家。董永守丧三年期满，打算回到主人家，尽其做奴仆的职责。在路上遇到一个女子，说：“我愿意做你的妻子。”董永于是带着她到了主人家。主人对董永说：“那钱我送给你了。”董永说：“承蒙您的恩惠，得以把父亲埋葬。董永虽然是个卑贱之人，一定要尽力干活，来报答您的大恩大德。”主人说：“你的妻子能做些什么？”董永说：“会织布。”主人说：“像你说的那样，就让你的妻子给我织一百匹双丝细绢吧。”于是董永的妻子给主人家织绢，十天就织完了。女子和董永离开主人家，出了门对董永说：“我是天上的织女。因为

你非常孝顺，天帝让我帮助你偿还欠债。”话说完，凌空飞去，不知飞到哪里去了。

杜兰香与张传

汉时有杜兰香者，自称南康人氏。以建兴四年春，数诣张传。传年十七，望见其车在门外，婢通言：“阿母所生，遣授配君，可不敬从？”传，先改名硕，硕呼女前，视，可十六七，说事邈然久远。有婢子二人，大者萱支，小者松支。钿车青牛[①]，上饮食皆备。作诗曰：“阿母处灵岳，时游云霄际。众女侍羽仪，不出墉宫外[②]。飘轮送我来，岂复耻尘秽？从我与福俱，嫌我与祸会。”至其年八月旦，复来，作诗曰：“逍遥云汉间，呼吸发九嶷[③]。流汝不稽路，弱水何不之[④]？”出薯蓣子三枚[⑤]，大如鸡子，云：“食此，令君不畏风波，辟寒温。”硕食二枚，欲留一，不肯，令硕食尽。言：“本为君作妻，情无旷远。以年命未合，其小乖。太岁东方卯，当还求君。”兰香降时，硕问：“祷祀何如？”香曰：“消魔自可愈疾，淫祀无益。”香以药为“消魔”。

注释：

①钿(diàn)车：用金玉宝石嵌饰的车子。

②墉宫：即墉城。相传为西王母的居所。

③九嶷(yí)：山名。在湖南宁远南。相传舜葬于此。

④弱水：古水名。相传弱水环绕昆仑仙境，水弱不能载舟，只有得道之人能过去。

⑤薯蓣（yù）：山药。

译文：

汉代有个叫杜兰香的人，自称是南康人氏。在晋愍帝建兴四年春，多次去张传那里。张传当时十七岁，看见她的车子在大门外，婢女来通报说："母亲生下我，派我来这里嫁给你，怎么能不遵从她的命令呢？"张传，曾改名叫张硕。张硕叫杜兰香上前，看她，大约有十六七岁，说的事情似乎十分久远。她有两个婢女，大的叫萱支，小的叫松支。乘坐的是青牛拉的金车，上面饮食都齐备。她作诗说："母亲居住在灵山，时时漫游云霄间。众位侍女举羽旌，不到仙境墉宫外。飘飘轮车送我来，难道嫌弃人世秽？与我共处福寿多，如若嫌我灾祸降。"那年八月的一天早晨，她又来了，作诗说："本在天河逍遥自在，呼吸之间来到九嶷山。你流连于飘忽不定的人间，为什么不渡弱水而成仙？"拿出三个山药，像鸡蛋大小，说："吃了它，可以使你不怕风波，免除寒凉热病。"张硕吃了两个，想留下一个，她不同意，让张硕全都吃了。说："本来我是给你做妻子的，感情不会疏远。因为年命不相合，怕有小小的不和谐。太岁在东方卯的时候，我定当回来找你。"杜兰香降临时，张硕问："祷告祭祀怎么样？"杜兰香说："消魔就能治好疾病，祭祀太多没有益处。"杜兰香把药称为"消魔"。

弦超与神女

魏济北郡从事掾弦超[①]，字义起。以嘉平中夜独宿[②]，梦有神女来从之。自称天上玉女，东郡人，

姓成公，字知琼，早失父母，天帝哀其孤苦，遣令下嫁从夫。超当其梦也，精爽感悟，嘉其美异，非常人之容。觉寤钦想，若存若亡。如此三四夕。一旦，显然来游，驾辎軿车[3]，从八婢，服绫罗绮绣之衣，姿颜容体，状若飞仙。自言年七十，视之如十五六女。车上有壶、榼、青白琉璃五具[4]，食啖奇异。馔具醴酒，与超共饮食。谓超曰："我，天上玉女，见遣下嫁，故来从君。不谓君德，宿时感运，宜为夫妇。不能有益，亦不能为损。然往来常可得驾轻车，乘肥马，饮食常可得远味异膳，缯素常可得充用不乏。然我神人，不为君生子，亦无妒忌之性，不害君婚姻之义。"遂为夫妇。赠诗一篇，其文曰："飘颻浮勃逢[5]，敖曹云石滋[6]。芝英不须润，至德与时期。神仙岂虚感，应运来相之。纳我荣五族，逆我致祸菑[7]。"此其诗之大较，其文二百余言，不能尽录。兼注《易》七卷，有卦，有象，以彖为属。故其文言既有义理，又可以占吉凶。超皆能通其旨意，用之占候。

注释：

①济北郡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山东长清南。从事掾（yuàn）：职官名。郡守的僚属。

②嘉平：魏齐王曹芳的年号。

③辎（zī）軿（píng）：辎车和軿车的并称。后泛指有屏蔽的车子。

④榼(kē):古代盛酒或盛水的容器。亦泛指盒类容器。

⑤飘飖(yáo):即飘摇。勃逢:指渤海的蓬莱仙境。勃,同"渤"。逢,通"蓬"。

⑥敖曹:声音嘈杂的样子。云石:云板、石磬等乐器。滋:发出。

⑦菑(zāi):灾害,祸患。

译文:

三国时魏国济北郡的从事掾弦超,字义起。在魏齐王嘉平年间,一天半夜独睡时,梦见有神女来陪伴他。她自称是天上的玉女,东郡人,姓成公,字知琼,早年丧失父母,天帝哀怜她孤苦,派她下凡出嫁跟随丈夫。弦超做梦的时候,精神爽快,感觉清晰,赞美知琼美貌异常,不是常人可比。醒来后慕想,像真的又像假的。这样过了三四个晚上。有一天,知琼现身来游,乘坐着辎軿车,随从有八个婢女,穿着绫罗锦绣的衣服,姿态容颜体貌,就像仙女一样。她自称七十岁了,看上去就像十五六岁的少女。车上有壶、榼、青白色的琉璃器皿,饮食十分奇异。她安排了美酒,和弦超共享。她对弦超说:"我是天上的玉女,被天帝派遣下凡出嫁,所以来跟随你。想不到你有德行,是前世的缘分,应该做夫妇。不能说有什么好处,也不会有坏处。我们来往经常可以驾轻车,乘肥马,吃山珍海味等奇异的膳食,丝绸绢帛不会缺乏。不过我是神仙,不会给你生孩子,也没有妒忌的心理,不妨害你的婚姻之事。"于是结成了夫妻。赠给弦超一首诗,诗文说:"我在蓬莱仙境游逛,云板石磬奏出乐音。灵芝不用雨水滋润,至高德行等待时机。神仙岂是凭空感应,顺应天意前来帮你。容我纳我荣耀五族,违我逆我致降祸灾。"这是诗的大意,诗文有两百多字,不能完全记录下来。她还注释了《易经》七卷,有

卦辞，有象辞，用象辞来统属。所以其中的文字既有义理，又可以占卜吉凶。弦超都能通晓其中的旨意，用来预测吉凶及天气变化。

作夫妇经七八年，父母为超娶妇之后，分日而燕，分夕而寝。夜来晨去，倏忽若飞，唯超见之，他人不见。虽居暗室，辄闻人声，常见踪迹，然不睹其形。后人怪问，漏泄其事。玉女遂求去，云："我，神人也，虽与君交，不愿人知。而君性疏漏，我今本末已露，不复与君通接。积年交结，恩义不轻，一旦分别，岂不怆恨？势不得不尔，各自努力！"又呼侍御下酒饮啖。发簏[1]，取织成裙衫两副遗超。又赠诗一首，把臂告辞，涕泣流离，肃然升车，去若飞迅。超忧感积日，殆至委顿。

注释：

①簏(lù)：竹编的容器。

译文：

做了夫妻七八年，弦超的父母为弦超娶妻之后，知琼和弦超隔一天一起吃饭，隔一晚一起睡觉。知琼夜里来早晨去，快得像飞一样，只有弦超一个人能看见她，别人都看不见。虽然住在别人看不见的地方，总是能听到她的声音，常常见到她的踪迹，但是看不见她的样子。后来有人奇怪，询问弦超，弦超泄漏了他们的事情。知琼于是就要求离去，说："我是神人，虽然和你交往，不愿意别人知道。但是你性格粗

疏，我现在已经彻底暴露了身份，不再和你交往。这么多年的交往，恩义不轻，一旦分别，怎不伤心？情势不得不这样，我们各自尽力吧。”她又叫侍女备下酒食来吃。打开竹箱，取出两套彩丝金缕的衣服留给弦超。又赠诗一首，挽着胳膊告辞，眼泪汪汪，神情凄凉地登上车子，飞一样地离开了。弦超忧伤了很多天，几乎到了颓丧的地步。

去后五年，超奉郡使至洛，到济北鱼山下陌上。西行，遥望曲道头有一马车，似知琼。驱驰至前，果是也。遂披帷相见，悲喜交切。控左援绥[①]，同乘至洛。遂为室家，克复旧好。至太康中犹在。但不日日往来，每于三月三日、五月五日、七月七日、九月九日、旦、十五日辄下往来，经宿而去。张茂先为之作《神女赋》[②]。

注释：

①左：左骖，一车三马，左边的马叫左骖。绥：登车时手拉的绳子。

②张茂先：即张华，字茂先，晋代文学家，著有《博物志》等。

译文：

知琼离开五年后，弦超受郡守派遣出使洛阳，来到济北鱼山下小路上。往西走，远远望见弯道尽头有一辆马车，像是知琼。弦超快马赶上前去，果然是她。于是揭开帷幕相见，悲喜交加。牵住左骖拉绳登车，一同乘车到达洛阳，于是又结为夫妻，重归于好。到晋武帝太康年间，仍然生活在一

起。只是不天天往来，每当三月三、五月五、七月七、九月九、每月初一、十五，知琼总会降临，过一夜就离去。张茂先为她写了《神女赋》。



卷二

本卷主要记述汉晋时期巫人与术士降伏鬼魅、沟通人鬼的奇异事迹。其中的方术之士如汉章帝时降伏鬼魅精怪的寿光侯，吐水作雨的樊英，各擅方术、各矜所能的徐登、赵昞，能图宅相冢、可预见吉凶的韩友，还有断舌吐火的天竺人，乃至藉猛兽判断是非曲直的扶南王范寻，这些都是当时颇具影响的有方之士。同时，本卷又将方术之士与古代的巫觋并提，表彰其沟通阳世与阴间的法术。三国吴韦昭注《国语・楚语下》“如是则明神降之，在男曰觋，在女曰巫”云：“巫、觋，见鬼者”，可以说明巫觋充当了人鬼间的使者。汉代以来，神仙方术大行其道，许多方术之士亦充兼具巫觋之能，如本卷所载汉武帝时期的李少翁、北海郡营陵县道士，即各施法术，使人鬼相会，叙未了之情。又有夏侯弘，可与鬼言语，并从小鬼口中获知破除鬼魅之法。诸如此类，都反映出汉晋时期神仙方术之道的兴盛。戚夫人侍儿贾佩兰所述汉代后宫娱乐神灵、乞福祓灾的岁时风俗，也足以反映出当时重祠而敬祭的神鬼观念。

寿光侯劾鬼

寿光侯者，汉章帝时人也。能劾百鬼众魅，令自缚见形。其乡人有妇为魅所病，侯为劾之，得大蛇数丈，死于门外，妇因以安。又有大树，树有精，人止其下者死，鸟过之亦坠。侯劾之，树盛夏枯落，有大蛇，长七八丈，悬死树间。章帝闻之，征问。对曰："有之。"帝曰："殿下有怪，夜半后，常有数人，绛衣，披发，持火相随。岂能劾之?"侯曰："此小怪，易消耳。"帝伪使三人为之。侯乃设法，三人登时仆地，无气。帝惊曰："非魅也，朕相试耳。"即使解之。

译文：

寿光侯，是东汉章帝时人。他能降伏各种鬼魅精怪，命令它们自己捆绑显出原形。他同乡的妻子被鬼魅伤害，寿光侯施法，抓住了一条数丈长的大蛇，死在门外，同乡人的妻子也就平安了。又有一棵大树，树上有精怪，人如果在树下停留就会死掉，鸟飞过也会掉下来。寿光侯降伏它，树叶在盛夏时节枯落，有条大蛇，长七八丈，吊死在树杈间。汉章帝听说这件事，把寿光侯召来询问，寿光侯回答说："有这件事。"章帝说："我的宫殿里有鬼怪，半夜以后，常有几个人，穿着大红色的衣服，披散着头发，打着火把一个跟着一个。怎么能降伏它们呢?"寿光侯说："这些是小妖怪，容易消除它们。"章帝悄悄派了三个人伪装成鬼怪。寿光侯于是设坛行法，三人个立刻倒在地上，没了声息。章帝吃惊地说："他们不是鬼怪，

我试试你的法术罢了。”赶紧叫寿光侯解救了他们。

樊英灭火

樊英隐于壶山[1]。尝有暴风从西南起，英谓学者曰：“成都市火甚盛。”因含水嗽之，乃命计其时日。后有从蜀来者，云：“是日大火，有云从东起，须臾大雨，火遂灭。”

注释：

①樊英：东汉南阳鲁阳（今河南鲁山）人。习京氏《易》，通五经，善推灾异。壶山：因山形如壶而得名，在河南鲁山南。

译文：

樊英隐居在壶山。曾经有暴风从西南方刮起，樊英对跟他学习的人说：“成都街市上的火势很猛。”于是他含了一口水喷了出去，又叫人记下当时的日期。后来有人从蜀郡回来，说：“那一天发生大火，有云从东方升起，一会儿降下大雨，火就灭了。”

徐登与赵昞

闽中有徐登者[1]，女子化为丈夫。与东阳赵昞，并善方术。时遭兵乱，相遇于溪，各矜其所能。登先禁溪水为不流，昞次禁杨柳为生稊[2]。二人相视而笑。登年长，昞师事之。后登身故，昞东入章安，百姓未知。昞乃升茅屋，据鼎而爨。主人惊

怪，晒笑而不应，屋亦不损。

注释：

①闽中：古郡名。秦置，治所在东冶，即今福建福州。秦末废，后以“闽中”指福建一带。

②稊(tí)：植物的嫩芽。特指杨柳的新生枝叶。

译文：

闽中郡有个叫徐登的人，原来是女人，后来变成了男子。他和东阳郡的赵晒都擅长方术。当时正逢兵乱，他们在一条小溪边相遇，各自夸耀他们的本领。徐登先施法禁止溪水流淌，赵晒接着施法让杨柳生出新芽。两人相视而笑。徐登年纪大，赵晒把他当作老师来事奉。后来徐登死了，赵晒往东来到章安县，老百姓都不了解他。赵晒于是爬上茅屋顶，用大鼎生火做饭。主人惊讶奇怪，赵晒只是笑笑没有回应，茅屋也没有损坏。

边洪发狂

宣城边洪[①]，为广阳领校[②]，母丧归家。韩友往投之[③]，时日已暮，出告从者：“速装束，吾当夜去。”从者曰：“今日已暝[④]，数十里草行，何急复去？”友曰：“此间血覆地，宁可复住。”苦留之，不得。其夜，洪欻发狂[⑤]，绞杀两子，并杀妇。又斫父婢二人[⑥]，皆被创，因走亡。数日，乃于宅前林中得之，已自经死。

注释：

①宣城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安徽宣城。

②广阳：是汉朝至西晋期间幽州刺史部下的一个郡国，其地在今北京。领校：郡的军事长官。

③韩友：字景先，晋庐江舒（今安徽庐江西南）人。曾任广武将军，史书载其“善占卜，能图宅相冢”。

④暝（míng）：日暮，夜晚。

⑤歘（xū）：忽然。

⑥斫（zhuó）：用斧砍。

译文：

宣城人边洪，任广阳领校，母亲去世后回家。韩友去拜访他，其时天色已晚。韩友从边洪家出来告诉随行的人：“赶紧收拾行李，我们要连夜离开这里。”随从说：“今天已经晚了，走了几十里的草地，为什么急急忙忙又离开呢？”韩友说：“这里血流满地，怎么可以再住下去。”边洪苦苦挽留，韩友没有同意。这天夜里，边洪忽然发疯，绞杀了两个儿子，还杀了妻子。又砍杀父亲的两个婢女，都被砍伤，然后他就逃跑了。几天后，才在宅院前面的树林中找到他，已经上吊死了。

天竺胡人法术

晋永嘉中[①]，有天竺胡人来渡江南[②]。其人有数术：能断舌复续，吐火。所在人士聚观。将断时，先以舌吐示宾客，然后刀截，血流覆地，乃取置器中，传以示人。视之，舌头半舌犹在。既而还取含续之。坐有顷，坐人见舌则如故，不知其实断否。其续断，取绢布，与人各执一头，对剪，中断

之。已而取两断合，视绢布还连续，无异故体。时人多疑以为幻，阴乃试之，真断绢也。其吐火，先有药在器中，取火一片，与黍饴合之[3]，再三吹呼，已而张口，火满口中，因就爇取以炊[4]，则火也。又取书纸及绳缕之属，投火中，众共视之，见其烧爇了尽；乃拨灰中，举而出之，故向物也。

注释：

①永嘉：晋怀帝司马炽的年号。

②天竺：古代对印度的称呼。

③黍饴(táng)：用黍米制成的糖。

④爇(ruò)：火。

译文：

西晋怀帝永嘉年间，有一个天竺国的人来到江南。这个人会多种法术：能把舌头截断再接上，能吐火。所到之处都有很多人围观。他准备断舌时，先吐出舌头给观众看，然后用刀截断，血流满地，于是把断舌放到器皿中，传给大家看。看他的嘴里，半截舌头还在。然后取出器皿中的半截舌头，放入口中连接。坐了一会儿，左座的人看到他的舌头完好如故，不知道它是不是真的断过。他表演断物续接，先取一匹绢布，和人各执一头，从中间剪断。旋即将两截断绢合在一起，看绢布仍然连在一起，和开始没有区别。当时有人怀疑是假的，悄悄一试，真的剪断了绢布。他表演吐火，先把火药放在器皿中，取出一片，和黍饴混合，反复吹气，一会张开口，满口都是火，接着就用这火来做饭，真的是火。他又取书纸以及绳线之类投入火中，大家一起察看，发现都全部烧光了；

于是拨开灰烬，拿出来的，还是原来的东西。

范寻养虎

扶南王范寻养虎于山[①]，有犯罪者，投与虎，不噬，乃宥之。故山名大虫，亦名大灵。又养鳄鱼十头，若犯罪者，投与鳄鱼，不噬，乃赦之。无罪者皆不噬，故有鳄鱼池。又尝煮水令沸，以金指环投汤中，然后以手探汤。其直者，手不烂，有罪者，入汤即焦。

注释：

①扶南：中南半岛古国，又称夫南、跋南。辖境约当今柬埔寨以及老挝南部、越南南部和泰国东南部一带。范寻原为扶南国将领，因其国王子孙不绍，范寻遂承王位，世王扶南。

译文：

扶南王范寻在山中养老虎，有犯罪的人，就丢到山上给老虎吃，老虎不咬的，就赦免他。所以这座山被命名为大虫山，又叫大灵山。他又养了十只鳄鱼，如果有犯罪的人，就把他扔给鳄鱼吃，鳄鱼不咬的，就赦免他。无罪的人鳄鱼都不咬，所以有个鳄鱼池。范寻还曾经把水烧开，把金戒指丢到开水中，然后让人用手去取金戒指。那些正直的人，手不会烫烂，有罪的人，手一伸进去就烫焦了。

贾佩兰说宫内事

戚夫人侍儿贾佩兰[①]，后出为扶风人段儒妻，

说："在宫内时，尝以弦管歌舞相欢娱，竞为妖服以趋良时。十月十五日，共入灵女庙，以豚黍乐神，吹笛击筑[2]，歌《上灵之曲》。既而相与连臂，踏地为节，歌《赤凤皇来》，乃巫俗也。至七月七日，临百子池，作于阗乐[3]。乐毕，以五色缕相羁，谓之'相连绶'。八月四日，出雕房北户[4]，竹下围棋。胜者，终年有福；负者，终年疾病。取丝缕，就北辰星求长命，乃免。九月，佩茱萸，食蓬饵[5]，饮菊花酒，令人长命。菊花舒时，并采茎叶，杂黍米馕之，至来年九月九日始熟，就饮焉，故谓之'菊花酒'。正月上辰，出池边盥濯[6]，食蓬饵，以祓妖邪。三月上巳，张乐于流水。如此终岁焉。"

注释：

①戚夫人：汉高祖刘邦的宠妃。汉高祖死后，她被吕后挖去眼睛，砍断手足，投入猪圈，被称为"人彘"。

②筑：古代的一种弦乐器。有五弦、十三弦、二十一弦三种说法。其形似筝，颈细而肩圆，弦下设柱。演奏时，左手按弦的一端，右手执竹尺击弦发音。

③于阗(tián)：古西域国名。在今新疆和田一带。

④雕房：华美的内室。这里指闺房。

⑤蓬饵：一种在重阳节时吃的用米粉做成的糕。

⑥盥(guàn)濯(zhuó)：洗涤。

译文：

戚夫人的侍女贾佩兰，后来出嫁给扶风人段儒做妻子。

她说："在皇宫里的时候，曾经用弦管伴奏歌舞来娱乐，大家争着穿上妖冶的服装来度过美好的日子。十月十五下元节，大家一起到灵女庙，用猪肉黍酒来娱乐神灵，吹笛击筑，唱《上灵之曲》。接下来大家相互拉着手臂，用脚踏着节拍，唱《赤凤皇来》。这是当时的巫俗。到了七月七日乞巧节，到百子池，演奏于阗乐。乐曲结束后，用五色丝绳互相扎头发，称它为'相连绶'。八月四日，走出闺房北门，到竹林下围棋。棋胜的人一整年都有福气；棋负的人，一整年都会生病。要拿着丝线向北极星祈求长命，才能免除疾病。九月，戴茱萸，吃蓬饵，喝菊花酒，可使人长寿。菊花盛开时，茎叶一起采集，掺入黍米酿酒，到第二年九月九重阳节才能酿好，取来饮用，所以称之为'菊花酒'。正月上辰日，出门到池边洗手，吃蓬饵，以祓除妖邪。三月上巳日，在流水边设歌舞。就这样度过一整年。"

李少翁致神

汉武帝时，幸李夫人。夫人卒后，帝思念不已。方士齐人李少翁，言能致其神。乃夜施帷帐，明灯烛，而令帝居他帐遥望之。见美女居帐中，如李夫人之状，还幄坐而步，又不得就视。帝愈益悲感，为作诗曰："是耶？非耶？立而望之，偏娜娜[①]，何冉冉其来迟！"令乐府诸音家弦歌之[②]。

注释：

①偏：通"翩"，飘扬。

②乐府：古代朝廷主管音乐的机构。弦歌：依琴瑟而咏歌。

译文：

汉武帝在位时宠幸李夫人。夫人死后，汉武帝思念不已。齐地的方士李少翁，自称能招来她的鬼魂。于是在夜里搭起帷帐，点上灯烛，让汉武帝坐在其他的帷帐中远远地看。只见有个美女坐在帷帐中，像李夫人的样子，环绕着帷帐坐下或行走，却不能挨近去看。汉武帝越发感到悲哀，为此写了首诗说："是她吗？不是她吗？站在那里，远远望去，飘飘然轻盈柔美，为何慢慢地走，来得这么迟！"传令乐府中的乐人配乐歌咏它。

营陵道人令见死人

汉北海营陵有道人[1]，能令人与已死人相见。其同郡人妇死已数年，闻而往见之，曰："愿令我一见亡妇，死不恨矣。"道人曰："卿可往见之，若闻鼓声，即出勿留。"乃语其相见之术。俄而得见之，于是与妇言语，悲喜恩情如生。良久，闻鼓声悢悢[2]，不能得住。当出户时，忽掩其衣裾户间，掣绝而去。至后岁余，此人身亡。家葬之，开冢，见妇棺盖下有衣裾。

注释：

①北海：古郡名。汉景帝时分齐郡所置，郡治在营陵，即今山东乐昌。

②悢悢(liàng)：悲伤。

译文：

汉代北海郡营陵县有个道人，能够让人和已经死去的人相见。他同郡的一个人妻子已经死了好几年了，听说后去见他，说："希望您能让我见一下死去的妻子，那么我到死都不遗憾了。"道人说："你可以去见你妻子。如果听到鼓声就立刻出来，不要停留。"于是告诉他相见的法术。一会儿，那个人见到了妻子，就和妻子说话，悲喜恩爱就像妻子活着的时候一样。过了好一会儿，听到悢悢的鼓声，不能停留。正在他出门时，他的衣襟忽然夹在了门缝里，他扯断衣襟离开了。过了一年多，这个人死了。家人埋葬他，打开坟墓时，发现他妻子的棺盖下有那片扯断的衣襟。

白头鹅试觋

吴孙休有疾，求觋视者①，得一人，欲试之。乃杀鹅而埋于苑中，架小屋，施床几，以妇人屐履服物着其上。使觋视之，告曰："若能说此冢中鬼妇人形状者，当加厚赏，而即信矣。"竟日无言。帝推问之急，乃曰："实不见有鬼，但见一白头鹅立墓上。所以不即白之，疑是鬼神变化作此相，当候其真形而定。不复移易，不知何故，敢以实上。"

注释：

①觋(xí)：为人祷祝鬼神的男巫。后亦泛指巫师。

译文：

吴国景帝孙休生病，招求男巫治病，找到了一个人，想先

试试他。于是杀了一只鹅埋在园子里，架设了一间小屋，摆上坐具和桌儿，把女人的鞋子衣服放在上面。让男巫看了这些东西，对他说："如果能说出这座坟墓中死了的女子的样子，就重重赏赐你，而且就相信你了。"男巫一整天没有说话。景帝追问急了，才说："确实没有看见鬼，只看见一个白头鹅站在坟墓上。之所以没有立刻说明，我疑心是鬼神变化成鹅的样子，应当等到它现出真形才能确定。但它没有改变，不知是什么原因，冒昧以实情相告。"

石子冈朱主墓

吴孙峻杀朱主[①]，埋于石子冈[②]。归命即位[③]，将欲改葬之。冢墓相亚，不可识别，而宫人颇识主亡时所着衣服。乃使两巫各住一处，以伺其灵。使察战监之[④]，不得相近。久时，二人俱白见一女人，年可三十余，上着青锦束头，紫白袷裳[⑤]，丹绨丝履[⑥]，从石子冈上，半冈而以手抑膝长太息，小住须臾，更进一冢上，便止，徘徊良久，奄然不见[⑦]。二人之言，不谋而合。于是开冢，衣服如之。

注释：

①孙峻：三国时吴国大将军，封为富春侯。朱主：孙权的女儿，公主鲁育，左将军朱据之妻。

②石子冈：地名。在今江苏江宁南。

③归命：吴末帝孙皓。后降晋称臣，封为归命侯。

④察战：三国时吴国设置的负责监视吏民的职官。

⑤袷(jiá):夹衣。

⑥绨(tí):厚实平滑而有光泽的丝织物。

⑦奄然:忽然。

译文:

吴国的孙峻杀了朱主,把她埋在石子冈。吴末帝继位后,准备改葬她。许多坟墓并列,识别不出她的墓,但宫人还记得朱主死的时候所穿的衣服。于是派两个女巫各待在一个地方,等候她的灵魂。派察战监督她们,不准两人接近。过了一段时间,两个女巫都报告说看见一个女人,年纪大约三十来岁,头上戴着青锦头巾,穿着紫白色的夹衣,朱红色的厚丝鞋,从石子冈上山,到半山冈时用手扶膝,长长地叹气,稍微停了一会儿,又走到其中一座坟墓上就停了下来,徘徊了很长时间,忽然间就不见了。两个人的话,不谋而合。于是打开坟墓,棺材里的衣服正是说的那样。

夏侯弘见鬼

夏侯弘自云见鬼,与其言语。镇西谢尚所乘马忽死[①],忧恼甚至。谢曰:“卿若能令此马生者,卿真为见鬼也。”弘去良久,还曰:“庙神乐君马,故取之。今当活。”尚对死马坐。须臾,马忽自门外走还,至马尸间,便灭。应时能动,起行。谢曰:“我无嗣,是我一身之罚。”弘经时无所告。曰:“顷所见,小鬼耳,必不能辨此源由。”后忽逢一鬼,乘新车,从十许人,着青丝布袍。弘前提牛鼻,车中人谓弘曰:“何以见阻?”弘曰:“欲有所问。镇西将

军谢尚无儿，此君风流令望，不可使之绝祀。"车中人动容曰："君所道正是仆儿[2]。年少时，与家中婢通，誓约不再婚，而违约。今此婢死，在天诉之，是故无儿。"弘具以告。谢曰："吾少时诚有此事。"弘于江陵，见一大鬼，提矛戟，有随从小鬼数人。弘畏惧，下路避之。大鬼过后，捉得一小鬼，问："此何物？"曰："杀人以此矛戟，若中心腹者，无不辄死。"弘曰："治此病有方否？"鬼曰："以乌鸡薄之[3]，即差[4]。"弘曰："今欲何行？"鬼曰："当至荆、扬二州。"尔时比日行心腹病，无有不死者，弘乃教人杀乌鸡以薄之，十不失八九。今治中恶辄用乌鸡薄之者[5]，弘之由也。

注释：

①谢尚：字仁祖，东晋阳夏（今河南太康）人。先后任尚书仆射、豫州刺史、镇西将军等职。

②仆：我，我的。

③薄：通"敷"，涂抹。

④差（chài）：病愈。

⑤中恶：中医病名。因冒犯不正之气所引起，俗称中邪。

译文：

夏侯弘自称见过鬼，和鬼说过话。镇西将军谢尚的坐骑突然死了，谢尚十分忧愁烦恼。谢尚说："你如果能让我的马复活，你真的是见过鬼了。"夏侯弘去了很久，回来说："庙神喜欢您的马，所以要了去。现在会活过来了。"谢尚对着死马

坐下。一会儿，马忽然从门外跑回来，到死马处就消失了。死马随即能动，站起来行走了。谢尚说："我没有儿子，这是对我一辈子的惩罚。"夏侯弘过了好一段时间都没有说什么。他说："近来所见到的都是小鬼，一定不能弄清楚这件事的缘由。"后来忽然遇到一个鬼，乘坐着一辆新车，随从有十多个人，穿着青丝布袍。夏侯弘上前提起牛鼻绳，车中人问夏侯弘说："为什么阻拦我？"夏侯弘说："想问你一件事情。镇西将军谢尚没有儿子，他风雅潇洒，声望很好，不能让他断绝后代。"车中人感动地说："你所说的正是我的儿子。年轻的时候和家中婢女私通，并发誓说不再结婚，后来违背了誓约。现在婢女死了，在阴间控告他，所以他就没有儿子了。"夏侯弘把这些情况告诉谢尚。谢尚说："我年轻的时候确实做过这件事。"夏侯弘在江陵见到一个大鬼，提着矛戟，有几个小鬼跟从。夏侯弘害怕，走下路边去躲避。大鬼走过后，他捉到一个小鬼，问："这是什么东西？"小鬼说："用这个矛戟杀人，如果刺中心腹，没有不马上死的。"夏侯弘说："有没有方法治这病呢？"小鬼说："用乌鸡制药涂抹心腹，立刻痊愈。"夏侯弘问："现在打算到哪里去？"小鬼说："要到荆州、扬州去。"当时正在流行心腹病，得病的人没有不死的。夏侯弘于是教人杀乌鸡来涂抹，十有八九都好了。现在治疗中邪总是用乌鸡涂抹的方法，是由夏侯弘传下来的。



卷三

本卷所记述的许季山、郭璞、管辂等人都是汉晋时期通易学、善卜筮，能为人预知吉凶、消灾祛魅的方术之士。其中，段翳、许季山及其外孙董彦兴能够通过占卜之术为人预知吉凶，郭璞可以撒豆成兵，投符除魅，不仅预言未来，而且可以反观过去。韩友、严卿通达卜筮厌胜之术，既能预言吉凶，又能为人消灾祛祟。其中，管辂对神明与妖异的论述比较值得关注，他指出精神纯正者不会受到妖怪的伤害，万物变化的规律不是道术所能阻止的。因此，安身养德，从容光大，保持天真本性，才是保身正命，不为邪怪所侵害的正确方法。本卷还收录了两则华佗治疗疑难杂症的事例，或许在当时人看来，华佗也是一位术可通神的有方之士。

锺离意修孔庙

汉永平中[1]，会稽锺离意[2]，字子阿，为鲁相。到官，出私钱万三千文，付户曹孔䜣[3]，修夫子车[4]。身入庙，拭几席剑履。男子张伯除堂下草，土中得玉璧七枚。伯怀其一，以六枚白意。意令主簿安置几前。孔子教授堂下床首有悬瓮，意召孔䜣，问："此何瓮也？"对曰："夫子瓮也。背有丹书[5]，人莫敢发也。"意曰："夫子，圣人。所以遗瓮，欲以悬示后贤。"因发之，中得素书，文曰："后世修吾书，董仲舒。护吾车、拭吾履、发吾笥[6]，会稽锺离意。璧有七，张伯藏其一。"意即召问："璧有七，何藏一耶？"伯叩头出之。

注释：

①永平：东汉明帝刘庄的年号。

②会（kuài）稽：古郡名。秦置，故地在今江苏省东部及浙江省西部。

③户曹：掌管民户、祠祀、农桑等的官署。

④夫子：对孔子的尊称。

⑤丹书：朱笔书写的文字。

⑥笥（sì）：盛衣物或饭食等的方形竹器。这里即指悬瓮。

译文：

东汉明帝永平年间，会稽人锺离意，字子阿，担任鲁相。上任后，拿出自己的一万三千文钱，交给户曹孔䜣，用于修理孔子的车子。锺离意亲自进入庙中，擦拭桌几、坐席、佩剑、

鞋子。男子张伯清除厅堂阶下的杂草，从土中得到七枚玉璧。张伯把一枚玉璧藏在怀里，把六枚交给了锺离意。锺离意命令主簿把玉璧安置在桌上。孔子讲学的房里，坐床床头悬挂着一个坛子，锺离意召来孔䜣询问："这是什么坛子？"孔䜣回答说："是夫子的坛子。背后有丹书，大家都不敢打开。"锺离意说："夫子是圣人。他悬挂这个坛子，是想用来启示后代的贤人。"于是打开，里面放着一个用素绢书写的文书，上面写着："后世修习我的著作的人，是董仲舒。保护我的车乘、擦拭我的鞋子、打开我的坛子的人，是会稽人锺离意。玉璧共有七枚，张伯暗藏其中一枚。"锺离意立刻召来张伯询问："玉璧有七枚，你为什么藏了一枚呢？"张伯连忙叩头，交出了那枚玉璧。

段翳封简书

段翳字元章，广汉新都人也[①]。习《易经》，明风角[②]。有一生来学，积年，自谓略究要术，辞归乡里。翳为合膏药，并以简书封于筒中[③]，告生曰："有急，发视之。"生到葭萌[④]，与吏争度津。吏挝破从者头[⑤]。生开筒得书，言："到葭萌，与吏斗，头破者，以此膏裹之。"生用其言，创者即愈。

注释：

①广汉新都：广汉郡新都县，其地在今四川广汉。

②风角：古代占卜之法。以五音占四方之风而定吉凶。

③简书：用于告诫、策命、盟誓、征召等事的文书。亦指一般

文陵。

④葭萌：古为苴侯国，汉改为葭萌县，其地在今四川昭化东南。

⑤挝(zhuā)：敲打。

译文：

段翳字元章，是广汉郡新都县人。精通《易经》，善于风角占卜。有一个学生来求学，过了几年，自认为掌握了基本的道术，就要告辞回归故乡。段翳给他配制了一贴膏药，并且写了文书一起封在竹筒里。告诉学生说："遇到急事，打开来看它。"学生到了葭萌县，与官吏抢着过河，官吏打破了他随从的头。学生打开竹筒看到文书，上面写着："到葭萌县，和官吏斗，头破的人，用这贴膏药包裹。"学生照他的话做，受伤的人立刻就痊愈了。

臧仲英遇怪

右扶风臧仲英[①]，为侍御史[②]。家人作食，设案，有不清尘土投汙之[③]。炊临熟，不知釜处。兵弩自行。火从篋簏中起[④]，衣物尽烧，而篋簏故完。妇女婢使，一旦尽失其镜；数日，从堂下掷庭中，有人声言："还汝镜。"女孙年三四岁，亡之，求，不知处；两三日，乃于圊中粪下啼[⑤]。若此非一。汝南许季山者，素善卜卦，卜之，曰："家当有老青狗物，内中侍御者名益喜，与共为之。诚欲绝，杀此狗，遣益喜归乡里。"仲英从之，怪遂绝。后徙为太尉长史[⑥]，迁鲁相。

注释:

①右扶风:官名。亦指其所辖政区名。汉太初元年(前 104)更名主爵都尉为右扶风。其地在今陕西长安西,为拱卫首都长安的三辅之一。

②侍御史:官名。在御史大夫下,掌举劾、督察等职。

③汙(wū):弄脏。

④箧簏(qiè lù):竹箱。

⑤圊(qīng):厕所。

⑥太尉长史:官名。太尉的属官。

译文:

右扶风的臧仲英,任侍御史。家仆做饭,摆上桌子,有不干净的泥土扔到上面把饭菜弄脏。饭要做熟时,不知道煮锅哪里去了。兵器弓箭自己会移动。竹箱着火,装在里面的衣物都烧光了,而竹箱却完好无损。一天早晨,妻子女儿婢女的镜子全都不见了;几天后,镜子从堂屋被扔到院子里,有个声音说:"还你们的镜子。"他的孙女三四岁,失踪了,到处找不到;两三天后,却在厕所的粪坑里哭。像这样的怪事不止一次。汝南人许季山,平素擅长卜卦,他占卜之后说:"你家里应当有一条老黑狗,内庭有个仆人叫益喜,是他们共同作怪。如果真的要消除怪事,就杀了这条狗,打发益喜回老家去。"臧仲英照此办理,怪事就没再发生。后来臧仲英迁职为太尉长史,又升职为鲁国宰相。

乔玄见白光

太尉乔玄[1],字公祖,梁国人也。初为司徒长史[2],五月末,于中门卧。夜半后,见东壁正白,如

开门明。呼问左右，左右莫见。因起自往手扪摸之，壁自如故。还床，复见。心大怖恐。其友应劭适往候之[3]，语次相告。劭曰："乡人有董彦兴者，即许季山外孙也。其探赜索隐，穷神知化，虽眭孟、京房[4]，无以过也。然天性褊狭[5]，羞于卜筮者。"间来候师王叔茂[6]，请往迎之。须臾，便与俱来。公祖虚礼盛馔，下席行觞。彦兴自陈："下土诸生，无他异分。币重言甘，诚有踧踖[7]。颇能别者，愿得从事。"公祖辞让再三，尔乃听之，曰："府君当有怪，白光如门明者，然不为害也。六月上旬，鸡明时，闻南家哭，即吉。到秋节，迁北行，郡以金为名。位至将军三公。"公祖曰："怪异如此，救族不暇，何能致望于所不图？此相饶耳。"至六月九日，未明。太尉杨秉暴薨。七月七日，拜钜鹿太守，钜边有金。后为度辽将军，历登三事。

注释：

①太尉：官名。秦至西汉设置，为全国军政首脑，与丞相、御史大夫并称三公。

②司徒长史：司徒的属官。

③应劭：东汉学者，曾任泰山太守，著作有《风俗通》。

④眭(suī)孟：字弘，西汉人，精通《公羊春秋》，可预知后事。京房：字君明，西汉人，习《易》，善说灾变，创京氏易学，著作有《周易传》、《周易章句》、《周易错卦》、《周易妖占》、《周

易占事》、《周易守林》等，今唯《周易传》存，其余各书均佚。

⑤褊(biǎn)狭：指心胸、气量、见识等狭隘。

⑥王叔茂：名畅，王粲的祖父。

⑦蹴踖(cù jí)：恭敬而不安的样子。

译文：

太尉乔玄，字公祖，梁国人。起初任司徒长史，五月底，在门的中间睡觉。半夜后，看见东面的墙壁很白，像开了门一样明亮。叫左右的人来询问，没有人看见。于是起来自己上前用手探摸，墙壁还是原来的样子。回到床上，又看见了。他心里感到十分害怕。他的朋友应劭正好去看望他，交谈之间就把这件事告诉了他。应劭说："我的同乡董彦兴，是许季山的外孙。他善于探索幽深隐微的事理，了解神通变化，即使眭孟、京房也不会超过他。但是他天性褊狭，认为卜筮是羞耻的事情。"不久董彦兴的老师王叔茂来，乔玄请他前去迎接。一会儿，就和他一起来了。乔玄态度谦虚，安排了丰盛的食物，亲自到桌边敬酒。董彦兴自己表示："我只是乡间的儒生，没有特殊的本事。您礼节周到，说话客气，这让我十分不安。我稍稍能判别吉凶，愿意为您效劳。"乔玄再三谦让，然后才把这事讲给他听。董彦兴说："您府上正有怪事，所以看见白光像开门一样明亮，但是这不会有害处。到了六月上旬，鸡叫的时候，听到南边人家哭，就吉利了。到了秋天，您将调迁到北边任职，郡城的名字中有金字。之后您会升职至将军三公。"乔玄说："像这么怪异，挽救家族恐怕都来不及，哪里能指望这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呢。这是你安慰我罢了。"到了六月九日，太尉杨秉突然死了。七月七日，乔玄升任钜鹿太守，"钜"字边有"金"字。后来做了度辽将军，又登上了三公之位。

管辂论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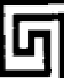
管辂字公明，平原人也[1]。善《易》卜。安平太守东莱王基[2]，字伯舆，家数有怪，使辂筮之。卦成，辂曰："君之卦，当有贱妇人，生一男，堕地便走，入灶中死。又，床上当有一大蛇，衔笔，大小共视，须臾便去。又，乌来入室中，与燕共斗，燕死，乌去。有此三卦。"基大惊曰："精义之致，乃至于此，幸为占其吉凶。"辂曰："非有他祸，直客舍久远，魑魅罔两[3]，共为怪耳。儿生便走，非能自走，直宋无忌之妖将其入灶也[4]。大蛇衔笔者，直老书佐耳[5]。乌与燕斗者，直老铃下耳[6]。夫神明之正，非妖能害也；万物之变，非道所止也。久远之浮精，必能之定数也。今卦中见象，而不见其凶，故知假托之数，非妖咎之征，自无所忧也。昔高宗之鼎，非雉所雊[7]；太戊之阶，非桑所生。然而野鸟一雊，武丁为高宗；桑谷暂生，太戊以兴。焉知三事不为吉祥？愿府君安身养德，从容光大，勿以神奸，污累天真。"后卒无他。迁安南将军。

注释：

①平原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山东平原。

②安平：古郡名。在今山东益都西北。东莱：古地名。今山东北胶河以东地区。

③魑(chī)魅罔两：害人的鬼怪的统称。也做"魑魅魍魉"。



④宋无忌：传说中火精名叫宋无忌。

⑤书佐：主办文书的佐吏。

⑥铃下：指侍卫、门卒或仆役。

⑦雊(gòu)：雉鸣，野鸡叫。

译文：

管辂字公明，是平原人。他擅长用《易》占卜。安平太守是东莱的王基，字伯舆，家里多次发生怪事，让管辂来卜筮。卜出卦，管辂说："你的卦，应该是有一个卑贱的妇人，生了一个男孩，落地就跑，掉到灶炕死了。又有一条大蛇在床榻上，衔着笔，大家都能看见，一会儿就离开了。又有一只乌鸦飞进屋子，和燕子争斗，燕子死了，乌鸦飞走了。有这样三个卦象。"王基大惊，说："卦象精确到了这个程度，请给我占卜它的吉凶。"管辂说："没有其他的灾祸，只是由于客舍时代久远，那些精怪一起作怪罢了。小孩生下来就能走，不是他自己能走，只是被火精宋无忌引进了灶里。大蛇衔笔，只是老书佐而已。乌鸦和燕子争斗，只是老铃下而已。精神纯正，不是妖怪所能伤害的；万物变化，不是人的道术所能阻止的。久远的妖怪，一定会出现这种情况。现在卦中看到的征象，而不见有何吉凶，所以知道是妖怪依托，而不是妖怪造成灾祸的征兆，自然没有什么可忧虑的。从前殷高宗武丁祭祀的大鼎，不是野鸡鸣叫的地方；殷中宗太戊的庭阶，不是桑谷生长的地方。但是野鸡一叫，武丁成为贤明的高宗；桑谷一生长，太戊就兴盛了。怎么知道这三件事不是吉祥的征兆呢？希望您安身养德，从容光大，不要因为神怪而玷污了天真的本性。"后来就没再发生其他的事情。王基升任安南督军。

后辂乡里刘原，问辂："君往者为王府君论怪

云:'老书佐为蛇,老铃下为乌',此本皆人,何化之微贱乎?为见于爻象出君意乎?"辂言:"苟非性与天道,何由背爻象而任心胸者乎?夫万物之化,无有常形;人之变异,无有定体。或大为小,或小为大,固无优劣。万物之化,一例之道也。是以夏鲧,天子之父,赵王如意,汉高之子,而鲧为黄熊,意为苍狗,斯亦至尊之位,而为黔喙之类也[①]。况蛇者协辰巳之位[②],乌者栖太阳之精,此乃腾黑之明象[③],白日之流景[④]。如书佐、铃下,各以微躯,化为蛇乌,不亦过乎?"

注释:

①黔喙(huì):黑嘴。借指牲畜野兽之类。

②辰巳之位:以十二地支配十二生肖,蛇为辰巳之位,用以指代方位,则指东南方。

③腾黑:黑暗。

④流景:闪耀的光彩。

译文:

后来管辂的同乡人刘原问管辂:"您过去给王基谈论妖怪,说'老书佐变成大蛇,老铃下变成乌鸦',他们本来都是人,为什么会变成卑贱的动物了呢?是从爻象显示出来的,还是您想象出来的?"管辂说:"如果不是本性和天道,怎么能违背爻象而随心所欲呢?万物的变化,没有固定的形状;人的变化,没有固定的身体。或者大的变小,小的变大,本来就没有好坏之别。万物的变化,是有一定的规律的。所以夏鲧

是天子的父亲，赵王如意，是汉高祖的儿子，可是夏鲧变成黄熊，如意变成了苍狗，这是从最高贵的地位，变成了野兽一类。何况蛇配辰巳之位，乌鸦是栖于太阳的精灵，这种现象就像黑暗中的光明，白日下的亮彩一样明白。像书佐、铃下，各自以卑微的身躯，化身为蛇乌，不也是过得去的吗？"

管辂教颜超增寿

管辂至平原，见颜超貌主夭亡。颜父乃求辂延命。辂曰："子归，觅清酒一榼，鹿脯一斤[①]，卯日，刈麦地南大桑树下，有二人围棋次。但酌酒置脯，饮尽更斟，以尽为度。若问汝，汝但拜之，勿言。必合有人救汝。"颜依言而往，果见二人围棋。频置脯斟酒于前。其人贪戏，但饮酒食脯，不顾。数巡，北边坐者忽见颜在，叱曰："何故在此？"颜唯拜之。南面坐者语曰："适来饮他酒脯，宁无情乎？"北坐者曰："文书已定。"南坐者曰："借文书看之。"见超寿止可十九岁，乃取笔挑上，语曰："救汝至九十年活。"颜拜而回。管语颜曰："大助子，且喜得增寿。北边坐人是北斗，南边坐人是南斗。南斗注生，北斗注死。凡人受胎，皆从南斗过北斗；所有祈求，皆向北斗。"

注释：

①清酒：酒醇的酒。榼（kē）：古代盛酒、贮水的器具。

译文：

管辂至平原郡，看见颜超面相预示他将夭亡。颜父于是请求管辂为他延长寿命。管辂说："你回家去，找一榼好酒，一斤干鹿肉，卯日那天，在割过的麦地南边的大桑树下，有两个人在那里下围棋。你只管斟上酒，摆上鹿肉干，酒喝干了就再倒上，喝完吃尽为止。如果问你话，你只是叩头作揖，不要说话。一定会有人救你。"颜超按着他说的去了，果然看见两个人在下围棋。颜超多次上前摆肉斟酒。那两个人贪于下棋，只管喝酒吃肉，没有回头看。喝了几巡酒，坐在北边的人忽然看见颜超在场，呵叱说："你为什么在这里？"颜超只是叩头作揖。坐在南面的人说："刚才喝他的酒吃他的肉，难道没有一点人情吗？"坐在北面的人说："文书已经写定了。"坐在南面的人说："借文书给我看看。"看见颜超的寿命只有十九年，于是拿起笔把"九"改到"十"上，说："我救你活到九十岁。"颜超拜谢后回家。管辂对颜超说："他们太帮助你了。很高兴你能增加寿命。坐在北面的人是北斗，坐在南边的是南斗。南斗主掌人的生，北斗主掌人的死。凡人受胎成人，都要从南斗到北斗；人所有的祈求，都要向北斗提出来。"

郭璞撒豆成兵

郭璞字景纯，行至庐江，劝太守胡孟康急回南渡，康不从。璞将促装去之，爱其婢，无由得，乃取小豆三斗，绕主人宅散之。主人晨起，见赤衣人数千围其家，就视则灭。甚恶之，请璞为卦。璞曰："君家不宜畜此婢，可于东南二十里卖之，慎勿争价，则此妖可除也。"璞阴令人贱买此婢，复为投符

于井中，数千赤衣人一一自投于井。主人大悦，璞携婢去。后数旬而庐江陷。

译文：

郭璞字景纯，走到庐江郡，劝太守胡孟康赶紧渡江回到南方去，胡孟康不听劝告。郭璞收拾行装准备离开，他喜欢主人家的婢女，没有办法得到。于是找来三斗小豆子，绕着主人家的宅院散了下去。主人早晨起床，看见有几千个穿红衣服的人包围他家，走近去看，就消失了。心里十分厌恶，请郭璞来卜卦。郭璞说："您家不宜收养这个婢女，可以到东南面二十里远的地方卖掉她。注意不要争价钱，那么这些妖怪就可以消除了。"郭璞暗中派人用低价买下了这个婢女，又为主人家往井里投了一道符，几千个红衣人一个个自己跳到井里去了。主人十分高兴，郭璞带着这个婢女离开了。几十天后，庐江就陷没了。

郭璞筮病

扬州别驾顾球姊[①]，生十年，便病，至年五十余，令郭璞筮，得"大过"之"升"[②]。其辞曰："'大过'卦者义不嘉。冢墓枯杨无英华，振动游魂见龙车。身被重累婴妖邪，法由斩祀杀灵蛇。非己之咎先人瑕，案卦论之可奈何。"球乃迹访其家事。先世曾伐大树，得大蛇，杀之，女便病。病后，有群鸟数千，回翔屋上，人皆怪之，不知何故。有县农行过舍边，仰视，见龙牵车，五色晃烂，其大非常，有顷遂灭。

注释：

①别驾：官名。刺史的左吏，总管众务。

②“大过”之“升”：“大过”、“升”均是卦名。指卜卦时因变爻由“大过”卦变成“升”卦。

译文：

扬州别驾顾球的姐姐，生下来十年就生病了，至五十多岁时，让郭璞来卜筮，得到“大过”卦变“升”卦。他的话是这么说：“‘大过’卦的意思不好。坟墓上的枯杨树没有开花，振动的游魂让龙车出现。身受多重忧患又遭遇妖邪，原因是断了祭祀杀了灵蛇。这不是自己的错误，而是先人的过失。根据卦象说的情况可有什么办法呢？”顾球于是寻访他家先辈的事迹。先辈曾砍伐大树，捉到了一条大蛇，杀了它之后，女儿就生病了。生病之后，有一群几千只的鸟儿，在屋上环绕飞翔，大家都觉得奇怪，不知是什么原因。有一个当地的农民从屋旁经过，抬头观望，看到龙拉着车子，五彩斑斓，明亮耀眼，车子很大，非同寻常，一会儿就消失了。

隗炤书板

隗炤，汝阴鸿寿亭民也[①]，善《易》。临终书板，授其妻曰：“吾亡后，当大荒。虽尔，而慎莫卖宅也。到后五年春，当有诏使来顿此亭[②]，姓龚。此人负吾金，即以此板往责之。勿负言也。”亡后，果大困，欲卖宅者数矣，忆夫言，辄止。至期，有龚使者，果止亭中，妻遂赍板责之。使者执板，不知所言，曰：“我平生不负钱，此何缘尔邪？”妻曰：“夫临

亡，手书板见命如此，不敢妄也。”使者沉吟良久而悟，乃命取蓍筮之。卦成，抵掌叹曰[3]：“妙哉隗生！含明隐迹而莫之闻，可谓镜穷达而洞吉凶者也。”于是告其妻曰：“吾不负金，贤夫自有金。乃知亡后当暂穷，故藏金以待太平。所以不告儿妇者，恐金尽而困无已也。知吾善《易》，故书板以寄意耳。金五百斤，盛以青罂[4]，覆以铜柈[5]，埋在堂屋东头，去地一丈，入地九尺。”妻还掘之，果得金，皆如所卜。

注释：

①汝阴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安徽阜阳。亭：秦汉时期乡以下、里以上的行政机构。

②诏使：皇帝派出的特使。顿：停留。

③抵(zhǐ)掌：拍手，击掌。

④罂(yīng)：古代盛酒或水的瓦器，小口大腹，较缶为大。亦有木制者。

⑤柈(pán)：盘子。

译文：

隗炤，是汝阴鸿寿亭的人，精通《易》。临死时写了一块木板，交给他的妻子说：“我死之后，会有大灾荒。即使那样，一定不要卖掉宅院。过后五年的春天，会有一位诏使来我们这个亭停留，他姓龚。这个人欠我的钱，你就拿着这块木板去向他索取。不要违背了我的话。”他死之后，果然遇到了大灾荒。他的妻子好几次想卖掉宅子，想起丈夫的话，就没有

卖。到了隗炤说的那个时间，有一个姓龚的使者，果然来到了鸿寿亭，隗炤妻于是拿着木板去索债。使者拿着木板，不明白是怎么回事，他说："我一辈子不欠人钱，这究竟是为什么呢？"隗炤妻说："我丈夫临死时，亲手写下木板，叫我这样做，我是不敢乱来的。"使者认真地想了很久，终于明白了，于是让人取来蓍草卜筮。卦占成后，他拍手感叹说："隗生真是奇妙啊！心中明亮却隐藏行迹没有人能知道，真可说得上是明察穷达之理而洞悉吉凶之事啊。"于是告诉他的妻子说："我不欠钱，是你的贤丈夫自己有钱。他知道自己死后你家将暂时穷困，所以埋藏了金钱来等待太平。他之所以不告诉妻儿，是担心钱花光了穷困的日子还没到头。他知道我善《易》占，所以写下木板来寄托自己的心愿。金子有五百斤，装在青罂中，盖着铜盘子，埋在堂屋的东头，离墙壁一丈，挖九尺深。"隗炤妻回家去挖，果然得到金子，跟卜卦所说的一样。

韩友驱魅

韩友字景先，庐江舒人也。善占卜，亦行京房厌胜之术[①]。刘世则女病魅，积年，巫为攻祷[②]，伐空冢故城间，得狸鼍数十[③]，病犹不差[④]。友筮之，命作布囊，俟女发时，张囊着窗牖间[⑤]。友闭户作气，若有所驱。须臾间，见囊大胀，如吹，因决败之。女仍大发。友乃更作皮囊二枚沓张之，施张如前，囊复胀满，因急缚囊口，悬着树。二十许日，渐消。开视，有二斤狐毛。女病遂差。

注释：

①厌胜之术：古代一种巫术，谓能以诅咒制胜，压服人或物。

②攻祷：祷祝之一种。举行某种祷祝仪式以驱邪除怪。

③鼍（tuó）：扬子鳄。也称鼍龙、猪婆龙。爬行动物。体长丈余。背部与尾部有角质鳞甲。穴居于江河岸边和湖沼底部。其皮可以制鼓。

④差（chài）：病愈。

⑤牖（yǒu）：窗。

译文：

韩友字景先，是庐江郡舒县人。他擅长占卜，也施行京房的厌胜之术。刘世则的女儿因鬼魅作祟生病多年，巫医给她祷祝，到旧城荒坟间去讨伐，捉到狐狸、鼍几十只，病还是没好。韩友占卜，让人做了一只布袋，等女孩发病时，把布袋张设在窗户上。韩友关了门使气，似乎在驱赶着什么。一会儿工夫，只见布袋胀得很大，好像在吹气，终于胀破了。女孩仍然病得很厉害。韩友于是再做了两只皮袋叠到一起张设在窗户上，像先前一样，皮袋又胀得鼓鼓的。于是他急忙捆紧了袋口，悬挂在树上。二十多天，袋子渐渐瘪了下去。打开来看，有二斤狐毛。女孩的病于是就好了。

严卿禳灾

会稽严卿善卜筮。乡人魏序欲东行，荒年多抄盗，令卿筮之。卿曰："君慎不可东行，必遭暴害，而非劫也。"序不信。卿曰："既必不停，宜有以禳之[①]。可索西郭外独母家白雄狗，系着船前。"求索，止得驳狗，无白者。卿曰："驳者亦足，然犹恨

其色不纯，当余小毒，止及六畜辈耳，无所复忧。”序行半路，狗忽然作声，甚急，有如人打之者。比视，已死，吐黑血斗余。其夕，序墅上白鹅数头，无故自死。序家无恙。

注释：

①禳（ráng）：祭名。古代除邪消灾的祭祀。

译文：

会稽人严卿擅长卜筮。同乡人魏序打算到东边去，灾荒之年常有人抢劫，请严卿卜筮。严卿说：“你要小心不能到东边去，一定会遇到灾难，但不是抢劫。”魏序不相信。严卿说：“既然一定要去，最好想办法除邪消灾。可以到西城外索要孤老太太家的白公狗，绑在船头。”魏序去找狗，只找到了杂色的，没有纯白的。严卿说：“杂色的也就够了，不过还是嫌它毛色不纯，会留下一点点毒，只会伤及家畜之类，不必再担心了。”魏序走到半路，那条狗突然叫起来，非常急，好像有人打它一样。等走过去看，狗已经死了，吐了一斗多的黑血。那天晚上，魏序田庄里的几只白鹅，无缘无故地死了。魏序家平安无事。

华佗治疮

沛国华佗[①]，字元化，一名旉。琅邪刘勋，为河内太守，有女年几二十，苦脚左膝里有疮，痒而不痛，疮愈数十日复发，如此七八年。迎佗使视。佗曰：“是易治之。当得稻糠黄色犬一头，好马二匹。”以绳系犬颈，使走马牵犬，马极辄易。计马走

三十余里，犬不能行，复令步人拖曳，计向五十里。乃以药饮女，女即安卧不知人。因取大刀断犬腹近后脚之前，以所断之处向疮口，令去二三寸停之。须臾，有若蛇者，从疮中出。便以铁椎横贯蛇头，蛇在皮中动摇良久，须臾不动，乃牵出，长三尺许，纯是蛇，但有眼处而无童子，又逆鳞耳。以膏散着疮中，七日愈。

注释：

①华佗：又名旉(fū)。东汉末年名医，后因不从曹操征召被杀。

译文：

沛国人华佗，字元化，又名旉。琅邪郡人刘勋，任河内太守，他有个女儿年近二十，苦于左腿膝关节生疮，疮痒痒却不痛，疮疖好了几十天又复发，像这样七八年了。刘勋接华佗来诊视。华佗说："这疮好治。要准备稻糠色黄毛狗一条，好马两匹。"他用绳系住狗脖子，让马拉着狗跑，马疲惫了就换另一匹。算着马跑了三十多里，狗跑不动了，又叫人步行拖着狗走，共走了大约五十里。于是拿药水给刘勋的女儿喝，他女儿就安静地躺下失去了知觉。于是拿一把刀切开狗肚子靠后脚的前面，把切开的地方对着疮口，让在距离疮口两三寸的地方停下。过了一会儿，有条像蛇一样的东西从疮里出来。于是华佗用铁椎横穿蛇头，蛇在肉皮中摇动了很久，突然不动了，这才把它拉出来，长三尺多，完全是蛇，只是有眼窝却没有眼珠，鳞片也是逆着生的。然后把膏药粉撒在疮上，七天就痊愈了。

华佗治咽病

佗尝行道，见一人病咽，嗜食不得下，家人车载，欲往就医。佗闻其呻吟声，驻车往视，语之曰："向来道边，有卖饼家蒜齑大酢[1]，从取三升饮之，病自当去。"即如佗言，立吐蛇一枚。

注释：

①齑(jī)：同"齏"，作调味用的姜、蒜、葱、韭等菜的碎末。酢(cù)：同"醋"。

译文：

华佗曾经走在路上，看见一个人喉咙疼，想吃东西却咽不下去，家里的人用车拉着他，想去看医生。华佗听到他的呻吟声，停下车去看，对他说："刚才过来的路边，有卖饼的人家有蒜末酸醋，到那里取三升喝了，病自然就好了。"立刻照华佗说的去做，马上吐出一条蛇来。



卷四

在古人看来，举凡天上的日月星宿，地上的山川湖海皆有相应的神灵职掌，其情形一如人类社会的分官设职。本卷所记即是与星宿河岳诸神有关的灵异故事。如二十八星宿中的箕星、毕星与须女星，分别职掌风、雨与祭祀。山有山神，河有河伯，乃至具有人形的石头都有神性，可以为人疗病。不过，从另一方面来看，林林总总的神灵都是由人造出来的，他们身上总是多多少少地反映出某些人性，如本卷泰山府君、彭泽湖神的知恩图报，泰山之女、庐山神君对德行、仁义的敬重。还有，天使搭乘麋竺的便车，即私自为其减除部分殃祸，正所谓积善者必有余庆。相反，如果像沛国戴文谋那样，对神灵心存疑窦，不能“祭神如神在”，其结果便是众神远遁，与福报无缘。一言以蔽之，神性即人性。

风伯雨师

风伯、雨师，星也。风伯者，箕星也。雨师者，毕星也。郑玄谓司中、司命，文昌第五、第四星也[①]。雨师一曰屏翳，一曰屏号，一曰玄冥。

注释：

①郑玄：东汉经学家，遍注群经，是汉代经学的集大成者。司中、司命：均为星名。文昌：星座名。共六星，在斗魁之前，形成半月形状。又称文昌宫。

译文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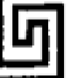
风伯、雨师是星宿。风伯，是箕星。雨师，是毕星。郑玄说司中、司命是文昌第五、第四星。雨师又叫屏翳，又叫屏号，又叫玄冥。

张宽说女宿

蜀郡张宽，字叔文。汉武帝时为侍中，从祀甘泉，至渭桥，有女子浴于渭水，乳长七尺。上怪其异，遣问之。女曰："帝后第七车者知我所来。"时宽在第七车。对曰："天星，主祭祀者。斋戒不洁，则女人见[①]。"

注释：

①女人：指女宿。也称须女、婺女，为二十八宿中北方玄武七星之第三宿。



译文:

蜀郡的张宽,字叔文。汉武帝时为侍中,跟随汉武帝到甘泉祭祀。走到渭桥,有个女子在渭河中洗澡,乳房长七尺。武帝感到奇怪,派人问她。女子说:"皇帝后面第七辆车上坐的人知道我从哪里来。"当时张宽坐在第七辆车上。张宽回答说:"是天上掌管祭祀的星宿。祭祀时斋戒不洁,女宿就会显形。"

灌坛令当道

文王以太公望为灌坛令[①]。期年,风不鸣条[②]。文王梦一妇人,甚丽,当道而哭。问其故,曰:"吾泰山之女,嫁为西海妇,欲归[③],今为灌坛令当道有德,废我行;我行必有大风疾雨,大风疾雨,是毁其德也。"文王觉,召太公问之。是日果有疾雨暴风,从太公邑外而过。文王乃拜太公为大司马[④]。

注释:

①太公望:即姜尚,又称吕尚,字尚父,人称姜太公或太公望。辅佐文王、武王灭商纣之后被封于齐国。灌坛:地名。应是周国的一个小邑。

②风不鸣条:和风轻拂,树枝不发出声响。古人认为是贤者在位,天下大治时出现的一种自然景象。

③归:指女子出嫁。

④大司马:官名。周代六卿之一,主掌军旅之事。

译文：

周文王任姜尚为灌坛县令。一年来，风调雨顺。周文王梦见一个女人，非常美丽，在路中间哭。问她为什么哭，她说："我是泰山神的女儿，嫁给西海神做妻子，要出嫁，现在因为灌坛县令主政而有德行，使我不能过去；我走过必定有狂风暴雨，狂风暴雨，这会损坏他的德政。"文王醒来，召太公来询问这件事。这一天果然有疾雨暴风从太公的灌坛邑外经过。文王于是拜太公为大司马。

胡母班致书

胡母班字季友，泰山人也。曾至泰山之侧，忽于树间逢一绛衣驺①，呼班云："泰山府君召②。"班惊愕，逡巡未答③。复有一驺出，呼之。遂随行数十步，驺请班暂瞑。少顷，便见宫室，威仪甚严。班乃入阁拜谒。主为设食，语班曰："欲见君，无他，欲附书与女婿耳。"班问："女郎何在？"曰："女为河伯妇。"班曰："辄当奉书，不知缘何得达？"答曰："今适河中流，便扣舟呼'青衣'④，当自有取书者。"班乃辞出。昔驺复令闭目，有顷，忽如故道。遂西行，如神言而呼青衣。须臾，果有一女仆出，取书而没。少顷，复出，云："河伯欲暂见君。"婢亦请瞑目。遂拜谒河伯。河伯乃大设酒食，词旨殷勤。临去，谓班曰："感君远为致书，无物相奉。"于是命左右："取吾青丝履来！"以贻班。班出，瞑然

忽得还舟。

注释：

①驺(zōu)：骑马驾车的随从。

②泰山府君：传说中的大神，天帝的孙子，被封为东岳大帝。掌管人间的生死，招人魂魄。

③逡(qūn)巡：迟疑，犹豫。

④青衣：指穿青衣或黑衣的人。多指侍女或婢女。

译文：

胡母班字季友，泰山人。曾经到泰山边上，忽然在树林里遇到一个穿深红衣服的骑士，招呼他说："泰山府君召见你。"胡母班惊愕不已，迟疑着没有回答。又有一个骑士出来，招呼他。他就跟着走了几十步，骑士请胡母班暂时闭上眼睛。一会儿，就看见一座宫殿，威仪庄严。胡母班于是进宫拜见。泰山府君为他摆上宴席，对他说："想见你，没有别的意思，只是想给女婿捎一封信而已。"胡母班问："女儿在哪里。"泰山府君说："女儿是河伯的妻子。"胡母班说："我马上就去送信，不知道怎样才能送到？"泰山府君说："今天你乘船到河的中间，就敲着船喊'青衣'，自然会有人来取信。"胡母班于是告辞出来。先前的那个骑士又叫他闭上眼睛，一会儿他又回到了原路上。于是往西走，像泰山府君说的那样喊"青衣"。一会儿，果然有个女仆出来，取了信就没入水中。过了一会儿，她又出来，说："河伯想见一见你。"女仆也请胡母班闭上眼睛。胡母班就去拜见了河伯。河伯于是大设酒席来款待他，说话十分热情周到。临别时，对胡母班说："感谢您远道来送信，没有什么东西可以赠给您。"于是命令左右侍者说："拿我的青丝鞋来。"把鞋送给了胡母班。胡母班出

来，闭上眼睛忽然就回到了船上。

遂于长安经年而还。至泰山侧，不敢潜过，遂扣树自称姓名，从长安还，欲启消息。须臾，昔驺出，引班如向法而进，因致书焉。府君请曰："当别再报。"班语讫，如厕，忽见其父着械徒作，此辈数百人。班进拜流涕问："大人何因及此？"父云："吾死不幸，见谴三年，今已二年矣，困苦不可处。知汝今为明府所识，可为吾陈之，乞免此役，便欲得社公耳。"班乃依教，叩头陈乞。府君曰："生死异路，不可相近，身无所惜。"班苦请，方许之。于是辞出，还家。

译文：

胡母班于是到长安，一年后才回去。到泰山边上，不敢悄悄过去，于是敲着树自报姓名，说从长安回来，想通报消息。一会儿，原先的那个骑士出来，按原来的方法领着胡母班进去，叙述了送信的经过。泰山府君说："我会另外再报答你。"胡母班说完话，去上厕所，忽然看见他的父亲戴着刑具服劳役，这样的人有几百个。胡母班上前叩拜，流着眼泪问："您老人家为什么到这里来了？"他父亲说："我不幸死亡，被罚罪三年，现在已经两年了，这里困苦不可忍受。知道你被泰山府君接识，可以替我陈述，请他免掉这项劳役，并且我想回乡里去做土地神。"胡母班于是按着父亲说的，向泰山府君叩头陈述请求。泰山府君说："生死不同路，不能互相接近，

我不能可怜他。"胡母班苦苦请求，泰山府君这才答应了他。胡母班于是告辞出来，回家了。

岁余，儿子死亡略尽。班惶惧，复诣泰山，扣树求见。昔驺遂迎之而见。班乃自说："昔辞旷拙，及还家，儿死亡至尽。今恐祸故未已，辄来启白，幸蒙哀救。"府君拊掌大笑曰："昔语君'死生异路，不可相近故也'。"即敕外召班父。须臾至庭中，问之："昔求还里社，当为门户作福，而孙息死亡至尽，何也？"答云："久别乡里，自忻得还[①]，又遇酒食充足，实念诸孙，召之。"于是代之。父涕泣而出。班遂还。后有儿皆无恙。

注释：

①忻（xīn）：心喜。

译文：

一年多，胡母班的儿子一个个都死光了。胡母班惊慌害怕，又一次来到泰山，扣树求见。原先的骑士于是迎接他去见泰山府君。胡母班说："过去我言辞粗疏失当，等回到家，儿子都死光了。现在担心灾祸还没了结，就前来禀报，希望得到您的哀怜和救助。"泰山府君拍手大笑，说："这就是以前我告诉过你'生死不同路，不能互相接近'的原因。"立即传令外面召见胡母班的父亲。一会儿，胡母班的父亲就到了院子里。泰山府君问他："过去你请求回到里社，就应当为家中造福，但你的孙子都死光了，是什么原因？"胡母班的父亲说："久

别家乡，很高兴能够回去，又遇到酒食充足，实在想念孙子们，就把他们都召来了。"泰山府君于是派人去代替他。胡母班的父亲哭着出去了。胡母班于是回家了。后来再有了儿子都平安无事。

河伯婿

吴余杭县南有上湖，湖中央作塘。有一人乘马看戏，将三四人，至岑村饮酒，小醉，暮还。时炎热，因下马入水中，枕石眠。马断走归，从人悉追马，至暮不返。眠觉，日已向晡[1]，不见人马。见一妇来，年可十六七，云："女郎再拜，日既向暮，此间大可畏，君作何计？"因问："女郎何姓？那得忽相闻？"复有一少年，年十三四，甚了了，乘新车，车后二十人。至，呼上车，云："大人暂欲相见。"因回车而去。道中绎络把火，见城郭邑居。既入城，进厅事[2]，上有信幡，题云："河伯信。"俄见一人，年三十许，颜色如画，侍卫繁多。相对欣然，敕行酒，笑云："仆有小女，颇聪明，欲以给君箕帚。"此人知神，不敢拒逆。便敕备办，会就郎中婚。承白已办。遂以丝布单衣及纱袷、绢裙、纱衫裈、履屐[3]，皆精好。又给十小吏，青衣数十人。妇年可十八九，姿容婉媚，便成。三日，经大会客，拜阁。四日，云："礼既有限，发遣去。"妇以金瓯、麝香囊与

婿别[④]，涕泣而分。又与钱十万，药方三卷，云："可以施功布德。"复云："十年当相迎。"此人归家，遂不肯别婚，辞亲出家作道人。所得三卷方：一卷脉经，一卷汤方，一卷丸方。周行救疗，皆致神验。后母老，兄丧，因还婚宦。

注释：

①晡(bū)：傍晚，夜。

②厅事：官署视事问案的厅堂。也作"听事"。

③裈(kūn)：裤子。

④瓯(ōu)：盆盂一类的器皿。

译文：

吴地余杭县南有个上湖，湖中间筑有堤岸。有一个人骑马去看戏，领着三四个人到岑村喝酒，有点醉了，傍晚才回去。当时天气炎热，于是他下马进到水中，枕着石头睡觉。马绳断了跑回家，跟随的人都追着马走了，到天黑没有回来。那人睡醒了，天色已经晚了，不见了随从和马。他看见来了一个女子，年纪大约十六七岁，说："小女子再次施礼，天色已晚，这里很可怕，你作什么打算？"这个人就问："你姓什么？我们怎么会突然相遇？"又来了一个少年，年纪十三四岁，非常聪明伶俐，坐着新车，车后跟着二十个人。来到后，叫这个人上车，说："我父亲想和你见一面。"于是转车回去。途中一个接一个火把，照见城邑里的房屋。进城之后，来到官府办公的地方，挂着一面旗幡，上面写着："河伯信。"不久看见一个人，年纪三十多岁，脸色像画上的一样，侍卫很多。见面很高兴，下令斟酒，笑着说："我有个女儿，很聪明，想要给你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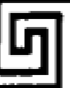
妻子。”这个人知道他是河神,不敢拒绝。河伯于是下令准备各种东西,马上与新郎举行婚礼。回报说已经准备好了。于是就拿丝布单衣、纱夹衣、绢裙、纱衫裤、鞋子给他,都是精美的东西。又给他十个仆人、几十个婢女。妻子大约十八九岁,仪容柔美。他们就成婚了。婚后三天,设宴大会宾客,回门。第四天,河伯说:“婚礼既然有规定,就打发他回去。”妻子拿金瓯、麝香囊给丈夫,哭着分别。他又给丈夫铜钱十万,药方三卷,说:“可以用这些来施功布德。”她又说:“十年后会去接你。”这个人回家后,就不肯再结婚,辞别父母出家做了道人。他得到的三卷药方是:脉经一卷,汤方一卷,丸方一卷。他到处给人治病,都很灵验。后来他的母亲年老,哥哥死了,于是就还俗成婚了。

华山使

秦始皇三十六年,使者郑容从关东来,将入函关。西至华阴,望见素车白马,从华山上下。疑其非人,道住止而待之。遂至,问郑容曰:“安之?”答曰:“之咸阳。”车上人曰:“吾华山使也。愿托一牍书,致镐池君所[①]。子之咸阳,道过镐池,见一大梓,下有文石,取款梓[②],当有应者。即以书与之。”容如其言,以石款梓树,果有人来取书。明年,祖龙死[③]。

注释:

①镐(hào)池:古池名。故地在今陕西西安西。



②款：叩，敲击。

③祖龙：指秦始皇。

译文：

秦始皇三十六年，使者郑容从关东回来，准备进入函谷关。往西走到华山北面，望见白车白马，从华山上下来。郑容怀疑那不是人，就在路上停下来等待。白车白马就过来了，问郑容道："到哪里去？"郑容回答说："到咸阳。"车上的人说："我是华山使者。希望托付一封信，送到镐池君那里。你去咸阳，路过镐池，看见一棵大梓树，树下有纹石，拿起来敲树，就会有人答应。你就把信交给他。"郑容按他说的话，用石头敲树，果然有人来取信。第二年，秦始皇死了。

张璞投女

张璞字公直，不知何许人也。为吴郡太守[①]，征还，道由庐山。子女观于祠室，婢使指像人以戏曰："以此配汝。"其夜，璞妻梦庐君致聘曰："鄙男不肖，感垂采择，用致微意。"妻觉怪之。婢言其情。于是妻惧，催璞速发。中流，舟不为行，阖船震恐。乃皆投物于水，船犹不行。或曰："投女。"则船为进。皆曰："神意已可知也。以一女而灭一门，奈何？"璞曰："吾不忍见之。"乃上飞庐卧，使妻沉女于水。妻因以璞亡兄孤女代之。置席水中，女坐其上，船乃得去。璞见女之在也，怒曰："吾何面目于当世也。"乃复投己女。及得渡，遥见二女

在下。有吏立于岸侧,曰:"吾庐君主簿也[2]。庐君谢君。知鬼神非匹,又敬君之义,故悉还二女。"后问女。言:"但见好屋吏卒,不觉在水中也。"

注释:

①吴郡:古郡名。郡治在今江苏苏州。

②主簿:官名。汉代中央及郡县官署多置之。其职责为主管文书,办理事务。至魏晋时渐为将帅重臣的主要僚属,参与机要,总领府事。此后各中央官署及州县虽仍置主簿,但任职渐轻。

译文:

张璞字公直,不知道是什么地方的人。任吴郡太守,朝廷征召回京城,路过庐山。他的女儿到庐山神庙游览,婢女指着一个神像开玩笑说:"拿这个做你的丈夫。"那天夜里,张璞的妻子梦见庐山神送来聘礼说:"我的儿子不成材,感谢你们选他做女婿,送上礼物表示微薄的心意。"张璞的妻子醒来后觉得很奇怪。婢女把情由告诉她,她于是感到害怕,催着张璞赶紧出发。到了河中间,船走不动了,全船的人都非常害怕,于是都往水里投东西,船还是不往前行。有人说:"把女儿投到水里。"船因此前行了一些。众人都说:"神意已经很明白了。因为一个女儿而害死全家人,为什么?"张璞说:"我不忍心看着女儿投水。"于是爬到船上的小楼里躺下,让他的妻子把女儿投到水中。他妻子于是就让张璞死去的哥哥家的女儿代替自己的女儿。在水面上放一张席,让女孩坐在上面,船这才离开。张璞看见自己的女儿还在,生气地说:"我还有什么脸面活在世上。"于是又把自己的女儿投入水中。

等到过了河，远远看见两个女孩站在渡口下面，有个官员站在岸边，说："我是庐山神的主簿。庐山神向你道歉。他知道了鬼神与人不能婚配，又敬重您的仁义，所以送还两个女孩。"后来询问女儿，她们说："只看见漂亮的房子和官吏士卒，不觉得是在水里面。"

宫亭湖孤石庙二女

宫亭湖孤石庙[①]，尝有估客至都，经其庙下，见二女子，云："可为买两量丝履，自相厚报。"估客至都，市好丝履，并箱盛之。自市书刀[②]，亦内箱中。既还，以箱及香置庙中而去，忘取书刀。至河中流，忽有鲤鱼跳入船内，破鱼腹，得书刀焉。

注释：

①宫亭湖：鄱阳湖的古名。

②书刀：在竹木简上刻字或削改的刀。古称削，汉人称书刀。

译文：

宫亭湖有座孤石庙，曾经有一个商人到都城去，经过那座庙下面，看见两个女子，说："请给我们买两双丝鞋来，自然会重重报答。"商人到都城，买了好看的丝鞋，并用箱子装着。他自己买了一把书刀，也放在箱子里。回到孤石庙后，他把箱子和香放在庙中就离开了，忘了取走书刀。到河中间，忽然有条鲤鱼跳进他的船里，破开鱼肚子，得到了那把书刀。

郭璞卜驴鼠

郭璞过江，宣城太守殷佑引为参军[①]。时有一物，大如水牛，灰色，卑脚，脚类象，胸前尾上皆白，大力而迟钝，来到城下。众咸怪焉。佑使人伏而取之。令璞作卦，遇"遯"之"蛊"，名曰"驴鼠"。卜适了，伏者以戟刺，深尺余。郡纲纪上祠请杀之[②]。巫云："庙神不悦。此是郱亭庐山君使[③]。至荆山，暂来过我，不须触之。"遂去，不复见。

注释：

①参军：官名。

②纲纪：古代公府及州郡主簿。

③郱亭：即宫亭湖。

译文：

郭璞过江后，宣城太守殷佑任用他为参军。当时有个怪物，像水牛那么大，灰色，矮脚，脚的样子像大象，胸前和尾巴上都是白色，力气大却反应迟钝，来到宣城城下。众人都感到奇怪。殷佑派人埋伏捉住了它。让郭璞卜卦，得到了"遯"卦变"蛊"，称之为"驴鼠"。卦才卜完，埋伏的人用戟刺它，刺进去一尺多深。宣城郡的纲纪到神祠请求杀了它。神巫说："庙神不同意。这是宫亭湖庐山君的使者。要到荆山去，临时经过我们这里，不要侵扰他。"于是就让它离开了，没有再出现。

欧明求如愿

庐陵欧明，从贾客，道经彭泽湖，每以舟中所

有，多少投湖中，云："以为礼。"积数年后，复过，忽见湖中有大道，上多风尘①。有数吏，乘车马来候明，云："是青洪君使要②。"须臾达，见有府舍，门下吏卒。明甚怖。吏曰："无可怖！青洪君感君前后有礼，故要君，必有重遗君者。君勿取，独求'如愿'耳。"明既见青洪君，乃求"如愿"，使逐明去。如愿者，青洪君婢也。明将归，所愿辄得，数年，大富。

注释：

①风尘：尘世，纷扰的现实生活境界。

②青洪君：彭泽湖的湖神。要：邀请，约请。

译文：

庐陵人欧明，跟随商人做生意，路过彭泽湖，每次都拿船上有的东西，多多少少扔一些到湖中，说："作为礼物。"好几年之后，又一次经过，忽然看见湖中间有一条大路，上有许多人世间的景象。有几个官吏，驾着马车来等候欧明，说："是青洪君派来邀请的。"一会儿就到了，看见有官舍房屋，门口有官员士卒。欧明非常害怕。官吏说："没什么可怕的！青洪君感谢您始终有礼节，所以邀请您来，一定会有厚礼赠送给你。您不要拿礼物，只要'如愿'就行了。"欧明见了青洪君后，于是要"如愿"，青洪君就让她跟着欧明去了。如愿，是青洪君的婢女。欧明带着她回来，所有的愿望都能实现，几年以后，就非常富有了。

黄石公祠

益州之西，云南之东，有神祠，剋山石为室，下有神，奉祠之，自称黄公。因言此神，张良所受黄石公之灵也[①]。清净不宰杀。诸祈祷者，持一百钱，一双笔，一丸墨，置石室中，前请乞，先闻石室中有声，须臾，问："来人何欲？"既言，便具语吉凶，不见其形。至今如此。

注释：

①张良：字子房，汉初杰出的谋略家、政治家。帮助刘邦平定天下，建立了汉朝政权。刘邦曾赞其"运筹帷幄之中，决胜于千里外，子房功也"。黄石公：秦末汉初的隐士，据称是得道成仙，被道教纳入神谱。

译文：

益州的西边，云南的东边，有一座神祠，开凿山石成为庙室，室内有神，百姓供奉它，神自称是黄公。于是人们就说，这个神是指点张良的黄石公的神灵。神祠清洁纯净不杀生。凡是祈祷的人，拿一百文钱，一双笔，一丸墨，放在石室中，上前请祈，先听见石室中有声，过一会儿，问道："来的人想要什么？"祈祷的人说完后，神就一一说明吉凶，不显现出他的身体。到现在还是这样。

戴文谋疑神

沛国戴文谋，隐居阳城山中。曾于客堂食际，忽闻有神呼曰："我天帝使者，欲下凭君，可乎？"文

闻甚惊。又曰："君疑我也？"文乃跪曰："居贫，恐不足降下耳。"既而洒扫设位，朝夕进食，甚谨。后于室内窃言之。妇曰："此恐是妖魅凭依耳。"文曰："我亦疑之。"及祠飨之时，神乃言曰："吾相从方欲相利，不意有疑心异议。"文辞谢之际，忽堂上如数十人呼声，出视之，见一大鸟五色，白鸠数十随之，东北入云而去，遂不见。

译文：

沛国的戴文谋，在阳城山中隐居。有一次在客堂吃饭的时候，忽然听到有神呼唤说："我是天帝的使者，想降下来依凭于你，可以吗？"戴文谋听了十分吃惊。神又说："你怀疑我吗？"戴文谋于是跪下说："我家境贫寒，唯恐不足以让你降临。"随后洒扫屋子设立神位，早晚进献祭品，十分恭谨。后来他和妻子在里屋悄悄说这件事。他妻子说："这恐怕是妖怪来依附吧。"戴文谋说："我也怀疑他。"等到祭献食物的时候，神就说："我依附你，正准备让你受益，不料你们心存疑虑。"戴文谋谢罪之际，忽然堂屋上好像有几十个人的呼喊声，他出来察看，只见一只五彩的大鸟，有几十只白鸠跟随，往东北方向飞去，钻进云里，就看不见了。

糜竺逢天使

糜竺，字子仲，东海朐人也[①]。祖世货殖，家赀巨万[②]。常从洛归，未至家数十里，见路次有一好新妇，从竺求寄载。行可二十余里，新妇谢去，谓

竺曰:“我天使也,当往烧东海麋竺家。感君见载,故以相语。”竺因私请之。妇曰:“不可得不烧。如此,君可快去,我当缓行。日中必火发。”竺乃急行归,达家,便移出财物。日中而火大发。

注释:

①朐(qú):县名。在今江苏连云港西南。

②赀(zī):通“资”,财物。

译文:

麋竺,字子仲,东海郡朐县人。祖辈世代经商,家产数以万计。有一次从洛阳回来,离家还有几十里,看见路旁有一个漂亮的媳妇,向他请求搭车。走了大约二十多里,媳妇道谢告辞,对麋竺说:“我是天帝的使者,要去烧东海麋竺家。感谢你让我搭车,所以告诉你。”麋竺于是私下向她求情。媳妇说:“不能够不烧。既然是你家,你可赶快回家,我会慢慢走。正午必定起火。”麋竺于是急驰回去,到家后,把财物都搬出来。正午火猛烈地烧了起来。

戴侯祠

豫章有戴氏女,久病不差。见一小石,形像偶人[①],女谓曰:“尔有人形,岂神?能差我宿疾者,吾将重汝[②]。”其夜,梦有人告之:“吾将佑汝。”自后疾渐差[③]。遂为立祠山下,戴氏为巫,故名戴侯祠。

注释：

①偶人：用土木陶瓷等制成的人像。

②重：尊重。这里指作为神奉祀。

③差(chài)：病愈。

译文：

豫章有个戴姓人家的女子，病了很长时间都没好。她看见一个小石头，形状像人，她对石头说："你有人的形状，难道是神吗？如果能治好我的老毛病，我将把你作为神供奉。"那天夜里，她梦见有人告诉她说："我将会保佑你。"从那以后，她的病渐渐地好了。于是她在山下为石人修建祠庙，戴姓的女子做了神祠里的女巫，所以称之为戴侯祠。



卷五

汉代以来，民间尚淫祠，名不见经传的各路神灵相继出现，各地淫祠亦在在皆有，与之有关的感应故事也玄之又玄，流传颇广。本卷收录的前几则故事，都与南京蒋山神有关，分别述其本事、嫁女、与女子相恋，以及帮人杀虎救妻，意在宣扬其神其事信而不诬。丁姑显灵、王祐以清廉延寿、周式失信丧命等宣扬的是一种朴素的善恶报应观念。至于以讹传讹李树化为神君的故事，不妨看作是对当时愈演愈烈的淫祀之风的反讽或矫正。

蒋山蒋侯祠

蒋子文者，广陵人也[①]。嗜酒好色，挑挞无度[②]。常自谓己骨清，死当为神。汉末，为秣陵尉[③]，逐贼至钟山下[④]，贼击伤额，因解绶缚之[⑤]，有顷遂死。及吴先主之初，其故吏见文于道，乘白马，执白羽，侍从如平生。见者惊走，文追之，谓曰："我当为此土地神，以福尔下民。尔可宣告百姓，为我立祠。不尔，将有大咎。"是岁夏，大疫，百姓窃相恐动，颇有窃祠之者矣。文又下巫祝："吾将大启佑孙氏，宜为我立祠；不尔，将使虫入人耳为灾。"俄而小虫如尘虻[⑥]，入耳皆死，医不能治。百姓愈恐，孙主未之信也。又下巫祝："若不祀我，将又以大火为灾。"是岁，火灾大发，一日数十处。火及公宫。议者以为鬼有所归，乃不为厉[⑦]，宜有以抚之。于是使使者封子文为中都侯，次弟子绪为长水校尉，皆加印绶。为立庙堂。转号钟山为蒋山，今建康东北蒋山是也[⑧]。自是灾厉止息，百姓遂大事之。

注释：

①广陵：古郡名。治所在今江苏扬州。

②挑挞：又作"佻挞"。轻薄放荡。

③秣陵：古县名。在今江苏南京附近。

④钟山：今江苏南京紫金山。

⑤绶(shòu):衣带。

⑥尘虻:一种比蚊子小的飞虫。

⑦厉:恶。

⑧建康:地名。即今江苏南京。

译文:

蒋子文是广陵人。喜欢饮酒,喜欢美色,轻薄放荡没有节制。他常常说自己骨相清俊,死后要做神仙。汉朝末年,他任秣陵县尉,追赶贼寇到钟山下,贼寇打伤了他的额头,又解下衣带把他绑了,一会儿就死了。等到吴国先主孙权继位之初,他原来的部下在路上看到他,骑着白马,拿着白羽扇,有随从跟着和往常一样。看见的人吓得跑起来,蒋子文追上他,对他说:"我要做这里的土地神,福佑你们这里的老百姓。你可以向百姓宣告,给我建立祠庙。不然,将有大灾难。"这一年夏天,发生大瘟疫,老百姓私下都很恐慌,于是就有了悄悄为他立祠供奉的人。蒋子文又降旨给巫祝说:"我将要大大地保佑孙氏,应该给我建立神祠。不然,我就让虫子钻进人的耳朵造成灾难。"不久就有像蠓子一样的小虫,钻进人的耳朵,人就死了,没有医药可治。老百姓更加惶恐,孙氏国君还是不相信这件事。蒋子文又下旨给巫祝:"如果不祭祀我,将要引起大火的灾难。"这一年,火灾经常发生,一天烧几十处。大火烧到了国君的宫殿。议论的人认为鬼有归宿,才能不作恶害人,应该有办法来抚慰它。于是派使者封蒋子文为中都侯,封他的二弟蒋子绪为长水校尉,都加赐印章绶带,为他们建立庙堂。改称钟山为蒋山,就是现在建康东北的蒋山。从此以后,灾害不再发生,老百姓就大肆祭祀蒋侯了。

蒋山庙戏婚

咸、宁中[1]，太常卿韩伯子某，会稽内史王蕴子某，光禄大夫刘耽子某，同游蒋山庙。庙有数妇人像，甚端正。某等醉，各指像以戏，自相配匹。即以其夕，三人同梦蒋侯遣传教相闻，曰："家子女并丑陋，而猥垂荣顾。辄刻某日，悉相奉迎。"某等以其梦指适异常，试往相问，而果各得此梦，符协如一。于是大惧，备三牲，诣庙谢罪乞哀。又俱梦蒋侯亲来降已曰："君等既已顾之，实贪会对，克期垂及，岂容方更中悔？"经少时并亡。

注释：

①咸、宁中：咸安、宁康年间。咸安，东晋简文帝的年号。宁康，东晋孝武帝的年号。

译文：

咸安、宁康年间，太常卿韩伯的儿子韩某，会稽内史王蕴的儿子王某，光禄大夫刘耽的儿子刘某，一起游览蒋山庙。庙里有几尊妇女神像，十分端正。他们三人喝醉了，各指一座女神像开玩笑，说和自己结成夫妻。就在那天晚上，他们三个都梦见蒋侯派人来传达旨意，说："我家的女儿都长得丑陋，承蒙你们看得起而眷顾。就定在某一天，一起来迎接你们。"他们因为自己的梦非常清楚，试着去相互询问，果然每人都做了这个梦，内容完全相同。他们于是非常害怕，准备了牛、羊、猪三牲，到蒋山庙谢罪，乞求饶恕。晚上又都梦见蒋侯亲自降临自己家中，说："你们既然已经眷顾，实际上是

很贪恋马上见面的，限期将至，怎么能再作更改、中途反悔呢？”过了不久他们都死了。

蒋侯与吴望子

会稽鄮县东野有女子[1]，姓吴，字望子，年十六，姿容可爱。其乡里有解鼓舞神者，要之，便往。缘塘行，半路忽见一贵人，端正非常。贵人乘船，挺力十余[2]，皆整顿。令人问望子：“欲何之？”具以事对。贵人云：“今正欲往彼，便可入船共去。”望子辞不敢。忽然不见。望子既拜神座，见向船中贵人，俨然端坐，即蒋侯像也。问望子：“来何迟？”因掷两橘与之。数数形见，遂隆情好。心有所欲，辄空中下之。尝思啖鲤[3]，一双鲜鲤随心而至。望子芳香[4]，流闻数里，颇有神验，一邑共事奉。经三年，望子忽生外意，神便绝往来。

注释：

①鄮(mào)：古县名。秦置，汉属会稽郡，在今浙江鄞县东。在鄮山之北，因山得名。隋废。

②挺力：出力，用力。这里指用力划船的人。

③啖(dàn)：吃。

④芳香：这里指望子神异的名声。

译文：

会稽郡鄮县东郊有个女子，姓吴，字望子，十六岁，长得

很漂亮。她的乡邻有要去击鼓跳舞娱神的人，邀请她，就去了。顺着堤岸走，半路上忽然遇见一个贵人，相貌非常端正。贵人乘船，出力划船的人有十几个，都穿戴得很整齐。贵人叫人去问望子："要到哪里去？"望子一一回答了。贵人说："现在我正要去那里，你可以上船一起去。"望子辞谢不敢上船。船忽然不见了。望子后来到庙里拜神，看见刚才在船上的贵人，庄重地端坐在庙里，就是蒋侯神像。蒋侯问望子："来得怎么这么晚？"于是抛了两只橘子给望子。蒋侯多次显形相见，于是和望子感情增长，十分相爱。望子心里想什么，就会从天下降下来。她曾经想吃鲤鱼，一对鲜鲤鱼跟着就出现了。望子神异的名声，在周边数里的范围内流传。她经常很灵验，整个县邑的人都来供奉她。过了三年，望子忽然起了外心，蒋侯神就断绝了和她的往来。

蒋侯助杀虎

陈郡谢玉为琅邪内史，在京城。所在虎暴，杀人甚众。有一人，以小船载年少妇，以大刀插着船，挟暮来至逻所。将出语云："此间顷来甚多草秽[1]，君载细小，作此轻行，大为不易。可止逻宿也。"相问讯既毕，逻将适还去。其妇上岸，便为虎将去。其夫拔刀大唤，欲逐之。先奉事蒋侯，乃唤求助。如此当行十里，忽如有一黑衣为之导，其人随之，当复二十里，见大树，既至一穴，虎子闻行声，谓其母至，皆走出，其人即其所杀之。便拔刀隐树侧，住良久，虎方至，便下妇着地，倒牵入穴。

其人以刀当腰斫断之。虎既死，其妇故活。向晓，能语。问之，云："虎初取，便负着背上，临至而后下之。四体无他，止为草木伤耳。"扶归还船。明夜，梦一人语之曰："蒋侯使助汝，知否？"至家，杀猪祠焉。

注释：

①草秽：代指老虎。

译文：

陈郡的谢玉任琅邪内史，住在京城。那一带老虎很厉害，咬死了很多人。有一个人，用小船载着他年轻的妻子，把大刀插在船上，赶在天黑前来到巡逻地带。巡逻的将士出来告诉他说："这一带近来常有老虎，你载着家小，作这样轻率的行动，是非常不容易的。你应该到哨所去留宿。"相互问讯结束，巡逻的将士刚刚回去。他的妻子上岸，就被老虎抓走了。他拔刀大声呼喊，想去追赶。先前他供奉蒋侯，于是就呼唤蒋侯求助。像这样大约跑了十里，忽然有一个黑衣人来给他带路，那人跟着黑衣人，大约又走了二十里，看见一棵大树。然后到了一个洞穴，虎仔听到声音，以为是母亲来了，都跑了出来，那人就在洞口把它们都杀了。就拔刀藏在树旁，过了很久，老虎才到，就把他妻子放到地上，倒退着拉往虎穴。那人用刀拦腰砍断老虎。老虎已经死了，他的妻子还活着。到天亮时，能说话了。问她，说："虎一抓着我，就背在背上，来到这里然后放下来，我四肢没有其他损伤，只是被草木划伤而已。"扶着她回到船上。第二天晚上，梦见一个人说："蒋侯派我来帮助你，知道吗？"这个人回到家，杀猪祭祀蒋侯。

丁姑祠

淮南全椒县有丁新妇者[1]，本丹阳丁氏女，年十六，适全椒谢家。其姑严酷，使役有程，不如限者，仍便笞捶不可堪。九月九日，乃自经死。遂有灵向，闻于民间。发言于巫祝曰："念人家妇女，作息不倦，使避九月九日，勿用作事。"见形，着缥衣[2]，戴青盖，从一婢，至牛渚津[3]，求渡。有两男子共乘船捕鱼，仍呼求载。两男子笑共调弄之，言："听我为妇，当相渡也。"丁妪曰："谓汝是佳人，而无所知。汝是人，当使汝入泥死；是鬼，使汝入水。"便却入草中。须臾，有一老翁乘船载苇。妪从索渡。翁曰："船上无装，岂可露渡？恐不中载耳。"妪言无苦。翁因出苇半许，安处着船中，径渡之。至南岸，临去，语翁曰："吾是鬼神，非人也，自能得过。然宜使民间粗相闻知。翁之厚意，出苇相渡，深有惭感，当有以相谢者。若翁速还去，必有所见，亦当有所得也。"翁曰："恐燥湿不至，何敢蒙谢。"翁还西岸，见两男子覆水中。进前数里，有鱼千数跳跃水边，风吹至岸上。翁遂弃苇，载鱼以归。于是丁妪遂还丹阳。江南人皆呼为丁姑。九月九日，不用作事，咸以为息日也。今所在祠之。

注释：

①全椒：县名。魏晋时属淮南郡，即今安徽滁州全椒县。

②缥（piǎo）衣：淡青色的衣服。

③牛渚津：长江渡口名。在安徽当涂西北牛渚山下。

译文：

淮南郡全椒县有个姓丁的媳妇，本来是丹阳县丁家的女儿，十六岁，嫁到全椒谢家。她的婆婆严厉凶狠，役使劳作有规定，完不成规定限额，就用鞭子抽打，她忍受不了。九月九日那天，她就上吊死了。于是就有了神灵显应，在百姓中流传。丁妇通过巫祝发话说："念及给人家做媳妇的，每天劳作得不到休息，让她们免掉九月九日这一天，不用劳作。"丁妇显形，穿着淡青色的衣服，戴着黑色的头巾，带着一个婢女，来到牛渚津，找船渡江。有两个男人一起乘船捕鱼，就喊他们请求搭船。两个男人一齐嬉笑着调戏她，说："给我做老婆，我就渡你过江。"丁妇说："以为你们是好人，竟然一点事理都不懂。你们是人，会让你们死在泥土里；是鬼，会让你们死在水里。"说完就退到草丛中去了。一会儿，有一个老翁驾着船装着芦苇来了。丁妇向他请求搭船过河。老翁说："船上没有篷盖，怎么可以露天渡江？恐怕你们坐着不舒服呀。"丁妇说不要紧。老翁于是卸下半船的芦苇，安置她们坐在船中，直接送她们过江。到了南岸，丁妇临别时告诉老翁说："我是鬼神，不是凡人，自己能够过江。但应该让老百姓稍微听说我的事迹。老人家的深厚情意，卸下芦苇来渡我过江，我十分感谢，我会有办法报答您的。如果老人家很快返回去，必定能看到什么，也会得到什么的。"老翁说："唯恐照顾不周，哪里敢接受你的感谢。"老翁回到西岸，看到两个男人淹死在水里。往前走了几里，有几千条鱼在水边跳跃，风把

它们吹到了岸上。老翁于是丢掉芦苇，装上鱼回家了。于是丁妇就回到了丹阳。江南人都称她为丁姑。九月九日，不用做事情，大家都作为休息日。至今到处都还祭祀她。

王祐与赵公明府参佐

散骑侍郎王祐[1]，疾困，与母辞诀。既而闻有通宾者，曰："某郡某里某人，尝为别驾[2]。"祐亦雅闻其姓字。有顷，奄然来至，曰："与卿士类，有自然之分，又州里，情便款然。今年国家有大事，出三将军，分布征发。吾等十余人，为赵公明府参佐[3]。至此仓卒，见卿有高门大屋，故来投。与卿相得，大不可言。"祐知其鬼神，曰："不幸疾笃，死在旦夕。遭卿，以性命相乞。"答曰："人生有死，此必然之事。死者不系生时贵贱。吾今见领兵三千，须卿，得度簿相付。如此地难得，不宜辞之。"祐曰："老母年高，兄弟无有，一旦死亡，前无供养。"遂欷歔不能自胜。其人怆然曰："卿位为常伯[4]，而家无余财。向闻与尊夫人辞诀，言辞哀苦。然则卿国士也，如何可令死。吾当相为。"因起去："明日更来。"其明日又来。祐曰："卿许活吾，当卒恩否？"答曰："大老子业已许卿[5]，当复相欺耶？"见其从者数百人，皆长二尺许，乌衣军服，赤油为志。祐家击鼓祷祀，诸鬼闻鼓声，皆应节起舞，振袖，飒

飒有声。祐将为设酒食，辞曰："不须。"因复起去，谓祐曰："病在人体中，如火，当以水解之。"因取一杯水，发被灌之。又曰："为卿留赤笔十余枝，在荐下[6]，可与人，使簪之，出入辟恶灾，举事皆无恙。"因道曰："王甲、李乙，吾皆与之。"遂执祐手与辞。

注释：

①散骑侍郎：官名。即散骑常侍。在皇帝左右规谏过失，以备顾问。

②别驾：即别驾从事史，亦称别驾从事。汉置，为州刺史的佐吏。因其地位较高，刺史出巡辖境时，别乘驿车随行，故名。

③赵公明：魏晋时是勾人鬼魂的瘟神，后世又被奉为财神。参佐：部下，僚属。

④常伯：周代官名。君主左右管理民事的大臣。以从诸伯中选拔，故名。后世用来称呼皇帝的近臣，如侍中、散骑常侍等。

⑤大老子：魏晋时老年男人自傲的称呼。

⑥荐：垫席，垫褥。

译文：

散骑侍郎王祐，病得很厉害，和母亲诀别。不久听到通报有客人来，说："某郡某里某某人，曾经任别驾。"王祐也曾听说过这个人的姓名。一会儿，客人忽然来到，说："我和你都是读书人，有天然的缘分，又是同乡，感情就融洽。今年国家有大事，现在派出三位将军，分布全国去征发。我们这十多人，是赵公明的参佐。匆匆忙忙来到这里，看见你有高门

大屋，所以来投奔。与你关系融洽，实在太好了。”王祐知道他是鬼神，说：“我不幸病重，早晚就会死去。遇到你，请求你救命。”参佐回答说：“人生下来就有一死，这是必然的事。死的人和活着时候的贵贱没有关系。我现在率领三千士兵，需要你，把簿篆之类的事交给你。这样的事情也是难得的，不应该推辞。”王祐说：“老母亲年纪大了，我又没有兄弟，一旦我死了，母亲身边无人奉养了。”说着就情不自禁地哭起来。那人悲哀地说：“你官为常伯，家中却没有多余的财物。先前听见你和母亲诀别，言语哀伤痛苦。不过你是国士，怎么能让你死呢。我会想办法。”于是起身离去，说：“明天我再来。”第二天他又来了。王祐说：“你答应救活我，最后会不会施恩？”参佐回答说：“我既然已经答应你了，还会欺骗你吗？”王祐看见他的随从几百人，都身高二尺多，穿着黑色的军服，用红油做标志。王祐家击鼓祷祀，那些鬼听见鼓声，都随着鼓点跳起舞来，抖动着衣袖，发出飒飒的响声。王祐准备给他摆设酒席，参佐推辞说：“不需要。”于是再次起身，对王祐说：“病在人体中，像火一样，应该用水来化解它。”于是拿来一杯水，打开被子灌下去。他又说：“我给你留下十几支红笔，在垫席下面，可以送给别人，让他们插在头上，出入避除灾凶，做事平安无恙。”随后说到：“王甲、李乙，我都给过他们了。”于是拉起王祐的手和他辞别。

时祐得安眠，夜中忽觉，乃呼左右，令开被：“神以水灌我，将大沾濡。”开被而信有水，在上被之下，下被之上，不浸，如露之在荷。量之，得三升七合[①]。于是疾三分愈二，数日大除。凡其所道当

取者，皆死亡，唯王文英半年后乃亡。所道与赤笔人，皆经疾病及兵乱，皆亦无恙。初有妖书云："上帝以三将军赵公明、锺士季各督数鬼下取人。"莫知所在。祐病差，见此书，与所道赵公明合焉。

注释：

①合：量词。一升的十分之一。

译文：

当时王祐正睡得安稳，半夜忽然醒来，呼唤左右使者，让他们打开被子："神用水灌我，会湿透被子。"打开被子真的有水，在上层被子的下面，在下层被子的上面，没有浸湿被子，就像露水在荷叶上。量一量这些水，有三升七合。这时王祐的病好了三分之二，几天之后就痊愈了。凡是参佐说要捉取的人，都死了，只有王文英半年后才死。参佐说给过红笔的人，都经过疾病和兵乱，也都安然无恙。起初有妖书说："上帝派三位将军赵公明、锺士季，各自率领几只鬼下来捉人。"没有人知道他们在哪里。王祐病愈，看到这份妖书，和参佐所说赵公明的事相合。

周式逢鬼吏

汉下邳周式尝至东海[1]，道逢一吏，持一卷书，求寄载。行十余里，谓式曰："吾暂有所过，留书寄君船中，慎勿发之。"去后，式盗发视书，皆诸死人录，下条有式名。须臾，吏还，式犹视书。吏怒曰："故以相告，而忽视之。"式叩头流血。良久，吏曰：

"感卿远相载,此书不可除卿名。今日已去,还家,三年勿出门,可得度也。勿道见吾书。"式还,不出,已二年余,家皆怪之。邻人卒亡,父怒,使往吊之。式不得已,适出门,便见此吏。吏曰:"吾令汝三年勿出,而今出门,知复奈何?吾求不见,连累为鞭杖,今已见汝,无可奈何。后三日日中,当相取也。"式还,涕泣具道如此。父故不信。母昼夜与相守。至三日日中时,果见来取,便死。

注释:

①下邳:地名。秦时置县,东汉时置国,南朝改国为郡。郡治在今江苏睢宁西北。

译文:

汉代下邳人周式曾经到东海去,途中遇到一个官吏,拿着一卷文书,请求搭乘他的船。走了十多里,官吏对周式说:"我临时要去拜访一个人,留这卷文书寄放在你的船上,千万不要打开它。"他走之后周式偷着打开文书看,上面都是一个个要死的人的姓名,下面一条有周式的名字。一会儿,官吏就回来了,周式还在看文书。官吏生气地说:"特别交代过你,你竟然不当一回事。"周式赶紧叩头,磕破头流出血来。过了很久,官吏说:"感谢你让我搭船这么远,这文书里不能除掉你的名字。现在你赶紧回家,三年内不要出门,就可以免于一死。不要对人说见过我的文书。"周式回家后,不出门,已经过了两年多,家人都感到奇怪。邻居家人突然死了,父亲发脾气,让他前去吊唁。周式没有办法,刚刚出门,就见

到了这个官吏。官吏说："我让你三年不要出门，可你今天出来了。知道还能怎么办呢？我找不到你，被连累挨鞭子抽打。现在既然见到你了，我也没有办法。三天后的正中午，我会来取你的命。"周式回到家，哭着从头说了这件事情的经过。他的父亲还不相信。他的母亲日夜守护着他。到了三天后正午的时候，果然看见那个官吏来要他的命，他就死了。

张助种李

南顿张助于田中种禾[1]，见李核，欲持去，顾见空桑，中有土，因植种，以余浆溉灌。后人见桑中反复生李，转相告语。有病目痛者，息阴下，言："李君令我目愈，谢以一豚。"目痛小疾，亦行自愈。众犬吠声[2]，盲者得视，远近翕赫[3]。其下车骑常数千百，酒肉滂沱。间一岁余，张助远出来还，见之，惊云："此有何神，乃我所种耳。"因就斫之。

注释：

①南顿：古县名。在今河南项城西。

②众犬吠声：比喻随声附和。

③翕赫：盛大，显赫。

译文：

南顿县人张助在田里种庄稼，看见一颗李子核，想拿起来扔掉，回头看见一株空心的桑树，中间有土，于是就把李核种下去，用喝剩的水浇灌。后来有人看见桑树中间又生出李树来，就互相转告这件事。有一个患眼病的人，在树阴下休

息，说："李树神君，让我眼病痊愈，我拿一口猪来谢你。"眼睛疼的小病，也就慢慢好了。大家随声附和，说是瞎子看见东西，远近传得很盛。这株李树下常有成千上百的车马来祭祀，酒肉多极了。隔了一年多，张助出远门回来，看见这场面，吃惊地说："这里有什么神啊，不过是我种下的李树而已。"于是去砍掉了。



卷六

汉代董仲舒等人承战国阴阳五行学说，以阴阳变化与五行消长，来推衍政治与社会的灾异祥瑞，其学进一步发展，至哀、平之世，又发展出预言灾异瑞应的谶纬学。本卷即以编年体形式记述夏代以迄三国期间的各种妖孽怪异之事，间杂以谶纬学的解释。干宝承前人之说，引用《五行志》与京房《易传》，以阴阳五行之消长来解释世间万物的变异，以及其中蕴含的吉凶福祸。他认为，各种灾异与妖怪是精气依附到物体上，充斥弥漫于物体内部，使物体的外表发生改变而形成的；如果能够掌握精气消长变化的规律，就不但能够对之加以解释，还能藉此预知吉凶，推衍祸福了。

论妖怪

妖怪者，盖精气之依物者也。气乱于中，物变于外。形神气质，表里之用也。本于五行[1]，通于五事[2]，虽消息升降，化动万端，其于休咎之征，皆可得域而论矣。

注释：

①五行：指水、火、木、金、土构成物质的五种元素，古人常以此说明宇宙万物的起源和变化。

②五事：指貌、言、视、听、思。

译文：

妖怪，大概是精气依附到物体上形成的。精气充斥弥漫于物体内部，物体的外表就会发生改变。物体的形神气质，是物体内外的表现。它根源于水、火、木、金、土五行，通行于貌、言、视、听、思五事，即使是消长升降，变化万端，它在吉凶福祸方面的征兆，都可以找到范围而加以论述。

论山徙

夏桀之时厉山亡[1]，秦始皇之时三山亡[2]，周显王三十二年宋大丘社亡[3]，汉昭帝之末，陈留、昌邑社亡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山默然自移，天下兵乱，社稷亡也。"故会稽山阴琅邪中有怪山，世传本琅邪东武海中山也，时天夜，风雨晦冥，旦而见武山在焉。百姓怪之，因名曰怪山。时东武县山，亦一

夕自亡去，识其形者，乃知其移来。今怪山下见有东武里，盖记山所自来，以为名也。又交州山移至青州朐县。凡山徙，皆不极之异也[④]。此二事未详其世。《尚书·金縢》曰："山徙者，人君不用道，士贤者不兴；或禄去公室，赏罚不由君，私门成群。不救，当为易世变号。"

注释：

①厉山：在湖北随县北。

②三山：传说中的海上三神山，即蓬莱、方丈、瀛洲。

③周显王三十二年：公元前337年。大丘：古地名。亦作"太丘"、"泰丘"。在今河南永城西北。

④不极：不正，不符合中正的准则。

译文：

夏桀时厉山消失了，秦始皇时三山消失了，周显王三十二年，宋国的大丘社消失了，汉昭帝末年，陈留县、昌邑县的神社消失了。京房《易传》中说："山悄悄地自行移动，天下大乱，国家灭亡。"从前会稽山阴县琅邪山中有一座怪山，传说本来是琅邪郡东武县海中的山，当时天黑，刮风下雨，一片昏暗，天亮时就看见武山在那里了。百姓觉得奇怪，于是称之为"怪山"。当时东武县的山，也在一个晚上自行消失了，认识它的山形的人，才知道它移到这里来了。现在怪山脚下有个东武里，可能是记录这座山的来历，才把它作为地名。另外，交州的山移到了青州朐县。凡是山迁移，都是不正常的怪异现象。不清楚这两件事发生的时代。《尚书·金縢》说："山迁移，是因为国君不任用有道之士，贤人不被举荐；或是

禄位不掌于公室，赏罚不出于国君，权贵之家门客成群。不加救治，就会改朝换代变更年号。”

龟毛兔角

商纣之时，大龟生毛，兔生角，兵甲将兴之象也。

译文：

商纣王时，一只大乌龟身上长毛，一只兔子头上长角，这些都是战争将要发生的先兆。

马化狐

周宣王三十三年[①]，幽王生[②]。是岁，有马化为狐。

注释：

①周宣王三十三年：公元前795年。

②幽王：周宣王子，姬宫涅。西周的最后一位天子。

译文：

周宣王三十三年，幽王出生。这一年，有匹马变成了狐狸。

地暴长

周隐王二年四月[①]，齐地暴长，长丈余，高一尺

五寸。京房《易妖》曰[2]："地四时暴长占：春、夏多吉，秋、冬多凶。"历阳之郡，一夕沦入地中而为水泽，今麻湖是也。不知何时。《运斗枢》曰[3]："邑之沦，阴吞阳，下相屠焉。"

注释：

①周隐王二年：即周赧王，在位59年。周赧王二年，即公元前313年。

②《易妖》：书名。全称为《周易妖占》，汉代京房撰，其书已佚。

③《运斗枢》：书名。《春秋纬》的一种，其书已佚。

译文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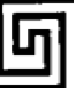
周隐王二年四月，齐国有个地方猛长，有一丈多长，一尺五寸高。京房《易妖》说："土地四季猛长，占卜：春夏多有吉利，秋冬多有凶险。"历阳郡城，一个晚上陷入地下成为水泽，就是现在的麻湖。不知道这是什么时候发生的事。《运斗枢》说："城邑的沦陷，是阴吞阳，天下人将相互残杀。"

龙斗

鲁昭公十九年，龙斗于郑时门之外洧渊[1]。刘向以为近龙孽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众心不安，厥妖龙斗其邑中也。"

注释：

①时门：郑国的城门名。洧(wěi)：水名。即今河南双洎河。



译文：

鲁昭公十九年，两条龙在郑国时门外洧水的深渊里搏斗。刘向认为是龙作孽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民心不安定，它的妖兆是龙在他们的城邑中搏斗。"

九蛇绕柱

鲁定公元年，有九蛇绕柱，占以为九世庙不祀，乃立炀宫[1]。

注释：

①炀宫：祭祀鲁炀公的庙。鲁炀公是鲁国的第二代国君，周公之孙，伯禽之子。

译文：

鲁定公元年，有九条蛇缠绕在柱子上，占卜认为是九世祖庙没有人祭祀，于是建立了炀宫。

马生人

秦孝公二十一年，有马生人。昭王二十年，牡马生子而死[1]。刘向以为皆马祸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方伯分威，厥妖牡马生子[2]。上无天子，诸侯相伐，厥妖马生人。"

注释：

①牡马：公马。

②厥：代词，其，它的。

译文：

秦孝公二十一年，有匹马生了一个人。秦昭王二十年，有匹公马生了马崽死了。刘向认为这都是马生的祸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诸侯侵犯天子的权威，它的妖兆就是公马生子。上面没有天子，诸侯相互攻伐，它的妖兆就是马生人。"

女子化为丈夫

魏襄王十三年，有女子化为丈夫，与妻生子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女子化为丈夫，兹谓阴昌，贱人为王。丈夫化为女子，兹谓阴胜阳，厥咎亡。"一曰："男化为女宫刑滥，女化为男妇政行也。"

译文：

魏襄王十三年，有一个女人变成了男人，娶妻生子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女人变成男人，这叫做阴昌盛，下贱的人称王。男人变成女人，这叫做阴胜阳，其祸是灭亡。"又说："男人变成女人，是滥施宫刑，女人变成男人，是妇人当政。"

五足牛

秦惠文王五年，游朐衍[①]，有献五足牛。时秦世大用民力，天下叛之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兴繇役[②]，夺民时，厥妖牛生五足。"

注释：

①朐(xū)衍：战国时北方的少数民族，也用来指代其所生活的地方。

②繇(yáo)役：即徭役。

译文：

秦惠文王五年，巡游朐衍，有人献上五只脚的牛。当时秦国大肆征用民力，天下人都反对它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大兴徭役，侵夺农时，它的妖兆是牛生出五只脚。"

临洮大人

秦始皇二十六年，有大人长五丈，足履六尺，皆夷狄服，凡十二人，见于临洮[①]，乃作金人十二以象之。

注释：

①临洮：古县名。在今甘肃岷县。

译文：

秦始皇二十六年，有巨人身长五丈，脚上的鞋子长六尺，都穿着外族的衣服，共十二个人，出现在临洮县，于是照他们的样子制作了十二个金人。

龙现井中

汉惠帝二年正月癸酉旦，有两龙现于兰陵廷东里温陵井中[①]，至乙亥夜去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有德遭害，厥妖龙见井中。"又曰："行刑暴恶，黑龙从

井出。”

注释：

①兰陵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山东苍山西南兰陵镇。

译文：

汉惠帝二年正月癸酉那一天早晨，有两条龙出现在兰陵县廷东里温陵井中，到第三天乙亥夜里才离去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“有德行的人被迫害，它的妖兆就是龙出现在井中。”又说：“施行刑罚残暴凶恶，黑龙从井里出来。”

马生角

汉文帝十二年，吴地有马生角，在耳前，上向，右角长三寸，左角长二寸，皆大二寸。刘向以为马不当生角，犹吴不当举兵向上也，吴将反之变云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臣易上，政不顺，厥妖马生角。兹谓贤士不足。”又曰：“天子亲伐，马生角。”

译文：

汉文帝十二年，吴地有马长出了角，在耳朵前，朝上伸，右角长三寸，左角长二寸，两只角都有二寸大。刘向认为马不应该生角，就像吴王不应该兴兵背叛朝廷，这是吴王准备叛乱的征兆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“臣下藐视君上，政令不顺畅，它的妖兆是马生角。这是说贤臣智士太少。”又说：“天子亲自征伐，马生角。”

人生角

汉景帝元年九月，胶东下密人年七十余[1]，生角，角有毛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冢宰专政[2]，厥妖人生角。"《五行志》以为人不当生角[3]，犹诸侯不敢举兵以向京师也。其后遂有七国之难。至晋武帝泰始五年，元城人[4]，年七十，生角。殆赵王伦篡乱之应也[5]。

注释：

①胶东：汉置封国，是汉景帝时参加叛乱的七国之一。下密：胶东属县，在今山东昌邑东南。

②冢宰：周代官名。为六卿之首，又称太宰。后世也用来指称宰相。

③《五行志》：应指《汉书·五行志》。

④元城：县名。在今河北大名东。

⑤赵王伦：即司马伦，司马懿的第九子，封为赵王。永康元年(300)起兵杀贾后，又废惠帝自立，后被齐王司马冏、成都王司马颖所杀。

译文：

汉景帝元年九月，胶东国下密一个七十多岁的人，头上长角，角上有毛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宰相专掌国政，它的妖兆就是人长角。"《五行志》认为人不应该长角，就像诸侯不敢兴兵攻打京城一样。那以后就发生了七国之难。到晋武帝泰始五年，元城县一个七十多岁的人长角，大概是赵王伦作乱的兆应吧。

白黑乌斗

景帝三年十一月,有白颈乌与黑乌群斗楚国吕县。白颈不胜,堕泗水中死者数千。刘向以为近白黑祥也。时楚王戊暴逆无道[1],刑辱申公[2],与吴谋反。乌群斗者,师战之象也;白颈者小,明小者败也;堕于水者,将死水地。王戊不悟,遂举兵应吴,与汉大战,兵败而走,至于丹徒,为越人所斩,堕泗水之效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:"逆亲亲,厥妖白黑乌斗于国中。"燕王旦之谋反也[3],又有一乌一鹊斗于燕宫中池上,乌堕池死。《五行志》以为楚、燕皆骨肉藩臣,骄恣而谋不义,俱有乌鹊斗死之祥。行同而占合,此天人之明表也。燕阴谋未发,独王自杀于宫,故一乌而水色者死;楚炕阳举兵[4],军师大败于野,故乌众而金色者死:天道精微之效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:"颛征劫杀,厥妖乌鹊斗。"

注释:

①楚王戊:刘戊,汉高祖刘邦的孙子,封楚王。后与吴王等反,兵败而死。

②申公:鲁人,名培,汉文帝时博士。为《诗》作传,被称为"鲁诗"。

③燕王旦:刘旦,汉武帝的第四子。与上官桀等谋杀霍光废昭帝,谋败自杀。

④炕阳:干涸,枯涸。指阳气极盛。比喻统治者残暴专横。

译文：

汉景帝三年十一月，有一群白颈乌鸦和黑乌鸦在楚国吕县相斗。白颈乌鸦斗败，坠落在泗水中死了几千只。刘向认为这是白黑的征兆。当时楚王刘戊暴虐无道，用刑罚侮辱申公，和吴王谋反。乌鸦群斗，这是军队作战的象征；白颈乌鸦体型小，表明小的要失败；落入水中，表明将死在有水的地方。楚王刘戊不明白，于是兴兵响应吴王，和汉朝廷大战，兵败逃走，来到丹徒，为越人所杀，这就是乌鸦落入泗水的效验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背叛亲戚，它的妖兆是白乌鸦和黑乌鸦在国中争斗。"燕王刘旦谋反的时候，也有一只乌鸦和一只喜鹊在燕宫的水池边相斗，乌鸦落在水池中死了。《五行志》认为楚、燕都是汉帝王的骨肉、拱卫王室的大臣，却骄横恣肆图谋不轨，都有乌鸦喜鹊争斗而死的预兆。他们的行为相同，占卜相合，这是天道人事的明显表现。燕国的阴谋尚未发动，只有燕王在宫中自杀，所以一只水色的乌鸦死了；楚国残暴专横起兵作乱，军队在郊野大败，所以一群金色的乌鸦死了：这是天道精深微妙的效验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专擅征战劫杀，它的妖兆是乌鸦和喜鹊相斗。"

内外蛇斗

汉武帝太始四年七月，赵有蛇从郭外入，与邑中蛇斗孝文庙下。邑中蛇死。后二年秋，有卫太子事①，自赵人江充起。

注释：

①卫太子：汉武帝的长子刘据。赵人江充诬告卫太子宫中埋

木人以巫蛊武帝，太子惧，杀江充。武帝追捕太子，太子兵败自杀。史称“巫蛊之祸”。

译文：

汉武帝太始四年七月，赵国有蛇从城外进来，和城中的蛇在孝文帝庙下搏斗。城中的蛇死了。过后两年秋天，有卫太子巫蛊之祸，由赵国人江充引起。

鼠舞门

汉昭帝元凤元年九月，燕有黄鼠衔其尾舞王宫端门中①。王往视之，鼠舞如故。王使吏以酒脯祠鼠，舞不休，一日一夜，死。时燕王旦谋反，将死之象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诛不原情，厥妖鼠舞门。”

注释：

①端门：宫殿的正南门。

译文：

汉昭帝元凤元年九月，燕国有只黄鼠咬着它的尾巴在王宫的端门中跳舞。燕王到那里去看，鼠还是那样跳个不停。燕王派官吏拿酒肉去祭祀，鼠还是舞个不停，一天一夜后死了。当时燕王刘旦谋反，这是他将要死亡的征兆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“杀人不追究事情的实情，它的妖兆是鼠在门中跳舞。”

石自立

昭帝元凤三年正月，泰山芜莱山南汹汹有数千人声[①]。民往视之，有大石自立，高丈五尺，大四十八围，入地深八尺，三石为足。石立后，有白乌数千集其旁。宣帝中兴之瑞也。

注释：

①泰山：郡名。郡治在今山东泰安东北。

译文：

汉昭帝元凤三年正月，泰山郡芜莱山南闹哄哄好像有几千人的声音。百姓去那里看，有一块大石头自己耸立起来，高一丈五尺，大四十八围，伸入地下八尺，有三只石脚。石头耸立起来后，有白羽乌鸦几千只聚集在石头旁。这是汉宣帝中兴的吉兆。

狗冠

昭帝时昌邑王贺见大白狗冠方山冠而无尾[①]。至熹平中，省内冠狗带绶以为笑乐。有一狗突出，走入司空府门，或见之者，莫不惊怪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君不正，臣欲篡，厥妖狗冠出朝门。"

注释：

①昌邑王：汉武帝之孙刘贺。方山冠：汉代宗庙祭祀时乐人戴的帽子。

译文：

汉昭帝时昌邑王刘贺看见大白狗戴着方山冠却没有尾巴。到了汉灵帝熹平年间，宫内给狗戴上帽子，系上印绶带来取乐。有一条狗突然跑出朝门，跑进司空府门，有人看见这条狗，都觉得十分奇怪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君上不正，臣下想篡位，它的妖兆是狗戴着帽子跑出朝门。"

雌鸡化雄

汉宣帝黄龙元年，未央殿辂軨中雌鸡化为雄①，毛衣变化，而不鸣，不将，无距②。元帝初元元年，丞相府史家雌鸡伏子，渐化为雄，冠距鸣将。至永光中，有献雄鸡生角者。《五行志》以为王氏之应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贤者居明夷之世③，知时而伤，或众在位，厥妖鸡生角。"又曰："妇人专政，国不静；牝鸡雄鸣，主不荣。"

注释：

①未央殿：即未央宫。故址在今陕西西安西北长安故城内西南隅。汉高帝七年（前200）建，常为朝见之处。辂軨(líng)：汉代厩名。

②距：雄鸡、雉等的腿的后面突出像脚趾的部分。

③明夷：《周易》卦名，即离下坤上。离为火，是光明之象，坤为地，古人认为日出地上才有光明，如果到了地下，其光明就会受到损伤，故称明夷。后来比喻昏君在上，贤人遭受艰难或不得志。

译文:

汉宣帝黄龙元年,未央殿辂軨厩里的一只雌鸡变成雄鸡,羽毛变了,但是不打鸣,不率领鸡群,没有足距。汉元帝初元元年,丞相府史家,有一只母鸡孵蛋时,慢慢变成了雄鸡,长出鸡冠、足距,打鸣,率领鸡群。到了永光年间,有人献上一只生有角的雄鸡。《五行志》认为这是外戚王氏执政的预兆。京房《易传》说:"贤能的人处在昏乱之世,忧时伤世,或者平庸的人居于高位,它的妖兆是鸡生角。"又说:"妇人专政,国家不安宁;雌鸡打鸣,主人不兴旺。"

范延寿断讼

宣帝之世,燕、岱之间,有三男共取一妇,生四子,及至将分妻子而不可均,乃致争讼。廷尉范延寿断之曰[①]:"此非人类,当以禽兽,从母不从父也。请戮三男,以儿还母。"宣帝嗟叹曰:"事何必古?若此,则可谓当于理而厌人情也。"延寿盖见人事而知用刑矣,未知论人妖将来之验也。

注释:

①廷尉:官名。九卿之一,主管刑狱。

译文:

汉宣帝时,燕、岱两地之间,有三个男子共同娶了一个妻子,生下四个儿子。到了要分家的时候,妻子和子女无法均分,以致打起了官司。廷尉范延寿断案说:"这不是人类,和禽兽一样,跟着母亲而不跟着父亲。请求杀了三个男人,把

儿女还给母亲。"汉宣帝叹息说:"事情为什么一定要依照古人?如果那样,就可以说是符合道理却压抑了人的感情。"范延寿大概看见人事就知道施用刑罚,不懂得考虑人妖在将来的应验。

天雨草

汉元帝永光二年八月,天雨草,而叶相樛结①,大如弹丸。至平帝元始三年正月,天雨草,状如永光时。京房《易传》曰:"君吝于禄,信衰,贤去,厥妖天雨草。"

注释:

①樛(jiū)结:纠结,缠绕。

译文:

汉元帝永光二年八月,天上降下草来,草叶纠结,有弹丸那么大。到了汉平帝元始三年正月,天上又降下草来,情况和永光年间一样。京房《易传》说:"君主吝啬俸禄,信用衰微,贤人远去,它的妖兆是天上降下草。"

断槐复立

元帝建昭五年,兖州刺史浩赏,禁民私所自立社。山阳橐茅乡社有大槐树①,吏伐断之,其夜树复立故处。说曰:"凡枯断复起,皆废而复兴之象也。"是世祖之应耳。

注释：

①山阳：古县名。属河南郡，故城在今河南修武境内。

译文：

汉元帝建昭五年，兖州刺史浩赏禁止老百姓私下建立神社。山阳县橐茅乡神社有一棵大槐树，官吏砍断它，那天夜里，树又在原来的地方立了起来。解释说是："凡是枯断的树木再立起来，都是荒废的事情再兴盛的征兆。"这是世祖兴起的吉兆。

鼠巢

汉成帝建始四年九月，长安城南，有鼠衔黄稿、柏叶，上民冢柏及榆树上为巢。桐柏为多[①]。巢中无子，皆有干鼠矢数升。时议臣以为恐有水灾。鼠盗窃小虫，夜出昼匿，今正昼去穴而登木，象贱人将居贵显之占。桐柏，卫思后园所在也[②]，其后赵后自微贱登至尊[③]，与卫后同类。赵后终无子，而为害。明年，有鸢焚巢杀子之象云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臣私禄罔干，厥妖鼠巢。"

注释：

①桐柏：地名。在长安城南。

②卫思后：汉武帝的皇后。初为平阳公主家歌女，后入宫，生卫太子。巫蛊之祸后，卫皇后被废自杀。

③赵后：即赵飞燕，初为歌女，汉成帝时入宫，后被立为皇后。平帝即位后被废为庶人，自杀。

译文:

汉成帝建始四年九月,在长安城南边,有鼠衔着黄色的禾秆、柏叶,爬上百姓墓地的柏树及榆树上做窝。多数在桐柏那个地方。窝里没有鼠仔,都有几升干老鼠屎。当时议论的大臣认为恐怕会有水灾。老鼠是偷东西的小虫,晚上出来白天隐藏,现在恰恰白天离开鼠穴而爬上树去,象征着地位低贱的人将要身居显贵的地位。桐柏,是卫皇后花园所在地,那以后赵皇后从卑贱的地位登上最尊贵的地位,和卫皇后一样。赵皇后最终没有子女而被害。第二年,说是有老鹰烧了鸟巢杀死小鹰的兆象。京房《易传》说:"臣下把俸禄视为私有,妄自侵占,它的妖兆是鼠在树上做窝。"

鸟焚巢

成帝河平元年二月庚子,泰山山桑谷有鸢焚其巢[①]。男子孙通等闻山中群鸟鸢鹊声,往视之,见巢燃尽,堕池中,有三鸢鷇烧死[②]。树大四围,巢去地五丈五尺。《易》曰:"鸟焚其巢,旅人先笑后号咷。"后卒成易世之祸云。

注释:

①山桑谷:泰山中的山谷名。

②鷇(kòu):由母哺食的幼鸟。

译文:

汉成帝河平元年二月庚子这天,泰山山桑谷中有老鹰烧了它的鸟巢。男子孙通等人听到山中群鸟鹰鹊的声音,前去

查看，看见鸟巢烧完后掉进水池中，有三只雏鹰被烧死。树有四围粗，鸟巢离地面有五丈五尺。《易经》上说："鸟烧了它的巢，旅人先欢笑而后放声大哭。"据说后来终于出现了改朝换代的灾祸。

木生人状

成帝永始元年二月，河南街邮樗树生枝如人头[①]，眉目须皆具，亡发耳。至哀帝建平三年十月，汝南西平遂阳乡有材仆地生枝，如人形，身青黄色，面白，头有髭发，稍长大，凡长六寸一分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王德衰，下人将起，则有木生为人状。"其后有王莽之篡。

注释：

①街邮：古亭名。

译文：

汉成帝永始元年二月，河南郡街邮亭的一棵樗树长出的枝条像人头，眉毛眼睛胡须都有，只是没有头发。到了汉哀帝建平三年十月，汝南郡西平县遂阳乡有木材倒在地上长出树枝，像人的样子，身子青黄色，脸白色，头上有胡须头发，逐渐长大，共长六寸一分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君王德行衰微，地位卑贱的人将兴起，就会有树木长成人的样子。"那以后发生了王莽篡位的事情。

僵树自立

哀帝建平三年，零陵有树僵地，围一丈六尺，长十丈七尺。民断其本，长九尺余，皆枯。三月，树卒自立故处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弃正，作淫，厥妖本断自属。妃后有颛[1]，木仆反立，断枯复生。"

注释：

①颛（zhuān）：通"专"。

译文：

汉哀帝建平三年，零陵有棵树倒在地上，粗一丈六尺，长十丈七尺。老百姓砍断它的根，长九尺多，都枯干了。三月，这棵树自己立到了原来的地方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抛弃正直实行淫乱，它的妖兆是树断了自己接起来。嫔妃皇后专权，树倒了又再立起来，砍断的枯树重新长活。"

儿啼腹中

哀帝建平四年四月，山阳方与女子田无啬生子[1]。未生二月前，儿啼腹中，及生，不举，葬之陌上。后三日，有人过，闻儿啼声，母因掘收养之。

注释：

①方与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山东鱼台北。

译文：

汉哀帝建平四年四月，山阳郡方与县妇女田无啬生了个儿子。未生之前两个月，婴儿在肚子里哭，等生下来，她就不

哺乳抚养他，把他埋在了田野里。过了三天，有人经过，听见婴儿的哭声，母亲于是挖开土收养了他。

男子化女

哀帝建平中，豫章有男子化为女子，嫁为人妇，生一子。长安陈凤曰："阳变为阴，将亡继嗣，自相生之象。"一曰："嫁为人妇，生一子者，将复一世，乃绝。"故后哀帝崩，平帝没，而王莽篡焉。

译文：

汉哀帝建平年间，豫章郡有个男子变成了女子，出嫁给人做了妻子，生了一个儿子。长安陈凤说："阳变成阴，将没有子孙，是自行相生的兆象。"又说："出嫁成为人妻，生一个儿子，将会再过一世就绝代。"所以后来哀帝死了，平帝被毒死，王莽就篡位了。

人死复生

汉平帝元始元年二月，朔方广牧女子赵春病死。既棺殓，积七日，出在棺外，自言见夫死父，曰："年二十七，汝不当死。"太守谭以闻[①]。说曰："至阴为阳，下人为上。厥妖人死复生。"其后王莽篡位。

注释：

①谭：同"谈"。

译文：

汉平帝元始元年二月，朔方郡广牧县女子赵春病死。已经殓入棺中，过了七天，她走出棺外，自称见到了她死去的父亲，说："年纪二十七，你不该死。"这是朔方太守谈话说的。解释说："极阴转变成阳，卑贱的人变成高贵的人。它的妖兆是人死了又复活。"那以后王莽篡位。

人生两头

汉平帝元始元年六月，长安有女子生儿：两头两颈，面俱相向，四臂共胸，俱前向，尻上有目，长二寸所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'睽孤[①]，见豕负涂。'厥妖人生两头。下相攘善，妖亦同。人若六畜，首目在下，兹谓亡上，政将变更。厥妖之作，以谴失正，各象其类。两颈，下不一也；手多，所任邪也；足少，下不胜任，或不任下也。凡下体生于上，不敬也；上体生于下，媟渎也[②]。生非其类，淫乱也；人生而大，上速成也；生而能言，好虚也。群妖推此类。不改，乃成凶也。

注释：

①睽（kuí）孤：指离家在外的孤子。

②媟（xiè）渎：狎昵轻慢。

译文：

汉平帝元始元年六月，长安有个妇女生下儿子：两个头两个脖子，脸都相对，四支手臂共一个胸脯，都向前伸，臀部有眼睛，长二寸左右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'孤儿离家在外，看见猪爬在泥途中。'它的妖兆是人生两个头。臣下相互侵夺功绩，妖兆也相同。人或者是六畜，头、眼睛长在身体上，这意味着国君要死亡，政权要变更。那妖兆的出现，是谴责国家失去正道，各自象征它们的品类。两个脖子，是臣下不齐心；手多，是所任用的人奸邪；脚少，是臣下不能胜任其职，或者不任用臣下。凡是身体的下部长在上面的，是不恭敬；身体上面的器官长在下面，是亵狎轻慢。生下的不是同类，是淫乱；人生下来长得很大，是君上急于求成；生下来就能说话，是喜好虚浮。各种妖兆依此类推。不加改正，就会成为灾祸。"

德阳殿蛇

汉桓帝即位，有大蛇见德阳殿上[①]。洛阳市令淳于翼曰[②]："蛇有鳞，甲兵之象也。见于省中，将有椒房大臣受甲兵之象也[③]。"乃弃官遁去。到延熹二年[④]，诛大将军梁冀[⑤]，捕治家属，扬兵京师也。

注释：

①德阳殿：东汉皇宫殿名。

②市令：掌管市场的官名。

③椒房：皇后所居住的宫殿。后来也用为后妃的代称。因系

皇后之亲而成为大臣，即称之为椒房大臣。

④延熹：汉桓帝的年号。

⑤梁冀：字伯卓，他两个妹妹分别是汉顺帝、汉桓帝的皇后。梁冀任大将军，专掌朝政近二十年，两位皇后死后，桓帝议灭梁氏，梁冀自杀。

译文：

汉桓帝即位时，有大蛇出现在德阳殿上。洛阳市令淳于翼说："蛇有鳞，这是铠甲和兵器的象征。出现在禁宫之中，是将有椒房大臣受到兵甲之祸的象征。"于是弃官隐遁而去。到了延熹二年，诛杀大将军梁冀，逮捕处罚他的家属，在京城动用军队。

梁冀妻妆

汉桓帝元嘉中，京都妇女作"愁眉"、"啼妆"、"堕马髻"、"折腰步"、"龋齿笑"。"愁眉"者，细而曲折。"啼妆"者，薄拭目下若啼处。"堕马髻"者，作一边。"折腰步"者，足不任下体。"龋齿笑"者，若齿痛，乐不欣欣。始自大将军梁冀妻孙寿所为，京都翕然，诸夏效之。天戒若曰："兵马将往收捕：妇女忧愁，踧眉啼哭；吏卒掣顿，折其腰脊，令髻邪倾；虽强语笑，无复气味也。"到延熹二年，冀举宗合诛。

译文：

汉桓帝元嘉年间，京城的妇女流行"愁眉"、"啼妆"、"堕

马髻”、“折腰步”、“龋齿笑”。所谓“愁眉”，是画的眉又细又弯曲。所谓“啼妆”，是在眼睛下面薄薄涂脂粉，像是哭过的样子。所谓“堕马髻”，是发髻偏向一边。所谓“折腰步”，是走路时双脚支持不住身体。所谓“龋齿笑”，就像牙痛，不是高兴地笑。开始从大将军梁冀的妻子孙寿妆梳开始，京城风行，全国都仿效她。上天这样告诫说：“军队将前往收捕，妇女忧愁，皱眉啼哭；官兵强夺，折断她们的腰椎，使发髻偏斜；即使勉强说笑，也没有了那份情调。”到了延熹二年，梁冀全族都被诛杀了。

赤厄三七

汉灵帝数游戏于西园中，令后宫采女为客舍主人，身为估服，行至舍间，采女下酒食，因共饮食，以为戏乐。是天子将欲失位，降在皂隶之谣也。其后天下大乱。古志有曰：“赤厄三七[①]。”三七者经二百一十载，当有外戚之篡，丹眉之妖。篡盗短祚，极于三六，当有飞龙之秀，兴复祖宗。又历三七，当复有黄首之妖，天下大乱矣。自高祖建业，至于平帝之末，二百一十年，而王莽篡，盖因母后之亲。十八年而山东贼樊子都等起[②]，实丹其眉，故天下号曰“赤眉”。于是光武以兴祚，其名曰秀。至于灵帝中平元年，而张角起[③]，置三十六方，徒众数十万，皆是黄巾，故天下号曰“黄巾贼”。至今道服，由此而兴。初起于邺，会于真定，诳惑百

姓曰:“苍天已死,黄天立。岁名甲子年,天下大吉。”起于邺者,天下始业也,会于真定也,小民相向跪拜趋信,荆、扬尤甚。乃弃财产,流沉道路,死者无数。角等初以二月起兵,其冬十二月悉破。自光武中兴至黄巾之起,未盈二百一十年,而天下大乱,汉祚废绝,实应三七之运。

注释:

①赤厄:指汉朝的厄运。汉为火德,火色赤,故称。

②樊子都:即樊崇,西汉末琅邪(今山东诸城)人,赤眉起义领袖。

③张角:东汉钜鹿(今河北宁晋)人,太平道创始人,黄巾起义首领。

译文:

汉灵帝多次在西园中游戏,让后宫宫女充当旅舍主人,他自己身穿商贩的服装,走到客店里,宫女摆下酒食,于是一起吃喝,做这样的游戏取乐。这是天子将要失去帝位,降身在贱役之列的流言。那以后天下大乱。古代志书上有这样的说法:“赤色厄运三七。”所谓三七,是指经过二百一十年,会有外戚篡权、赤色眉的妖祸。篡位盗贼福短,限于三六之数,会有飞龙之秀,来兴复祖宗的功业。再经历三七,会有黄首的灾祸,天下就大乱了。从汉高祖建立帝业,到汉平帝末年,二百一十年,王莽篡位,由于是皇太后的亲戚。十八年后山东贼盗樊子都等人起事,确实染红了眉毛,所以天下人称之为“赤眉”。这时光武帝复兴帝业,他叫刘秀。到了汉灵帝中平元年,张角起义,设三十六方,有信徒几十万,他们都是

头裹黄巾，所以天下称之为“黄巾贼”。至今的道教服装，由此兴起。黄巾军在邺起事，在真定会合，欺骗迷惑百姓说：“苍天已死，黄天当立。在甲子这一年，天下大吉。”在邺起事，是天下开始行事，在真定会集，老百姓都跪拜信从，荆州、扬州最为厉害。于是，人们抛弃财产，流落于道，死了许多人。张角等人在二月开始起兵，那年冬天的十二月全被攻破。从光武帝中兴到黄巾军起义，未满二百一十年，天下大乱，汉朝皇位被废止，确实应验了三七的运数。

长短衣裾

灵帝建宁中，男子之衣好为长服，而下甚短；女子好为长裾，而上甚短。是阳无下而阴无上，天下未欲平也。后遂大乱。

译文：

汉灵帝建宁年间，男子的服装喜欢穿长衣服，而下服很短；女子喜欢穿长裙子，但上衣很短。这是阳没有下而阴没有上，天下不会太平。后来终于天下大乱了。

夫妇相食

灵帝建宁三年春，河内有妇食夫[①]，河南有夫食妇。夫妇阴阳二仪，有情之深者也，今反相食。阴阳相侵，岂特日月之眚哉[②]。灵帝既没，天下大乱，君有妄诛之暴，臣有劫弑之逆，兵革相残，骨肉为仇，生民之祸极矣。故人妖为之先作。恨而不

遭辛有、屠黍之论[3]，以测其情也。

注释：

①河内：指黄河以北的地区。下文"河南"，是指黄河以南的地区。

②眚（shěng）：日月蚀。亦指灾异、妖祥。

③辛有：周朝大夫。《左传》记载，周平王东迁时，辛有到伊川，看见有人披着头发在野外祭祀，于是感叹说："不到一百年，这里就被戎族占领了。因为礼已经先失去了。"屠黍：晋国太史，见晋乱而出奔周。

译文：

汉灵帝建宁三年春天，黄河以北的地区有妻子吃丈夫，黄河以南的地区有丈夫吃妻子。夫妻阴阳相配，是有深厚感情的人，如今反而相互吃食。阴阳相互侵犯，岂只是日月的灾祸啊。汉灵帝死后，天下大乱，君上有随意诛杀的残暴，臣下有劫君弑君的叛逆，以武力相残杀，亲骨肉变成了仇敌，老百姓的灾难大到了极点。所以人间的妖祥就先出现了。遗憾的是没有遇到辛有、屠黍那样的议论，来测度它的情由。

寺壁黄人

灵帝熹平二年六月，雒阳民讹言，虎贲寺东壁中[1]，有黄人，形容须眉良是。观者数万，省内悉出，道路断绝。到中平元年二月，张角兄弟起兵冀州，自号"黄天"。三十六方，四面出和。将帅星布，吏士外属。因其疲馁牵而胜之[2]。

注释：

①虎贲寺：洛阳寺院名。

②餧(něi)：同"馁"，饥饿。

译文：

汉灵帝熹平二年六月，洛阳的百姓传言，虎贲寺东面墙壁中有黄人，模样胡须眉毛确实很像。观看的人好几万，皇宫里的人都去了，路上挤得交通断绝。到了灵帝中平元年二月，张角兄弟在冀州起兵，自称"黄天"。设立三十六方，四方的人都起兵应和。黄巾军将帅众多，朝廷的官吏士卒做他们的内应。乘他们疲倦饥饿时才牵制并打败他们。

梁伯夏后

光和四年，南宫中黄门寺有一男子[1]，长九尺，服白衣，中黄门解步呵问："汝何等人？白衣妄入宫掖[2]。"曰："我，梁伯夏后。天使我为天子。"步欲前收之，因忽不见。

注释：

①中黄门寺：中黄门官舍。中黄门，指在宫廷服役的太监。寺，官署，官舍。

②宫掖：指皇宫。掖，掖庭，宫中的旁舍，嫔妃居住的地方。

译文：

汉灵帝光和四年，南宫的中黄门官舍中有一个男子，身长九尺，穿着白色的衣服，中黄门解步大声喝问："你是什么人？穿着白衣服乱进皇宫。"那人说："我是梁伯夏的后代。天帝让我来做天子。"解步想上前抓他，忽然就消失了。

魁櫑挽歌

汉时，京师宾婚嘉会，皆作魁櫑[①]，酒酣之后，续以挽歌。魁櫑，丧家之乐；挽歌，执绋相偶和之者[②]。天戒若曰："国家当急殄悴，诸贵乐皆死亡也。"自灵帝崩后，京师坏灭，户有兼尸虫而相食者。"魁櫑""挽歌"，斯之效乎？

注释：

①魁櫑：即"傀儡"。本为丧家之乐，后来演变成为木偶戏。

②绋（fú）：通"綍"，指下葬时引柩入穴的绳索。后泛指牵引棺材的大绳。

译文：

汉代时，京城宴客婚礼喜事，都要表演木偶戏，酒喝得尽兴时，接着唱挽歌。木偶戏，是丧家之乐；挽歌，是引棺入穴的人相互应和的哀歌。上天这样告诫说："国家很快就会非常困顿，那些欢乐的贵人都要死了。"自从汉灵帝死后，京城毁坏，每家都有兼尸虫相互咬食的事情。"木偶戏""挽歌"，这就是它的效应吗？

京师童谣

灵帝之末，京师谣言曰："侯非侯，王非王。千乘万骑上北邙[①]。"到中平六年，史侯登蹑至尊[②]，献帝未有爵号，为中常侍段珪等所执，公卿百僚，皆随其后，到河上，乃得还。

注释：

①北邙：山名。即邙山。因在洛阳之北，故名。东汉、魏、晋的王侯公卿多葬于此。

②史侯：即汉少帝刘辩，初养于道人史子助家，故号史侯。汉少帝在位时，汉献帝封陈留王，后董卓废少帝，迎立献帝。至尊：天子之位。

译文：

汉灵帝末年，京城有谣谚说："侯非侯，王非王，千乘万骑上北邙。"到了中平六年，史侯刘辩登上天子之位，当时汉献帝还没有爵号，被中常侍段珪等人所挟持，公卿百官，都跟随在他们后面，一直走到黄河边，才得以返回。

桓氏复生

汉献帝初平中，长沙有人姓桓氏，死，棺敛月余，其母闻棺中有声，发之，遂生。占曰："至阴为阳，下人为上。"其后曹公由庶士起[①]。

注释：

①庶士：官府小吏。

译文：

汉献帝初，平年间，长沙有人姓桓的人，死了，用棺材装敛一个多月，他的母亲听到棺材中有声音，打开棺材，他就活了。占卜说："极阴转为阳，下等人成为上等人。"后来曹操由官府小吏兴起。

荆州童谣

建安初，荆州童谣曰[①]："八九年间始欲衰，至十三年无孑遗[②]。"言自中兴以来，荆州独全；及刘表为牧[③]，民有丰乐；至建安九年，当始衰。始衰者，谓刘表妻死，诸将并零落也。十三年无孑遗者，表当又死，因以丧败也。是时华容有女子，忽啼呼曰："将有大丧。"言语过差，县以为妖言，系狱。月余，忽于狱中哭曰："刘荆州今日死。"华容去州数百里，即遣马吏验视，而刘表果死。县乃出之。续又歌吟曰："不意李立为贵人。"后无几，曹公平荆州，以涿郡李立字建贤，为荆州刺史。

注释：

①建安：汉献帝年号。汉献帝建安二十五年(220)，曹丕篡位，废汉献帝为山阳公。

②孑(jié)遗：残存，留存。

③牧：指国君或州郡长官。

译文：

汉献帝建安初年，荆州地区流传童谣说："建安八九年间开始衰落，到了十三年就没有留存了。"说是从汉光武中兴以来，荆州能独自保全；等到刘表做了荆州牧，老百姓丰收快乐；到了建安九年，要开始衰落了。所谓开始衰落，指刘表的妻子死了，许多将领都要伤亡。所谓十三年没有留存，是指刘表又将死亡，荆州于是就衰败了。当时华容县有个女子，突然哭喊着说："将会有大丧事。"言语太过荒谬，县官认为这

是妖言，把她关在了监狱里。一个多月后，她突然在狱中哭着说："刘荆州今天死了。"华容县城离荆州治所几百里，县令立即派马吏去验看，刘表果然死了。县令这才把她放出来。她接着又唱着说："想不到李立成了贵人。"后来没过多久，曹操平定荆州，任命涿郡一个叫李立字建贤的人做了荆州刺史。

树出血

建安二十五年正月，魏武在洛阳起建始殿①，伐濯龙树而血出②。又掘徙梨，根伤，而血出。魏武恶之，遂寝疾，是月崩。是岁，为魏文黄初元年。

注释：

①魏武：指曹操。公元220年，曹丕废汉献帝为山阳公后称帝，即魏文帝，尊其父曹操为魏武帝。建始殿：古代洛阳宫殿名。

②濯龙：汉代宫苑名。在河南洛阳西南角。

译文：

建安二十五年正月，魏武帝在洛阳修筑建始殿，砍伐濯龙苑的树流出血来。又挖掘移植梨树，树根被挖伤而流出血来。魏武帝憎恶这件事，于是生病卧床，当月就死了。这一年是魏文帝黄初元年。

燕巢生鹰

魏黄初元年，未央宫中有鹰生燕巢中，口爪俱赤。至青龙中①，明帝为凌霄阁，始构，有鹊巢其

上。帝以问高堂隆[2]，对曰："《诗》云：'惟鹊有巢，惟鸠居之。'今兴起宫室，而鹊来巢，此宫室未成，身不得居之象也。"

注释：

①青龙：魏明帝曹叡的年号。

②高堂隆：字昇平，平阳人。魏明帝时任散骑常侍。

译文：

魏文帝黄初元年，未央宫中有一只小鹰出生在喜鹊的巢穴中，鹰嘴和脚爪都是红色的。到了魏明帝青龙年间，明帝修建凌霄阁，刚刚造起，就有喜鹊在上面筑巢。明帝以这件事询问高堂隆，高堂隆回答说："《诗经》说：'喜鹊做好窝巢，鸤鸠住在里面。'现在兴建宫室，就有喜鹊来做窝，这是宫室尚未建成，自身不能居住的象征。"

燕生巨鷇

魏景初元年，有燕生巨鷇于卫国李盖家，形若鹰，吻似燕。高堂隆曰："此魏室之大异，宜防鹰扬之臣于萧墙之内[1]。"其后宣帝起[2]，诛曹爽，遂有魏室。

注释：

①鹰扬：形容威武的样子。后来成为武官的名号。萧墙：古代宫室内作为屏障的矮墙。后来借指内部。

②宣帝：指晋宣帝司马懿。其孙司马炎被封晋王后，追封司

马懿为宣王。司马炎称帝后，追尊司马懿为晋宣帝。

译文：

魏明帝景初元年，卫国县李盖家有只燕子孵出一只很大的雏鸟，形状像鹰，嘴像燕子。高堂隆说："这是魏国很大的怪异之事，应当提防朝廷里勇武的大臣。"后来司马懿兴起，诛杀曹爽，就掌握了魏国的政权。

谯周书柱

蜀景耀五年[1]，宫中大树无故自折。谯周深忧之[2]，无所与言，乃书柱曰："众而大，期之会。具而授，若何复?"言：曹者，众也；魏者，大也。众而大，天下其当会也。具而授，如何复有立者乎？蜀既亡，咸以周言为验。

注释：

①景耀：三国蜀汉后主刘禅的年号。

②谯周：三国时蜀国人，任光禄大夫。因劝说刘禅降魏有功，被封为阳城亭侯，晋代魏后又迁为散骑常侍。

译文：

蜀后主景耀五年，皇宫中的大树无缘无故自己折断。谯周对此深感忧虑，没有地方可以说话，于是在屋柱上写道："众多而且强大，一年就要聚会。完全授予他人，如何能再恢复?"这是说：曹是众多，魏是强大。众多而且强大，天下应当被统一。完全授予他人，怎么再有立为君主的人呢？蜀国灭亡之后，都认为谯周的话很灵验。

孙权死征

吴孙权太元元年八月朔[1]，大风，江海涌溢，平地水深八尺。拔高陵树二千株[2]，石碑差动。吴城两门飞落。明年权死。

注释：

①朔：指旧历的每月初一。

②高陵：孙权父孙坚的陵墓。在江苏丹阳西。

译文：

吴国孙权太元元年八月初一，刮起大风，江海里的水涌上来，平地上积水八尺深。大风拔掉了高陵上的两千棵树，石碑有些摇动。吴城的两扇大门被刮掉飞起落下。第二年，孙权死了。



卷七

本卷记述与符瑞灾异有关的各类奇闻异事。自战国时期起，各种借世间偶然出现的奇异事物来预言吉凶的事例大量出现，如《吕氏春秋·季夏篇·明理篇》就将兔生雉、马牛言、雄鸡五足等称为“乱国之所生”。两汉时期，这种妖异迷信之风愈演愈烈，举凡山川河岳，草木禽兽，衣食住行，风俗日用中出现的怪异之事，都预示着未来的吉凶祸福。如本卷所记两足虎、鱼现屋上、牛说话、女产怪物、仪仗生莲花等怪事，乃至夷族器物传入中土，衣饰车辆之新变等，都预示着自然灾异与社会动荡。作者在记述这类故事时，通常先记述异事，次出其解析，后出其结果，以证明所记诸事信而有征，的然无伪。

开石文字

初，汉元、成之世，先识之士有言曰："魏年有和[①]，当有开石于西三千余里，系五马，文曰：'大讨曹。'"及魏之初兴也，张掖之柳谷有开石焉：始见于建安，形成于黄初，文备于太和。周围七寻[②]，中高一仞[③]，苍质素章，龙马、麟鹿、凤皇、仙人之象[④]，粲然咸著。此一事者，魏、晋代兴之符也。至晋泰始三年[⑤]，张掖太守焦胜上言："以留郡本国图校今石文[⑥]，文字多少不同，谨具图上。"案其文有五马象：其一，有人平上帻，执戟而乘之；其一，有若马形而不成。其字有"金"，有"中"，有"大司马"，有"王"，有"大吉"，有"正"，有"开寿"；其一成行，曰"金当取之"。

注释：

①和：这里附和魏明帝曹叡的年号"太和"。

②寻：古代长度单位。一般而言八尺为一寻。

③仞：古代长度单位。七尺为一仞。一说，八尺为一仞。

④麟鹿：大鹿。这里指神兽麒麟。

⑤泰始：晋武帝年号。

⑥留郡本国图：应指高堂隆《张掖郡玄石图》。

译文：

起初，在汉元帝、成帝年间，有先见之明的人说过："魏年号中有'和'时，将会在西方三千多里的地方有裂开的石头，

石纹形成五匹马，文字说：'大讨曹。'"等到魏国开始兴起时，张掖的柳谷出现了裂开的石头：最早在建安年间出现，在黄初年间形成，到太和年间，文字都齐备了。这块石头宽七寻，中间高一仞，青色的质地，白色的纹路，龙马、麒麟、凤凰、仙人的形象，都显现得清清楚楚。这一件事，是魏晋代兴的符命。到晋武帝泰始三年，张掖太守焦胜上书说："用留郡的玄石图校对如今的开石文字，文字略有不同，现在绘成图呈上。"审察图文，有五匹马的图像：其中一匹，有人戴着平头巾，拿着戟骑在马上；其中有一匹像马的形状但没有成型。图上的文字有"金"字，有"中"字，有"大司马"，有"王"字，有"大吉"，有"正"字，有"开寿"；其中有一组成行的文字，是"金当取之"。

西晋祸征

晋武帝泰始初，衣服上俭，下丰，着衣者皆厌腰[1]。此君衰弱，臣放纵之象也。至元康末，妇人出两裆，加乎交领之上[2]。此内出外也。为车乘者，苟贵轻细，又数变易其形，皆以白篾为纯[3]。盖古丧车之遗象，晋之祸征也。

注释：

①厌腰：束腰。

②交领：古代交叠于胸前的衣领。

③纯（zhǔn）：镶边。

译文：

晋武帝泰始初年，衣服上身简单，下身复杂，穿衣服的人都把上衣束在腰里。这是君主衰弱，臣下放纵的象征。到了元康末年，妇女的衣服做出两个裤裆，附着在交领上。这是内超出于外。制作车辆的人，草率地以轻便细巧为贵，又多次改变它的形制，都用白色的薄竹片来镶边。这大概是古代丧车遗留下来的形状，是晋朝灾祸的征兆。

翟器翟食

胡床、貊盘[1]，翟之器也[2]。羌煮、貊炙[3]，翟之食也。自泰始以来，中国尚之[4]。贵人富室，必畜其器，吉享嘉宾，皆以为先。戎翟侵中国之前兆也。

注释：

①胡床：一种可以折叠的轻便坐具。又称交床。貊(mò)盘：古代貊族装食物的盛器。貊，古代的北方部族。

②翟：通“狄”，秦汉以后对北方少数民族的泛称。

③羌煮：古代西北少数民族的一种食品，用鹿头、猪肉等煮成。

④尚：爱好，盛行。

译文：

胡床、貊盘，这是翟族的器物。羌煮、貊炙，这是翟族的食物。自晋武帝泰始以来，在中原地区都很流行。贵族富人之家，必定储藏这些器物，宴享嘉宾，都先摆上这些食物。这是戎翟侵伐中原的先兆。

蟛蚑化鼠

晋太康四年[1]，会稽郡蟛蚑及蟹[2]，皆化为鼠。其众覆野，大食稻，为灾。始成，有毛肉而无骨，其行不能过田塍[3]，数日之后，则皆为牝[4]。

注释：

①太康：晋武帝年号。

②蟛蚑(péng qí)：甲壳纲。似蟹，体小，螯足无毛，红色；步足有毛。穴居近海地区江河沼泽的泥岸中。

③塍(chéng)：田埂。

④牝(pìn)：指鸟兽的雌性。

译文：

晋武帝太康四年，会稽郡的蟛蚑和蟹，都变成了老鼠。这些老鼠遍布田野，大肆咬食稻谷，造成灾害。它们刚变成的时候，只有毛肉没有骨头，行走不能越过田埂，几天之后，就全变成了母老鼠。

两足虎

晋武帝太康六年，南阳获两足虎。虎者，阴精而居乎阳，金兽也。南阳，火名也。金精入火，而失其形，王室乱之妖也。其七年十一月丙辰，四角兽见于河间。天戒若曰："角，兵象也；四者，四方之象。当有兵革起于四方。"后河间王遂连四方之兵，作为乱阶。

译文：

晋武帝太康六年，南阳郡捕获了一只两足的老虎。老虎，是阴间的精灵而居住在阳世，是五行中金行的兽。南阳，是五行中火行的名号。金的精气入于火中，就失去了它的形状，这是王室混乱的妖兆。太康七年十一月丙辰，有四只角的野兽出现在河间郡。上天警告人们说："角，是战角的象征；四，是四方的象征。将有战争从四方兴起。"后来河间王？司马遂联合四方的军队，成为祸根。

武库飞鱼

太康中，有鲤鱼二枚，现武库屋上。武库，兵府；鱼有鳞甲，亦是兵之类也。鱼既极阴，屋上太阳，鱼现屋上，象至阴以兵革之祸干太阳也。及惠帝初，诛皇后父杨骏[1]，矢交宫阙，废后为庶人，死于幽宫。元康之末，而贾后专制[2]，谤杀太子，寻亦诛废。十年之间，母后之难再兴，是其应也。自是祸乱构矣。京房《易妖》曰："鱼去水，飞入道路，兵且作。"

注释：

①皇后父杨骏：杨骏，字文长，其女为晋武帝皇后。在晋惠帝时，杨骏为太傅、大都督，总揽朝政，后被杀。

②贾后：指晋惠帝皇后，晋初大臣贾充的女儿。她设计诛杀了杨骏、汝南王司马亮、楚王司马玮等人，专擅朝政，后赵王司马伦率兵入宫，矫诏持节以金屑酒赐死。

译文：

晋武帝太康年间，有两条鲤鱼，出现在武库的屋顶上。武库，这是存放兵器的地方；鱼有鳞甲，也是兵甲一类的东西。鱼属极阴之物，屋顶却是极阳的地方，鱼出现在屋顶上，象征着极阴之物用兵革的灾祸冲犯极阳的地方。到了晋惠帝初年，诛杀了杨皇后的父亲杨骏，在宫廷上兵箭相交，杨皇后被废为庶人，死在幽禁的宫中。到晋惠帝元康末年，贾皇后专持朝政，她诬杀太子，不久也被废黜诛杀。十年之间，母后的灾难两次发生，这是鲤鱼出现在武库屋顶的兆应。从此晋朝的灾祸就形成了。京房《易妖》说："鱼离开水，飞到路上，战争将要发生。"

牛能言

太安中，江夏功曹张骋所乘牛忽言曰[①]："天下方乱，吾甚极焉，乘我何之？"骋及从者数人皆惊怖，因绐之曰[②]："令汝还，勿复言。"乃中道还。至家，未释驾，又言曰："归何早也？"骋益忧惧，秘而不言。安陆县有善卜者，骋从之卜。卜者曰："大凶。非一家之祸，天下将有兵起。一郡之内，皆破亡乎！"骋还家，牛又人立而行，百姓聚观。其秋张昌贼起[③]。先略江夏，诳曜百姓以汉祚复兴[④]，有凤凰之瑞，圣人当世。从军者皆绛抹头，以彰火德之祥。百姓波荡，从乱如归。骋兄弟并为将军都尉。未几而败。于是一郡破残，死伤过半，而骋家族矣。京房《易妖》曰："牛能言，如其言占吉凶。"

注释：

①太安：晋惠帝的年号。江夏：古郡名，晋时改称武昌郡。功曹：官名。汉代郡守有功曹史，简称功曹，除掌人事外，得以参与一郡的政务。北齐后称功曹参军。唐时，在府的称为功曹参军，在州的称为司功。

②绐（dài）：欺骗。

③张昌：西晋时农民起义军首领。于太安二年（303）起兵攻占江夏，后攻占荆、江、徐、扬、豫诸州，后被晋军镇压，起义失败。次年张昌被捕杀害。

④诳曜（yào）：欺骗迷惑。

译文：

晋惠帝太安年间江夏郡功曹张骋所乘的牛，忽然开口说道："天下将要大乱，我已经非常疲惫了，乘着我要到哪里去呢？"张骋和他的随从都非常害怕，于是骗它说："让你回家，不要再说话。"于是中途就回去了。到家后，还没有卸下车驾，它又说道："回来怎么这么早呢？"张骋更加担心害怕了，保守秘密没有说给别人听。安陆县有一个擅长占卜的人，张骋去找他占卜。占卜的人说："这是大凶兆。这不是一户人家的灾祸，全国将有战争爆发。整个郡的人家都要家破人亡了。"张骋回到家，那头牛又像人一样站着走路，人们都来围观。那年秋天，张昌贼军起事。他们先攻占江夏，欺骗迷惑百姓说汉朝国统复兴，有凤凰的祥瑞，圣人将要出世。参加张昌军队的人都用红色抹额头，用来突出火德的吉祥。老百姓人心动荡，都积极地参加造反。张骋的弟兄都担任了将军都尉。没过多久他们就失败了。于是整个郡遭到破坏，百姓死伤过半，而张骋家被灭族。京房《易妖》说："牛会说话，根据它说的话来占卜吉凶。"

败屩聚道

元康、太安之间，江、淮之域，有败屩自聚于道[①]，多者至四五十量[②]。人或散去之，投林草中，明日视之，悉复如故。或云："见狸衔而聚之。"世之所说："屩者，人之贱服。而当劳辱，下民之象也。败者，疲弊之象也。道者，地理，四方所以交通，王命所由往来也。今败屩聚于道者，象下民疲病，将相聚为乱，绝四方而壅王命也。"

注释：

①屩(juē)：草鞋。

②量：通"緉"，双。

译文：

晋惠帝元康、太安年间，长江、淮河流域，有破烂草鞋自己集在道路上，多的时候达四五十双。人们有时候把它们弄散，扔到树林草丛中，第二天去看，又恢复成原来的样子。有人说："看见是猫把它们衔来聚到一起的。"社会上流传说："草鞋，是人低贱的穿着。它受劳受辱，是平民百姓的象征。破烂，是疲劳困乏的象征。道路，是大地的纹路，四方交通的凭借，王命要通过这里传递。现在破草鞋聚集在道路上，象征着老百姓疲劳困病，将要聚众叛乱，断绝四方交通、堵塞王命传达。"

戟锋火光

晋惠帝永兴元年，成都王之攻长沙也[①]，反军

于邺，内外陈兵。是夜，戟锋皆有火光，遥望如悬烛，就视则亡焉。其后终以败亡。

注释：

①成都王：即晋武帝第十六子司马颖。攻长沙：指攻打长沙王司马乂。其时长沙王在京都洛阳。

译文：

晋惠帝永兴元年，成都王司马颖攻打长沙王司马乂，回师到邺，在邺城内外都驻扎了军队。这一天夜里，兵士矛戟锋刃上都有火光，远远望去就像悬挂着火烛一样，走近去看就消失了。那以后司马颖最终失败灭亡了。

人生他物

永嘉五年，枹罕令严根婢[①]，产一龙，一女，一鹅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"人生他物，非人所见者，皆为天下大兵。"时帝承惠帝之后，四海沸腾，寻而陷于平阳，为逆胡所害[②]。

注释：

①枹(fú)罕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甘肃临夏新集乡。

②逆胡：旧称侵扰中原地区的北方少数民族。

译文：

西晋怀帝永嘉五年，枹罕县令严根家的婢女生下一条龙、一个女孩、一只鹅。京房《易传》说："人生下其他的东西，这是人所没有见过的，都是天下要发生大的战争。"当时怀帝

继承惠帝之后，天下大乱，不久怀帝被俘到平阳，被胡人杀害。

辛螫之木

永嘉六年正月，无锡县欻有四枝茱萸树相樛而生[1]，状若连理[2]。先是，郭璞筮延陵蝘鼠，遇"临"之"益"，曰："后当复有妖树生，若瑞而非，辛螫之木也[3]。傥有此[4]，东西数百里，必有作逆者。"及此生木，其后吴兴徐馥作乱[5]，杀太守袁琇。

注释：

①欻(xū)：忽然。樛(jiū)：绞结，盘缠。

②连理：异根草木，枝干连生。旧时以为吉祥之兆。

③辛螫(shì)：毒虫刺螫人。后用以比喻毒害、残害。

④傥(tǎng)：假如。

⑤吴兴：古郡名。郡治今浙江湖州。徐馥：吴兴郡功曹，聚众作乱，杀太守袁琇，后被其部下所杀。

译文：

永嘉六年正月，无锡县忽然有四枝茱萸树盘缠在一起，形状好像连理枝一样。在这之前，郭璞占卜延陵蝘鼠，得到了"临"卦变"益"卦，他说："日后会再有妖树生长，好像祥瑞却又不是，而是荼毒之木。假如有这样的树，那东西几百里之内，必定有作乱的人。"等到长出来这棵树，以后就有了吴兴郡徐馥作乱，杀死了吴兴太守袁琇。

无颜帢

昔魏武军中无故作白帢[①]，此缟素凶丧之征也。初，横缝其前以别后，名之曰“颜帢”，传行之。至永嘉之间，稍去其缝，名“无颜帢”。而妇人束发，其缓弥甚，紒之坚不能自立[②]，发被于额，目出而已。无颜者，愧之言也。覆额者，惭之貌也。其缓弥甚者，言天下亡礼与义，放纵情性，及其终极，至于大耻也。其后二年，永嘉之乱，四海分崩，下人悲难，无颜以生焉。

注释：

①帢(qià)：便帽。状如弁而缺四角，用缣帛缝制。相传为曹操创制。

②紒(jì)：束发，结发。

译文：

从前魏武帝曹操军中，无缘无故地缝制白帽子，这是白色丧服凶丧的象征。起初，在帽子的前面缝一块布以与后面区别，称作“颜帢”，传令在民间实行。至了永嘉年间，逐渐去掉前面缝的布，叫做“无颜帢”。妇女束头发，越来越松弛，发髻不能自己立起来，头发披散在额头上，只有眼睛露出来。所谓无颜，是说惭愧。头发覆盖额头，这是惭愧的样子。束头发越来越松，是说天下没有了礼义，人们放纵性情到了极点，造成最大的耻辱。两年之后，发生永嘉之乱，国家分裂，百姓悲伤痛苦，没有脸面活下去了。

吕会不学

晋愍帝建兴四年，西都倾覆，元皇帝始为晋王，四海宅心[①]。其年十月二十二日，新蔡县吏任乔妻胡氏年二十五，产二女，相向，腹心合，自腰以上，脐以下，各分。此盖天下未一之妖也。时内史吕会上言[②]："按《瑞应图》云[③]：'异根同体，谓之连理。异亩同颖[④]，谓之嘉禾。'草木之属，犹以为瑞；今二人同心，天垂灵象。故《易》云：'二人同心，其利断金。'休显见生于陕东之国[⑤]，盖四海同心之瑞。不胜喜跃，谨画图上。"时有识者哂之。君子曰："知之难也。以臧文仲之才[⑥]，犹祀爰居焉[⑦]。布在方册，千载不忘。故士不可以不学。古人有言：'木无枝谓之瘣[⑧]，人不学谓之瞽。'当其所蔽，盖阙如也[⑨]。可不勉乎？"

注释：

①宅心：归心，心悦诚服而归附。

②内史：官名。西汉初，诸侯王国置内史，掌民政。历代沿置，至隋始废。

③《瑞应图》：应是古代绘制的说明祥瑞感应的图籍。

④亩：通"母"，本源。

⑤休显：荣耀，显赫。这里指上天降下的祥瑞。

⑥臧文仲：春秋时鲁国的大臣，因贤良著称。

⑦爰居：海鸟名。据《左传》记载，海鸟爰居曾停在鲁国都城

东门外，臧文仲命人祭祀它，孔子因此批评他"不知"。

⑧瘣(huì)：病，内伤之病。特指树木有病瘿肿，枝叶不荣。

⑨阙如：存疑不言，空缺不书。

译文：

晋愍帝建兴四年，西京长安陷落，晋元帝开始成为晋皇帝，天下归附。那一年十月二十二日，新蔡县官吏任乔的妻子胡氏二十五岁，生下两个女孩，脸相对，腹心部位连在一起，从腰以上，肚脐以下，各自分开。这大概是天下没有统一的妖兆。当时内史吕会上书说："按照《瑞应图》说的：'树枝不同根而枝干连生，称为连理。不同根而长出共同的禾穗，称为嘉禾。'草木一类的东西，尚且认为是祥瑞；现在两人共有一颗心，这是上天降下的瑞兆。所以《周易》说：'二人同心，其锋利足够切断金属。'上天降下的祥瑞出现在陕东境内，大概是四海同心的吉兆。臣非常高兴，画图呈上。"当时有见识的人讥笑他。君子说："知识是难得的。以臧文仲那样的贤才，还去祭祀爰居。记载在典籍上，过千年都不会忘记。因此士人不能不学习。古人说过：'树木没有枝干被称为瘣，人不学习被称为瞎子。'对于自己所不知道的，就不要妄加评论。能不努力吗？"

绛囊缚紒

太兴中[①]，兵士以绛囊缚紒。识者曰："紒在首，为乾，君道也。囊者，为坤，臣道也。今以朱囊缚紒，臣道侵君之象也。为衣者，上带短，才至于掖；着帽者，又以带缚项，下逼上，上无地也。为裤者，直幅为口，无杀，下大之象也。"寻而王敦谋逆[②]，再攻京师。

注释：

①太兴：东晋第一任皇帝晋元帝司马睿的年号。

②王敦：字处仲，东晋大臣，取晋武帝司马炎女襄城公主为妻，后谋篡司马氏政权，曾率兵攻入都城。病死后，被戮尸。

译文：

晋元帝太兴年间，兵士用红色袋子束扎发髻。有见识的人说："发髻在头上，是乾，代表为君之道。布袋属坤，表示为臣之道。现在用红色的袋子束扎发髻，这是大臣侵犯君王的象征。做衣服，上面的带子很短，只能系到掖窝；戴帽子，又用带子系在脖子下面；这是臣下逼迫君上，君上没有容身之地的象征。做裤子，用直幅布制作裤口，不加收束，这是臣下坐大的象征。"不久王敦谋反，两次攻打京师。

仪仗生花

太兴四年，王敦在武昌，铃下仪仗生花，如莲花，五六日而萎落。说曰："《易》说：'枯杨生花，何可久也？'今狂花生枯木[1]，又在铃阁之间，言威仪之富，荣华之盛，皆如狂花之发，不可久也。"其后王敦终以逆命，加戮其尸。

注释：

①狂花：不依时序而开的花。

译文：

晋元帝太兴四年，王敦在武昌，随从侍卫所执的仪仗生出花来，形状像莲花，五六天后枯萎凋谢了。有人解释说：

"《周易》说:'枯萎的杨树生花,怎么可长久呢?'现在狂花生于枯木,又在将帅办事的地方,这是说威仪的富丽,荣华的盛况,都像这狂花的开放,不能长久。"后来王敦终于因为违背君命,死后被戮尸。

羽扇长柄

旧为羽扇柄者,刻木象其骨形,列羽用十,取全数也。初,王敦南征,始改为长柄,下出,可捉,而减其羽,用八。识者尤之曰:"夫羽扇,翼之名也。创为长柄,将执其柄以制其羽翼也。改十为八,将未备夺已备也。此殆敦之擅权,以制朝廷之柄,又将以无德之材,欲窃非据也[1]。"

注释:

①非据:指非分占据的职位。

译文:

过去制作羽扇的扇柄,雕刻木头和鸟骨相似,排列的鸟羽用十根,是取"十"这个全数。起初,王敦南征,开始改为长扇柄,下面伸出来,可以握住,同时减少了羽毛的数量,用八根。有见识的人责备说:"羽扇,是鸟翼的名称。创制成长柄扇,是打算拿着扇柄来控制羽翼。改十根为八根,是打算用尚未齐备的夺取已经齐备的。这大概是王敦专权掌握了朝廷的权柄,又打算用没有德行的人,想窃取非分所有的帝位。"



卷八

本卷主要记述与历代王朝兴替有关的符命谶纬之事。从上古时期，人们就把王朝的兴替与天命联系起来，王朝的建立者也以奉天命而自居。《尚书·召诰》云："有夏服天命。"《左传》僖公十六年称"殷人尊神"。周人虽重视民意，认为"天视自我民视，天听自我民听"，仍然要借天命来申述民意。既然王朝的兴衰隆替，皆有天命，藉天命所示现的各种迹象，即可预言王朝的更替。因此，与王朝更替相关的瑞应符命即相继出现。其中，有符图之说，如舜得玉历，即知天命在己。孔子拜北辰得刻字黄玉，即预知刘汉王朝的兴起。有"五德始终"说，如孔子以"火德"预言刘汉王朝的兴起。更有神仙托梦、星化为人等方式，不一而足。不管方式如何，都在申明新王朝的建立者都是奉天命、行天道者，其必然性与合法性都是不容置疑的。

舜得玉历

虞舜耕于历山，得"玉历"于河际之岩[1]。舜知天命在己，体道不倦。舜，龙颜大口，手握褒。宋均注曰[2]："握褒，手中有'褒'字，喻从劳苦受褒饬致大祚也。"

注释：

①玉历：原指正朔，引申为历数、国运。

②宋均：东汉末年南阳人，经学大师郑玄的弟子，为魏博士。

译文：

虞舜在历山耕种，在河边的岩石上得到了"玉历"。舜知道上天的意旨将把天下交给自己，就孜孜不倦地躬行正道。舜，眉目突起，嘴巴大，手心里握着褒。宋均注释说："握褒，就是手心里有'褒'字，比喻从劳苦出身，受到嘉奖告诫而登上帝位。"

汤祷桑林

汤既克夏[1]，大旱七年，洛川竭。汤乃以身祷于桑林，剪其爪、发，自以为牺牲[2]，祈福于上帝。于是大雨即至，洽于四海。

注释：

①汤：商族的首领，后起兵灭夏，建立商王朝。

②牺牲：供祭祀用的纯色全体牲畜。这里指祭品。

译文：

商汤战胜夏人之后，天下大旱七年，洛川都干涸了。商汤于是到桑林用自己的身体为祭品去祷告，他剪掉自己的指甲、头发，把自己当作献祭的祭品，向上帝祈取福佑。于是大雨立刻降了下来，滋润天下。

吕望钓于渭阳

吕望钓于渭阳[①]。文王出游猎，占曰："今日猎得一兽，非龙非螭[②]，非熊非罴[③]。合得帝王师。"果得太公于渭之阳。与语，大悦，同车载而还。

注释：

①吕望：即姜尚，字子牙，辅佐周文王、周武王灭商立周，后被封于齐，称齐太公。阳：山的南面或水的北面称为阳。

②螭(chī)：古代传说中无角的龙。

③罴(pí)：熊的一种。俗称人熊或马熊。

译文：

吕望在渭水之北垂钓。周文王出去打猎，占卜说："今天将猎得一只兽，不是龙不是螭，不是熊不是罴。应该得到帝王的老师。"果然在渭水之北得到了姜太公。周文王和他谈话，谈得非常高兴，就让他一同坐着自己的车子回来了。

武王平风波

武王伐纣，至河上。雨甚，疾雷，晦冥，扬波于

河。众甚惧。武王曰："余在，天下谁敢干余者！"风波立济。

译文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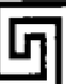
周武王讨伐商纣王，来到黄河边上。雨下得很大，雷声隆隆，天色昏暗，黄河水泛起波浪。大家都十分害怕。周武王说："我在这里，天下有谁敢冒犯我！"风浪立刻停止了。

孔子夜梦

鲁哀公十四年[①]，孔子夜梦三槐之间[②]，丰、沛之邦，有赤氤气起[③]，乃呼颜回、子夏同往观之。驱车到楚西北范氏街，见刍儿打麟，伤其左前足，束薪而覆之。孔子曰："儿来！汝姓为谁？"儿曰："吾姓为赤松，名时乔，字受纪。"孔子曰："汝岂有所见乎？"儿曰："吾所见一禽，如麕[④]，羊头，头上有角，其末有肉。方以是西走。"孔子曰："天下已有主也。为赤刘。陈、项为辅。五星入井，从岁星。"儿发薪下麟示孔子。孔子趋而往。麟向孔子，蒙其耳，吐三卷图，广三寸，长八寸，每卷二十四字。其言赤刘当起曰："周亡，赤气起，火耀兴，玄丘制命[⑤]，帝卯金[⑥]。"

注释：

①鲁哀公：春秋时期鲁国的最后一位国君。



②三槐之间：相传周代宫廷外种有三棵槐树，三公朝天子时，面向三槐而立。后因以三槐喻三公。这里指宫廷的外朝。

③氤（yīn）：烟气。

④麕（jūn）：同“麇”，獐子。

⑤玄丘：指孔丘。古时称孔子为“玄圣”，即有大德而无爵位的圣人。

⑥卯金：指代“劉”字。

译文：

鲁哀公十四年，孔子夜里在外朝做了一个梦，梦见在丰、沛一带，有赤色烟气升起来，于是叫颜回、子夏一起前往察看。他们驱车来到楚地西北范氏街上，看到一个小孩子在打麒麟，打伤了它的左前脚，又抱着木柴去覆盖它。孔子说：“小孩过来！你姓什么？”小孩说：“我姓赤松，名时乔，字受纪。”孔子说：“你难道看见什么了吗？”小孩说：“我看见一只兽，外形像獐子，长着羊头，头上有角，角的末端又长了肉。正从这里往西走。”孔子说：“天下已经有君主了。是赤帝子刘，陈、项二人为辅佐。五行星进入井宿，随着岁星。”小孩取开木柴让孔子看下面的麒麟。孔子赶快走过去。麒麟面对孔子，蒙上耳朵，吐出三卷图，宽三寸，长八寸，每卷二十四个字。它讲赤帝子刘将要兴起，说：“周朝灭亡，赤气上升，火德兴盛，玄圣孔丘颁布天命，皇帝姓刘。”

赤虹化玉

孔子修《春秋》[①]，制《孝经》[②]。既成，斋戒，向北辰而拜，告备于天。天乃洪郁起白雾[③]，摩地，赤虹自上而下，化为黄玉，长三尺，上有刻文。孔子

跪受而读之，曰："宝文出，刘季握。卯金刀，在轸北。字禾子，天下服。"

注释：

①《春秋》：相传为孔子依据鲁国史书所编修的一部编年体春秋史。后被奉为儒家经典之一。

②《孝经》：汉代奉行以"孝"治天下，故《孝经》被奉为儒家经典之一。实际《孝经》非孔子所作，应出自七十子之手。

③洪郁：指云气大量郁积。

译文：

孔子修订《春秋》，制作《孝经》。完成之后，他斋戒，向北极星跪拜，一一禀告上天。天上于是涌起了大量的白雾，笼罩大地，有赤虹从天上下来，变成了黄玉，有三尺长，玉上刻有文字。孔子跪着接受黄玉，读上面的文字，说："宝文出现，刘季掌握。'卯金刀'刘，在轸星北，字'禾子'季，天下顺服。"

陈宝祠

秦穆公时，陈仓人掘地得物[①]，若羊非羊，若猪非猪。牵以献穆公，道逢二童子。童子曰："此名为媪。常在地食死人脑。若欲杀之，以柏插其首。"媪曰："彼二童子，名为陈宝。得雄者王，得雌者伯。"陈仓人舍媪逐二童子，童子化为雉，飞入平林。陈仓人告穆公，穆公发徒大猎，果得其雌。又化为石，置之汧、渭之间。至文公时，为立祠名陈

宝。其雄者飞至南阳，今南阳雉县，是其地也。秦欲表其符，故以名县。每陈仓祠时，有赤光长十余丈，从雉县来，入陈仓祠中，有声殷殷如雄雉。其后光武起于南阳。

注释：

①陈仓：古县名。在今陕西宝鸡东。

译文：

秦穆公时，陈仓人挖地得到一件东西，像羊不是羊，像牛不是牛。他牵着这个怪物去献给秦穆公，在路上遇见两个小孩。小孩说："这个东西名叫媪。经常在地下吃死人的脑髓。想要杀它，就用柏树插进它的脑袋里。"媪说："那两个孩子名叫陈宝。得到雄的那一个可以称王天下，得到雌的那一个可以称霸天下。"陈仓人丢下媪去追赶那两个小孩，小孩变成野鸡，飞进了树林。陈仓人报告秦穆公，秦穆公派人大肆围猎，果然捉到了那只雌的。雌野鸡又变成了石头，秦穆公把它放在了汧水和渭水中间的地方。到秦文公时，为它在那里建立了一座陈宝祠。那只雄的飞到了南阳，现在南阳的雉县，就是它飞落的地方。秦国想要表明它的效验，所以用它做县名。每当陈仓祭祀的时候，有红光长十多丈，从雉县过来，进入陈仓祠中，发出像雄野鸡一般殷殷的叫声。后来光武帝在南阳兴起。

邢史子臣说天道

宋大夫邢史子臣明于天道[①]。周敬王之三十

七年，景公问曰[2]："天道其何祥？"对曰："后五十年五月丁亥，臣将死。死后五年五月丁卯，吴将亡。亡后五年，君将终。终后四百年，邾王天下[3]。"俄而皆如其言。所云邾王天下者，谓魏之兴也。邾，曹姓，魏亦曹姓，皆邾之后。其年数则错。未知邢史失其数耶？将年代久远，注记者传而有谬也？

注释：

①天道：指显示征兆的天象。

②景公：春秋时宋国的国君。

③邾：春秋时国名。也称邾娄，曹姓，在今山东邹县。

译文：

宋国大夫邢史子臣懂得天象。周敬王三十七年，宋景公问他说："天象有什么征兆？"邢史子臣回答说："过后五十年五月丁亥这一天，我将死亡。我死之后五年五月丁卯那一天，吴国将灭亡。吴国灭亡后五年，国君您将死去。您死后四百年，邾国将在天下称王。"后来发生的事情都像他说的那样。他所说的邾国在天下称王，说的是曹魏的兴盛。邾国，是曹姓，魏也是曹姓，都是邾国的后代。但说邾国的年数却错了。不知道是邢史子臣说的年数失误呢？还是年代久远，记录的人传说而造成谬误呢？

荧惑星预言

吴以草创之国，信不坚固，边屯守将，皆质其

妻子，名曰“保质”。童子少年以类相与娱游者，日有十数。孙休永安二年三月，有一异儿，长四尺余，年可六七岁，衣青衣，忽来从群儿戏。诸儿莫之识也，皆问曰：“尔谁家小儿，今日忽来？”答曰：“见尔群戏乐，故来耳！”详而视之，眼有光芒，爚爚外射[①]。诸儿畏之，重问其故。儿乃答曰：“尔恐我乎？我非人也，乃荧惑星也[②]。将有以告尔：三公归于司马[③]。”诸儿大惊，或走告大人，大人驰往观之。儿曰：“舍尔去乎！”耸身而跃，即以化矣。仰而视之，若曳一匹练以登天。大人来者，犹及见焉。飘飘渐高，有顷而没。时吴政峻急，莫敢宣也。后四年而蜀亡，六年而魏废，二十一年而吴平，是归于司马也。

注释：

①爚爚(yuè)：光彩耀目的样子。

②荧惑星：古指火星。因隐现不定，令人迷惑，故名。

③三公归于司马：古代以“三公”指称中央三种最高的官衔，故这里以“三公归于司马”指代政权将归于司马氏。

译文：

吴国因为是初始建立的国家，信用还不坚固，在边防屯守的将领，都要把妻子儿女作为人质，叫做“保质”。这些留做人质的少年儿童以类相从一起玩耍，每天有十多个。吴景

帝孙休永安二年三月，有一个奇异的小孩，身高四尺多，年纪约有六七岁，穿着青色衣服，忽然来跟着这群儿童玩。这些儿童没有人认识他，都问他说："你是谁家的小孩，今天忽然到这里来玩？"他回答说："我看见你们在一起玩得快乐，所以就来了。"仔细看他，他的眼睛有光芒，闪闪发光。那些孩子都害怕他，于是又去问他原因。小孩就回答说："你们是害怕我吗？我不是人，而是火星。我将有话要告诉你们：政权将归于司马氏。"那些孩子大吃一惊，有的跑去告诉大人，大人急忙赶去看他。那小孩说："离开你们走啦！"他耸身一跳，立刻就不见了。仰头看他，就像拖着一匹白绢升上天去。大人来到的，还赶得上看。白绢越飘越高，过了一会儿就看不见了。当时吴国政局严峻紧张，没有人敢把这事说出来。过后四年，蜀国灭亡，六年后魏国灭亡，二十一年吴国被征服，这就是政权归于司马氏。

戴洋梦神

都水马武举戴洋为都水令史[①]，洋请急还乡[②]，将赴洛，梦神人谓之曰："洛中当败，人尽南渡。年五年，扬州必有天子[③]。"洋信之，遂不去。既而皆如其梦。

注释：

①都水令史：都水的属官。后世以令史作为官府中胥吏的通称。都水，掌管舟航运输的官职。

②请急：请假。急，古代休假名。

③天子：这里指晋元帝司马睿。当时司马睿任安东将军，都

督扬州军事。

译文：

都水马武举荐戴洋做都水令史，戴洋请假回乡，准备去洛阳，梦见神人对自己说："洛阳会陷落，人都要到南方去。过后五年，扬州必定会出天子。"戴洋相信他，就没有去。后来都像他梦里听说的一样。

卷九

本卷所记都是与瑞应灾异相关的故事。前面数则，如汝南应妪昼见神光即子孙兴旺显赫，常山张颢得金印官至太尉，长安张氏得金钩而富贵，何比干得符策而子孙致宦，诸如此类的瑞应故事表达了一种富贵皆为天命的观念。后面数则，诸如狗咬鹅、狗戴帽着衣上房、狗衔衣、炊饭变虫等种种怪诞不经的事情出现时，意味着主人要遭受各种灾祸。不管是瑞应，还是恶兆，都反映出古人试图通过世间各种非凡的迹象来把握未来，趋利避凶的愿望。

应妪见神光

后汉中兴初，汝南有应妪者，生四子而寡。昼见神光照社。妪见光，以问卜人。卜人曰：“此天祥也。子孙其兴乎！”乃探得黄金。自是子孙宦学，并有才名。至玚，七世通显。

译文：

东汉中兴初年，汝南郡有一个姓应的妇人，生了四个儿子以后寡居。她在白天看到神奇的光照着神社。妇人看到神光，去问卜人。卜人说：“这是上天显示吉祥。你的子孙大概要兴旺发达了。”于是她寻找到黄金。从此之后她的子孙学习仕宦所需的知识，都有才华名望。一直到应玚，七辈人都官位显赫。

张颢得金印

常山张颢为梁州牧。天新雨后，有鸟如山鹊，飞翔入市，忽然坠地。人争取之，化为圆石。颢椎破之，得一金印，文曰：“忠孝侯印。”颢以上闻，藏之秘府。后议郎汝南樊衡夷上言[①]：“尧舜时旧有此官。今天降印，宜可复置。”颢后官至太尉。

注释：

①议郎：官名。汉代所置，为光禄勋所属郎官之一，多征贤良方正之士任之，掌顾问应对，无常事。晋以后废。

译文：

常山人张颢任梁州牧。有一天刚下过雨，一只像山鹊的鸟飞进到集市上，忽然坠落在地上。人们都抢着捡它，它变成了一块圆石头。张颢用铁椎打破它，得到一枚金印，印文是："忠孝侯印。"张颢把金印呈献给皇上，收藏在朝廷秘府中。后来议郎汝南人樊衡夷上书说："尧舜时代原来设有这一官职。今天上天降下金印，应该再重新设置。"张颢后来官做到太尉。

张氏传钩

京兆长安有张氏，独处一室，有鸠自外入，止于床。张氏祝曰："鸠来，为我祸也，飞上承尘[①]；为我福也，即入我怀。"鸠飞入怀。以手探之，则不知鸠之所在，而得一金钩。遂宝之。自是子孙渐富，资财万倍。蜀贾至长安，闻之，乃厚赂婢，婢窃钩与贾。张氏既失钩，渐渐衰耗。而蜀贾亦数罹穷厄，不为己利。或告之曰："天命也，不可力求。"于是赍钩以反张氏，张氏复昌。故关西称张氏传钩云。

注释：

①承尘：承受尘土。用以指称承接尘土的小帐幕或天花板。

译文：

京兆长安有一个姓张的人，独自居住一间屋子，有一只鸠鸟从外面飞进来，停在床上。张氏祷告说："鸠飞来，给我

带来灾祸，就飞上天花板；给我带来福佑，就飞到我怀中。”鸠鸟飞进了他的怀里。用手去摸，不知鸠鸟在哪里，却摸到一个金钩。于是把金钩当成宝贝。从此他的子孙逐渐富裕，资财增加了万倍。蜀郡的一个商人到长安，听说这件事，于是拿很多财物贿赂张家的婢女，婢女把金钩偷给了商人。张家丢了金钩后，慢慢败落。而蜀郡的商人也多次遭遇穷困，没有给自己带来好处。有人告诉他说：“这是天命，不能强求。”于是拿着金钩还给了张家，张家又重新昌盛起来。所以关西地方有“张氏传钩”的传说。

何比干得符策

汉征和三年三月，天大雨，何比干在家[1]。日中，梦贵客车骑满门。觉，以语妻。语未已，而门有老妪，可八十余，头白，求寄避雨。雨甚，而衣不沾渍。雨止，送至门，乃谓比干曰：“公有阴德，今天锡君策，以广公之子孙。”因出怀中符策，状如简，长九寸，凡九百九十枚，以授比干，曰：“子孙佩印绶者，当如此算。”

注释：

①何比干：汉武帝时任廷尉正。

译文：

汉武帝征和三年三月，天下大雨，何比干在家。中午，他梦见贵客车马挤满了家门。醒来他把这个梦告诉妻子。话没说完，门口有一个老婆婆，大约八十多岁，头发花白，请求

收留避雨。雨很大，但她的衣服没有一点水渍。雨停了，何比干送她到门口，她就对何比干说："你积有阴德，现在老天赐给你符策，使你的子孙发达。"于是拿出她怀里的符策，形状像竹简，长九寸，一共九百九十枚，交给何比干，说："你的子孙佩戴官印绶带的，会像符策预言的一样。"

狗啮群鹅

王莽居摄[1]，东郡太守翟义知其将篡汉，谋举义兵。兄宣教授，诸生满堂。群鹅雁数十在中庭，有狗从外入，啮之，皆死。惊救之，皆断头。狗走出门，求不知处。宣大恶之。数日，莽夷其三族。

注释：

①居摄：因皇帝年幼不能亲政，由大臣代居其位处理政务，谓"居摄"。

译文：

王莽摄理朝政，东郡太守翟义知道他将要篡夺汉朝政权，计划发起义兵讨伐他。翟义的哥哥翟宣是传道授业的老师，众弟子坐满了屋子。他家的几十只鹅在庭院中，有只狗从外面进来，咬鹅，鹅都被咬死了。家人慌忙去救鹅，鹅的脖子都被咬断了。狗跑出门去，找不到它在什么地方。翟宣感到十分厌恶。几天之后，王莽就诛灭了他家三族。

公孙渊家数怪

魏司马太傅懿平公孙渊[1]，斩渊父子。先时，

渊家数有怪：一犬着冠帻绛衣，上屋。欻有一儿[②]，蒸死甑中[③]。襄平北市生肉，长围各数尺，有头目口喙[④]，无手足而动摇。占者曰："有形不成，有体无声，其国灭亡。"

注释：

①公孙渊：三国时魏辽东太守。后自立为燕王，魏派大将军司马懿征辽东，斩其父子。

②欻（xū）：忽然。

③甑（zèng）：蒸食炊器。其底有孔，古用陶制，殷周时代有以青铜制，后多用木制。俗叫甑子。

④喙（huì）：鸟兽等的嘴。也借指人的嘴。

译文：

魏国大将军太傅司马懿平定公孙渊，斩杀了公孙渊父子。在这之前，公孙渊家多次出现怪事：一只狗戴着帽子头巾，穿着红衣服，爬上房屋。忽然有一个小孩蒸死在甑子里。襄平县北面集市生出肉团来，长宽高各有几尺，有头有眼有嘴，没有手脚却会动摇。占卜的人说："有人形却不成人，有身体却没有声音，这个国家要灭亡。"

诸葛恪被杀

吴诸葛恪征淮南归[①]，将朝会之夜，精爽扰动，通夕不寐。严毕趋出，犬衔引其衣。恪曰："犬不欲我行耶？"出仍入坐，少顷，复起，犬又衔衣。恪令从者逐之。及入，果被杀。其妻在室，语使婢

曰："尔何故血臭?"婢曰："不也。"有顷，愈剧。又问婢曰："汝眼目瞻视何以不常?"婢蹶然起跃[2]，头至于栋，攘臂切齿而言曰[3]："诸葛公乃为孙峻所杀。"于是大小知恪死矣。而吏兵寻至。

注释：

①诸葛恪(kè)：三国吴大将军，辅立孙亮，专掌国政。后被孙峻所杀。

②蹶然：快速跳起来的样子。

③攘臂：捋起衣袖，伸出胳膊。常形容激奋貌。

译文：

吴国诸葛恪征讨淮南郡回来，准备朝见君王的头天晚上，精神不安，一夜都睡不着。穿戴好衣帽出门，狗咬着他的衣服拉住他。诸葛恪说："狗不想让我出门吗?"出门又回家坐下，过了一会儿，再站起来，狗又咬住了他的衣服。诸葛恪命令随从把狗赶走。等他入朝，果然被杀了。他的妻子在家里，对使唤的婢女说："你怎么有血腥味呢?"婢女说："没有呀。"过了一会儿，血腥味更浓了。她又问婢女："你眼睛东张西望怎么跟往常不一样?"婢女一下子跳起来，头冲到屋梁上，捋起衣袖咬牙切齿地说："诸葛公竟然被孙峻杀死了。"于是一家大小都知道诸葛恪死了。不久官兵就到了。

贾充见府公

贾充伐吴时[1]，常屯项城。军中忽失充所在。充帐下都督周勤时昼寝，梦见百余人录充，引入一

径。勤惊觉，闻失充，乃出寻索。忽睹所梦之道，遂往求之。果见充行至一府舍。侍卫甚盛，府公南面坐[2]，声色甚厉。谓充曰："将乱吾家事者，必尔与荀勖[3]。既惑吾子，又乱吾孙，间使任恺黜汝而不去[4]，又使庾纯詈汝而不改[5]。今吴寇当平，汝方表斩张华[6]。汝之暗戆，皆此类也。若不悛慎[7]，当旦夕加诛。"充因叩头流血。府公曰："汝所以延日月而名器若此者[8]，是卫府之勋耳。终当使系嗣死于钟虡之间[9]，大子毙于金酒之中，小子困于枯木之下。荀勖亦宜同。然其先德小浓，故在汝后。数世之外，国嗣亦替。"言毕命去。充忽然得还营，颜色憔悴，性理昏错，经日乃复。至后，谧死于钟下[10]，贾后服金酒而死，贾午考竟用大杖终[11]。皆如所言。

注释：

①贾充：西晋大臣，晋惠帝贾皇后之父。参与司马氏代魏的密谋，晋初任司空、侍中、尚书令。

②府公：六朝时王府僚属称其主为府公；唐、五代时，官府幕僚沿旧习，称节度使、观察使为府公。

③荀勖(xù)：西晋大臣，官至尚书令。

④任恺：西晋大臣，任侍中。

⑤庾纯：西晋大臣，任中书令。詈(lì)：骂，责备。

⑥张华：西晋大臣，文学家。晋初任中书令、散骑常侍。力主

伐吴统一全国，遭贾充反对，贾充曾上表说："虽腰斩张华，不足以谢天下。"

⑦悛(quān)慎：悔改戒慎。

⑧名器：名号与车服仪制。古代用以别尊卑贵贱的等级。

⑨系嗣：继嗣。钟虡(jù)：悬挂乐钟的格架。

⑩谧：指贾充小女儿贾午的儿子韩谧。贾充子早死，故韩谧过继给贾家为嗣，改姓贾。贾充死后，贾谧继承贾充爵位。至赵王司马伦入京，废贾后，杀贾谧。

⑪考竟：刑讯致死。

译文：

贾充讨伐吴国时，曾经驻扎在项城。有一天军营忽然不见了贾充的踪迹。贾充帐下都督周勤当时白天睡觉，梦见有一百多人拘捕了贾充，把他拉到一条路上。周勤惊醒后，听说贾充失踪了，于是出去寻找。忽然看见了梦中所见的道路，于是往那条路上去找。果然看到贾充走到一座官府去。官府护卫很多，府公坐北朝南坐着，声音和脸色都很严厉。他对贾充说："将来扰乱我家事情的人，必定是你和荀勖。既迷惑我的儿子，又扰乱我的孙子。前不久让任恺贬斥你，你不离开，又让庾纯责骂你，你却不改过。现在吴国贼寇应当被平定，你却上表要求斩杀张华。你的糊涂愚蠢，都是这一类的。你如果不悔改戒慎，早晚会遭到诛杀。"贾充磕头流出血来。府公说："你之所以能够延长寿命并且享有如此的名号与车服，这是缘于护卫相府的功劳罢了。最终要让你的后继者死在钟架之间，大女儿死在金酒之中，小女儿死在枯木之下。荀勖也会和你一样。只是他先辈功德稍重，所以处罚在你之后。几代之后，封国和后嗣也要被废替。"说完话让贾充回去。贾充忽然回到军营，脸色憔悴，精神昏乱，过了一天

才得恢复。到后来，贾谧死在钟架下，贾后服金屑酒而死，贾午被囚禁，用大杖拷问，死于狱中。都和府公说的一样。

庾亮受罚

庾亮字文康[①]，鄢陵人[②]，镇荆州。登厕，忽见厕中一物，如方相[③]，两眼尽赤，身有光耀，渐渐从土中出。乃攘臂以拳击之。应手有声，缩入地。因而寝疾。术士戴洋曰："昔苏峻事[④]，公于白石祠中祈福，许赛其牛[⑤]，从来未解[⑥]，故为此鬼所考，不可救也。"明年，亮果亡。

注释：

①庾亮：东晋人，其妹为晋明帝皇后，历仕元帝、明帝、成帝三朝。

②鄢陵：古地名。在今河南鄢陵西北。

③方相：古代传说中驱除疫鬼和山川精怪的神灵。

④苏峻：东晋将领。

⑤赛：酬报。旧时祭祀酬神之称。

⑥解：祈神还愿。

译文：

庾亮字文康，鄢陵人，镇守荆州。他上厕所，忽然看见厕所里有一个怪物，样子像方相，两只眼睛都是红的，身上闪闪发光，慢慢从土里爬出来。庾亮于是捋起袖子用拳打它。随着击打的声音它缩进了地里。于是庾亮就卧床生病了。术士戴洋说："这是从前苏峻作乱的时候，您在白石祠中祈福，

许愿用牛来酬神，后来一直没有还愿，所以被这个鬼怪惩罚，无法解救了。"第二年，庾亮果然死了。

刘宠军败

东阳刘宠字道和[①]，居于湖熟[②]。每夜，门庭自有血数升，不知所从来。如此三四。后宠为折冲将军，见遣北征。将行，而炊饭尽变为虫。其家人蒸粆[③]，亦变为虫。其火愈猛，其虫愈壮。宠遂北征，军败于坛丘，为徐龛所杀[④]。

注释：

①东阳：古郡名。三国时吴置，郡治在今浙江金华。

②湖熟：县名。县治在今江苏南京湖熟镇。

③粆（chǎo）：以米麦等炒熟后磨成粉的干粮。

④徐龛：晋太山太守，叛降石勒，后又降晋，被石虎捉拿。

译文：

东阳人刘宠，字道和，居住在湖熟县。每天夜里，家门口会出现几升血，不知从哪里来的。这种情况出现了三四次。后来刘宠任折冲将军，被派遣去征伐北方。将要出发，做的饭都变成了虫子。他家的人做粆面，也变成了虫子。烧的火越猛，虫子越是肥壮。刘宠就去征伐北方，在坛丘兵败，被徐龛杀了。



卷十

本卷所记诸事都与梦有关。在古人看来，梦是鬼神对人的启示，是神人沟通的一种方式，因而通过对梦境的解析以预言休咎，很早就成为一种占卜方式。《周礼·春官》太卜属下设有占梦官，“掌其岁时，观天地之会，辨阴阳之气，以日月星辰占六梦之吉凶”，《汉书·艺文志》也说“众占非一，而梦为大”。因此，各种各样的说梦故事层出不穷，广泛见载于各种史籍。本卷所录数则都是汉代以来的说梦故事，有梦境，有解析，还有最后的验证结果，其初衷或在于申明占梦之道诚信而不诬也。

和熹邓皇后梦

汉和熹邓皇后[1]，尝梦登梯以扪天[2]，体荡荡正清滑，有若钟乳状，乃仰嗡饮之。以讯诸占梦，言："尧梦攀天而上，汤梦及天舐之，斯皆圣王之前占也。吉不可言。"

注释：

①汉和熹邓皇后：东汉和帝皇后邓绥。汉和帝死后，她先后立殇公、安帝，临朝执政，死后谥熹。

②扪（mén）：抚摸。

译文：

汉和熹邓皇后，曾经梦见登上梯子摸天，天体广大平坦，而且清澈光滑，有像钟乳一样隆起的形状，于是仰起头去吮吸它。她拿这个梦去问占梦的人，占梦的人说："尧梦见自己攀登天梯而上，商汤梦见到天上去舐天，这都是成为圣王的先兆。吉利至极，无法用言语来形容。"

孙坚夫人梦

孙坚夫人吴氏[1]，孕而梦月入怀，已而生策。及权在孕，又梦日入怀。以告坚曰："妾昔怀策，梦月入怀；今又梦日，何也："坚曰："日月者，阴阳之精，极贵之象，吾子孙其兴乎？"

注释：

①孙坚：吴郡富春(今浙江富阳)人，曾任长沙太守，其子称帝后追尊为武烈皇帝。

译文：

孙坚的夫人吴氏，怀孕后梦见月亮进入怀中。不久生下了孙策。等到怀着孙权时，又梦见太阳进入怀中。她把这事告诉孙坚说："我过去怀孙策时，梦见月亮进入怀中；现在又梦见太阳，为什么呢？"孙坚说："太阳和月亮，是阴阳二气的精华，是非常高贵的象征，我们的子孙要兴旺发达了吧？"

蔡茂梦

汉蔡茂字子礼，河内怀人也。初在广汉，梦坐大殿，极上有禾三穗。茂取之，得其中穗，辄复失之。以问主簿郭贺。贺曰："大殿者，官府之形象也；极而有禾，人臣之上禄也；取中穗，是中台之象也[①]。于字，'禾''失'为'秩'，虽曰失之，乃所以禄也。衮职中阙[②]，君其补之。"旬月而茂征焉。

注释：

①中台：汉代以来，以三台当三公之位，中台比司徒或司空，后遂成为司徒或司空的代称。

②衮(gǔn)职：古代指三公的职位。亦借指三公。

译文：

汉代人蔡茂，字子礼，河内怀邑人。起初他任广汉太守时，梦见坐在大殿里，屋梁上有一株禾苗抽出三个禾穗。蔡

茂去拿它，拿到了正中的一个，接着又弄丢了。他拿这个梦去询问主簿郭贺。郭贺说："大殿，是官府的象征；屋梁上有禾苗，这是大臣最高的俸禄；取到中间的一个，这是中台的象征。从字来看，'禾''失'是'秩'，虽说禾失掉了，这是因为俸禄的缘故。三公职位有空缺，您将去补缺。"一个月后蔡茂就得到了征用。

周擥啧梦

周擥啧者[①]，贫而好道。夫妇夜耕，困息卧，梦天公过而哀之，敕外有以给与。司命按录籍[②]，云："此人相贫，限不过此。惟有张车子，应赐钱千万。车子未生，请以借之。"天公曰："善。"曙觉，言之。于是夫妇戮力，昼夜治生，所为辄得，赀至千万。先时有张妪者，尝往周家佣赁，野合有身，月满当孕，便遣出外，驻车屋下，产得儿。主人往视，哀其孤寒，作粥糜食之[③]。问："当名汝儿作何？"妪曰："今在车屋下而生，梦天告之，名为车子。"周乃悟曰："吾昔梦从天换钱，外白以张车子钱贷我，必是子也。财当归之矣。"自是居日衰减，车子长大，富于周家。

注释：

①擥(lǎn)：一本字作"犨"。

②录籍：记载官俸等级的簿册。

③粥糜：粥。糜，指煮米使糜烂。

译文：

周擥啧这个人，家境贫困却热爱圣贤之道。他们夫妻夜晚耕地，累了睡在地里休息，梦见天公经过，可怜他，命令下属赐给他东西。司命查看录籍，说："这个人面相贫穷，限度不超过这些。只有张车子，应该赐给钱财一千万。车子还没有出生，请把钱借给他。"天公说："好。"天亮醒来，把这梦告诉妻子。于是夫妇共同努力，日夜治理家业，所做的事情都有收益，资产达到了一千万。先前有一个姓张的妇人，曾经到周家当佣人，没有按礼仪结婚就怀了孩子，孕期满了快要生了，就把她打发到外面，住在放车子的屋子里，生了一个儿子。主人去看她，可怜她孤苦寒冷，煮粥给她吃。问她说："应该给你的孩子取什么名字呢？"张妇人说："现在在车屋子里出生的，梦见天公告诉我，取名车子。"周擥啧于是醒悟，说："我从前梦见从天公那里借钱，他的下属说把张车子的钱借给我，一定是这个孩子。财产该归还给他了。"从此周家家业逐渐衰减，张车子长大后，比周家富有。

张奂妻梦

后汉张奂为武威太守，其妻梦带奂印绶[1]，登楼而歌。觉，以告奂。奂令占之，曰："夫人方生男，后临此郡，命终此楼。"后生子猛。建安中，果为武威太守，杀刺史邯郸商，州兵围急，猛耻见擒，乃登楼自焚而死。

注释：

①印绶：印信和系印信的丝带。古人印信上系有丝带，佩带在身。

译文：

后汉张奂任武威太守，他的妻子梦见带着张奂的官印，登上城楼去唱歌。她醒来后，把梦告诉给张奂。张奂让人占卜，占卜的人说："夫人将生一个男孩，日后将管理这个郡，死在这座楼上。"后来生了儿子张猛。汉献帝建安年间，张猛果然出任武威太守，他杀死州刺史邯郸商，州兵猛烈围攻，张猛耻于被俘，就登上城楼自焚而死了。

汉灵帝梦

汉灵帝梦见桓帝怒曰："宋皇后有何罪过①？而听用邪孽，使绝其命。渤海王悝既已自贬，又受诛毙。今宋氏及悝，自诉于天，上帝震怒，罪在难救。"梦殊明察。帝既觉而恐，寻亦崩。

注释：

①宋皇后：汉灵帝的皇后。中常侍王甫诬杀渤海王刘悝及其妃宋氏，宋氏是宋皇后的姑母，王甫怕宋皇后迁怒于他，诬陷宋皇后在宫廷里挟巫蛊诅咒灵帝。灵帝收回宋皇后玺绶，宋皇后忧虑而死。

译文：

汉灵帝梦见汉桓帝发怒说："宋皇后有什么罪过？你却听信奸邪小人的话，致使她丧命。渤海王刘悝既然已经被贬，又遭到诛杀。现在宋氏和刘悝各自向天帝申诉，上帝非

常愤怒，你的罪难被救赎。”梦境特别清楚。灵帝醒来后感到害怕，不久也死了。

吕石梦

吴时嘉兴徐伯始病，使道士吕石安神座[①]。石有弟子戴本、王思二人，居住海盐[②]，伯始迎之以助。石昼卧，梦上天北斗门下，见外鞍马三匹，云："明日当以一迎石，一迎本，一迎思。"石梦觉，语本、思云："如此，死期至。可急还，与家别。"不卒事而去。伯始怪而留之。曰："惧不得见家也。"间一日，三人同时死。

注释：

①神座：神主牌位。亦指神像坐位。

②海盐：古县名。故地在今浙江平湖东南。

译文：

三国吴时嘉兴徐伯始生病，请道士吕石来安置神座。吕石有两个弟子戴本和王思，居住在海盐，徐伯始把他们接来帮助吕石。吕石白天睡觉，梦见上天到北斗星神门下，看见门外有三匹备好鞍子的马，说："明天要用一匹马去迎吕石，一匹去迎戴本，一匹去迎王思。"吕石梦醒，告诉戴本、王思说："如果是这样，死期就要到了。得赶紧回家，和家人诀别。"他们没有做完事就离开。徐伯始觉得奇怪，挽留他们。他们说："担心来不及见到家里人了。"隔一天，三个人同时死了。

谢郭同梦

会稽谢奉与永嘉太守郭伯猷善[1]，谢忽梦郭与人于浙江上争樗蒲钱[2]，因为水神所责，堕水而死；己营理郭凶事。及觉，即往郭许[3]，共围棋。良久，谢云："卿知吾来意否？"因说所梦。郭闻之怅然，云："吾昨夜亦梦与人争钱，如卿所梦，何期太的的也[4]？"须臾，如厕，便倒气绝。谢为凶具[5]，一如其梦。

注释：

①谢奉：字弘道，官至吏部尚书。

②浙江：水名。即钱塘江。樗(chū)蒲：古代一种博戏，后世亦以指赌博。

③许：处，处所。

④的的：明白。

⑤凶具：指棺材等丧葬用具。

译文：

会稽谢奉和永嘉太守郭伯猷交情很好，谢奉忽然梦见郭伯猷和人在浙江上争夺玩樗蒲的钱，因此被水神谴责，掉进水里淹死；自己操办郭伯猷的丧事。等他醒来，立刻到郭伯猷家，和他一起下围棋。过了很久，谢奉说："你知道我的来意吗？"于是把自己的梦告诉他。郭伯猷听了十分惆怅，说："我昨天晚上也梦见和人争钱，和你梦见的一样。为什么这么清楚呢？"一会儿，郭伯猷上厕所，就倒在地上死了。谢奉给他筹办棺材，和他的梦一模一样。

徐泰梦

嘉兴徐泰，幼丧父母，叔父隗养之，甚于所生。隗病，泰营侍甚勤。是夜三更中，梦二人乘船持箱，上泰床头，发箱，出簿书示曰："汝叔应死。"泰即于梦中叩头祈请。良久，二人曰："汝县有同姓名人否?"泰思得，语二人云："有张隗，不姓徐。"二人云："亦可强逼[1]。念汝能事叔父，当为汝活之。"遂不复见。泰觉，叔病乃差。

注释：

①逼：近。

译文：

嘉兴人徐泰，自幼死了父母，叔父徐隗抚养他，比亲生儿子还好。徐隗生病，徐泰侍候他非常尽心。那天夜里三更时分，徐泰梦见两个人乘船拿着箱子，走到徐泰的床头，打开箱子，拿出录簿说："你的叔叔该死。"徐泰就在梦里叩头祈求。过了很久，那两个人说："你们县里有和你叔叔同姓同名的人吗?"徐泰想到一个人，对那两个人说："有个叫张隗，不姓徐。"那两个人说："也差不多相近。念你能侍奉叔父，我们将为你救活他。"于是就不见了。徐泰醒来，他叔父的病就好了。

卷十一

根据荀子的论述，人之所以“最为天下贵”，就在于“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”。为人之根本在于“孝”，而在人的基本品质中，最为古人所称颂者，莫过于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。本卷所录故事的主人公，便是那些具有卓绝之才识、至诚之情义的仁人义士、孝子贤妇。无论是“精诚所至、金石为开”的熊渠、李广，抚弓而猿号的养由基，还是虚弓下鸟的更羸、入水杀鼋的古冶子，他们皆因高超的箭术武艺而流芳百世。替莫邪之子为父报仇的侠客彰示了备受称道的侠义精神，而东方朔的以酒消患，也显露了“博物之士”不俗的才学。谅辅的精诚请雨、何敞的跋涉消灾、王业的大行惠风、葛祚的正德禳木，这些为民除害的仁德之士诠释了“为政以仁”的意义。曾子、周畅、王祥、郭巨、刘殷、王裒等人则为后代的孝子贤孙树立了永久的典范，东海孝妇、犍为孝女，以及乐羊子妻则成为贤妇烈女的榜样。望夫冈的执着等待让人感慨，相思树的永不分离更令人动容；严遵慧眼识破了铁椎疑案，山阳死友诠释了朋友信义。本卷通过这些仁人志士、孝子贤妇的传奇故事，宣扬了以孝为本，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至上的人伦规范。

熊渠子射虎附李广射虎

楚熊渠子夜行[1]，见寝石[2]，以为伏虎，弯弓射之，没金铩羽[3]。下视，知其石也。因复射之，矢摧，无迹。

汉世复有李广，为右北平太守，射虎，得石，亦如之。刘向曰："诚之至也，而金石为之开，况于人乎？夫唱而不和，动而不随，中必有不全者也。夫不降席而匡天下者，求之己也。"

注释：

①熊渠：西周后期楚国的国君。楚国最早立国于荆山一带，在熊渠为国君时，把疆土扩大到了长江中游。

②寝石：横躺着的石头。

③金：指金属做成的箭头。铩羽：摧落箭尾的羽毛。

译文：

楚国熊渠子晚上赶路，看见一块横躺的石头，以为是一只伏在地上的老虎，拉开弓箭射它，箭头射进石头里，连箭羽都擦掉了。他走下去看，才知是一块石头。于是他又再次射它，箭折断了，石头上也没有留下痕迹。

汉朝又有个李广，任右北平太守，用箭射老虎，却射在石头上，和熊渠子一样。刘向说："精诚到了极点，连金石都能被打开，更何况于人呢？有人首倡而没有应和，有人行动却没有随从的人，其中必然有不周全的原因。不走下坐席就能匡正天下，要从修养自身去求得。"

养由基射猿附更赢射鸟

楚王游于苑，白猿在焉。王令善射者射之，矢数发，猿搏矢而笑。乃命由基[1]。由基抚弓，猿即抱木而号。

及六国时，更赢谓魏王曰[2]："臣能为虚发而下鸟。"魏王曰："然则射可至于此乎？"赢曰："可。"有顷闻雁从东方来，更赢虚发而鸟下焉。

注释：

①由基：即养由基，著名的神射手，能百步穿杨。

②更赢(léi)：战国时魏国的著名射手。

译文：

楚王在园林中游猎，在那里有一只白猿。楚王命令好射手射它，射了好几箭，白猿都抓住箭发笑。楚王于是命令养由基射它。养由基拿起弓，白猿就抱着树哭了。

到六国时，更赢对魏王说："我能够虚拉弓不射箭就让鸟掉下来。"魏王说："难道射术可以达到这种程度吗？"更赢说："可以的。"一会儿，听到大雁从东方飞来，更赢虚拉了一下弓，就有一只大雁掉了下来。

古冶子杀鼋

齐景公渡于江、沅之河[1]，鼋衔左骖[2]，没之。众皆惊惕，古冶子于是拔剑从之[3]。邪行五里[4]，逆行三里，至于砥柱之下[5]。杀之，乃鼋也。左手

持鼋头，右手拔左骖，燕跃鹄踊而出[6]，仰天大呼，水为逆流三百步。观者皆以为河伯也。

注释：

①江、沅之河：指长江、沅江，但齐景公未到过江、阮，故说者多据后文的"河伯"认为此事发生在黄河。

②鼋(yuán)：大鳖。俗称癞头鼋。

③古冶子：春秋时齐国的三勇士之一，后被齐相晏婴所杀。

④邪：斜。

⑤砥柱：山名。又称底柱山、三门山。在今河南三门峡，当黄河中流。以山在激流中矗立如柱，故名。今因整治河道，山已炸毁。

⑥燕跃鹄(hú)踊：形容迅捷威猛。

译文：

齐景公渡黄河，有一只大鼋咬着他的马车的左骖马沉入河中。大家都惊慌恐惧，古冶子于是拔出宝剑追赶。他斜着追了五里，又逆水追了三里，来到砥柱山下。杀死它，才知道是只大鼋。他左手拿着鼋头，右手拉着左骖马，像燕子、天鹅一样飞跃而出，仰天大叫，河水被震得倒流了三百步。围观的人都认为他是河伯。

三王墓

楚干将、莫邪为楚王作剑[1]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欲杀之。剑有雌雄，其妻重身当产，夫语妻曰："吾为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；王怒，往，必杀我。汝若生子，是男，大，告之曰：'出户，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

在其背。'"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。王大怒,使相之。剑有二,一雄,一雌,雌来,雄不来。王怒,即杀之。

注释:

①干将、莫邪(yé):春秋时楚国因善于铸剑而著名的一对夫妻,后世人遂以其名命名雄雌二剑。

译文:

楚国人干将、莫邪给楚王铸剑,三年才铸成,楚王很生气,想杀他们。铸成的宝剑有雌剑和雄剑,干将的妻子莫邪怀孕就要分娩,丈夫对妻子说:"我给楚王铸剑,三年才铸成;楚王生气了,我去他一定会杀了我。你如果生了孩子是个男孩,长大了,就告诉他:'出门望着南山,看到松树长在石头上,宝剑藏在树背上。'"于是干将就带上雌剑去见楚王。楚王非常生气,叫人相剑。宝剑共有两把,一把雄剑,一把雌剑,雌剑送来了,雄剑没有送来。楚王很生气,立刻杀了干将。

莫邪子名赤,比后壮,乃问其母曰:"吾父所在?"母曰:"汝父为楚王作剑,三年乃成,王怒,杀之。去时嘱我:'语汝子,出户,望南山,松生石上,剑在其背。'"于是子出户,南望,不见有山,但睹堂前松柱下石砥之上,即以斧破其背,得剑。日夜思欲报楚王。

译文：

莫邪的儿子叫赤，等他长大后，就问他的母亲说："我父亲在哪里？"他母亲说："你父亲给楚王铸剑，三年才铸成，楚王生气就杀了他。他走的时候叮嘱我：'告诉我的儿子，出门望着南山，松树长在石头上，宝剑藏在树背上。'"于是他走出门向南望去，不见有山，只看见堂前的松木柱子立在石砥之上，他就用斧子劈破松柱的背，得到了宝剑。他日夜想着要向楚王报仇。

王梦见一儿，眉间广尺，言欲报仇。王即购之千金。儿闻之，亡去。入山，行歌。客有逢者，谓："子年少，何哭之甚悲耶？"曰："吾干将、莫邪子也。楚王杀吾父，吾欲报之。"客曰："闻王购子头千金，将子头与剑来，为子报之。"儿曰："幸甚。"即自刎，两手捧头及剑奉之，立僵。客曰："不负子也。"于是尸乃仆[①]。客持头往见楚王，王大喜。客曰："此乃勇士头也，当于汤镬煮之[②]。"王如其言。煮头三日三夕，不烂。头踔出汤中[③]，瞋目大怒。客曰："此儿头不烂，愿王自往临视之，是必烂也。"王即临之。客以剑拟王，王头随堕汤中。客亦自拟己头，头复堕汤中。三首俱烂，不可识别。乃分其汤肉葬之。故通名三王墓。今在汝南北宜春县界。

注释:

①仆:倒下。

②汤镬(huò):煮着沸水的大锅。古代常用作刑具,用来烹煮罪人。

③踔(chuō):跳跃。

译文:

楚王梦见一个男孩,两条眉毛之间宽一尺,说要报仇。楚王就用千金悬赏捉拿他。男孩听说这个消息,逃走了。躲进山中,男孩一边走一边唱歌。有一个侠客遇到他,说:"你年纪这么小,为什么哭得这么悲伤呢?"男孩说:"我是干将、莫邪的儿子。楚王杀了我的父亲,我想报仇。"侠客说:"听说楚王悬赏千金要你的脑袋,把你的头和宝剑拿来,我替你报仇。"男孩说:"太荣幸了!"立刻自刎,双手捧着头和剑交给侠客,身子僵硬地站着。侠客说:"我不会辜负你。"这时男孩的尸体才倒了下去。侠客拿着男孩的头去见楚王,楚王非常高兴。侠客说:"这是勇士的头,应当用大锅来煮它。"楚王依照他的话做了。男孩的头煮了三天三夜,没有煮烂。头在汤锅中跳出水面,瞪大了眼睛很愤怒。侠客说:"这个孩子的头煮不烂,希望大王亲自到锅边看看它,这样一定就煮烂了。"楚王于是走到锅边。侠客用宝剑挥向楚王,楚王的头跟着掉进了汤锅。侠客也用剑挥向自己的头,头也掉进锅里。三颗人头都煮烂了,不能分辨出是谁。于是只好把肉汤分成三份埋葬,笼统地称为"三王墓"。现在在汝南郡北的宜春县境内。

东方朔消患

汉武帝东游,未出函谷关,有物当道。身长数丈,其状象牛,青眼而曜睛①,四足入土,动而不徙。

百官惊骇。东方朔乃请以酒灌之[2]。灌之数十斛而物消[3]。帝问其故，答曰："此名为患，忧气之所生也。此必是秦之狱地，不然，则罪人徒作之所聚。夫酒忘忧，故能消之也。"帝曰："吁！博物之士，至于此乎！"

注释：

①曜(yào)：明亮，光辉。

②东方朔：字曼倩，西汉武帝时的辞赋家，博学多识，言辞敏捷，诙谐滑稽，常在武帝面前谈笑取乐。他虽有志向，也向汉武帝上书言经国治世之事，但武帝始终以俳优视之，未加重用。

③斛(hú)：量器。

译文：

汉武帝往东方巡游，还没出函谷关，就有一个怪物挡住道路。那怪物身长好几丈，它的形状像头牛，青色的眼睛，眼珠闪着光彩，四只脚陷在土里，脚在动却没有走开。随行百官都感到十分害怕。东方朔于是请求用酒来灌它。灌了几十斛酒，怪物消失了。汉武帝询问原因，东方朔回答说："这个怪物叫做患，是忧郁之气所产生的。这里一定是秦代的监狱，不然，就是罪犯徒役劳作的地方。酒能忘忧，所以能消解它。"汉武帝说："啊！真是知识渊博的人，连这样的事情都知道！"

谅辅祷雨

后汉谅辅，字汉儒，广汉新都人[1]。少给佐

吏[2],浆水不交[3]。为从事[4],大小毕举,郡县敛手[5]。时夏枯旱,太守自曝中庭[6],而雨不降。辅以五官掾出祷山川[7],自誓曰:"辅为郡股肱[8],不能进谏纳忠,荐贤退恶,和调百姓,至令天地否隔,万物枯焦,百姓喁喁[9],无所控诉,咎尽在辅。今郡太守内省责己,自曝中庭,使辅谢罪,为民祈福。精诚恳到,未有感彻。辅今敢自誓:若至日中无雨,请以身塞无状[10]。"乃积薪柴,将自焚焉。至日中时,山气转黑,起雷,雨大作,一郡沾润。世以此称其至诚。

注释:

①广汉新都:广汉郡新都县,其地在今四川新都东。

②佐吏:指古代地方长官的僚属。

③浆水不交:浆水不沾。比喻为官清廉,无取于民。

④从事:官名。汉以后三公及州郡长官都自辟僚属,称为"从事"。

⑤敛手:拱手。表示恭敬。

⑥中庭:古代庙堂前阶下正中部分,为朝会或授爵行礼时臣下站立之处。

⑦五官掾(yuàn):州郡的属官。

⑧股肱(gōng):指辅佐大臣。

⑨喁喁(yóng):仰望期待貌。

⑩无状:指不可言状的罪行。

译文：

东汉谅辅，字汉儒，是广汉郡新都县人。他年轻的时候供职佐吏，为官清廉，浆水不沾。后来任从事，大小事情都处理得十分妥当，郡县的人都很敬重他。当时夏天干旱，太守亲自站在中庭曝晒祈雨，可是没有下雨。谅辅以五官掾的身份出去向山川之神祷告，他自己发誓说："我谅辅身为郡守的得力属官，不能进谏忠言，举荐贤才斥退恶人，使百姓和睦，致使天地隔绝不通，万物焦枯，百姓仰头望雨，没有地方控诉，罪过都在我谅辅。现在郡太守反省责备自己，在中庭曝晒，让我谅辅来认罪，为百姓求福。他真诚恳切，尚未感动神明。谅辅我现在敢发誓：如果到中午还不下雨，请让我用自己的身体来抵偿罪恶。"于是就堆起木柴，打算自焚。到中午时，山中云气变黑，响起雷声，下起大雨，全郡都得到了滋润。世人因此称赞他是最真诚的人。

何敞消灾

何敞，吴郡人，少好道艺[①]，隐居。里以大旱，民物憔悴，太守庆洪遣户曹掾致谒，奉印绶，烦守无锡。敞不受。退，叹而言曰："郡界有灾，安能得怀道？"因跋涉之县，驻明星屋中，蝗蝝消死[②]，敞即遁去。后举方正、博士[③]，皆不就，卒于家。

注释：

①道艺：指道士、方士修炼长生之术。

②蝝(yuán)：未生翅的幼蝗。

③方正：原指人行为、品性正直无邪。汉文帝时始作为选贤

举荐科目之一。博士：学官名。专名负责经学的传授。

译文：

何敞是吴郡人，年轻的时候喜欢道术，隐居。乡里因为大旱，老百姓生活困顿，太守庆洪派户曹掾送上名帖，奉持印信绶带，请他出任无锡县令。何敞没有接受。告退后，他叹息说："郡内发生灾荒，我怎能胸怀道术而不用？"于是步行到县里，用法术让太白金星停在屋子里，蝗虫消失死亡后，何敞就离开了。后来举荐他做方正、博士，都没有去任职，老死在家里。

白虎墓

王业字子香，汉和帝时为荆州刺史。每出行部，沐浴斋素，以祈于天地：当启佐愚心，无使有枉百姓。在州七年，惠风大行，苛慝不作，山无豺狼。卒于枝江，有二白虎，低头，曳尾，宿卫其侧。及丧去，虎逾州境，忽然不见。民共为立碑，号曰"枝江白虎墓"。

译文：

王业字子香，东汉和帝时为荆州刺史。他每次外出巡行部属，都要沐浴斋戒，然后向天地祈祷：请启发帮助我愚昧的心，不要让我做出辜负百姓的事情。在任荆州刺史的七年，广泛推行仁政，暴虐邪恶没有发生，连山中都没有豺狼。他死在枝江，有两只白虎低着头拖着尾巴，卧在他的旁边守卫。等埋葬之后，白虎越过州界，忽然不见了。百姓一起为他竖

立墓碑，称为“枝江白虎墓”。

葛祚碑

吴时，葛祚为衡阳太守，郡境有大槎横水[1]，能为妖怪。百姓为立庙，行旅祷祀，槎乃沉没，不者，槎浮，则船为之破坏。祚将去官，乃大具斧斤，将去民累。明日当至，其夜闻江中汹汹有人声，往视之，槎乃移去，沿流下数里，驻湾中。自此行者无复沉覆之患。衡阳人为祚立碑，曰：“正德祈禳，神木为移。”

注释：

①槎（chá）：树的杈枝。

译文：

三国吴时，葛祚任衡阳太守，郡境内有一个大树杈横在江上，会兴妖作怪。老百姓给它修了庙，旅行的人去庙里祷记，大树杈就沉入水中，不然的话，大树杈就浮在水上，行船就会被它撞坏。葛祚将要离任，于是准备好斧斤，要为老百姓去除这个累赘。第二天他们就要去了，当天晚上听到江中有喧哗的人声，前去察看，大树杈竟然移走了，沿着江水流下几里，停在了江湾中。从此行船的人再没有船翻沉没的担心了。衡阳人给葛祚立碑，说：“端正德行求福除灾，神木因此移走。”

曾子之孝

曾子从仲尼在楚[1]，而心动，辞归问母。母曰："思尔，啮指。"孔子曰："曾参之孝，精感万里。"

注释：

①曾子：曾参，孔子的弟子，以孝著称。

译文：

曾子跟着孔子在楚国，心有所动，于是告辞孔子回家问候母亲。母亲说："我想你就咬了自己的指头。"孔子说："曾参的孝心，精神能够感应到万里之外。"

周畅立义冢

周畅性仁慈，少至孝，独与母居。每出入，母欲呼之，常自啮其手，畅即觉手痛而至。治中从事未之信。候畅在田，使母啮手，而畅即归。元初二年，为河南尹[1]，时夏大旱，久祷无应。畅收葬洛阳城旁客死骸骨万余，为立义冢，应时澍雨[2]。

注释：

①尹：古代官名。多指主管之官。

②澍(shù)雨：暴雨。

译文：

周畅生性仁慈，年轻时非常孝顺，一个人和母亲居住。每次他出门，母亲想呼唤他，经常咬自己的手指，周畅立即感觉到手痛就回来了。郡治中的从事不相信这样的事。等到

周畅去打猎，让他的母亲咬手指，周畅果然立刻就回来了。汉安帝元初二年，周畅任河南尹，那年夏天大旱，祷告神灵很久都没有应验。周畅收葬了洛阳城旁一万多具客死的无主骸骨，建立义冢，随即下起了暴雨。

王祥孝母

王祥字休征，琅邪人，性至孝。早丧亲，继母朱氏不慈，数谮之[1]，由是失爱于父，每使扫除牛下。父母有疾，衣不解带。母常欲生鱼，时天寒，冰冻，祥解衣将剖冰求之，冰忽自解，双鲤跃出，持之而归。母又思黄雀炙，复有黄雀数十，入其幙[2]，复以供母。乡里惊叹，以为孝感所致。

注释：

①谮（zèn）：诬陷，讲坏话。

②幙（mù）：同“幕”，幕帐。

译文：

王祥字休征，琅邪人，生性非常孝顺。他早年死了母亲，继母朱氏不慈爱，多次说他的坏话，因此他又失去了父爱，每次都叫他去打扫牛棚。父母生病，他日夜服侍顾不上睡觉。继母想吃活鱼，当时天寒地冻，王祥脱下衣服准备破冰去捉鱼，冰忽然自动破开，跳出两条鲤鱼，王祥拿着它们回家了。继母又想吃烤熟的黄雀肉，又有几十只黄雀飞进他的帐子，他又拿去供奉母亲。同乡人都十分惊叹，认为这是他的孝心感动上天导致的结果。

蛴螬炙

盛彦字翁子，广陵人。母王氏，因疾失明，彦躬自侍养，母食，必自哺之。母疾既久，至于婢使数见捶挞。婢忿恨，闻彦暂行，取蛴螬炙饴之[①]。母食，以为美，然疑是异物，密藏以示彦。彦见之，抱母恸哭，绝而复苏。母目豁然即开，于此遂愈。

注释：

①蛴螬(qí cáo)：金龟子的幼虫，长寸许，居于土中，以植物根茎等为食。饴(sì)：拿食物给人吃。

译文：

盛彦字翁子，广陵人。他的母亲王氏，因为生病双目失明，盛彦亲自侍奉她，母亲吃东西，盛彦必定亲自喂她。他母亲生病时日既久，以致对婢女多次打骂。婢女忿恨她，听说盛彦暂时外出，就拿蛴螬烧烤给她吃。盛彦的母亲吃了觉得味道很好，不过怀疑是怪东西，悄悄藏了起来给盛彦看。盛彦看见虫子，抱着母亲痛哭，哭得死去活来。他母亲的眼睛一下子就看得见了，从此就好了。

郭巨埋儿

郭巨，隆虑人也[①]，一云河内温人。兄弟三人，早丧父，礼毕，二弟求分。以钱二千万，二弟各取千万。巨独与母居客舍，夫妇佣赁以给供养。居有顷，妻产男，巨念与儿妨事亲，一也；老人得食，喜分儿孙，减馔，二也。乃于野凿地，欲埋儿。得

石盖，下有黄金一釜[②]，中有丹书，曰："孝子郭巨，黄金一釜，以用赐汝。"于是名振天下。

注释：

①隆虑：古县名。其地在今河南林县。

②釜：古代的一种炊具。

译文：

郭巨，是隆虑县人，又说是河内郡温县人。兄弟三人，早年丧父，丧礼结束后，两个弟弟要求分家。家产有两千万，两个弟弟各拿走一千万。郭巨独自和母亲居住在客店里，夫妻两人靠给人打工来供养母亲。过了一段时间，他的妻子生下一个男孩，郭巨想到抚养孩子会影响侍奉母亲，这是其一；老人得到食物，喜欢分给孙子，就减少了她的食物，这是其二。于是他到郊野挖土坑，想把儿子埋掉。他挖到一块石头盖板，下面有一釜黄金，罐里有一张朱笔写成的文书，说："孝子郭巨，黄金一釜，拿来赏赐你。"郭巨的名声于是传遍天下。

刘殷居丧

新兴刘殷[①]，字长盛，七岁丧父，哀毁过礼[②]，服丧三年，未尝见齿。事曾祖母王氏，尝夜梦人谓之曰："西篱下有粟。"寤而掘之，得粟十五钟[③]，铭曰："七年粟百石，以赐孝子刘殷。"自是食之，七岁方尽。及王氏卒，夫妇毁瘠，几至灭性。时柩在殡，而西邻失火，风势甚猛，殷夫妇叩殡号哭，火遂灭。后有二白鸠来巢其树庭。

注释：

①新兴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湖北江陵东。

②哀毁：指居亲丧悲伤异常而毁损其身。后常作居丧尽礼之辞。

③钟：古代的容量单位。合六斛四斗。之后也有合八斛及十斛的制度。

译文：

新兴郡人刘殷，字长盛，七岁时丧父，居丧尽礼超过了礼制的规定，服丧三年期间，从没有开口笑过。他服侍曾祖母王氏，有一天晚上梦见有人告诉他说："西边篱笆下面有粮食。"醒来后去挖，挖到了十五钟粮食，有铭文说："七年的粮食一百石，用来赏赐孝子刘殷。"从这时起吃这些粮食，七年才吃完。等曾祖母王氏去世，刘殷夫妇居丧哀伤过度极度瘦弱，几乎危及生命。当时棺材正待下葬，西边的邻居家失火，火势很猛，刘殷夫妇敲着棺材号咷大哭，火于是就熄灭了。后来有两只白色鸠鸟来他家庭院的树上做巢。

玉田

杨公伯雍，雒阳县人也[①]。本以侩卖为业[②]，性笃孝。父母亡，葬无终山[③]，遂家焉。山高八十里，上无水，公汲水，作义浆于坂头，行者皆饮之。三年，有一人就饮，以一斗石子与之，使至高平好地有石处种之，云："玉当生其中。"杨公未娶，又语云："汝后当得好妇。"语毕，不见。乃种其石。数岁，时时往视，见玉子生石上，人莫知也。有徐氏

者，右北平著姓，女甚有行，时人求，多不许。公乃试求徐氏，徐氏笑以为狂，因戏云："得白璧一双来，当听为婚。"公至所种玉田中，得白璧五双，以聘。徐氏大惊，遂以女妻公。天子闻而异之，拜为大夫。乃于种玉处，四角作大石柱，各一丈，中央一顷地名曰"玉田。"

注释：

①雒阳：即洛阳。

②侩(kuài)：牙侩，旧时买卖的中间人。

③无终山：在今河北玉田西北。

译文：

杨伯雍，是洛阳县人。本来以做中间人介绍买卖为职业，生性十分孝顺。父母死后，埋葬在无终山，于是就在那里结庐为家以守孝。无终山高八十里，山上没有水，杨伯雍到山下打水，在坡头上供应免费茶水，来往的行人都从那里喝水。三年后，有一个人来喝水，给了他一斗石子，让他在高平有石头的好地方种下石子，说："玉会从里面长出来。"杨伯雍还没娶妻，他又告诉杨伯雍说："你日后会娶到好妻子。"话说完就不见了。杨伯雍于是种下了石子。几年中，他经常去看，看见小玉石生在石头上，没有人知道这件事。有一户姓徐的人家，是右北平的名门望族，他家的女儿很有德行，当时很多人求婚，都没有答应。杨伯雍于是试着去徐家求婚，徐家笑他狂妄，于是戏弄他说："你拿得出一对白玉璧，就答应你的求婚。"杨伯雍到他所种的玉田中，取得了五对白玉璧，拿来做聘礼。徐家人大吃一惊，于是就把女儿嫁给了杨伯雍。

天子听说这件事感到很惊异，任命他为大夫。就在杨伯雍种玉的地方，四角立起大石柱，每根高一丈，中间那一顷地被命名为“玉田”。

王裒守墓

王裒[1]，字伟元，城阳营陵人也[2]。父仪，为文帝所杀[3]。裒庐于墓侧，旦夕常至墓所拜跪，攀柏悲号，涕泣着树，树为之枯。母性畏雷，母没，每雷，辄到墓曰：“裒在此。”

注释：

①王裒(póu)：王修之孙，其父王仪为司马昭安东司马，后被杀。王裒终身不仕晋。

②城阳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山东莒县。营陵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山东昌乐。

③文帝：即司马昭。司马炎称帝后追尊为晋文帝。

译文：

王裒字伟元，是城阳郡营陵县人。他的父亲王仪，被晋文帝杀害。王裒在墓旁结庐，早晚经常到墓地拜跪，扶着柏树悲哀哭号，眼泪洒在树上，树因此都枯萎了。他的母亲生性害怕雷声，母亲死后，每次打雷，他总是到墓前说：“王裒在这里。”

白鸠郎

郑弘迁临淮太守[1]。郡民徐宪在丧致哀，有白

鸠巢户侧。弘举为孝廉[2]，朝廷称为“白鸠郎”。

注释：

①临淮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江苏盱眙西北。

②孝廉：孝，指孝悌者；廉，清廉之士。分别为统治阶级选拔人才的科目，始于汉代，在东汉尤为求仕者必由之途，后往往合为一科。亦指被推选的士人。

译文：

郑弘升任临淮太守。郡里有一个老百姓徐宪居丧期间非常悲哀，有白鸠来他家门边做巢。郑弘举荐他为孝廉，朝廷称他为“白鸠郎”。

东海孝妇

汉时，东海孝妇养姑甚谨，姑曰：“妇养我勤苦，我已老，何惜余年，久累年少。”遂自缢死。其女告官云：“妇杀我母。”官收系之，拷掠毒治。孝妇不堪苦楚，自诬服之。时于公为狱吏[1]，曰：“此妇养姑十余年，以孝闻彻，必不杀也。”太守不听。于公争不得理，抱其狱词哭于府而去。自后郡中枯旱，三年不雨。后太守至，于公曰：“孝妇不当死，前太守枉杀之，咎当在此。”太守即时身祭孝妇冢，因表其墓。天立雨，岁大熟。长老传云：“孝妇名周青，青将死，车载十丈竹竿，以悬五旛[2]。立誓于众曰：‘青若有罪，愿杀，血当顺下；青若枉死，血

当逆流。’既行刑已，其血青黄，缘旛竹而上标，又缘旛而下云。”

注释：

①于公：汉宣帝时廷尉于定国的父亲。他任县狱吏、郡决曹时，断案十分公正，甚得人心，在他活着的时候百姓就为他立了祠，称为于公祠。

②旛（fān）：长幅下垂的旗。亦泛指旌旗。后作“幡”。

译文：

汉朝时，东海郡有一个孝顺的媳妇奉养婆婆十分恭谨，婆婆说：“媳妇供养我勤劳辛苦，我已经老了，何必吝惜剩下的年月，长久地连累年轻人呢。”于是就上吊自杀了。她的女儿告到官府，说：“媳妇杀了我母亲。”官府拘捕了孝妇，严刑拷打，非常狠毒。孝妇忍受不了酷刑，自己无辜而服罪。当时于公任狱吏，说：“这个妇女奉养婆婆十多年，因为孝顺而名声传遍四方，必定不会杀害婆婆。”太守不听他的意见。于公争辩没有说服太守，抱着定案的文书，从官府里哭着离开了。从此之后东海郡发生大旱，三年都没有下雨。后任太守到职，于公说：“孝妇不应该死，前任太守冤枉杀了她，天灾的原因应该在这里。”太守立刻亲自前往祭奠孝妇的坟墓。天立刻下起雨来，这一年庄稼大丰收。年纪大的人传言说：“孝妇名叫周青，周青将被杀的时候，车上拉着十丈长的竹竿，用来悬挂五色幡旗。周青在众人面前立下誓言说：‘我周青如果有罪，情愿被杀，血就会顺着竹竿流下来；如果我周青是被冤枉杀死的，我的血会倒流上竹竿。’行刑之后，她的血呈青黄色，沿着旗杆倒流到顶端，又顺着旗幡流了下来。”

犍为孝女

犍为叔先泥和[1]，其女名雄。永建三年[2]，泥和为县功曹[3]，县长赵祉遣泥和拜檄谒巴郡太守[4]。以十月乘船，于城湍堕水死，尸丧不得。雄哀恸号咷，命不图存，告弟贤及夫人，令勤觅父尸，若求不得，“吾欲自沉觅之”。时雄年二十七，有子男贡，年五岁，贳，年三岁。乃各作绣香囊一枚，盛以金珠环，预婴二子。哀号之声，不绝于口，昆族私忧。至十二月十五日，父丧不得。雄乘小船于父堕处，哭泣数声，竟自投水中，旋流没底。见梦告弟云：“至二十一日，与父俱出。”至期，如梦，与父相持并浮出江。县长表言，郡太守肃登承上尚书，乃遣户曹掾为雄立碑，图象其形，令知至孝。

注释：

①犍(qián)为：古郡名。汉置，治所在今四川宜宾，属益州。

②永建：东汉顺帝年号。

③功曹：官名。汉代郡守有功曹史，简称功曹，除掌人事外，得以参与一郡的政务。

④檄(xí)：文体名。古官府用以征召、晓谕、声讨的文书。后泛指信函。

译文：

犍为县的叔先泥和，他的女儿叫叔先雄。东汉顺帝永建三年，叔先泥和任县功曹。县长赵祉派叔先泥和奉送文书进

见巴郡太守。他在十月乘船出发，在城边急流中落水而死，找不到尸体埋葬。叔先雄悲痛得号咷大哭，自己不想活了，她告诉弟弟叔先贤和他夫人，让他们尽力寻找父亲的尸体，如果找不到，“我要自沉水中去寻找”。当时叔先雄二十七岁，有个儿子叫贡，年龄五岁，一个叫贳，年仅三岁。她就各做了一个绣花香囊，装上金珠环，先给两个孩子戴上。她哀哭的声音，一直没有停止，同族的人私下里都十分担心。到十二月十五日，父亲的尸体仍然没有找到。叔先雄坐着小船到父亲落水的地方，哭了几声，竟然自己跳进水里，在回旋的深水中没人水中。她在弟弟的梦中现身告诉他说：“至二十一日，我会和父亲一起浮出水面。”到了那一天，跟梦中说的一样，她和父亲相互扶持着一起浮出了江面。县长上表报告此事，郡太守肃登接着上报尚书，于是派户曹掾给叔先雄立碑，画上她的像，让大家都知道她非常孝顺。

乐羊子妻

河南乐羊子之妻者，不知何氏之女也。躬勤养姑。尝有他舍鸡谬入园中，姑盗杀而食之。妻对鸡不食而泣。姑怪问其故，妻曰：“自伤居贫，使食有他肉。”姑竟弃之。后盗有欲犯之者，乃先劫其姑，妻闻，操刀而出。盗曰：“释汝刀。从我者可全，不从我者，则杀汝姑。”妻仰天而叹，刎颈而死。盗亦不杀姑。太守闻之，捕杀盗贼，赐妻缣帛[1]，以礼葬之。

注释：

①缣(jiān)帛：绢类的丝织物。古代多用作赏赐酬谢之物，亦用作货币。

译文：

河南乐羊子的妻子，不知是谁家的女儿。她亲自操劳奉养婆婆。曾经有别人家的鸡误入她家的园子，她的婆婆偷偷把鸡杀了吃。乐羊子的妻子对着鸡肉不吃而哭。婆婆奇怪地问她原因，她说："我伤心家里穷，致使食物中有别人家的鸡肉。"她的婆婆最终扔掉了鸡肉。后来有个强盗想要凌辱她，就先劫持了她的婆婆，乐羊子的妻子听到响动，拿着刀冲出来。强盗说："你放下刀。听我的话就能保全性命，不听我的话，就杀了你的婆婆。"乐羊子的妻子仰天叹息，割断脖子死了。那强盗也没有杀她的婆婆。太守听说这件事，把强盗抓起来杀了，赏赐给乐羊子的妻子许多丝帛，按照礼仪安葬了她。

庾衮侍兄

庾衮字叔褒。咸宁中大疫[①]，二兄俱亡，次兄毗复殆。疠气方盛[②]，父母诸弟皆出次于外，衮独留不去。诸父兄强之，乃曰："衮性不畏病。"遂亲自扶持，昼夜不眠。间复抚柩哀临不辍[③]。如此十余旬，疫势既退，家人乃返。毗病得差，衮亦无恙。

注释：

①咸宁：晋武帝的年号。

②疠(lì):疫病。

③哀临:皇帝死后,集众举哀,谓之哀临。后亦泛指到场为死者举哀。

译文:

庾衮字叔褒。晋武帝咸宁年间发生大瘟疫,他的两个哥哥都病死了,他的二哥庾毗又病得很厉害。瘟疫正盛行,他的父母和几个弟弟都离家出外居住,庾衮独自留下不离开。父兄们硬要他走,他就说:“我生来不害怕病。”于是亲自服侍二哥,白天晚上都不睡觉。这当中又抚着灵柩为哥哥伤心不已。这样过了一百多天,瘟疫过去了,家里的人才回来。庾毗的病好了,庾衮也平安无事。

相思树

宋康王舍人韩凭娶妻何氏[①],美,康王夺之。凭怨,王囚之,论为城旦[②]。妻密遗凭书,缪其辞曰[③]:“其雨淫淫,河大水深,日出当心。”既而王得其书,以示左右,左右莫解其意。臣苏贺对曰:“其雨淫淫,言愁且思也。河大水深,不得往来也。日出当心,心有死志也。”俄而凭乃自杀,其妻乃阴腐其衣。王与之登台,妻遂自投台,左右揽之,衣不中手而死。遗书于带曰:“王利其生,妾利其死,愿以尸骨,赐凭合葬。”王怒,弗听,使里人埋之,冢相望也。王曰:“尔夫妇相爱不已,若能使冢合,则吾弗阻也。”宿昔之间[④],便有大梓木,生于二冢之端,旬日而大盈抱,屈体相就,根交于下,枝错于上。

又有鸳鸯，雌雄各一，恒栖树上，晨夕不去，交颈悲鸣，音声感人。宋人哀之，遂号其木曰“相思树”。“相思”之名，起于此也。南人谓此禽即韩凭夫妇之精魂。今睢阳有韩凭城[5]，其歌谣至今犹存。

注释：

①宋康王：战国时宋国的国君。公元前318—前286年在位，因暴虐而被诸侯称为“桀宋”。

②论：定罪。城旦：古代刑罚名。一种筑城四年的劳役。

③缪其辞：指话说得违背常规。即辞意隐晦。

④宿昔：犹旦夕。比喻短时间之内。

⑤睢(suī)阳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河南商丘南。

译文：

宋康王舍人韩凭娶了妻子何氏，长很很美，宋康王夺走了她。韩凭心里怨恨，宋康王囚禁了他，定罪为城旦。韩凭的妻子偷偷给韩凭一封信，不合常规的言辞是：“其雨淫淫，河大水深，日出当心。”之后宋康王也见到了这封信，拿给左右的人看，左右侍者没有人懂得它的意思。大臣苏贺回答说：“其雨淫淫，是说忧愁而且思念。河大水深，是说不能互相往来。日出当心，是说心里有了死的打算。”不久韩凭就自杀了。他的妻子于是悄悄把自己的衣服弄腐朽。宋康王和她登上高台，韩凭的妻子就自己往台下跳，左右的人拉她，衣服朽了抓不住，就摔死了。她在衣带上留下遗书，说：“大王愿意我活着，我愿意自己死掉，希望把我的尸骨，赐给韩凭合葬。”宋康王大怒，没有这样做，让当地人埋葬他们，两个坟头分离相望。宋康王说：“你们夫妇两个相爱不绝，如果能让两

座坟墓合在一起，那我就不阻拦了。”很短的时间，就有两棵大梓树从两个坟头长出来，十来天就长到一抱粗，树干弯曲互相靠拢，树根在地下纠缠，树枝在天空交错。又有两只鸳鸯，一雌一雄，总是栖息在树上，早晚都不离开，依偎着脖子悲哀地鸣叫，声音令人感动。宋国人同情他们，于是把这两棵树称为“相思树”。“相思”的说法，就是从这里兴起的。南方人说鸳鸯就是韩凭夫妇的精魂。如今睢阳有韩凭城，关于韩凭夫妇的歌谣至今还在流传。

望夫冈

鄱阳西有望夫冈。昔县人陈明与梅氏为婚，未成，而妖魅诈迎妇去。明诣卜者，决云：“行西北五十里求之。”明如言，见一大穴，深邃无底。以绳悬人，遂得其妇。乃令妇先出，而明所将邻人秦文，遂不取明。其妇乃自誓执志，登此冈首而望其夫，因以名焉。

译文：

鄱阳县西边有个望夫冈。从前县里的人陈明和姓梅的女子定婚，还没有成亲，女子就被妖怪诈骗接走了。陈明去找占卜的人，占卦判断说：“往西北五十里去找她。”陈明按他的话去找，看见一个很大的洞穴，深不见底。他用绳子系着进去，于是找到了他的妻子。他就让妻子先出来，但陈明领去的邻居秦文，竟然不拉出陈明。陈明的妻子于是自己发誓保持操守，登上这座山冈等待他，于是这座山冈就被称为望夫冈。

邓元义妻更嫁

后汉南康邓元义，父伯考，为尚书仆射①。元义还乡里，妻留事姑，甚谨。姑憎之，幽闭空室，节其饮食，羸露②，日困，终无怨言。时伯考怪而问之，元义子朗，时方数岁，言："母不病，但苦饥耳。"伯考流涕曰："何意亲姑反为此祸！"遣归家，更嫁为华仲妻③。仲为将作大匠④，妻乘朝车出⑤，元义于路旁观之，谓人曰："此我故妇，非有他过，家夫人遇之实酷，本自相贵。"其子朗，时为郎⑥，母与书，皆不答，与衣裳，辄以烧之。母不以介意。母欲见之，乃至亲家李氏堂上，令人以他词请朗。朗至，见母，再拜涕泣，因起出。母追谓之曰："我几死。自为汝家所弃，我何罪过，乃如此耶？"因此遂绝。

注释：

①仆射(yè)：官名。秦始置，汉以后因之。汉成帝建始四年(前29)，初置尚书五人，一人为仆射，位仅次尚书令。

②羸(léi)露：衰弱。

③华仲：即应顺，字华仲。

④将作大匠：官名。秦始置，称将作少府。西汉景帝时，改称将作大匠。掌宫室、宗庙、陵寝等的土木营建。

⑤朝车：古代君臣行朝夕礼及宴饮时出入用车。

⑥郎：官名。有议郎、中郎、侍郎、郎中等，员额无定。均属于

郎中令(后改为光禄勋)。其职责原为护卫陪从,随时建议、备顾问及差遣。东汉以尚书台为实际的行政中枢,其分曹任事者为尚书郎,职责范围与过去的郎官不同。后遂以侍郎、郎中、员外郎为各部要职。

译文:

东汉南康郡的邓元义,他的父亲邓伯考,任尚书仆射。邓元义回家乡,他的妻子留下来侍奉婆婆,十分恭谨。婆婆讨厌她,把她关在空屋子里,限制她的饮食,她身体衰弱,每天困顿不堪,但始终没有怨言。当时邓伯考觉得奇怪去问她,邓元义的儿子邓朗当时才几岁,说:“我母亲没有生病,只是苦于饥饿而已。”邓伯考流着眼泪说:“哪里想到亲近婆婆反而招来这样的灾祸!”送她回娘家,改嫁给应华仲做妻子。应华仲任将作大匠,他的妻子乘坐着朝车外出,邓元义在路旁看着她,对人说:“这个人是我原来的妻子,没有别的过错,我母亲对她太严酷了。她相貌本来就有贵气。”她的儿子邓朗,当时任郎官,母亲给他写信,他都不回信,给他衣裳,他总是把衣服烧掉。母亲没有介意。母亲想见儿子,于是到亲家李氏家,让人用其他托词请邓朗。邓朗来后,看见母亲,哭着拜了两拜,就起身走出去了。母亲追上去对他说:“我差点被饿死。自是你家抛弃了我,我做错了什么,让你竟然这样呢?”从此就断了来往。

严遵破案

严遵为扬州刺史,行部,闻道傍女子哭声不哀。问所哭者谁,对云:“夫遭烧死。”遵敕吏舁尸到[①],与语讫,语吏云:“死人自道不烧死。”乃摄女,

令人守尸，云："当有枉。"吏曰："有蝇聚头所。"遵令披视，得铁锥贯顶。考问，以淫杀夫。

注释：

①舁(yú)：抬。

译文：

严遵任扬州刺史，巡行部属，听到路旁有女子的哭声，并不哀伤。严遵问她哭的人是谁，她回答说："丈夫被火烧死。"严遵命令吏卒抬过尸体，和尸体说完话，对吏卒说："死人自己说不是烧死的。"于是拘捕了那个女子，命人看守尸体，说："一定有冤枉。"吏卒说："有苍蝇聚集在尸体头上。"严遵让他们分开头发看，找到一根铁椎从头顶穿下去。审问，那女子因为通奸杀了丈夫。

死友

汉范式，字巨卿，山阳金乡人也，一名汜。与汝南张劭为友，劭字元伯。二人并游太学，后告归乡里，式谓元伯曰："后二年，当还。将过拜尊亲，见孺子焉。"乃共克期日。后期方至，元伯具以白母，请设馔以候之。母曰："二年之别，千里结言，尔何相信之审耶？"曰："巨卿信士，必不乖违。"母曰："若然，当为尔酝酒。"至期，果到。升堂拜饮，尽欢而别。后元伯寝疾，甚笃，同郡郅君章、殷子徵晨夜省视之。元伯临终叹曰："恨不见我死

友[1]。"子徵曰:"吾与君章尽心于子,是非死友,复欲谁求?"元伯曰:"若二子者,吾生友耳。山阳范巨卿,所谓死友也。"寻而卒。式忽梦见元伯,玄冕垂缨、屣履而呼曰[2]:"巨卿!吾以某日死,当以尔时葬。永归黄泉。子未忘我,岂能相及!"式恍然觉悟,悲叹泣下,便服朋友之服[3],投其葬日,驰往赴之。未及到而丧已发引。既至圹[4],将窆[5],而柩不肯进。其母抚之曰:"元伯!岂有望耶?"遂停柩。移时,乃见素车白马,号哭而来。其母望之,曰:"是必范巨卿也。"既至,叩丧言曰:"行矣元伯!死生异路,永从此辞。"会葬者千人,咸为挥涕。式因执绋而引柩,于是乃前。式遂留止冢次,为修坟树,然后乃去。

注释:

①死友:指生死不渝的好朋友。

②屣(xǐ)履:拖着鞋子走路。多形容急忙的样子。

③朋友之服:为朋友奔丧所穿的丧服。

④圹(kuàng):墓穴。

⑤窆(biǎn):将棺木葬入墓穴。

译文:

汉代的范式,字巨卿,是山阳县金乡人,又叫范氾。他和汝南人张劭是好朋友,张劭字元伯。他二人一起在太学读书,后来告别回家乡,范式对张元伯说:"两年后,我会回来。

将去拜访你的父母，看看你的孩子。”于是他们共同约定了会见的日期。后来约定的日期快要到了，张元伯把这件事告诉母亲，请她准备酒食等候范式。他的母亲说：“分别两年了，千里之外的口头约定，你怎么相信得这么真呢？”张元伯说：“巨卿是讲信义的人，一定不会违背约定的。”他的母亲说：“如果是这样，我就为你酿酒。”到了约定的日子，范式果然来了。他登堂拜见张家父母，一起喝酒，尽欢而别。后来张元伯生病卧床，病得很厉害，同郡人郅君章、殷子徵早晚都来看望他。元伯临终前叹息说：“遗憾不能见到我的死友。”殷子徵说：“我和君章尽心对待你，我们如果不是你的死友，你还想见谁呢？”张元伯说：“你们两位，是我的生友。山阳的范巨卿，才是我所说的死友。”不久张元伯就死了。范式忽然梦见张元伯，戴着黑帽，帽檐挂着飘带，拖着鞋子匆匆忙忙地喊他说：“巨卿！我在某日死了，将在某日埋葬。永远回归黄泉地下。你没有忘记我，怎么能赶得及见上一面。”范式一下子醒过来，悲叹流泪，立刻穿上为朋友奔丧的丧服，赶着张元伯下葬的日子，往他家奔驰而去。范式还没赶到，棺材已经送葬启行。到达墓穴后，准备下葬，棺材却不肯进入墓穴。他的母亲抚摸着棺材说：“元伯，难道你还期望什么吗？”于是停下了棺材。过了一会儿，就看见一辆白马驾着的白车，车上有人号啕大哭着赶来。张元伯的母亲远远望见，说：“这个人一定是范巨卿。”范式到来后，吊丧说道：“你走了元伯！生死不同路，从此永别了。”送葬的人有一千人，都为之流下了眼泪。范式于是拿起绳子来牵引棺材，棺材这时才往前移。范式于是留在坟旁，修好坟种上树，然后才离去。



卷十二

古人认为，宇宙万物是由木、金、水、火、土五种元气变化生成的。和气所成即为圣人，浊气所成即为怪物。元气的性质决定了事物的属性，元气的流动变化必然带来事物属性的改变。本卷所收录的都是因元气的变化感应而发生的种种奇异故事，其中既有各种精怪如贲羊、犀犬、傒囊、庆忌，也有能夜间飞头的落头民、可化为虎的貙人、专抢美女的猳国马化、人鸟之间变化的越祝之祖，还有能致人毙命的刀劳鬼、鬼弹及各种蛊毒。面对种种奇异的事物，古人处之泰然："此物之自然，无谓鬼神而怪之。""天地鬼神，与我并生者也。"所谓"见怪不怪，其怪自败"，说的就是这个道理。

论五气变化

天有五气，万物化成。木清则仁，火清则礼，金清则义，水清则智，土清则思：五气尽纯，圣德备也。木浊则弱，火浊则淫，金浊则暴，水浊则贪，土浊则顽：五气尽浊，民之下也。中土多圣人，和气所交也。绝域多怪物，异气所产也。苟禀此气，必有此形；苟有此形，必生此性。故食谷者智慧而文，食草者多力而愚，食桑者有丝而蛾，食肉者勇橄而悍，食土者无心而不息，食气者神明而长寿，不食者不死而神。大腰无雄[①]，细腰无雌；无雄外接，无雌外育。三化之虫[②]，先孕后交；兼爱之兽[③]，自为牝牡；寄生因夫高木[④]，女萝托乎茯苓[⑤]；木株于土，萍植于水；鸟排虚而飞，兽跖实而走[⑥]；虫土闭而蛰，鱼渊潜而处。本乎天者亲上，本乎地者亲下，本乎时者亲旁：各从其类也。千岁之雉，入海为蜃；百年之雀，入海为蛤；千岁龟鼋，能与人语；千岁之狐，起为美女；千岁之蛇，断而复续；百年之鼠，而能相卜：数之至也。春分之日，鹰变为鸠；秋分之日，鸠变为鹰：时之化也。故腐草之为萤也，朽苇之为蛬也[⑦]，稻之为蛩也[⑧]，麦之为蝴蝶也；羽翼生焉，眼目成焉，心智在焉：此自无知化为有知而气易也。鹤之为獐也，蛬之为虾也：不失其血气，而形性变也。若此之类，不可胜论。应变而

动，是为顺常；苟错其方，则为妖眚。故下体生于上，上体生于下：气之反者也。人生兽，兽生人：气之乱者也。男化为女，女化为男：气之贸者也。鲁牛哀得疾，七日化而为虎，形体变易，爪牙施张。其兄启户而入，搏而食之。方其为人，不知其将为虎也；方有为虎，不知其常为人也。故晋太康中，陈留阮士瑀伤于虺[9]，不忍其痛，数嗅其疮，已而双虺成于鼻中。元康中，历阳纪元载客食道龟[10]，已而成瘕[11]，医以药攻之，下龟子数升，大如小钱，头足壳备，文甲皆具，惟中药已死。夫妻非化育之气，鼻非胎孕之所，享道非下物之具。从此观之，万物之生死也，与其变化也，非通神之思，虽求诸己，恶识所自来？然朽草之为萤，由乎腐也；麦之为蝴蝶，由乎湿也。尔则万物之变，皆有由也。农夫止麦之化者，沤之以灰[12]；圣人理万物之化者，济之以道：其与不然乎？

注释：

①大腰：指龟鳖一类的动物。下文的“细腰”指蜂类昆虫。

②三化：变化三次。“三化之虫”这里指蚕。

③兼爱之兽：《山海经》中记载的一种叫“类”的兽，一身而具备雌雄二性，吃了它就不会妒忌，故称“兼爱之兽”。有人说即香狸。

④寄生：指芝菌一类依附于树木而生长的植物。

⑤女萝：植物名。即松萝。多附生在松树上，成丝状下垂。茯苓：寄生在松树根上的菌类植物，形状像甘薯，外皮黑褐色，里面白色或粉红色。中医用以入药，有利尿、镇静等作用。

⑥蹠(zhí)：脚掌。

⑦蛬(qióng)：蟋蟀。

⑧蛪(jiā)：米中的小黑虫。

⑨虺(huǐ)：古称蝮蛇一类的毒蛇。通常指土虺蛇，色如泥土。借指土灰色。

⑩客食道龟：客食一般指寄食，即依附别人生活。这里似应指做客时吃了有神性的龟。

⑪瘕(jiǎ)：腹中结块的病。也特指由寄生虫引起的腹中结块的病。

⑫沤：壅埋堆积。

译文：

天有木、火、金、水、土五行元气，万物由此生成。木气清纯就生成仁爱，火气清纯就生成礼仪，金气清纯就生成正义，水气清纯就生成智慧，土气清纯就生成聪明：五种元气都清纯，圣人的品德就具备了。木气混浊就生成虚弱，火气混浊就生成淫乱，金气混浊就生成暴虐，水气混浊就生成贪婪，土气混浊就生成愚顽：五种元气都混浊，就成为平民中的下等人。中原地区多出圣人，这是因为中和之气相交融。边远地区多有怪物，这是由怪异之气所产生。如果禀受某种元气，必定会具有某种形状；如果有某种形状，必定产生某种性质。所以吃粮食的聪明而且有才华，吃草的力大而且愚蠢，吃桑叶的吐丝而变成蛾，吃肉的勇猛而强悍，吃土的没有心智而不休息，吃元气的神明而且长寿，不吃东西的不死而成神。龟

鳖类动物没有雄性，蜂类昆虫没有雌性；没有雄性的与其他动物交配，没有雌性的由其他动物孕育。蚕类虫子，先产卵后交配；香狸类动物，自身具备雌雄二性；寄生依附于高木，女萝托身于茯苓；树木长在土里，浮萍生在水中；鸟翅凌空能飞翔，兽脚厚实能奔跑；虫子隐蔽在土里冬眠，鱼潜藏在深渊中居住。来源于天的亲附天，来源于地的亲附地，来源于时令的亲附傍依之物：这是各自以类相从。千年的雉，进入海中变化成蜃；百年的雀，进入海中变化成蛤；千年的龟鼋，能和人说话；千年的狐狸，能变成美女；千年的蛇，身子断了能再接上；百年的老鼠，能够占卜吉凶；这是气数到了。春分的时候，鹰变成鸠；秋分的时候，鸠变成鹰；这是时令的变化。所以腐烂的草变成萤火虫，朽坏的芦苇变成蟋蟀，稻子变成，麦子变成蝴蝶；生出羽翼，长出眼睛，有了心智：这是无知之物变成有知之物而元气变化了。鹤变成獐，蛬变成虾：没有失去它的血气而形体性质变化了。像这一类的事物，多得说不完。根据变化来行动，这是顺应常规；如果违背了它的规律，就会出现灾异。因此下身长在上面，上身长在下面：是元气逆反的表现。人生出兽，兽生出人：这是元气混乱的表现。男人变成女人，女人变成男人，这是元气变换的表现。鲁国人公牛哀生病，七天后变成老虎，形体发生变化，长出了虎爪虎牙。他的哥哥开门进去，被他抓住吃掉了。当他还是人时，不知道他将会变成老虎；当他变成老虎的时候，不知道他曾经是人。因此晋武帝太康年间，陈留人阮士瑀被土虺咬伤，忍受不了伤口的疼痛，经常用鼻子闻疮口，后来鼻子里长出了两条土虺。晋惠帝元康年间，历阳人纪元载做客吃了得道的乌龟，后来得了瘕病，医生用药来治病，排泄出几升小乌龟，像小铜钱那么大，头、脚、龟壳都齐备，龟壳上都有了花纹，

只是中了药性都死了。夫妻不是化育的元气，鼻子不是怀胎受孕的地方，肠道不是生产动物的工具。由此来看，万物的生死和变化，如果不是通于神灵的非凡思虑，即使从它自身去追究，怎么知道它是怎么来的呢？然而朽草变成萤火虫，是由于草腐烂；麦子变成蝴蝶，是由于潮湿。那么万物的变化，都是有原因的。农夫制止麦子的变化，用灰去沤；圣人治理万物的变化，用道来调剂：难道不是这样吗？

土中豮羊

季桓子穿井[①]，获如土缶，其中有羊焉。使问之仲尼，曰："吾穿井而获狗，何耶？"仲尼曰："以丘所闻，羊也。丘闻之：木石之怪夔、魍魉[②]，水中之怪龙、罔象[③]，土中之怪曰豮羊[④]。"《夏鼎志》曰[⑤]："罔象如三岁儿，赤目，黑色，大耳，长臂，赤爪。索缚，则可得食。"王子曰："木精为游光，金精为清明也。"

注释：

①季桓子：即春秋末年鲁国大夫季孙氏，执掌鲁国政权。

②夔（kuí）：山林中的精怪。又传说是一种像龙的一足怪物。魍魉（wǎng liǎng）：古代传说中的山川精怪，鬼怪。

③罔象：古代传说中的水怪。

④豮（fén）羊：又作"羵羊"、"坟羊"、"獖羊"。传说中的土中怪兽。

⑤《夏鼎志》：应是解释夏鼎所铸怪物图的书籍。

译文：

季桓子挖井，得到一件像土缶一样的东西，里面有一只羊。他派人去问孔子，说："我打井得到了一只狗，为什么呢？"孔子说："根据我听说过的事情，是一只羊。我听说过：木石的精怪是夔、魍魉，水中的精怪是龙、罔象，土中的精怪叫做羵羊。"《夏鼎志》说："罔象像三岁的孩子，红眼睛，黑脸色，大耳朵，长胳膊，红爪子。用绳子捆住，就可以拿来吃。"王子说："木精叫游光，金精叫清明。"

地中犀犬

晋惠帝元康中，吴郡娄县怀瑶家忽闻地中有犬声隐隐。视声发处，上有小窍，大如螾穴。瑶以杖刺之，入数尺，觉有物。乃掘视之，得犬子，雌雄各一，目犹未开，形大于常犬。哺之，而食。左右咸往观焉。长老或云："此名犀犬，得之者，令家富昌，宜当养之。"以目未开，还置窍中，覆以磨砻[1]。宿昔发视，左右无孔，遂失所在。瑶家积年无他祸福。

注释：

①磨砻(lóng)：磨石。

译文：

晋惠帝元康年间，吴郡娄县怀瑶家忽然听见地下有隐隐约约的狗叫声。查看声音发出的地方，地上有一个小孔，就像蚯蚓的洞穴那么大。怀瑶用木棍插进小孔，插入好几尺，

感觉有东西，于是挖开来看，得到了小狗，雌雄各一只。眼睛还没有睁开，体型比平常家犬要大。喂它东西它吃。左右邻居都来观看。年纪大的人说："这狗叫犀犬，得到它的，会让家里富裕昌盛，最好把它养起来。"因为小狗眼睛还没睁开，怀瑶把它们送回到洞里，在洞口盖上磨石。过了不久打开看，到处都没有洞穴，于是就找不到在哪里了。怀瑶家多年也没有什么灾祸。

至太兴中，吴郡太守张懋，闻斋内床下犬声。求而不得。既而地坼，有二犬子，取而养之，皆死。其后懋为吴兴兵沈充所杀。《尸子》曰[①]："地中有犬，名曰地狼；有人，名曰无伤。"《夏鼎志》曰："掘地而得狗，名曰贾；掘地而得豚，名曰邪；掘地而得人，名曰聚。"聚，无伤也。此物之自然，无谓鬼神而怪之。然则"贾"与"地狼"名异，其实一物也。《淮南万毕》曰[②]："千岁羊肝，化为地宰；蟾蜍得苽[③]，卒时为鹑。"此皆因气化以相感而成也。

注释：

①《尸子》：书名。战国时楚人尸佼所著。

②《淮南万毕》：书名。即《淮南万毕术》。该书由西汉淮南王刘安招集的淮南学派所作。万毕，即"万法毕于此"之意。

③苽(gū)：同"菰"，一种菌类植物。

译文：

到东晋元帝太兴年间，吴郡太守张懋听见屋子床下有狗

叫声。到处寻找没有找到。后来地面裂开，有两只小狗，他取出小狗喂养，都死掉了。后来张懋就被吴兴叛军沈充所杀。《尸子》说："地下有狗，名叫地狼；地下有人，名叫无伤。"《夏鼎志》说："挖地得到狗，名叫贾；挖地得到猪，名叫邪；挖地得到人，名叫聚。"聚，就是无伤。这是事物的自然存在，不要说它们是鬼神而感到奇怪。虽然"贾"和"地狼"名称不同，它们实际上是同一种事物。《淮南万毕术》说："千年的羊肝，变成了地神；蟾蜍得到菰，最终变成鹌鹑。"这都是由于元气变化相互感应而形成的。

山精傒囊

吴诸葛恪为丹阳太守，尝出猎，两山之间，有物如小儿，伸手欲引人。恪令伸之，乃引去故地。去故地，即死。既而参佐问其故，以为神明。恪曰："此事在《白泽图》内，曰：'两山之间，其精如小儿，见人，则伸手欲引人，名曰傒囊。引去故地，则死。'无谓神明而异之，诸君偶未见耳。"

译文：

三国时东吴诸葛恪任丹阳太守，曾经出外打猎，在两座山之间，有个怪物像小孩子，伸手想拉人。诸葛恪让人伸手给它，于是拉着它离开原来的地方。一离开原来的地方，它就死了。后来参佐问这个事情的原因，认为是神明。诸葛恪说："这事记载在《白泽图》中，说：'两山之间，那里的精怪像小孩子，看见人，就伸手想拉人，名叫傒囊。拉着它离开原来

的地方，它就死了。'不要说它是神明而感到奇怪，诸位只是偶尔没有见到过罢了。"

池阳小人庆忌

王莽建国四年，池阳有小人景，长一尺余，或乘车，或步行，操持万物，大小各自相称，三日乃止。莽甚恶之。自后盗贼日甚，莽竟被杀。《管子》曰："涸泽数百岁，谷之不徙，水之不绝者，生'庆忌'。'庆忌'者，其状若人，其长四寸，衣黄衣，冠黄冠，戴黄盖，乘小马，好疾驰，以其名呼之，可使千里外一日反报。"然池阳之景者，或庆忌也乎？又曰："涸小水精生蚳。蚳者，一头而两身，其状若蛇，长八尺，以其名呼之，可使取鱼鳖。"

译文：

王莽建国四年，池阳宫中出现了小人的影子，长一尺多，有的乘车，有的步行，拿着各种各样的东西，大小和他们的身体相称，三天之后才消失。王莽十分厌恶这件事。从此之后盗贼一天比一天厉害，王莽最后被杀死了。《管子》说："水泽干涸几百年，山谷不迁徙，水源不断绝的，就会产生'庆忌'。'庆忌'，它的模样像人，身长四寸，穿着黄衣，戴着黄帽，举着黄盖骑着小马，喜欢飞快奔驰，用它的名字喊它，可以派它去千里之外，一天就回来报告消息。"那么池阳宫中的小人影，或者就是庆忌吧？《管子》又说："干涸的水泽小，水精就生成蚳。蚳，一个头有两个身子，它的形状像蛇，长八尺，用它的

名字喊它，可让它潜入水中捕取鱼鳖。”

霹雳落地

晋扶风杨道和，夏于田中，值雨，至桑树下，霹雳下击之，道和以锄格，折其股，遂落地，不得去。唇如丹，目如镜，毛角长三寸，余状似六畜，头似猕猴。

译文：

晋代扶风人杨道和，夏天在田中干活，碰上下雨，到桑树下避雨，霹雳下地来雷击他，杨道和用锄头格斗，打断了它的腿，于是就落在地上，不能回到天上去了。霹雳的嘴唇和朱丹一样红，眼睛像镜子一样亮，长着毛角长三寸，身子的形状就像家畜，头像猕猴。

落头民

秦时，南方有落头民，其头能飞。其种人部有祭祀，号曰“虫落”，故因取名焉。吴时，将军朱桓得一婢，每夜卧后，头辄飞去。或从狗窦，或从天窗中出入，以耳为翼。将晓，复还。数数如此，傍人怪之，夜中照视，唯有身无头，其体微冷，气息裁属[①]。乃蒙之以被。至晓，头还，碍被不得安，两三度堕地，噫咤甚愁[②]，体气甚急，状若将死。乃去被，头复起傅颈。有顷，和平。桓以为大怪，畏不

敢畜，乃放遣之。既而详之，乃知天性也。时南征大将，亦往往得之。又尝有覆以铜盘者，头不得进，遂死。

注释：

①裁属：指呼吸勉强接上。形容气息极其微弱。

②噫咤：叹息。

译文：

秦代时南方有落头民，他们的头能飞起来。这种人的部落中有一种祭祀，叫做“虫落”，所以由此取名。三国东吴时，将军朱桓得到一个婢女，每天晚上睡下后，头总是飞出去。或者从狗洞，或者从天窗中出入，用耳朵当翅膀。天快亮时，头又回来了。经常这样，旁边的人觉得奇怪，夜里点灯照明去看，只有身子没有头，她的身体稍微有点凉，呼吸很微弱。于是他们用被子把婢女的身体盖上。到天亮时头回来，由于被子阻挡不能回到身体上，两三次掉在地上，很忧愁地叹息，身体的气息也十分急促，那样子好像要死了一样。人们于是拿掉被子，婢女的头又飞起来附接在脖子上。过了一会儿，气息就和顺平稳了。朱桓认为太怪异了，害怕得不敢收留她，于是就把她打发走了。后来仔细了解，才知这是她的天性。当时到南方征伐的大将，也经常得到这种人。又曾经有个被人用铜盘覆盖在身体上的，头回来不能进去，就死掉了。

貙人化虎

江汉之域，有貙人[①]。其先，廪君之苗裔也[②]。能化为虎。长沙所属蛮县东高居民，曾作槛捕虎，

槛发，明日众人共往格之，见一亭长，赤帻[3]，大冠，在槛中坐。因问："君何以入此中？"亭长大怒曰："昨忽被县召，夜避雨，遂误入此中。急出我。"曰："君见召，不当有文书耶？"即出怀中召文书。于是即出之。寻视，乃化为虎，上山走。或云："貙虎化为人，好着紫葛衣，其足无踵。虎有五指者，皆是貙。"

注释：

①貙（chū）人：古代散居长江、汉水一带的部族。俗传其人能化形为虎。

②廪君：巴人的始祖。

③帻（zé）：古代包扎发髻的巾。

译文：

江汉流域有一种貙人。他们祖先，是廪君的后代。貙人能够变化成虎。长沙郡所属的蛮县东高口居民，曾经制作木笼捕捉老虎，机关被触发，第二天大家一起去打老虎，却看见一个亭长，包着红色的头巾，戴着大帽子，坐在木笼里。便问他："你怎么落到这里面了呢？"亭长很生气地说："昨天忽然被县里召唤，晚上避雨，就错进了这笼子。赶紧把我放出来。"大家说："你被召见，不是应该有文书吗？"立刻从怀里拿出召见文书。于是就把他放了出来。随后再看他，竟然变成老虎，上山跑了。有人说："貙虎变成人，喜欢穿紫色的葛衣，他的脚没有后脚跟，老虎中有五个脚趾的，都是貙虎。"

猳国马化

蜀中西南高山之上，有物与猴相类，长七尺，能作人行，善走逐人，名曰猳国[①]，一名马化，或曰玃猿。伺道行妇女有美者，辄盗取将去，人不得知。若有行人经过其旁，皆以长绳相引，犹故不免。此物能别男女气臭，故取女，男不取也。若取得人女，则为家室，其无子者，终身不得还。十年之后，形皆类之，意亦迷惑，不复思归。若有子者，辄抱送还其家，产子，皆如人形。有不养者，其母辄死；故惧怕之，无敢不养。及长，与人不异。皆以杨为姓。故今蜀中西南多诸杨，率皆是“猳国”“马化”之子孙也。

注释：

①猳(jiā)国：一种猴类动物。

译文：

蜀地西南的高山上，有一种怪物和猴子相像，身长七尺，能像人一样走路，善于跑动追人，名叫猳国，又叫马化，也有人说是玃猿。它看到路上走的妇女有长得漂亮的，就抢去带走，不会被人发现。如果有其他行人从她旁边经过，都用长绳去拉她，仍然避免不了。这种怪物能分辨男女的气味，所以只抢取女人，不抢男人。如果抢到了人家的女儿，就拿去做妻子，那些不生子女的，终身不能回来。十年以后，抢去的女人形体都和它们相似了，心意也被迷惑，不再想着回家，如果生了孩子，就送她抱着孩子回家。生下的孩子都跟人一样。

有不收养孩子的，做母亲的就会死掉。所以人都害怕她们死，没有敢不收养的。等孩子长大了，与人没有两样。他们都用“杨”作为姓氏。因此现在蜀地西南有很多姓杨的人，大概都是猳国马化的子孙。

刀劳鬼

临川间诸山有妖物[1]，来常因大风雨，有声如啸，能射人。其所著者，有顷便肿，大毒。有雌雄，雄急而雌缓。急者不过半日间，缓者经宿。其旁人常有以救之，救之少迟，则死。俗名曰刀劳鬼。故外书云[2]：“鬼神者，其祸福发扬之验于世者也。”《老子》曰：“昔之得一者[3]：天得一以清，地得一以宁，神得一以灵，谷得一以盈，侯王得一以为天下贞[4]。”然则天地鬼神，与我并生者也。气分则性异，域别则形殊，莫能相兼也。生者主阳，死者主阴，性之所托，各安其生。太阴之中，怪物存焉。

注释：

①临川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江西南城东南。

②外书：佛教徒称佛经以外的书籍为外书。

③得一：《老子》哲学体系中的专名，指通过“无为”而获得的一种稳定状态。也可解释为得道。

④贞：首领，君长。

译文：

临川郡的很多山上有怪物，经常趁着大风雨出现，发出的声音像呼啸，能够射伤人。被射中的人，一会儿身体就肿了，毒性很大。怪物有雌雄分别，雄的毒性急，雌的毒性缓。毒性急的不超过半天，毒性较缓的能过一天。那附近的人常常有办法救治伤者，但救治稍迟，就会死掉。它的俗名叫“刀劳鬼”。因此外书上说：“所谓鬼神，是那些祸福发生后能在人世间得到验证的事物。”《老子》说：“从前得道的：天得道因而清明，地得道因而安宁，神得道因而灵验，谷得道因而充盈，侯王得道因而成为天下的首领。”那么天地鬼神就是和我一并存在的事物。气质有别禀性就不同，地域有别形体就不同，没有能兼具的。活的主体是阳气，死的主体是阴气，禀性各有所托，各自安守其存在状态。纯阴的地方，有怪物存在。

冶鸟

越地深山中有鸟，大如鸠，青色，名曰冶鸟。穿大树，作巢，如五六升器，户口径数寸；周饰以土垭[①]，赤白相分，状如射侯。伐木者见此树，即避之去。或夜冥不见鸟，鸟亦知人不见，便鸣唤曰：“咄，咄，上去！”明日便宜急上；“咄，咄，下去！”明日便宜急下；若不使去，但言笑而不已者，人可止伐也；若有秽恶及其所止者，则有虎通夕来守，人不去，便伤害人。此鸟，白日见其形，是鸟也；夜听其鸣，亦鸟也；时有观乐者，便作人形，长三尺，至涧中取石蟹[②]；就火炙之，人不可犯也。越人谓此

鸟是越祝之祖也。

注释:

①垩(è):通"垩",白色泥土。

②石蟹:溪蟹的俗称。产溪涧石穴中,体小壳坚。

译文:

越地的深山中有一种鸟,像鸠鸟大,青色羽毛,名叫"冶鸟"。它凿穿大树做窝,像五六升的器皿,出口处直径几寸;周围用白色泥土装饰,红白相间,形状像箭靶。伐木的人看见这样的树,立刻避开它走了。有时天黑看不见鸟,鸟也知道人看不见,就鸣叫着说:"咄,咄,上去!"第二天就应该赶紧上山;鸣叫着说:"咄,咄,下去!"第二天就应该赶紧下山去;如果不让人离去,只是说笑个不停,人就可以留下来伐木;如果有污秽之言以及它让停止的,就会有老虎通宵来看守,伐木的人不离开,老虎就会伤害人。这种鸟,白天看见它的形状,是鸟;晚上听它的鸣叫,也是鸟;有时观赏玩乐,就变成人的样子,身长三尺,到水涧中捕捉石蟹,放在火上烧烤,人不能侵扰。越地的人说这种鸟是越地巫祝的祖先。

鬼弹

汉永昌郡不韦县有禁水[①],水有毒气,唯十一月、十二月差可渡涉,自正月至十月不可渡,渡辄病,杀人。其气中有恶物,不见其形,其作有声,如有所投击。中木则折,中人则害。土俗号为鬼弹。故郡有罪人,徙之禁旁,不过十日皆死。

注释：

①永昌郡：汉明帝时所置。不韦县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云南保山隆阳区金鸡镇。

译文：

汉代永昌郡不韦县有条河叫禁水，水中有毒气，只有十一月、十二月勉强可以渡河，从正月到十月都不能过河，如果过河就会生病，死人。这条河的水气中有凶恶的怪物，看不见它的形状，但它一动作就发出声音，好像在投击什么东西。击中树木，树就折断，击中人，人就被杀害。当地土人称之为鬼弹。所以郡内有犯罪的人，就把他们送到禁水旁，不超过十天都死了。

蘘荷根攻蛊

余外姊夫蒋士，有佣客得疾下血。医以中蛊[1]，乃密以蘘荷根布席下[2]，不使知。乃狂言曰[3]："食我蛊者，乃张小小也。"乃呼："小小亡去。"今世攻蛊，多用蘘荷根，往往验。蘘荷，或谓嘉草。

注释：

①蛊(gǔ)：害人的毒虫。

②蘘(ráng)荷：一名蘘草。亦名覆葅、蒚葙。多年生草本植物。叶互生，椭圆状披针形，冬枯。夏秋开花，花白色或淡黄。根似姜，可入药。

③狂言：病人的胡言乱语。

译文：

我妻子的姐夫蒋士，有个佣人生病泻血。医生认为是中

了蛊毒，就悄悄把蘘荷根铺在席子下，不让病人知道。病人胡言乱语说："让我中蛊毒的，是张小小。"于是就呼唤说："小小离去。"如今攻治蛊毒，多用蘘荷根，往往很灵验。蘘荷，有人叫做嘉草。

蛇蛊

营阳郡有一家①，姓廖，累世为蛊，以此致富。后取新妇，不以此语之。遇家人咸出，唯此妇守舍。忽见屋中有大缸，妇试发之，见有大蛇，妇乃作汤灌杀之。及家人归，妇具白其事，举家惊惋。未几，其家疾疫，死亡略尽。

注释：

①营阳郡：三国时吴始置，郡治在今湖南永州道县。

译文：

营阳郡有一家人，姓廖，几代人养蛊，靠此致富。后来他家娶了一个媳妇，没有把养蛊的事告诉她。有一次家里人都出去了，只有这个媳妇看家。媳妇忽然看见屋子里有一口大缸，她试着打开它，看见有一条大蛇，媳妇于是烧了开水灌进缸里烫死了大蛇。等到家里人回来，媳妇把这件事全部告诉他们，全家人都感到吃惊惋惜。没过多久，他家人都患上瘟疫，基本死光了。



卷十三

本卷所记主要是具有灵性的奇异物产。有的侧重记述奇物与人的神奇感应，如泰山澧泉需取饮者“洗心志，跪而挹之”，孔窦于祭时“洒扫以告，辄有清泉自石间出”、樊山“以火烧山，即至大雨”，霍山镬“至祭时，水辄自满，用之足了，事毕即空”；有的侧重讲述事物神奇的来历，如二华之山上河神巨灵的手迹脚迹、昆明湖的黑灰、龟化城与马邑的修筑以及火浣布、焦尾琴的制作；有的侧重记述奇人异事的特异表现，如能使人长寿的丹砂、能使钱飞还的青蚨，化育螟蛉之子的果蠃等。因奇而异，因异而神，正是这些事物不同寻常的奇异物性，才造就了它们不同寻常的神性。

澧泉

泰山之东有澧泉，其形如井，本体是石也。欲取饮者，皆洗心志[①]，跪而挹之，则泉出如飞，多少足用。若或污漫，则泉止焉。盖神明之尝志者也。

注释：

①洗心志：洗涤心胸志意。比喻除去恶念或杂念。

译文：

泰山的东边有个澧泉，它的形状像井，本身是石头的。想取泉水喝的人，都要排除杂念，跪着去舀水，那么泉水就像飞一样地涌出来，喝多少都足够。如果行为卑污，那么泉水就不流了。大概是神灵在检验人的心志吧。

巨灵劈华山

二华之山[①]，本一山也。当河，河水过之而曲行。河神巨灵，以手擘开其上[②]，以足蹈离其下，中分为两，以利河流。今观手迹于华岳上，指掌之形具在；脚迹在首阳山下[③]，至今犹存。故张衡作《西京赋》所称"巨灵赑屃[④]，高掌远迹，以流河曲"是也。

注释：

①二华之山：指太华山、少华山。在今陕西华阴。太华山即今所称华山，少华山在其西面。

②擘(bò):砍,劈击。

③首阳山:又称雷首山,相传为伯夷、叔齐采薇隐居处。在今山西永济南。

④赑屃(bì xì):壮猛有力。

译文:

太华山、少华山本来是一座山。它正对着黄河,河水流过这里要绕个弯。河神巨灵用手劈开山的上部,用脚蹬开山的下部,把山从中间分成两部分,以方便河水流过。现在到西岳华山上看手印,手指手掌的形状都在;脚印在首阳山下,到现在还存在。过去张衡作《西京赋》所说的"巨灵壮猛有力,高山上留下手印,远方留下脚印,使弯弯的河水顺畅流过",就是这里。

霍山镬

汉武徙南岳之祭于庐江灊县霍山之上[①],无水。庙有四镬[②],可受四十斛。至祭时,水辄自满,用之足了,事毕即空。尘土树叶,莫之污也。积五十岁,岁作四祭。后但作三祭,一镬自败。

注释:

①灊(qián)县:古县名。汉置,县治在今安徽霍山东北。霍山:又名天柱山,在霍山西北。

②镬:无足鼎。古时煮肉及鱼、腊之器。

译文:

汉武帝把南岳衡山的祭祀迁到了庐江灊县的霍山上,山上没有水。庙里有四只镬,可以盛四十斛水。到祭祀的时候,

镬总是自己装满水，足够祭祀用，祭祀结束镬就空了。尘土树叶没有什么能弄脏它。祭祀一共进行了五十年，每年祭四次。后来只祭三次，一只镬就自己坏掉了。

樊山火

樊口之东有樊山[1]，若天旱，以火烧山，即至大雨。今往往有验。

注释：

①樊口：地名。在湖北鄂城西北。因当樊港入江之口，故名。

译文：

樊口之东有座樊山，如果天旱，用火烧山，立刻就会下大雨。现在往往还有灵验。

孔窦泉

空桑之地[1]，今名为孔窦，在鲁南山之穴。外有双石，如桓楹起立[2]，高数丈。鲁人弦歌祭祀。穴中无水，每当祭时，洒扫以告，辄有清泉自石间出，足以周事。既已，泉亦止。其验至今存焉。

注释：

①空桑：又称"穷桑"，相传为孔子出生的地方。

②桓楹(yíng)：宋以后称为华表。指设在桥梁、宫殿、城垣或陵墓等前兼作装饰用的巨大柱子。一般为石造，柱身往往

雕有纹饰。

译文：

空桑这个地方，现在叫做孔窦，在鲁国南山的洞穴中。洞穴外有一对山石，像桓楹一样竖立着，高好几丈。鲁国人在这里歌舞祭祀。洞穴中没有水，每当祭祀的时候，洒水扫地后祷告，就有清澈的泉水从石缝中流出，足够用来完成祭祀。祭祀结束，泉水也就停了。这种灵验现在都存在。

龟化城

秦惠王二十七年，使张仪筑成都城，屡颓。忽有大龟浮于江，至东子城东南隅而毙。仪以问巫。巫曰："依龟筑之。"便就，故名龟化城。

译文：

秦惠王二十七年，派张仪修筑成都城，修了几次都塌了。忽然有一只大龟浮出江面，到东面子城的东南角时死了。张仪拿这事去问巫师，巫师说："依照龟的轮廓来筑城。"于是就筑好了。所以这座城被称为龟化城。

城沦为湖

由拳县，秦时长水县也。始皇时童谣曰："城门有血，城当陷没为湖。"有妪闻之，朝朝往窥。门将欲缚之，妪言其故。后门将以犬血涂门，妪见血，便走去。忽有大水欲没县。主簿令干入白令[①]。令曰："何忽作鱼？"干曰："明府亦作鱼。"遂

沦为湖。

注释：

①干：主管。

译文：

由拳县，是秦朝时的长水县。秦始皇时有童谣说："城门有血，城将陷没为湖。"有个老妇人听到歌谣，天天早晨去城门那里偷看。守卫城门的将领想抓她，老妇人就说出了她来偷看的原因。后来守门将领拿狗血涂在了城门上，老妇人看见血，立刻跑着离开了。忽然涨起大水要淹没县城。主簿派主管府吏进去报告县令。县令说："你怎么忽然变成鱼的模样呢？"主管说："县令您也变成鱼了。"于是县城就沦陷成湖了。

马邑

秦时，筑城于武周塞内[①]，以备胡，城将成而崩者数焉。有马驰走，周旋反复。父老异之，因依马迹以筑城，城乃不崩。遂名马邑。其故城今在朔州[②]。

注释：

①武周塞：古代的军事要塞。在今山西大同西。

②朔州：即今山西朔县。

译文：

秦代时，在武周塞里面筑城，用来防御胡人，多次城快筑

成时又塌了。有一匹马奔跑，反复绕圈子。人们觉得惊异，于是依照马跑的印迹来筑城，城竟然没有崩塌。于是把城叫作马邑。它的故城在今天的朔州。

天地劫灰

汉武帝凿昆明池[1]，极深，悉是灰墨，无复土。举朝不解，以问东方朔。朔曰："臣愚不足以知之。可试问西域人。"帝以朔不知，难以移问。至后汉明帝时，西域道人入来洛阳，时有忆方朔言者，乃试以武帝时灰墨问之。道人云："经云：'天地大劫将尽，则劫烧。'此劫烧之余也。"乃知朔言有旨。

注释：

①昆明池：湖沼名。汉武帝元狩三年（前120）在长安西南郊野凿出用以练习水战。池周围四十里，广三百三十二顷。宋以后湮没。

译文：

汉武帝开凿昆明池，挖得非常深，挖出的都是黑灰，不再有土。满朝大臣都不明白，去问东方朔。东方朔说："我愚钝不能够知道这件事。可以试着去问问西域人。"汉武帝认为东方朔不知道，就很难改问其他人了。到东汉明帝时，西域道人来到洛阳，当时有人想起东方朔的话，就试着用武帝时黑灰的事情问他。道人说："佛经上说：'天地大劫将结束，就有劫火焚烧。'这黑灰是劫火焚烧留下的。"人们这才知道东

方朔的话有深意。

丹砂井

临沅县有廖氏，世老寿。后移居，子孙辄残折。他人居其故宅，复累世寿。乃知是宅所为，不知何故。疑井水赤，乃掘井左右，得古人埋丹砂数十斛；丹汁入井，是以饮水而得寿。

译文：

临沅县有一户姓廖的人家，世代长寿。后来他家移居到别的地方，子孙总是夭折。别人住到他家的旧房子里，又世代长寿。这才知道是住宅的缘故，但不知是什么原因。怀疑井水是红色的，就挖掘井的两边，得到古人埋藏的丹砂几十斛；丹砂的汁液渗入井水，所以喝了井水就长寿了。

青蚨还钱

南方有虫，名𧑓蜗，一名蝍蠋，又名青蚨[1]。形似蝉而稍大，味辛美，可食。生子必依草叶，大如蚕子，取其子，母即飞来，不以远近。虽潜取其子，母必知处。以母血涂钱八十一文，以子血涂钱八十一文。每市物，或先用母钱，或先用子钱，皆复飞归，轮转无已。故《淮南子术》以之还钱[2]，名曰“青蚨”。

注释：

①蠍蝺(dūn yú)、螂蠋(zéi zhú)、青蚨(fú)：均指一种传说中的虫子，又叫鱼伯。

②《淮南子术》：即《淮南万毕术》。

译文：

南方有一种虫，名叫蠍蝺，也叫螂蠋，又叫青蚨。形状像蝉而比蝉稍大，味道辛辣鲜美，可以吃。它产子一定依附在草叶上，像蚕子那么大，如果捉了青蚨子，母青蚨不论远近就会飞来。即使偷偷捉取青蚨子，母青蚨也一定会知道它在哪里。用母青蚨的血涂八十一文铜钱，用青蚨子的血也涂八十一文铜钱。每次买东西，或者先用母青蚨血涂的钱，或者先用青蚨子血涂的钱，钱都会再飞回来，轮流用不完。所以《淮南子术》用这种方式收回钱，称它为"青蚨"。

蜾蠃育子

土蜂名曰蜾蠃，今世谓蚴蠮，细腰之类。其为物纯雄而无雌，不交不产，常取桑虫或阜螽子育之[①]，则皆化成己子。亦或谓之螟蛉[②]。《诗》曰："螟蛉有子，果蠃负之。"是也。

注释：

①桑虫：一种桑树上的小青虫，也称"桑蠖"。又有人认为桑虫即螟蛉的别名。阜螽(zhōng)：蝗虫的幼虫。

②螟蛉(míng níng)：螟蛾的幼虫。蜾蠃常捕螟蛉喂它的幼虫，古人误认为蜾蠃养螟蛉为己子。后因以为养子的代称。

译文：

有一种叫蜾蠃的土蜂，今世称之为蝈蠊，是细腰蜂一类。这种昆虫只有雄蜂而没有雌蜂，不交配不产子，经常把桑虫或者阜螽的幼虫取来养育，它们都会变成自己的幼虫。也有人称之为螟蛉。《诗经》上说："螟蛉有子，果蠃负之。"就是这回事。

火浣布

崑崙之墟[①]，地首也。是惟帝之下都，故其外绝以弱水之深，又环以炎火之山。山上有鸟兽草木，皆生育滋长于炎火之中，故有火浣布[②]。非此山草木之皮枲[③]，则其鸟兽之毛也。汉世西域旧献此布，中间久绝。至魏初时，人疑其无有。文帝以为火性酷裂，无含生之气，著之《典论》[④]，明其不然之事，绝智者之听。及明帝立，诏三公曰："先帝昔著《典论》，不朽之格言，其刊石于庙门之外及太学，与石经并以永示来世[⑤]。"至是，西域使人献火浣布袈裟，于是刊灭此论，而天下笑之。

注释：

①崑崙：传说中西方的仙山。

②火浣布：石棉布。传说将这种布置于火中即可浣洗干净。

③枲(xǐ)：大麻的雄株。只开雄花，不结子，纤维可织麻布。亦泛指麻。

④《典论》：书名。曹丕所著，原书五卷，已佚，今仅存《典文》

一篇。

⑤石经：刻在石上的经典。

译文：

昆仑山是大地的端首。这里有上帝在人间的都城，所以它的外围用深不能渡的弱水隔绝，又用火山来环绕四周。火山上有鸟兽草木，都在炎火中繁育生长，因此有火浣布。这种布不是这火山上草木的纤维织成，而是火山上鸟兽的羽毛制成的。汉朝的时候，西域人曾经贡献过这种布，之后很久不再进贡。到魏初时，人们都怀疑没有这种布。魏文帝认为火性残暴，不会含有生命的元气，他在《典论》中进行论述，说明火浣布是不可能存在的事，以此来杜绝有见识的人的传闻。等到魏明帝即位，下诏书给三公说："先帝过去著述《典论》，这是不朽的格言。可刻在石碑上立到太庙的门外和太学里，和石经一起永远地教导后人。"在这个时候，西域派人进献火浣布做的袈裟，于是削除了《典论》中关于火浣布不存在的论述，遭到天下人的嘲笑。

焦尾琴

汉灵帝时，陈留蔡邕以数上书陈奏[①]，忤上旨意，又内宠恶之，虑不免，乃亡命江海，远迹吴会[②]。至吴，吴人有烧桐以爨者[③]，邕闻火烈声，曰："此良材也。"因请之，削以为琴，果有美音。而其尾焦，因名焦尾琴。

注释：

①蔡邕：东汉末年著名文学家。好辞赋，精通音律、书法。著作有《琴操》、《独断》等。

②吴会：东汉分会稽郡为吴、会稽二郡，并称吴会。后亦泛称此两郡故地为吴会。

③爨(cuàn)：烧火做饭。

译文：

东汉灵帝时，陈留人蔡邕因为多次上书奏事，违背皇帝的旨意，加上遭到得宠宦官的憎恶，担心无法幸免，于是逃亡江湖，远远跑到了吴会地区。到了吴地，有一个吴人烧桐木来做饭，蔡邕听到桐木在火中爆裂的响声，说："这是块好木材。"于是讨来桐木，砍削制作成一张琴，果然弹出了美妙的音乐。由于琴的尾部烧焦了，所以取名叫焦尾琴。



卷十四

本卷收录的故事内容比较复杂。既有“蒙双氏”、“狗祖盘瓠”这样的推原神话，又有“夫馀王”、“鹄苍衔卵”等感生神话；既有动物喂养人类之子的“谷乌菟”、“齐顷公无野”，也有人类生养异物的“窦氏蛇”、“金龙池”；既有转述古老神话的“马皮蚕女”、“嫦娥奔月”，也有记述当代异事的“羽衣女”。人称“物老而为怪”，又说“老而不死是为妖”。“黄母化鼋”、“宋母化鳖”以及“老翁作怪”等故事，从一个十分特殊的角度，阐述了人类对于生命规律的认识。

蒙双氏

昔高阳氏[1]，有同产而为夫妇，帝放之于崆峒之野。相抱而死。神鸟以不死草覆之，七年，男女同体而生。二头，四手足，是为蒙双氏。

注释：

①高阳氏：即颛顼，传说中的上古帝王，"五帝"之一。相传为黄帝之孙、昌意之子，生于若水，居于帝丘。

译文：

从前高阳氏的时候，有一母同生的人结为夫妇，帝颛顼把他们流放到崆峒山的荒野中。这两个人相互拥抱着死去。神鸟用不死草盖住他们，七年之后，男女连成一体活了。两个头，四只手四只脚，这就是蒙双氏。

狗祖盘瓠

高辛氏有老妇人，居于王宫，得耳疾历时。医为挑治，出顶虫[1]，大如茧。妇人去后，置以瓠蓠[2]，覆之以盘，俄尔顶虫乃化为犬，其文五色，因名盘瓠，遂畜之。时戎吴强盛[3]，数侵边境，遣将征讨，不能擒胜。乃募天下有能得戎吴将军首者，购金千斤，封邑万户，又赐以少女。后盘瓠衔得一头，将造王阙。王诊视之，即是戎吴。为之奈何？群臣皆曰："盘瓠是畜，不可官秩，又不可妻。虽有功，无施也。"少女闻之，启王曰："大王既以我许天

下矣。盘瓠衔首而来，为国除害，此天命使然，岂狗之智力哉？王者重言，伯者重信，不可以女子微躯，而负明约于天下，国之祸也。”王惧而从之，令少女从盘瓠。盘瓠将女上南山，草木茂盛，无人行迹。于是女解去衣裳，为仆竖之结[4]，着独力之衣，随盘瓠升山，入谷，止于石室之中。王悲思之，遣往视觅，天辄风雨，岭震云晦，往者莫至。盖经三年，产六男六女。盘瓠死后，自相配偶，因为夫妇。织绩木皮，染以草实。好五色衣服，裁制皆有尾形。后母归，以语王，王遣使迎诸男女，天不复雨。衣服褊裢[5]，言语侏㒧[6]，饮食蹲踞，好山恶都。王顺其意，赐以名山广泽，号曰蛮夷。蛮夷者，外痴内黠，安土重旧。以其受异气于天命，故待以不常之律。田作贾贩，无关繻、符传、租税之赋[7]，有邑君长皆赐印绶。冠用獭皮，取其游食于水。今即梁、汉、巴、蜀、武陵、长沙、庐江郡夷是也。用糁杂鱼肉[8]，叩槽而号，以祭盘瓠，其俗至今。故世称："赤髀横裙[9]，盘瓠子孙。"

注释：

①顶虫：古代传说中生于头颅的虫。

②瓠(hù)蠡(lí)：疑为葫芦做成的器皿。

③戎吴：应是戎族的一个部落。

④结：通"髻"。

⑤褊(biǎn)裢(lián):《后汉书·南蛮传》作“斑兰”,即“斑斓”。指色彩错杂灿烂。

⑥侏儒:亦作“侏离”。形容方言、少数民族或外国的语言文字怪异,难以理解。

⑦关繻(rú):出入关隘的帛制凭证。符传:古代符信之一。用于出入门关。

⑧糁(sǎn):米饭。

⑨髀(bì):大腿。

译文:

高辛氏时有个老妇人,居住在王宫里,得耳病有一段时间了。医生给她挑治耳朵,挑出一条顶虫,像蚕茧那么大。老妇人离开以后,把虫放在葫芦瓢中,用盘子盖上,不久顶虫就变成了一只狗,身上有五彩的花纹,于是叫它盘瓠,就饲养起来。当时戎吴很强盛,多次侵犯边境,帝王派遣将领去征讨,不能获胜。于是他征募天下能取来戎吴将军首级的人,悬赏千金,封食邑万户,并且允诺把小女儿嫁给他。后来盘瓠衔得一颗人头,送到王宫。帝王仔细查看,就是戎吴首级。这事怎么办呢?群臣都说:“盘瓠是畜生,不能封官给俸禄,又不能娶人为妻。即使有功,也不用赏赐。”帝王的小女儿听了,禀告帝王说:“大王已经拿我向天下许诺了。盘瓠衔来了首级,为国除了大害,这是天命让它这样的,哪里是一只狗的智慧力量呢?称王的人看重诺言,称霸的人看重信用,不能因为女儿轻微的身躯,在天下人面前背弃诺言。这会给国家招来灾难。”帝王感到畏惧,就听从了女儿的话,让小女儿跟着盘瓠。盘瓠带着帝王的小女儿上了南山,那里草木茂盛,没有人的行迹。于是小女儿脱下衣裳,扎起了奴仆的发髻,穿上了干活的衣服,跟着盘瓠爬上山,进入山谷,居住在石室

之中。帝王悲伤地思念小女儿，派人去看望寻找，但总是刮风下雨，山摇地动，乌云密布，去的人没有谁能到达。大概过了三年，他们生下了六个男孩六个女孩。盘瓠死后，儿女自相婚配，结成夫妻。他们用树皮织布，用草料染色。他们喜欢五颜六色的衣服，裁制的衣服都有尾巴的形状。后来，他们的母亲回到王宫，把情况告诉给帝王，帝王派人去迎接那些男女，天不再下雨。他们的衣服色彩斑斓，言语怪异难懂，吃饭蹲在地上，喜欢山林厌恶都邑。帝王顺从他们的意愿，赐给他们名山大川，称他们为蛮夷。所谓蛮夷，表面愚笨内心狡黠，安于乡土，重视旧俗。因为他们领受了上天赋予的奇异气质，所以用特殊的法律来对待他们。他们耕田贩卖，没有关卡凭证和租税赋贡，部落的首领都赐给官印绶带。他们的帽子用獭皮做成，取獭在水中取食的意思。现在梁州、汉中、巴、蜀、武陵、长沙、庐江等郡的蛮夷就是这样。他们用米饭掺杂鱼肉，敲着木槽呼喊，来祭祀盘瓠，这种风俗流传到现在。所以人们说："光着大腿，系着横裙，是盘瓠的子孙。"

夫馀王

槁离国王侍婢有娠[①]，王欲杀之。婢曰："有气如鸡子，从天来下，故我有娠。"后生子，捐之猪圈中，猪以喙嘘之；徙至马枥中[②]，马复以气嘘之，故得不死。王疑以为天子也，乃令其母收畜之，名曰东明。常令牧马。东明善射，王恐其夺己国也，欲杀之。东明走，南至掩施水[③]，以弓击水，鱼鳖浮为桥，东明得渡。鱼鳖解散，追兵不得渡。因都王

夫馀[4]。

注释：

①槁离：北夷国名。

②马枥(lì)：马槽。亦指关牲畜的地方。

③掩施：水名。字又从"掩淲"。

④夫(fú)馀：古国名。在今东北地区。

译文：

槁离国王的侍婢有了身孕，国王想杀了她。婢女说："有一团气像鸡蛋，从天上下来落在我身上，所以我有了身孕。"后来她生下孩子，把他扔到猪圈里，猪用嘴给他嘘气；又把他扔到马厩里，马又给他嘘气，所以没有死。槁离国王怀疑他是天帝之子，于是命令他母亲收养他，取名叫东明。常常叫他去放马。东明擅长射术，槁离王担心他夺取自己的国家，想杀死他。东明逃走，往南来到掩施水边，他拿弓击水，水里的鱼鳖就浮起来架成桥，东明得以过河。鱼鳖散去，追兵无法过河。于是东明就在夫馀建都称王。

鹄苍衔卵

古徐国宫人娠而生卵，以为不祥，弃之水滨。有犬，名鹄苍，衔卵以归，遂生儿，为徐嗣君。后鹄苍临死，生角而九尾，实黄龙也。葬之徐里中。见有狗垄在焉。

译文：

古代徐国有一个宫女怀孕生下了一个蛋，认为是不祥之兆，就把它扔到了河边。有一只狗名叫鹄苍，把蛋衔回来，于是从蛋里生出一个小孩，成为徐国嗣位的国君。后来鹄苍快死的时候，生出角，长出了九条尾巴，实际上是一条黄龙。把它埋葬在徐国乡间。现在还有一座狗墓在那里。

谷乌菟

斗伯比父早亡[①]，随母归在舅姑之家[②]，后长大，乃奸妘子之女[③]，生子文。其妘子妻耻女不嫁而生子，乃弃于山中。妘子游猎，见虎乳一小儿，归与妻言。妻曰："此是我女与伯比私通生此小儿。我耻之，送于山中。"妘子乃迎归养之，配其女与伯比。楚人因呼子文为谷乌菟，仕至楚相也。

注释：

①斗伯比：春秋时楚人，楚君若敖之子。

②舅姑：称妻之父母。

③妘子：即妘国国君。

译文：

斗伯比的父亲早死，他随母亲回到舅姑家，长大后，和妘国国君的女儿私通，生下了子文。那妘国国君的妻子认为女儿没有出嫁就生下孩子十分耻辱，就把孩子扔到了山里。妘国国君去打猎，看见老虎在给一个孩子喂奶，回家后告诉妻子。妻子说："这是我们的女儿和伯比私通生下的孩子。我

觉得耻辱，就把他送到山里去了。”妘国国君于是把孩子接回来抚养，把他的女儿嫁给了斗伯比。楚国人于是称呼子文为谷乌菟，后来官做到了楚国的国相。

齐顷公无野

齐惠公之妾萧同叔子见御有身[1]，以其贱，不敢言也。取薪而生顷公于野，又不敢举也。有狸乳而鹯覆之[2]。人见而收，因名曰无野，是为顷公。

注释：

①齐惠公：春秋时齐国国君。齐桓公的儿子。

②鹯(zhān)：猛禽名。又名晨风。似鹞，羽色青黄，以鸠鸽燕雀为食。

译文：

齐惠公的侍妾萧同叔子侍奉齐惠公有了身孕，她因为出身低贱，不敢说出来。她在野外打柴时生下齐顷公，又不敢抚养他。有一只狸猫给他喂奶，一只鹯鸟遮盖他。有人看见，就收养了他，于是取名叫无野，这就是齐顷公。

窦氏蛇

后汉定襄太守窦奉妻生子武，并生一蛇。奉送蛇于野中。及武长大，有海内俊名。母死，将葬，未窆，宾客聚集。有大蛇从林草中出，径来棺下，委地俯仰[1]，以头击棺，血涕并流，状若哀恸，有顷而去。时人知为窦氏之祥。

注释：

①俯仰：抬头低头。

译文：

东汉定襄太守窦奉的妻子生下窦武，同时还生了一只蛇。窦奉把蛇送到了田野里。等窦武长大后，在国内有美名。他的母亲死后，将要埋葬，棺材还没有落入墓坑，宾客聚集在一起。有一条大蛇从树林草丛中出来，径直来到棺材下，伏在地上头一上一下像是磕头，它用头碰棺材，血泪一起流下来，那样子好像很悲痛，过了一会儿才离开。当时人知道这是窦家的吉兆。

金龙池

晋怀帝永嘉中，有韩媪者，于野中见巨卵。持归育之，得婴儿，字曰撅儿。方四岁，刘渊筑平阳城，不就，募能城者。撅儿应募。因变为蛇，令媪遗灰志其后，谓媪曰："凭灰筑城，城可立就。"竟如所言。渊怪之，遂投入山穴间，露尾数寸。使者斩之，忽有泉出穴中，汇为池，因名金龙池。

译文：

晋怀帝永嘉年间，有一个姓韩的老妇人，在野外看见一个巨大的蛋。拿回来孵化，得到一个婴儿，取名字叫撅儿。撅儿刚四岁的时候，刘渊修筑平阳城没有成功，于是招募能够筑城的人。撅儿应募。他就变成一条蛇，让韩老妇人在它的后面撒上灰线做标志，他对韩老妇人说："根据灰线来筑城，

城可以很快筑成。”结果和他说的一样。刘渊觉得奇怪，于是把他扔到了山洞里，蛇尾露出几寸。派去的人斩断蛇尾，忽然有泉水从山洞中流出，汇集成一个池塘，于是取名叫金龙池。

马皮蚕女

旧说太古之时，有大人远征，家无余人，唯有一女。牡马一匹，女亲养之。穷居幽处，思念其父，乃戏马曰："尔能为我迎得父还，吾将嫁汝。"马既承此言，乃绝缰而去。径至父所。父见马，惊喜，因取而乘之。马望所自来，悲鸣不已。父曰："此马无事如此，我家得无有故乎?"亟乘以归。为畜生有非常之情，故厚加刍养。马不肯食，每见女出入，辄喜怒奋击。如此非一。父怪之，密以问女，女具以告父，必为是故。父曰："勿言，恐辱家门。且莫出入。"于是伏弩射杀之，暴皮于庭。父行，女与邻女于皮所戏，以足蹙之曰[1]："汝是畜生，而欲取人为妇耶？招此屠剥，如何自苦?"言未及竟，马皮蹶然而起，卷女以行。邻女忙怕，不敢救之，走告其父。父还求索，已出失之。后经数日，得于大树枝间，女及马皮，尽化为蚕，而绩于树上。其蚕纶理厚大[2]，异于常蚕。邻妇取而养之，其收数倍。因名其树曰桑。桑者，丧也。由斯百姓竞

种之，今世所养是也。言桑蚕者，是古蚕之余类也。案《天官》[3]，辰为马星[4]。《蚕书》曰[5]："月当大火，则浴其种。"是蚕与马同气也。《周礼》马质职掌"禁原蚕者"注云[6]："物莫能两大，禁原蚕者，为其伤马也。"汉礼，皇后亲采桑，祀蚕神，曰"菀窳妇人，寓氏公主"[7]。公主者，女之尊称也。菀窳妇人，先蚕者也。故今世或谓蚕为女儿者，是古之遗言也。

注释：

①蹙（cù）：通"蹴"，踢，踏。

②蚕（jiǎn）：同"茧"。

③《天官》：指《周礼·天官》。

④辰：星宿名。指二十八宿之一的心宿。心宿为东方苍龙七宿中的第五宿。苍龙第四宿为房宿，古时以为房星主车马，故称之为天驷、房驷，又称辰星。所以这里说"辰为马星"。

⑤《蚕书》：论述养蚕的书。也称《蚕经》。

⑥马质：周代官名。掌管买马并评定马的优劣及价值等。原蚕：二蚕，即夏秋第二次孵化的蚕。

⑦菀窳（wǎn yǔ）妇人，寓氏公主：汉代对蚕神的称呼。

译文：

过去传说在很早的时候，有一个家长出征远方，家里没有别的人，只有一个女儿。有一匹公马，女儿亲自饲养它。她隐居在偏僻的地方，思念她的父亲，于是跟马开玩笑说："你

如果能为我迎接父亲回来，我就嫁给你。”马听了这句话，就挣断缰绳离开家，径直到父亲远征的地方。父亲看见马，非常惊喜，于是拉过去骑它。马望着它所来的那个方向，不停地悲嘶。父亲说：“这匹马无缘无故这个样子，是不是我家里有什么事呢？”于是骑着它赶紧回家了。因为这匹马是畜生却有非同寻常的感情，所以用非常优厚的草料饲养它。马不肯吃草料，它每次看见女儿进出，总是高兴或者发怒地奋力跳跃。这样不只一次。父亲觉得奇怪，私下里询问女儿，女儿把开玩笑的事情全部告诉父亲，一定是这个缘故。父亲说：“不要说出去，恐怕会辱及家庭的名声。你暂且不要进出。”于是设置暗箭射杀了这匹马，把马皮晒在院子里。父亲外出时，女儿和邻家女在晒马皮的地方玩，她用脚踢着马皮说：“你是畜生，还想娶人做妻子吗！招致屠杀剥皮之祸，为何要自讨苦吃？”话还没有说完，马皮突然飞起，卷起女儿飞走了。邻家女慌乱害怕，不敢上前救她，跑去告诉她的父亲。父亲回来到处寻找，已经飞出去失踪了。后来过了几天，在一棵大树枝上找到了，女儿和马皮，都变成了蚕，在树上吐丝做茧。那茧丝纹又厚又大，和普通蚕茧不同。邻居妇女取来饲养，收到了好几倍的蚕茧。于是把那棵树取名叫桑。桑，就是丧失的意思。从此百姓争着种这种树，就是现在用来养蚕的树。现在被称为桑蚕的，是古蚕遗留下来的种类。根据《天官》，辰宿是马星。《蚕书》说：“月亮运行至大火星时，就清洗蚕子。”因为蚕和马气质相同。《周礼》马质职掌“禁止饲养二次孵化的蚕”注说：“事物没有能两个同时增大的，禁止饲养二次孵化的蚕，是因为它会损伤马。”汉代的礼制，皇后亲自采桑祭祀蚕神时说“菀窳妇人，寓氏公主”。公主，是对那个女儿的尊称。菀窳妇人，是最先教民养蚕的人。所以现

在有人说蚕是女儿,这是古代流传下来的说法。

嫦娥奔月

羿请无死之药于西王母[1],嫦娥窃之以奔月。将往,枚筮之于有黄[2]。有黄占之曰:"吉。翩翩归妹,独将西行。逢天晦芒,毋恐毋惊,后且大昌。"嫦娥遂托身于月,是为蟾蠩[3]。

注释:

①羿(yì):古代神话传说中善射的人,相传尧时十日作怪,羿射九日。嫦娥是他的妻子,又称姮娥。西王母:古代神话中的女仙人,被认为是长生不老的象征。

②枚筮(shì):古代一种不告何事而占卜吉凶的方法。有黄:人名。

③蟾蠩(chú):即蟾蜍。古人因为这个传说,也用蟾蜍指代月亮。

译文:

羿向西王母求得不死药,嫦娥偷吃了药飞往月宫。她动身之前,找有黄占卜。有黄给她占卜说:"吉利。行动轻快的归妹,独自将往西行。遇上天色昏暗,不要惊慌害怕,以后将非常昌盛。"嫦娥于是托身于月宫,这就是月宫里的蟾蠩。

羽衣女

豫章新喻县男子,见田中有六七女,皆衣毛衣,不知是鸟。匍匐往,得其一女所解毛衣,取藏

之。即往就诸鸟。诸鸟各飞去，一鸟独不得去。男子取以为妇，生三女。其母后使女问父，知衣在积稻下，得之，衣而飞去。后复以迎三女，女亦得飞去。

译文：

豫章郡新喻县有一个男子，看见田里有六七个女孩，都穿着羽毛的衣服，不知道她们是鸟。他伏在地上悄悄爬过去，拿到了其中一个女子脱下来的羽毛衣服，藏了起来，然后去接近那些鸟。那些鸟各自飞走了，只有一只鸟不能飞走。男子就娶她为妻，生下了三个女儿。她们的母亲后来派女儿去问父亲，知道羽衣藏在稻谷堆下，找到后，穿上衣服飞走了。后来她又来接三个女儿，女儿也跟着飞走了。

黄母化鼋

汉灵帝时，江夏黄氏之母浴盘水中①，久而不起，变为鼋矣。婢惊走告。比家人来，鼋转入深渊。其后时时出见。初浴，簪一银钗，犹在其首。于是黄氏累世不敢食鼋肉。

注释：

①盘水：水名。在湖北房县南，神农架林区。

译文：

汉灵帝时，江夏郡一户黄姓人家的母亲到盘水中洗澡，洗了很久没有起身，变成了一只鼋。她的婢女惊慌地跑回去

报告。等家里人赶来，这只鼋已经转入了深潭。那以后还经常出现。在当初洗澡时黄母插戴着一只银钗，还在鼋的头上。从此以后黄家的人世代都不敢吃鼋肉。

宋母化鳖

魏黄初中，清河宋士宗母，夏天于浴室里浴，遣家中大小悉出，独在室中。良久，家人不解其意，于壁穿中窥之。不见人体，见盆水中有一大鳖。遂开户，大小悉入，了不与人相承。尝先着银钗，犹在头上。相与守之啼泣，无可奈何。意欲求去，永不可留。视之积日，转懈。自捉出户外[1]。其去甚驶，逐之不及，遂便入水。后数日，忽还，巡行宅舍如平生，了无所言而去。时人谓士宗应行丧治服，士宗以母形虽变，而生理尚存，竟不治丧。此与江夏黄母相似。

注释：

①捉：同"促"，迫近。

译文：

魏黄初年间，清河人宋士宗的母亲，夏天在浴室里洗澡，把家里大大小小的人都打发出去，独自一个人呆在屋里。过了很多，家人不明白她的意思，从墙壁的洞穴中偷看。看不见人的身体，只看见澡盆的水里有一只大鳖。于是打开门，一家大小都进去了，那鳖与人完全不能沟通。宋母先前插戴

的银钗，还在鳖头上。一家人守着鳖哭泣，却没有什么办法。鳖想离去，永不留下。家人看守了多天，注意力渐渐松懈下来。鳖自己突然跑出门外。它离去的速度很快，追赶不及就跑进河里去了。几天之后，宋母突然回来了，像平常一样在住宅四周巡行，然后一句话没说就走了。当时有人说宋士宗应该给母亲办丧事穿丧服，宋士宗认为母亲的形貌虽然发生了改变，但生命仍然存在，最终没有办理丧事。这事和江夏郡黄母的事相类。

老翁作怪

汉献帝建安中，东郡民家有怪。无故，瓮器自发訇訇作声，若有人击。盘案在前[①]，忽然便失。鸡生子，辄失去。如是数岁，人甚恶之。乃多作美食，覆盖，著一室中，阴藏户间窥伺之。果复重来，发声如前。闻，便闭户，周旋室中，了无所见。乃暗以杖挝之[②]。良久，于室隅间有所中，便闻呻吟之声，曰："咑[③]！咑！宜死。"开户视之，得一老翁，可百余岁，言语了不相当，貌状颇类于兽。遂行推问，乃于数里外得其家，云："失来十余年。"得之哀喜。后岁余，复失之。闻陈留界复有怪如此，时人咸以为此翁。

注释：

①盘案：盛食器皿盘和案的统称。

②挝(zhuā):敲打。

③啲(yòu):呻吟声。

译文:

汉献帝建安年间,东郡一户人家发生怪事。无缘无故,坛子罐子就自己打开盖,发出“訇訇”的声音,好像有人敲击。盘案放在面前,忽然就不见了。鸡下了蛋,总是丢失。像这样好几年,家里人非常厌恶。于是做了许多好吃的,用东西盖起来,放在一间屋子里,悄悄地藏在门后偷看。果然又来了,发出声音像先前一样。听到声音,就关起门来,在屋里转来转去,什么也没有看见。于是在昏暗中用棍子敲打。过了很久,在屋子角落中有东西被击中,就听到呻吟的声音:“啲!啲!该死。”打开门看,抓到一个老头子,大约一百多岁,言语完全不能相通,面貌很像野兽。于是进行讯问,才在几里外找到他的家,说:“走失已经十多年了。”见到他又悲又喜。后来过了一年多,又找不到他了。听说陈留郡境内又出现了一个这样的怪物,当时人都认为就是这个老头子。



卷十五

人类大概自从知道了生死，就有了长生不老的愿望。但是，除了那些传说中的神仙之外，无论是帝王将相还是平头百姓，都难逃死亡的结局。于是，在追求长生不老的同时，人类又有了死而复生的企盼。本卷故事中的主人公，便是那些得以跨越生死限界，能够死而复生的传奇人物。见于本卷的王道平不仅以其深情唤出了“乖隔幽途”的父喻的神灵，还因“精诚贯于天地”而使其得以再生。自古有言“生死异路”，如何才能让死者复生？“精诚之至，感于天地”，人与人之间至诚的感情成为唤醒死者的有效方式。从这两个故事中，我们能够看到古人对情的认识与态度。另外，贾文合、李娥、贺瑀、柳荣等人复活后对其死后经历的口述，以及史姁、戴洋复活后所具有的神通，则展示了人们对另一个世界的遐想。而从同时收入本卷的“广陵大冢”的记载中，我们能够较为清晰地了解古代诸侯之家的墓葬习俗。

王道平妻

秦始皇时，有王道平，长安人也。少时，与同村人唐叔偕女，小名父喻，容色俱美，誓为夫妇。寻王道平被差征伐，落堕南国，九年不归。父母见女长成，即聘与刘祥为妻。女与道平，言誓甚重，不肯改事。父母逼迫，不免出嫁刘祥。经三年，忽忽不乐，常思道平，忿怨之深，悒悒而死。死经三年，平还家，乃诘邻人："此女安在？"邻人云："此女意在于君，被父母凌逼，嫁与刘祥，今已死矣。"平问："墓在何处？"邻人引往墓所，平悲号哽咽，三呼女名，绕墓悲苦，不能自止。平乃祝曰："我与汝立誓天地，保其终身。岂料官有牵缠，致令乖隔，使汝父母与刘祥。既不契于初心，生死永诀。然汝有灵圣，使我见汝生平之面。若无神灵，从兹而别。"言讫，又复哀泣。逡巡，其女魂自墓出，问平："何处而来？良久契阔[①]。与君誓为夫妇，以结终身。父母强逼，乃出聘刘祥。已经三年，日夕忆君，结恨致死，乖隔幽途。然念君宿念不忘，再求相慰，妾身未损，可以再生，还为夫妇。且速开冢破棺，出我即活。"平审言，乃启墓门，扪看其女，果活。乃结束随平还家。其夫刘祥闻之，惊怪，申诉于州县。检律断之，无条，乃录状奏王。王断归道平为妻。寿一百三十岁。实谓精诚贯于天地，而

获感应如此。

注释：

①契阔：久别。

译文：

秦始皇时，有个王道平，是长安人。他年少的时候，和同村人唐叔偕的女儿，一个小名叫父喻，容貌姿色都很美的女孩发誓结为夫妇。不久王道平被征召去打仗，流落南方，九年没有回来。父喻的父母见女儿长大成人，就把她许配给刘祥做妻子。女儿和王道平立下的誓言很重，不肯改嫁他人。父母逼迫，不能逃避出嫁给了刘祥。过了三年，她失意不乐，经常思念王道平，心里积怨很深，忧郁而死。她死后三年，王道平回家来，就去问邻居："这个姑娘哪里去了？"邻居说："这个姑娘心意在你，被父母逼迫，嫁给了刘祥，现在已经死了。"王道平问："她的墓在哪里？"邻人领着他到墓地，王道平悲伤哭泣，再三喊着父喻的名字，绕着坟墓悲哀痛苦，不能自控。王道平祝祷说："我和你对天地发誓，终身相守。哪里想到官事牵缠，致使我们长久分离，让你的父母把你嫁给了刘祥。已经不能实现当初的心愿，生死永别。如果你有神灵，就让我见一见你生前的面容。如果没有神灵，从此就永别了。"说完，又再次痛哭。转瞬之间，父喻的魂灵从墓中出来，问王道平："你从哪里来？我们分别很久了。我和你发誓结为夫妇，了此一生。父母强迫，才出嫁给刘祥。已经过了三年，日夜想念你，怨恨郁结而死，隔绝在阴间。不过感念你不忘旧情，一再要求相互安慰，我的身体还没有损坏，可以复活，还和你做夫妇。要赶快挖开坟墓，打开棺材，取出我来就活了。"王道平仔细想了想她的话，于是打开墓门，抚摸察看父喻，果然

活了。于是她整理装束跟着王道平了回家。她的丈夫刘祥听说后，很吃惊，向州县申诉。州县府衙查检法律来断案，没有相关条文，于是记录案情上奏给国王。国王判决父喻做王道平的妻子。他们活了一百三十岁。这实在是精诚贯通天地，才能得到这样的感应啊。

贾偶

汉献帝建安中，南阳贾偶，字文合，得病而亡。时有吏将诣太山司命[①]，阅簿，谓吏曰："当召某郡文合，何以召此人？可速遣之。"时日暮，遂至郭外树下宿，见一年少女独行。合问曰："子类衣冠[②]，何乃徒步？姓字为谁？"女曰："某，三河人，父见为弋阳令。昨被召来，今却得还。遇日暮，惧获瓜田李下之讥，望君之容，必是贤者，是以停留，依凭左右。"文合曰："悦子之心，愿交欢于今夕。"女曰："闻之诸姑，女子以贞专为德，洁白为称。"文合反复与言，终无动志。天明，各去。文合卒已再宿，停丧将殓，视其面，有色，扪心下，稍温。少顷，却苏。后文合欲验其实，遂至弋阳，修刺谒令[③]，因问曰："君女宁卒而却苏耶？"具说女子姿质服色、言语相反复本末。令人问女，所言皆同。乃大惊叹，竟以此女配文合焉。

注释：

①太山司命：泰山府君属下掌管人间生死的官吏。

②衣冠：代指缙绅、士大夫。

③修刺：置备名帖，作通报姓名之用。

译文：

汉献帝建安年间，南阳人贾偶，字文合，得病死了。当时有个鬼吏带他到泰山司命那里，司命查看生死簿后，对鬼吏说："应该召另一郡的文合，为什么召这个人呢？赶快打发他回去。"这时天已经黑了，贾文合于是到城外树下住宿，看见一个年轻女子独自赶路。贾文合问道："你像是官宦人家的姑娘，为什么步行呢？你姓什么叫什么？"女子说："我是三河人，父亲现在是弋阳县令。昨天被召来，今天却被放回去。赶上天黑，担心招致瓜田李下的嫌疑。看你的样子，一定是个贤士，因此停下来，依靠在你旁边。"文合说："我喜欢你的心意，希望今晚就结为夫妻。"女子说："听姑姑们说过，女子把纯贞专一当成美德，把洁身自爱视为美名。"贾文合反复和她说话，她的心志始终没有动摇。天亮后，各自离去。贾文合死亡已经两天了，停丧将要殓尸，看他的脸，有血色，摸他的心窝，有一点温热。过了一会儿，就苏醒了。后来贾文合想验证这件事，于是到弋阳，写下名帖拜见县令，于是问他说："您家的女儿果真是死了又再苏醒的吗？"他详细叙说了所见女子的姿态模样衣服颜色，以及谈话的前前后后。县令进去询问女儿，女儿说的和贾文合说的完全相同。县令于是非常惊叹，最后把女儿许配给了贾文合。

李娥

汉建安四年二月，武陵充县妇人李娥[1]，年六

十岁，病卒，埋于城外，已十四日。娥比舍有蔡仲，闻娥富，谓殡当有金宝，乃盗发冢求金。以斧剖棺，斧数下，娥于棺中言曰："蔡仲，汝护我头。"仲惊，遽便出走，会为县吏所见，遂收治。依法当弃市[2]。娥儿闻母活，来迎出，将娥回去。武陵太守闻娥死复生，召见，问事状。娥对曰："闻谬为司命所召，到时，得遣出，过西门外，适见外兄刘伯文，惊相劳问，涕泣悲哀。娥语曰：'伯文！我一日误为所召，今得遣归，既不知道，不能独行，为我得一伴否？又我见召在此，已十余日，形体又为家人所葬埋，归，当那得自出？'伯文曰：'当为问之。'即遣门卒与户曹相问：'司命一日误召武陵女子李娥，今得遣还，娥在此积日，尸丧又当殡殓，当作何等得出？又女弱，独行，岂当有伴耶？是吾外妹，幸为便安之。'答曰：'今武陵西界，有男子李黑，亦得遣还，便可为伴。兼敕黑过娥比舍蔡仲，发出娥也。'于是娥遂得出。与伯文别，伯文曰：'书一封，以与儿佗。'娥遂与黑俱归。事状如此。"太守闻之，慨然叹曰："天下事真不可知也。"乃表，以为："蔡仲虽发冢，为鬼神所使；虽欲无发，势不得已，宜加宽宥。"诏书报可。太守欲验语虚实，即遣马吏于西界，推问李黑，得之，与黑语协。乃致伯文书与佗，佗识其纸，乃是父亡时送箱中文书也[3]。

表文字犹在也，而书不可晓。乃请费长房读之[4]，曰："告佗：我当从府君出案行部，当以八月八日日中时，武陵城南沟水畔顿。汝是时必往。"到期，悉将大小于城南待之，须臾果至。但闻人马隐隐之声，诣沟水，便闻有呼声曰："佗来！汝得我所寄李娥书不耶？"曰："即得之，故来至此。"伯文以次呼家中大小问之，悲伤断绝，曰："死生异路，不能数得汝消息，吾亡后，儿孙乃尔许大！"良久，谓佗曰："来春大病，与此一丸药，以涂门户，则辟来年妖疠矣。"言讫，忽去，竟不得见其形。至来春，武陵果大病，白日皆见鬼，唯伯文之家，鬼不敢向。费长房视药丸，曰："此方相脑也[5]。"

注释：

①充县：古县名。在今湖南桑植。

②弃市：本指受刑罚的人在街头示众，民众共同鄙弃之，后来用"弃市"专指死刑。

③送箱：随从死者送入坟墓陪葬的箱子。

④费长房：东汉方士。相传他学仙未成，但得神符可以驱役百鬼，后失神符，被众鬼所杀。

⑤方相：上古传说中驱除疫鬼和山川精怪的神灵。

译文：

汉献帝建安四年二月，武陵郡充县妇女李娥，年纪六十岁，病死了，埋在城外，已经十四天了。李娥的邻居有个叫蔡仲的，听说李娥富有，认为会有金银珠宝陪葬，于是偷偷挖开

坟墓找金子。他用斧子劈棺材，劈了几下，李娥在棺材中说："蔡仲，你小心我的头。"蔡仲受到惊吓，慌忙跑了出来，恰好被县吏看到，于是拘捕了他。按照法律当处死陈尸示众。李娥的儿子听说母亲活着，来接母亲出坟墓，带她回家。武陵太守听说李娥死而复生，召见她，询问事情的原委。李娥回答说："听说是被司命错召，到那里时得遣放出来。经过西门外，正好碰到表兄刘伯文，惊讶地互相问候，悲哀流泪。我说：'伯文，我一时被错召，现在被遣回家，我既不知道路，又不能独自行走，能给我找一个同伴吗？另外我被召到这里，已经十多天了，身体又被家人埋了，回去后，自己应该从哪里出去？'伯文说：'可以给你问一下。'他立即派门卒去询问户曹：'司命一时误召武陵郡女子李娥，今天得以遣还。李娥在这里好些天了，尸体该被埋葬，当怎样才能从坟墓中出去？另外，女子体弱，独自远行，应该有个同伴吧？她是我的表妹，请行个方便安排她。'户曹回答说：'现在武陵郡西边的一个男子李黑，也当放了回去，可以做伴。同时叫李黑拜访李娥的隔壁邻居蔡仲，让他去挖开坟墓放出李娥。'于是我就出来了。和伯文告别，伯文说：'我写了一封信，捎给我的儿子刘佗。'我就和李黑一起回来了。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的。"太守听了，感慨地说："天下的事情真的是难以理解。"于是向朝廷上表，认为："蔡仲虽然挖了坟，但这是受鬼神的差使；即使不想挖，情势也是不得已，应该加以赦免。"皇上诏书说可以。太守想验证李娥话的真假，就派马吏去郡西部询问李黑，得到回答，李娥的话与李黑说的一样。于是把刘伯文的信捎给刘佗，刘佗认识信纸，那是父亲死时陪葬在箱子中的文书。文书上表彰的文字还在，但信却读不懂。于是请费长房来读信，信上说："告诉佗儿：我要随从府君外出巡行办案，

会在八月八日正午时，在武陵城南面的水沟边上稍作停留。那个时候你一定要前往。”到了那一天，刘佗带着全家大小在城南等待，一会儿果然来了。只听到人马隐隐约约的声音。来到沟水边，就听到有人喊到：“佗儿过来！你收到我托李娥寄的信了吗？”刘佗说：“正是收到信，才来到这里的。”刘伯文按次序呼唤家中大人小孩询问他们，都沉浸在悲伤欲绝的气氛中。他说：“生死不同路，不能经常得到你们的消息，我死之后，儿孙竟然长这么大了！”过了很久，他对刘佗说：“明年春天会有大瘟疫，给你这一丸药，拿来涂在家门上，就能避免明年怪异的瘟疫了。”说完后忽然就离开了，始终没有看见他的身形。到了第二年，武陵郡果然流行瘟疫，白天都看到鬼，只有刘伯文的家，鬼不敢去。费长房看了药丸，说：“这是方相的脑髓。”

史姁

汉陈留考城史姁[①]，字威明，年少时，尝病，临死，谓母曰：“我死当复生。埋我，以竹杖柱于瘗上[②]，若杖折，掘出我。”及死，埋之，柱如其言。七日，往视，杖果折。即掘出之，已活。走至井上，浴，平复如故。后与邻船至下邳卖锄，不时售，云：“欲归。”人不信之，曰：“何有千里暂得归耶？”答曰：“一宿便还。”即书，取报以为验实。一宿便还，果得报。考城令江夏鄳贾和姊病，在乡里，欲急知消息，请往省之。路遥三千，再宿还报。

注释：

①史姁(xū)：人名。

②瘗(yì)：埋。

译文：

汉朝时陈留考城的史姁，字威明，他年轻的时候，曾经得病，临死时，对他的母亲说："我死了还会复活。埋我后，把竹杖竖在坟头，如果竹杖折断，把我挖出来。"等他死后，埋葬时，照他的话竖了竹杖。第七天去看，竹杖果然折了，立即挖开坟抬出他，已经活了。到井边，洗澡，恢复得和平常一样。后来他和邻居乘船到下邳郡卖锄头，没有如期卖完，他说："想回趟家。"邻人不相信他，说："哪里有千里之外一下子就能回去的呢？"他回答说："一夜就能回来。"邻人就写了封信，要求回信作为验证。一夜就回来了，果然得到了回信。考城县令江夏鄳县人贾和的姐姐病了，在家乡，他急于想知道消息，请史姁前去探望。路远三千里，两夜就回来报告了情况。

贺瑀

会稽贺瑀，字彦琚，曾得疾，不知人，惟心下温，死三日，复苏。云："吏人将上天，见官府，入曲房，房中有层架，其上层有印，中层有剑，使瑀惟意所取。而短不及上层，取剑以出门。吏问：'何得？'云：'得剑。'曰：'恨不得印，可策百神，剑惟得使社公耳。'"疾愈，果有鬼来，称社公。

译文：

会稽人贺瑀，字彦琚，曾经得病，不省人事，只有心窝是温的，死了三天，又复活了。他说："有鬼吏带他上天，拜见官府，进入一间密室，密室里有一层层的架子，架子的上层有印，中屋有剑，让我随意取一件。我个子矮够不到上层，就取了剑出来。鬼吏问：'得到什么？'我说：'得到一把剑。'鬼吏说：'可惜你没有取到印，那可以驱使百神，剑只能役使社公而已。'"贺瑀的病好了，果然有鬼来，自称社公。

戴洋

戴洋，字国流，吴兴长城人[①]。年十二，病死，五日而苏。说死时，天使其为酒藏吏[②]，授符箓，给吏从幡麾，将上蓬莱、昆仑、积石、太室、庐、衡等山[③]，既而遣归。妙解占候，知吴将亡，托病不仕，还乡里。行至濑乡，经老子祠，皆是洋昔死时所见使处，但不复见昔物耳。因问守藏应凤曰："去二十余年，尝有人乘马东行，经老君祠而不下马，未达桥，坠马死者否？"凤言有之。所问之事，多与洋同。

注释：

①长城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浙江长兴东。

②酒藏吏：古时专门为朝廷掌管酿造、藏酒职事的官吏。

③积石：山名。即阿尼玛卿山。在青海东南部，延伸至甘肃省南部边境，为昆仑山脉中支。太室：山名。即嵩山，在今

河南登封北。

译文：

戴洋字国流，是吴兴郡长城县人。十二岁的时候得病死了，五天后复活。说死了的时候，上天让他做了酒藏吏，授予符节簿箓，派给随从旗帜，行进经过蓬莱山、崑峇山、积石山、太室山、庐山、衡山等处，然后就遣送回来了。戴洋精通占候之术，知道吴国将灭亡，托病不做官，返回家乡。走到濑乡，经过老子祠，都是戴洋从前死去时所出使的地方，只是不能再看见过去的那些东西罢了。于是询问守藏应凤说："距今二十多年前，有没有一个人曾经骑着马往东走，经过老君祠庙时没有下马，还没有走到桥上，就坠下马来摔死呢？"应凤说有这回事。所询问的事情，多数和戴洋经历的相同。

柳荣张悌

吴临海松阳人柳荣，从吴相张悌至扬州。荣病死船中二日，军士已上岸，无有埋之者。忽然大叫，言："人缚军师！人缚军师！"声甚激扬，遂活。人问之。荣曰："上天北斗门下，卒见人缚张悌，意中大愕，不觉大叫言：'何以缚军师？'门下人怒荣，叱逐使去。荣便怖惧，口余声发扬耳。"其日，悌即死战。荣至晋元帝时犹存。

译文：

东吴临海郡松阳县人柳荣，跟着吴丞相张悌到扬州。柳荣生病死在船上两天了，兵士们都已经上岸，没有人埋葬他。

他忽然大叫，说："有人捆绑军师！有人捆绑军师！"声音非常激烈，于是活了过来。人们询问他怎么回事。柳荣说："我上天走到北斗星门下，后来看见有人捆绑张悌，心里很吃惊，不知不觉就大声喊了起来：'为什么捆绑军师？'门下人对我很生气，怒叱驱逐让我离开。我感到很害怕，嘴里喊出了没说完的话。"那一天，张悌就战死了。柳荣到晋元帝的时候还活着。

颜畿

晋咸宁二年十二月，琅邪颜畿，字世都，得病，就医张瑳使治，死于张家。棺敛已久，家人迎丧，旐每绕树木而不可解[①]。人咸为之感伤。引丧者忽颠仆，称畿言曰："我寿命未应死，但服药太多，伤我五脏耳。今当复活，慎无葬也。"其父拊而祝之，曰："若尔有命，当复更生，岂非骨肉所愿？今但欲还家，不尔葬也。"旐乃解。及还家，其妇梦之曰："吾当复生，可急开棺。"妇便说之。其夕，母及家人又梦之。即欲开棺，而父不听。其弟含，时尚少，乃慨然曰："非常之事，自古有之；今灵异至此，开棺之痛，孰与不开相负？"父母从之，乃共发棺，果有生验。以手刮棺，指爪尽伤，然气息甚微，存亡不分矣。于是急以绵饮沥口[②]，能咽，遂与出之。将护累月，饮食稍多，能开目视瞻，屈伸手足，不与人相当，不能言语，饮食所须，托之以梦。如此者

十余年，家人疲于供护，不复得操事，含乃弃绝人事，躬亲侍养，以知名州党。后更衰劣，卒复还死焉。

注释：

①旐(zhào)：丧事用的一种魂幡。

②绵饮沥口：应是指以丝绵蘸水往嘴里滴。现在民间仍有以此法给昏迷的病人喂水的。

译文：

晋武帝咸宁二年十二月，琅邪人颜畿，字世都，生了病，到医生张瑳家请他医治，死在了张家。用棺材装殓已经很久，颜家的人去迎丧，魂幡老是缠在树木上难以解开。人都为他感叹伤悲。引丧的人忽然跌倒在地上，自称是颜畿说："我的寿命不该死，但是吃的药太多，伤害了我的五脏。现在能够复活，小心不要埋葬我。"他的父亲抚摸着他祝祷说："如果你还有寿命，能够再活，难道不是亲人所期望的吗？今天只是想接你回家，不埋葬你。"魂幡这才解开。等回到家中，他的妻子梦见他说："我要复活，应该赶紧打开棺材。"他的妻子就给家人说了。那天晚上，他的母亲和家里人又梦见他这么说。立刻想打开棺材，但他的父亲不同意。他的弟弟颜含当时年纪还小，却慨然说道："不平常的事情，自古就有。如今已经这样灵异，打开棺材和不开棺材，哪一个更让人痛苦呢？"父母听从了他的话，于是一起打开棺材，颜畿果然有活的迹象。他用手刮棺材，连手指都刮破了，只是他的气息十分微弱，是死是活分不清楚。于是家人急忙用丝绵蘸水往他嘴里滴，他能吞咽，于是就把他搬出棺材。护理了几个月，饮

食稍微增加了一些，能睁开眼睛看，能屈伸手脚，但不能与人沟通，不能说话，需要的饮食，就托梦告诉家人。像这样过了十多年，家里人为护理他十分疲惫，不能再做这件事情，颜含于是放弃了其他的事情，亲自侍候哥哥，因此在州人中出了名。后来颜畿身体越来越衰弱，终于又死去了。

羊祜

羊祜年五岁时①，令乳母取所弄金镮，乳母曰："汝先无此物。"祜即诣邻人李氏东垣桑树中探得之。主人惊曰："此吾亡儿所失物也，云何持去?"乳母具言之，李氏悲惋。时人异之。

注释：

①羊祜(hù)：东晋名将。

译文：

羊祜年纪五岁的时候，让乳母去拿他玩的金镮来。乳母说："你先前没有这件东西。"羊祜马上到邻居李家东墙边的桑树中摸来了金镮。主人吃惊地说："这是我死去的儿子所丢失的东西，你为什么拿去?"乳母一一说来，李家人听了悲哀叹息。当时人都觉得这件事很奇异。

西汉宫人

汉末，关中大乱，有发前汉宫人冢者，宫人犹活，既出，平复如旧。魏郭后爱念之，录置宫内，常在左右。问汉时宫中事，说之了了，皆有次绪。郭

后崩，哭泣过哀，遂死。

译文：

汉代末年，关中地区大乱，有人挖掘了西汉时宫女的坟墓，那宫女还活着。她出了坟墓，恢复得和原先一样。魏文帝的郭皇后喜欢她，收留在宫内，让她留在自己身边。问起西汉时宫中的事情，她说得清清楚楚，都很有头绪。郭皇后死后，她哭泣悲哀过度，就死了。

棺中活妇

魏时太原发冢，破棺，棺中有一生妇人。将出，与语，生人也。送之京师，问其本事，不知也。视其冢上树木，可三十岁。不知此妇人三十岁常生于地中耶？将一朝欻生[①]，偶与发冢者会也？

注释：

①欻（xū）：忽然。

译文：

三国魏时，太原郡挖掘坟墓，打破棺材，棺材中有一个活着的妇女。把她扶出来和她说话，是活人。送她到京城，问她原来的旧事，她不知道。看她坟上的树木，大约有三十年。不知道这个妇人是三十年来一直活在地下呢？还是一时忽然活过来，恰好和挖掘坟墓的人相遇呢？

杜锡婢

晋世杜锡，字世嘏，家葬而婢误不得出。后十余年，开冢祔葬[1]，而婢尚生。云："其始如瞑目，有顷，渐觉。"问之，自谓："当一再宿耳。"初婢埋时，年十五六，及开冢后，姿质如故。更生十五六年，嫁之，有子。

注释：

①祔(fù)葬：合葬。也指葬于先祖坟旁。

译文：

晋世杜锡，字世嘏，家里丧葬时有个婢女误留墓中没有出来。过了十多年后，打开坟墓祔葬时，那个婢女还活着。她说："刚开始的时候就像闭上眼睛睡觉，过了一会儿慢慢醒了。"问她，她自己说："大概一两个晚上的时间而已。"当初那个婢女被埋时，年纪十五六岁，到掘开坟墓时，形貌如故。再过了十五六年，她出嫁生了孩子。

广陵大冢

吴孙休时，戍将于广陵掘诸冢，取版以治城，所坏甚多。复发一大冢，内有重阁，户扇皆枢转可开闭，四周为徼道[1]，通车，其高可以乘马。又铸铜人数十，长五尺，皆大冠，朱衣，执剑，侍列灵坐。皆刻铜人背后面壁，言殿中将军，或言侍郎、常侍，似公侯之冢。破其棺，棺中有人，发已班白，衣冠

鲜明，面体如生人。棺中云母，厚尺许，以白玉璧三十枚藉尸。兵人辈共举出死人，以倚冢壁。有一玉，长尺许，形似冬瓜，从死人怀中透出，堕地。两耳及孔鼻中，皆有黄金，如枣许大。

注释：

①徼(jiào)道：巡逻警戒的道路。

译文：

三国吴景帝孙休时，戍卫的将士在广陵郡挖了很多坟墓，取棺材板做夹板来修筑守城，损坏的坟墓很多。又挖开一座大坟，里面有层层叠叠的楼阁，门扇都有转轴可以开关，四周是巡逻警戒的道路，可以通马车，墓道的高度足够骑马。还铸有几十个铜人，身长五尺，都头戴大帽，身穿红服，手拿宝剑，侍卫排列在灵座两旁。铜人的背后朝向墙壁处都刻有字，有的是殿中将军，有的是侍郎、常侍，像公侯的坟墓。打开墓中的棺材，棺材里有人，头发已经花白，衣帽的颜色十分鲜亮，面容身体就像活人一样。棺材中的云母，有一尺来厚，用三十枚白玉璧垫在尸体下面。兵士们一起抬出尸体，把他靠在墓壁上。有一块玉，长一尺多，形状像冬瓜，从死人怀里露出来掉在地上。尸体的两只耳朵及鼻孔中，都塞有黄金，像枣子那么大。

栾书冢

汉广川王好发冢。发栾书冢[①]，其棺柩盟器，悉毁烂无余；唯有一白狐，见人惊走。左右逐之，

不得，戟伤其左足。是夕，王梦一丈夫，须眉尽白，来谓王曰："何故伤吾左足？"乃以杖叩王左足。王觉，肿痛，即生疮，至死不差[②]。

注释：

①栾书：春秋中期晋国的名将，死后谥为栾武子。

②差（chài）：病愈。

译文：

汉代广川王喜欢挖掘坟墓。他挖了栾书的坟墓，栾书的棺柩和殉葬器物都完全毁烂了，只有一只白狐，看见人惊慌地逃跑。广川王左右的人追捕，没有抓住，用戟刺伤了它的左脚。这天晚上，广川王梦见一个男子，胡须眉毛全白了，来对广川王说："为什么要打伤我的左脚？"于是他用木杖敲打广川王的左脚。广川王醒来后，左脚肿痛，立刻长了疮，一直到死都没有痊愈。



卷十六

在魏晋时代，“无鬼论”思潮曾经十分盛行，有鬼论者与无鬼论者之间也常常展开论争。而干宝自己，也是从无鬼论者最后变成有鬼论者并作此书以“明神道之不诬”的。本卷所收录的，便都是因鬼而起的故事。其中“阮瞻见鬼客”、“黑衣白袷鬼”，以鬼现身与人辩论的方式，表明了“有鬼”的立场。人既生而有死，死而成鬼，生死两途的阴阳界限就不能完全隔断人与鬼之间复杂的关系。文中的蒋济亡儿、温序、鹄奔亭女鬼以及那个赵人的鬼魂，都通过托梦或现身的方式来向生人求助；杨度、秦巨伯以及宋定伯遇鬼的故事，表现的是人与鬼之间的矛盾、冲突与斗争；而韩重与紫玉、辛道度与秦女、谈生与睢阳王女、卢充与崔氏女温休之间的人鬼未了情，则以更为传奇的方式，表达了人类沟通阴阳两界的愿望。

三疫鬼

昔颛项氏有三子,死而为疫鬼:一居江水,为疟鬼;一居若水,为魍魉鬼;一居人宫室,善惊人小儿,为小鬼。于是正岁命方相氏帅肆傩以驱疫鬼[①]。

注释:

①正岁:指古历夏历正月。也泛指农历正月。方相氏:官名。夏官司马的属官,由武夫充任,职掌驱除疫鬼和山川精怪。傩(nuó):古代一种迎神以驱疫鬼的风俗。

译文:

从前颛项氏有三个儿子,死后变成了疫鬼:一个居住在长江里,是疟鬼;一个居住在若水里,是魍魉鬼;一个居住在人家的房子里,喜欢惊吓人家的小孩,是小鬼。于是在正月命令方相氏率人举行傩礼来驱逐疫鬼。

挽歌

挽歌者,丧家之乐,执绋者相和之声也[①]。挽歌辞有《薤露》、《蒿里》二章[②],汉田横门人作[③]。横自杀,门人伤之,悲歌言:人如薤上露,易晞灭[④];亦谓人死,精魂归于蒿里[⑤]。故有二章。

注释:

①绋(fú):通"绂",下葬时,引棺柩入穴的绳索。

②《薤(xiè)露》、《蒿里》:汉代挽歌名,最早应为同一首歌谣,分"薤露"、"蒿里"二章,至汉武帝时,协律督尉李延年改二章为二曲,以《薤露》送王公贵人,《蒿里》送士大夫庶人。薤,一种多年生草木植物。

③田横:战国末年齐国贵族,在陈胜、吴广起义时,随其兄田儋起反秦,重建齐国。汉高祖统一天下后,田横不愿称臣于汉,在被汉高祖召往洛阳途中自杀。

④晞(xī):干。

⑤蒿里:本为山名,相传在泰山之南,为死者葬所。因以泛指墓地、阴间。

译文:

挽歌,是居丧人家的哀乐,是拉引棺绳的人相互应和的声音。挽歌的歌辞有《薤露》、《蒿里》两章,是汉代田横的门人所作。田横自杀而死,门人感到哀伤,悲痛地歌唱说:人就像薤叶上的露水,容易干燥消失;又说人死之后,精魂要回归阴间。所以有这二章。

阮瞻见鬼客

阮瞻,字千里,素执无鬼论,物莫能难。每自谓,此理足以辨正幽明。忽有客通名诣瞻,寒温毕[①],聊谈名理。客甚有才辨,瞻与之言良久,及鬼神之事,反复甚苦。客遂屈,乃作色曰:"鬼神,古今圣贤所共传,君何得独言无?即仆便是鬼[②]。"于是变为异形,须臾消灭。瞻默然,意色太恶。岁余,病卒。

注释：

①寒温：问候冷暖起居。

②仆：人称代词，我。

译文：

阮瞻字千里，向来主张无鬼论，没有谁能反驳他。他总是自认为这套道理足以辨明生死之事。忽然有一位客人通报名姓来拜访他，寒暄之后，谈论起了名理之学。来客很有辩才，阮瞻和他说了很久，说到了鬼神的事情，反复辩论非常激烈。客人终于理屈，于是变了脸色说到："鬼神是古今圣贤共同传信的，你为什么偏偏说没有？而我就是鬼。"于是客人变成了奇怪的形状，一会儿就消失了。阮瞻没有说话，神色非常难看。过了一年多，他就病死了。

黑衣白袷鬼

吴兴施续为寻阳督，能言论。有门生亦有理意，常秉无鬼论。忽有一黑衣白袷客来[1]，与共语，遂及鬼神。移日，客辞屈，乃曰："君辞巧，理不足。仆即是鬼，何以云无？"问："鬼何以来？"答曰："受使来取君。期尽明日食时。"门生请乞，酸苦。鬼问："有人似君者否？"门生云："施续帐下都督，与仆相似。"便与俱往，与都督对坐。鬼手中出一铁凿，可尺余，安着都督头，便举椎打之。都督云："头觉微痛。"向来转剧，食顷便亡。

注释:

①袷(jié):古时交叠于胸前的衣领。

译文:

吴兴郡施续任寻阳督军,善于言说议论。他有个门生也有一些见解,向来主张无鬼论。忽然有一个黑衣白领的客人来,和他一起谈论,就谈到了鬼神。辩论了很久,来客理屈词穷,于是说:"你的言辞巧辩,但道理不足,我就是鬼,为什么说没有鬼呢?"这个门生问道:"鬼为什么要来这里?"鬼回答说:"受派遣来取你的性命,死期是明天吃饭的时候。"门生请求活命,十分凄苦。鬼问:"这里有没有长得像你的人呢?"门生说:"施续帐下都督,和我长得相似。"于是鬼和这个门生一起前往,和都督相对而坐。鬼手中拿出一把铁凿,大约一尺长,放在都督头上,就举起椎敲打。都督说:"头觉得有点痛。"后来越来越厉害,吃饭的时候就死了。

蒋济亡儿

蒋济,字子通,楚国平阿人也[①],仕魏,为领军将军[②]。其妇梦见亡儿涕泣曰:"死生异路。我生时为卿相子孙,今在地下为泰山伍伯[③],憔悴困苦,不可复言。今太庙西讴士孙阿见召为泰山令[④],愿母为白侯[⑤],属阿令转我得乐处。"言讫,母忽然惊寤。明日以白济。济曰:"梦为虚耳,不足怪也。"日暮,复梦曰:"我来迎新君,止在庙下。未发之顷,暂得来归。新君明日日中当发。临发多事,不复得归。永辞于此。侯气强难感悟,故自诉于母,

愿重启侯：何惜不一试验之？”遂道阿之形状言甚备悉。天明，母重启济：“虽云梦不足怪，此何太適適[6]？亦何惜不一验之？”济乃遣人诣太庙下推问孙阿，果得之，形状证验，悉如儿言。济涕泣曰：“几负吾儿。”于是乃见孙阿，具语其事。阿不惧当死，而喜得为泰山令，惟恐济言不信也，曰：“若如节下言[7]，阿之愿也。不知贤子欲得何职？”济曰：“随地下乐者与之。”阿曰：“辄当奉教。”乃厚赏之。言讫，遣还。济欲速知其验，从领军门至庙下，十步安一人以传消息。辰时，传阿心痛；巳时，传阿剧；日中，传阿亡。济曰：“虽哀吾儿之不幸，且喜亡者有知。”后月余，儿复来，语母曰：“已得转为录事矣[8]。”

注释：

①楚国：三国时曹操儿子曹彪的封国。平阿：古县名。在今安徽怀远西南。

②领军将军：官名。东汉末曹操为丞相时设领军，为相府属官，后更名中领军，至魏晋时改称领军将军，统率禁军。

③伍伯：役卒。多为舆卫前导或执杖行刑。

④太庙：帝王的祖庙。讴士：唱赞的人。

⑤侯：指他的父亲蒋济，蒋济当时为昌陵亭侯。

⑥適適(dí)：明白，清楚。適，通“的”。

⑦节下：对将领的敬称。古代授节予将帅以加重职权，故敬称将领为节下。后对使臣或地方疆吏亦称节下。

⑧录事：掌管文书的职官。

译文：

蒋济字子通，是楚国平阿县人，在魏国做官，任领军将军。他的妻子梦见死去的儿子哭着说："生死不同路。我活着的时候是卿相的子孙，如今在地下是泰山府君的役卒，生活困苦，不能再说。现在太庙西边那个唱赞颂的孙阿被召为泰山令，希望母亲替我禀告父亲，让他嘱咐孙阿把我调到舒服的地方。"话说完，他母亲忽然惊醒。第二天把这件事告诉蒋济。蒋济说："梦是虚假的，不值得奇怪。"到了晚上，她又梦见儿子说："我来迎接新府君，在太庙下停留。尚未出发的时候，暂时得以回家。新府君明天中午出发。出发的时候事情很多，就不能再回来了。在此与母亲永诀。父亲气太强盛难以感应使之明白，希望母亲再次禀告父亲，为什么不顾惜我试验一下呢？"于是详细描述了孙阿的模样。天亮后，母亲再次告诉蒋济："虽然说梦不值得奇怪，这个梦为什么这么清楚明白呢？又为什么不顾惜儿子去试一试呢？"蒋济于是派人到太庙查找孙阿，果然找到了，他的形状特征，和儿子说的一模一样。蒋济流着眼泪说："差点辜负了我儿子的托付。"于是就召见孙阿，把这件事一一告诉他。孙阿不怕死，反而很高兴能够做泰山令，只担心蒋济的话不可信，他说："如果真的像您说的那样，正是我所希望的。不知您的儿子想担任什么职务？"蒋济说："按照阴间快乐的事情给他做。"孙阿说："立刻就会按您的意思办。"蒋济于是给了孙阿丰厚的赏赐。事情说完后，打发他回去。蒋济想尽快知道这件事的验证，从领军门到太庙下，每十步远就设置一人来传递消息。上午辰时，传来消息说孙阿心口痛。到巳时，传来消息说孙阿痛得厉害。到了正午，传来消息说孙阿死了。蒋济说："虽然悲

伤我儿子不幸死去，又高兴他死后的事情我们能够知道。”后来过了一个多月，儿子又回来，对母亲说：“我已经被调任录事了。”

孤竹君棺

汉令支县有孤竹城[1]，古孤竹君之国也。灵帝光和元年，辽西人见辽水中有浮棺，欲斫破之，棺中人语曰：“我是伯夷之弟，孤竹君也。海水坏我棺椁[2]，是以漂流。汝斫我何为？”人惧，不敢斫。因为立庙祠祀。吏民有欲发视者，皆无病而死。

注释：

①令支：古县名。又作“离支”。故城在河北迁安西。

②棺椁(guǒ)：套于棺材外的大棺。

译文：

汉代令支县有座孤竹城，是古代孤竹君的国都。东汉灵帝光和元年，辽西人看见辽水中有一漂浮的棺材，想砍破它，棺材中的人说：“我是伯夷的弟弟，孤竹国的国君。海水冲坏了我的外棺，所以随水漂流。你砍我做什么？”人们感到恐惧，不敢砍了。于是为它建立祠庙来祭祀。官吏百姓有想打开棺材来看的人，都会无病而死。

温序死节

温序字公次，太原祁人也。任护军校尉，行部至陇西，为隗嚣将所劫[1]，欲生降之。序大怒，以节

挝杀人。贼趋，欲杀序，荀宇止之曰[2]："义士欲死节。"赐剑，令自裁。序受剑，衔须着口中，叹曰："无令须污土。"遂伏剑死。世祖怜之，送葬到洛阳城旁，为筑冢。长子寿，为印平侯，梦序告之曰："久客思乡。"寿即弃官，上书乞骸骨归葬。帝许之。

注释：

①隗嚣：西汉末天水人，王莽篡汉时，在众人响应刘玄更始政权，兴汉灭莽时，隗嚣乘机起兵，被拥立为上将军，割据一方。光武帝建武九年(33)，隗嚣病故，陇右隗氏归降汉廷。

②荀宇：隗嚣的部将。

译文：

温序字公次，太原郡祁县人。担任护军校尉，巡行部属到陇西，被隗嚣的部将劫持，想要活捉他。温序大怒，用符节打死敌人。贼人追上来想杀温序，荀宇制止他们说："义士要守节操而死。"赐给温序宝剑，让他自杀。温序接过剑，把胡须咬在口中，叹息说："不要让胡须沾上泥土。"于是伏剑而死。世祖皇帝怜惜他，把他送到洛阳城边埋葬，为他修筑了坟墓。温序的长子温寿，被封为印平侯，他梦见父亲温序给他说："长久客居思念家乡。"温寿就辞官，上书乞请把父亲的骸骨送回家乡安葬。皇帝答应了他。

文颖移棺

汉南阳文颖，字叔良，建安中为甘陵府丞[1]，过

界止宿。夜三鼓时，梦见一人跪前曰："昔我先人，葬我于此，水来湍墓，棺木溺，渍水处半，然无以自温。闻君在此，故来相依，欲屈明日暂住须臾，幸为相迁高燥处。"鬼披衣示颖，而皆沾湿。颖心怆然，即寤。语诸左右，曰："梦为虚耳，亦何足怪？"颖乃还眠。向晨复梦见，谓颖曰："我以穷苦告君，奈何不相愍悼乎？"颖梦中问曰："子为谁？"对曰："吾本赵人，今属汪芒氏之神[②]。"颖曰："子棺今何所在？"对曰："近在君帐北十数步水侧枯杨树下，即是吾也。天将明，不复得见，君必念之。"颖答曰："喏！"忽然便寤。天明，可发。颖曰："虽曰梦不足怪，此何太适。"左右曰："亦何惜须臾，不验之耶？"颖即起，率十数人将导顺水上，果得一枯杨，曰："是矣。"掘其下，未几，果得棺。棺甚朽坏，半没水中。颖谓左右曰："向闻于人，谓之虚矣；世俗所传，不可无验。"为移其棺，葬之而去。

注释：

①甘陵：故城在今山东清河清平镇南。府丞：太守的属官。

②汪芒：古国名。故地在今浙江德清武康镇。

译文：

东汉南阳人文颖，字叔良，汉献帝建安年间任甘陵郡府丞，他过了甘陵境界，晚上留下来住宿。半夜三更时分，梦见一个人跪在面前说："从前我的父亲把我埋葬在这里，水流来

得急促冲刷坟墓，棺材被淹没，一半浸泡在水里，然而我没有办法让自己温暖。听说您在这里，因此来依托您。想委屈您明天停留一会儿，请把我迁移到地势高干燥的地方。”这个鬼披开衣服给文颖看，衣服都沾湿了。文颖心里很悲伤，就醒过来。给左右的人说了，左右的人说：“梦是虚幻的，又有什么值得奇怪的呢？”文颖于是回去睡觉。快到早晨时又梦见那个鬼，他对文颖说：“我把自己的困苦告诉您，您怎么不哀怜我呢？”文颖在梦中问他说：“你是谁？”鬼回答说：“我本来是赵国人，现在属于汪芒氏的神祇。”文颖说：“你的棺材现在哪里？”他回答说：“近在您营帐北面十多步，水边枯杨树下面，那就是我。天快要亮了，不能再见到您，您一定要想着我。”文颖回答说：“好！”忽然就醒了。天亮了，可以出发了。文颖说：“虽然说梦不足为怪，这也太清楚了。”左右侍卫说：“又何必舍不得花一点时间，不就可以验证了吗？”文颖马上起身，领着十多人顺水而上，果然找到一棵枯杨树，文颖说：“是这里了。”挖掘树下，没多久，果然挖出一副棺材。棺材很朽烂，一半淹在水中。文颖对左右侍卫说：“以前听人说，认为是虚假的；世俗所传说的事情，不能不加以验证。”给那棺材移了地方，埋葬之后就离开了。

鹄奔亭女鬼

汉九江何敞为交趾刺史[①]，行部到苍梧郡高要县[②]，暮宿鹄奔亭。夜犹未半，有一女从楼下出，呼曰：“妾姓苏，名娥，字始珠，本居广信县[③]，修里人。早失父母，又无兄弟，嫁与同县施氏，薄命夫死，有杂缯帛百二十疋[④]，及婢一人，名致富。妾孤穷羸

弱，不能自振，欲之傍县卖缯。从同县男子王伯赁牛车一乘，直钱万二千，载妾并缯，令致富执辔，乃以前年四月十日到此亭外。于时日已向暮，行人断绝，不敢复进，因即留止。致富暴得腹痛，妾之亭长舍乞浆，取火。亭长龚寿，操戈持戟，来至车旁，问妾曰：'夫人从何所来？车上所载何物？丈夫安在？何故独行？'妾应曰：'何劳问之？'寿因持妾臂曰：'少年爱有色，冀可乐也。'妾惧怖不从，寿即持刀刺胁下，一创立死。又刺致富，亦死。寿掘楼下，合埋妾在下，婢在上。取财物去，杀牛，烧车，车釭及牛骨[5]，贮亭东空井中。妾既冤死，痛感皇天，无所告诉，故来自归于明使君。"敞曰："今欲发出汝尸，以何为验？"女曰："妾上下着白衣，青丝履，犹未朽也。愿访乡里，以骸骨归死夫。"掘之，果然。敞乃驰还，遣吏捕捉，拷问，具服。下广信县验问，与娥语合。寿父母兄弟，悉捕系狱。敞表寿："常律杀人不至族诛，然寿为恶首，隐密数年，王法自所不免。令鬼神诉者，千载无一。请皆斩之，以明鬼神，以助阴诛[6]。"上报听之。

注释：

①交趾：原为古地区名，泛指五岭以南。汉武帝时为所置十三刺史部之一，辖境相当今广东、广西大部和越南的北部、

中部。东汉末改为交州。越南于十世纪独立建国后,宋亦称其国为交趾。

②高要:古县名。即今广东肇庆。

③广信县:苍梧郡治所,今广西梧州。

④缯(zēng):古代丝织品的总称。

⑤釭(gāng):车轮的车毂内外口的铁圈,用以穿轴。

⑥阴诛:冥冥之中受到诛罚。

译文:

汉代九江郡的何敞任交趾刺史,巡行部属到苍梧郡高安县,晚上住在鹄奔亭。还没到半夜,有一个女子从楼下走出来,呼喊着说:“我姓苏,名娥,字始珠,原来居住在广信县,是修里人。早年丧失父母,又没有兄弟,嫁给同县施家,命不好丈夫死了,留下各种丝帛一百二十匹,还有一个婢女,名叫致富。我孤苦穷困,身体瘦弱,不能独自谋生,想到邻县去卖丝帛,从同县男子王伯那里租了一辆牛车,租金一万二千文,载上我和丝帛,让致富赶车,就在前年四月十日到这个亭外。那时天色已晚,路上没有行人,不敢再往前走,于是就在这里留宿。致富突然腹疼,我到亭长家去讨点汤水和火种。亭长龚寿拿着戈戟,来到车旁,问我说:‘夫人从哪里来?车上装着什么?你丈夫在哪里?为什么独自出门?’我回答说:‘为什么要问这些?’龚寿于是抓住我的胳膊说:‘年轻人喜欢漂亮的女人,是希望得到快乐。’我感到害怕没有依从,龚寿就操刀刺我的胁下,一刀就刺死了我。他又刺致富,也把她刺死了。龚寿在楼下挖坑,把我们埋了,我埋在下面,婢女埋在上面。他拿去了财物,杀了牛,烧了车,车釭和牛骨藏在亭东边的空井里。我含冤而死,痛苦感动皇天,没有地方申诉,所以自己来投奔贤明的使君。”何敞说:“我现在要是挖你的尸

体，拿什么来验证呢？”女子说：“我上下穿的是白衣，青丝鞋，还没有腐烂。希望您寻访我的家乡，把我的骸骨和丈夫葬在一起。”挖掘楼下，果然是那样。何敞于是赶回府衙，派吏卒抓捕罪犯，拷问，都一一服罪。发文书到广信县验证，和苏娥说的相合。龚寿的父母兄弟，全部被逮捕入狱。何敞上报龚寿一案的表文说：“通常法律规定杀人不至于灭族，可是龚寿是犯罪首恶，隐藏多年，王法自然不能容忍。让鬼神申诉，这是千载难有的事情。请求斩首其全家，以显示鬼神的灵验，以助成冥冥之中的诛罚。”朝廷答复同意何敞的意见。

杨度遇鬼

吴赤乌三年，句章民杨度[①]，至余姚。夜行，有一年少，持琵琶，求寄载。度受之。鼓琵琶数十曲，曲毕，乃吐舌，擘目，以怖度而去。复行二十里许，又见一老父，自云姓王名戒。因复载之。谓曰：“鬼工鼓琵琶，甚哀。”戒曰：“我亦能鼓。”即是向鬼。复擘眼吐舌，度怖几死。

注释：

①句（gōu）章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浙江余姚东南。

译文：

吴大帝孙权赤乌三年，句章县百姓杨度到余姚去。晚上赶路，有一个年轻人，拿着琵琶，请求搭车。杨度答应了他。年轻人弹琵琶弹了几十支曲子，曲子弹完，就吐出舌头，裂开眼睛，吓唬杨度，然后离去。又走了二十多里，又看见一个老

头，自称姓王名戒。于是又让他搭了车。杨度对他说："鬼擅长弹琵琶，曲调很悲哀。"王戒说："我也能弹。"原来他就是那个鬼。又裂开眼睛吐出舌头，杨度吓得几乎死去。

秦巨伯斗鬼

琅琊秦巨伯，年六十，尝夜行饮酒，道经蓬山庙，忽见其两孙迎之。扶持百余步，便捉伯颈着地，骂："老奴！汝某日捶我，我今当杀汝。"伯思惟某时信捶此孙。伯乃佯死，乃置伯去。伯归家，欲治两孙，两孙惊惋，叩头言："为子孙宁可有此？恐是鬼魅，乞更试之。"伯意悟。数日，乃诈醉，行此庙间，复见两孙来扶持伯。伯乃急持，鬼动作不得。达家，乃是两偶人也。伯着火炙之，腹背俱焦坼。出着庭中，夜皆亡去，伯恨不得杀之。后月余，又佯酒醉夜行，怀刃以去，家不知也，极夜不还，其孙恐又为此鬼所困，乃俱往迎伯。伯竟刺杀之。

译文：

琅琊人秦巨伯，年纪六十岁，曾经夜里出去喝酒，路过蓬山庙，忽然看见他的两个孙子来迎接他。扶着他走了一百多步，就捏着他的脖子压到地上，骂道："老奴才，你某一天打我，我今天要杀了你。"秦巨伯回想那天确实打过这个孙子。他于是装死，他们就丢下他走了。秦巨伯回到家，要惩罚两

个孙子,两个孙子又惊讶又难过,磕头说:“做子孙的怎么会有这种事情呢?恐怕是鬼魅,求您再试试。”秦巨伯心里明白了。过了几天,于是装醉,来到这座祠庙,又看见两个孙子来扶他。秦巨伯于是赶紧抓住他们,鬼不能动弹。回到家,竟是两个木偶人。秦巨伯用火烧,腹部背部都烧焦裂开。把它们扔到院子里,半夜都逃走了。秦巨伯遗憾没有杀了他们。后来过了一个多月,秦巨伯又假装醉酒夜行,怀里藏着刀去的,家里人不知道,他彻夜未回,两个孙子担心他又被那鬼魅困住,便都去迎接他。秦巨伯竟然把他们当成鬼杀了。

宋定伯卖鬼

南阳宋定伯年少时,夜行逢鬼,问之,鬼言:“我是鬼。”鬼问:“汝复谁?”定伯诳之,言:“我亦鬼。”鬼问:“欲至何所?”答曰:“欲至宛市。”鬼言:“我亦欲至宛市。”遂行数里。鬼言:“步行太迟,可共递相担,何如?”定伯曰:“大善。”鬼便先担定伯数里。鬼言:“卿太重,将非鬼也。”定伯言:“我新鬼,故身重耳。”定伯因复担鬼,鬼略无重。如是再三。定伯复言:“我新鬼,不知有何所畏忌?”鬼答言:“惟不喜人唾。”于是共行。道遇水,定伯令鬼先渡,听之,了然无声音。定伯自渡,漕漼作声[①]。鬼复言:“何以有声?”定伯曰:“新死,不习渡水故耳。勿怪吾也。”行欲至宛市,定伯便担鬼,着肩上,急执之。鬼大呼,声咋咋然,索下,不复听之。

径至宛市中，下着地，化为一羊，便卖之。恐其变化，唾之，得钱千五百乃去。当时石崇有言："定伯卖鬼，得钱千五。"

注释：

①漕漼(cuǐ)：象声词，形容水声。

译文：

南阳郡人宋定伯年轻的时候，晚上赶路碰到一个鬼，问他是谁。鬼说："我是鬼。"鬼问道："你又是谁？"宋定伯骗他说："我也是鬼。"鬼问道："你要到哪里去？"宋定伯回答说："要到宛县的集市。"鬼说："我也要到宛县的集市。"于是一起走了几里。鬼说："步行太慢，我们可以相互替换着背着走，怎么样？"宋定伯说："太好了。"鬼就先背了宋定伯几里。鬼说："你身子太重，也许不是鬼吧？"宋定伯说："我是新鬼，所以身子重。"宋定伯于是又背鬼，鬼没有一点重量。这样轮换着背了好几次。宋定伯又说："我是新鬼，不知道鬼都怕什么？"鬼回答说："只是不喜欢人吐口水。"于是又一起赶路。路上遇到河，宋定伯让鬼先过，听它过河，没有一点声音。宋定伯自己过时，发出哗哗的响声。鬼又说："为什么会弄出声音？"宋定伯说："因为我刚死，不习惯过河。请不要责怪我。"快走到宛县集市时，宋定伯便把鬼扛到肩上，迅速捉住它。鬼大声叫喊，发出咋咋的叫声，要求下来，宋定伯不再听它的。一直走到宛县的集市中，放到地上，鬼变成一只羊，就把它卖了。担心它再变化，向它吐了口水，卖得一千五百文钱才离开。当时石崇说过一句话："定伯卖鬼，得钱千五。"

紫玉与韩重

吴王夫差小女名曰紫玉，年十八，才貌俱美。童子韩重，年十九，有道术。女悦之，私交信问，许为之妻。重学于齐、鲁之间，临去，属其父母使求婚。王怒，不与女。玉结气死，葬阊门之外[1]。三年，重归，诘其父母；父母曰："王大怒，玉结气死，已葬矣。"重哭泣哀恸，具牲币往吊于墓前。玉魂从墓出，见重流涕，谓曰："昔尔行之后，令二亲从王相求，度必克从大愿；不图别后遭命，奈何？"玉乃左顾宛颈而歌曰："南山有乌，北山张罗；乌既高飞，罗将奈何！意欲从君，谗言孔多[2]。悲结生疾，没命黄垆[3]。命之不造，冤如之何！羽族之长，名为凤凰；一日失雄，三年感伤；虽有众鸟，不为匹双。故见鄙姿，逢君辉光。身远心近，何当暂忘？"歌毕，歔欷流涕，要重还冢。重曰："死生异路，惧有尤愆[4]，不敢承命。"玉曰："死生异路，吾亦知之。然今一别，永无后期。子将畏我为鬼而祸子乎？欲诚所奉，宁不相信？"重感其言，送之还冢。玉与之饮燕[5]，留三日三夜，尽夫妇之礼。临出，取径寸明珠以送重曰："既毁其名，又绝其愿，复何言哉！时节自爱。若至吾家，致敬大王。"重既出，遂诣王，自说其事。王大怒曰："吾女既死，而重造讹言，以玷秽亡灵。此不过发冢取物，托以鬼神。"趣

收重[6]。重走脱，至玉墓所，诉之。玉曰："无忧。今归白王。"王妆梳，忽见玉，惊愕悲喜，问曰："尔缘何生?"玉跪而言曰："昔诸生韩重来求玉，大王不许，玉名毁，义绝，自致身亡。重从远还，闻玉已死，故赍牲币[7]，诣冢吊唁。感其笃终[8]，辄与相见，因以珠遗之。不为发冢，愿勿推治。"夫人闻之，出而抱之，玉如烟然。

注释:

①阊门:城门名。在江苏苏州城西。

②孔:很，甚。

③黄垆:即黄泉。

④尤愆:罪过。

⑤饮燕:即饮晏。燕，通"宴"。

⑥趣(cù):赶快。

⑦牲币:牺牲和币帛。古代用以祀日月星辰、社稷、五岳等。后泛指一般祭祀供品。

⑧笃终:古代送葬的礼制。

译文:

吴王夫差的小女儿名叫紫玉，十八岁，才艺容貌都很美。未成年男子韩重，十九岁，有道术。紫玉喜欢他，私下和他书信往来，答应做他的妻子。韩重到齐、鲁之地去求学，临走时，嘱托他的父母去求婚。吴王大怒，不把女儿嫁给韩重。紫玉怨气郁结而死，埋在了阊门之外。三年后，韩重归来，问他的父母。父母说："吴王大怒，紫玉怨气郁结而死，已经埋了。"韩重悲伤地痛哭。准备好牺牲去紫玉墓前凭吊。紫玉

的鬼魂从墓中出来，看见韩重流泪，对他说："过去你走之后，让二老向父王求婚，原以为一定能顺从我们的心望。想不到分别后遭到这样的命运，有什么办法呢？"紫玉于是扭过头歪着脖子唱道："南山有乌鹊，北山张罗网；乌鹊已高飞，罗网怎么办！心想跟随你，流言实在多。悲伤终成病，命丧在黄泉。命运太不幸，冤屈又如何！百鸟之王，名叫凤凰。一旦失掉雄凤，三年仍感伤悲。即使众鸟多，不能配成双。为此显身形，逢君放光辉。身远心相近，何日才相忘？"唱完歌，抽泣流泪，邀请韩重和她回到坟墓。韩重说："死生不同路，恐怕这样会招来灾祸，不敢答应你的邀请。"紫玉说："死生不同路，我也是知道的。但今天一别，永远没有重逢的机会。你难道害怕我是鬼会害你吗？我想奉上自己的一片诚心，难道你不相信吗？"韩重被她的话感动，便送她回坟墓。紫玉和他一起饮酒、吃饭，留他一起住了三天三夜，行夫妇之礼。韩重临出坟墓时，紫玉拿出一颗直径一寸的明珠送给韩重，说："我既毁坏了名声，又断绝了希望，还有什么可说的呢！请随时保重身体。如果到了我家，向父王致以敬意。"韩重从坟墓中出来，就去拜见吴王，自己陈述了所发生的事情。吴王大怒，说："我的女儿已经死了，可韩重编造谎言来玷污死者的灵魂。这不过是掘墓盗物，却假托鬼神。"下令立即逮捕韩重。韩重逃出来，到紫玉墓地诉说这件事。紫玉说："不要担忧。我现在回家去告诉父王。"吴王正在梳妆，忽然看见紫玉，悲喜交集，问道："你怎么又活了？"紫玉跪下说到："从前书生韩重来求婚娶我，大王不同意，我名誉已毁，情义已绝，自丧其身以致死亡。韩重从远方回来，听说我已经死了，特地带上供品，到墓地凭吊。我感激他行笃终之礼，就和他见了面，于是把明珠送给他。这不是掘墓所得，希望不要追究。"吴王夫

人听说紫玉回来，出来就抱她，紫玉像烟一样消逝了。

驸马都尉

陇西辛道度者，游学至雍州城四五里，比见一大宅，有青衣女子在门。度诣门下求飧[①]。女子入告秦女，女命召入。度趋入阁中[②]，秦女于西榻而坐。度称姓名，叙起居，既毕，命东榻而坐，即治饮馔[③]。食讫，女谓度曰："我秦闵王女，出聘曹国，不幸无夫而亡。亡来已二十三年，独居此宅。今日君来，愿为夫妇。"经三宿三日后，女即自言曰："君是生人，我鬼也，共君宿契，此会可三宵，不可久居，当有祸矣。然兹信宿，未悉绸缪[④]，既已分飞，将何表信于郎？"即命取床后盒子开之，取金枕一枚，与度为信。乃分袂泣别，即遣青衣送出门外。未逾数步，不见舍宇，惟有一冢。度当时荒忙出走，视其金枕在怀，乃无异变。寻至秦国，以枕于市货之，恰遇秦妃东游，亲见度卖金枕，疑而索看，诘度何处得来，度具以告。妃闻，悲泣不能自胜。然尚疑耳，乃遣人发冢启柩视之，原葬悉在，唯不见枕。解体看之，交情宛若。秦妃始信之。叹曰："我女大圣，死经二十三年，犹能与生人交往。此是我真女婿也。"遂封度为驸马都尉[⑤]，赐金帛车马，令还本国。因此以来，后人名女婿为"驸马"。

今之国婿，亦为“驸马”矣。

注释：

①飧（sūn）：同“飱”，泛指食物。

②趋：古代的一种礼节，以碎步疾行表示敬意。

③馔（zhuàn）：饭食。

④绸缪（chóu móu）：形容缠绵不解的男女恋情。

⑤驸马都尉：近侍官的一种，汉武帝时置。魏何晏始以公主丈夫拜此职，后世帝王女婿照此加此称号，故后世成为帝王女婿的专称。

译文：

陇西郡有一个叫辛道度的人，游学来到雍州城外四五里的地方，看见一座大宅院，有一个穿青衣的女子站在门口。辛道度往门口去请求施舍饭食。青衣女子进屋禀告秦女，秦女命她召辛道度进屋。辛道度走进阁楼，见秦女坐在西边的榻上。辛道度自报姓名，致以问候。之后，秦女让他坐在东榻，马上准备了饭菜。吃完后，秦女对辛道度说：“我是秦闵王的女儿，许配给曹国，不幸还没出嫁就死了。我已经死了二十三年，独自一个人住在这个宅院里。今天你来到这里，希望能与你结成夫妻。”过了三天三夜后，秦女自己说道：“你是活人，我是鬼。与你前世有缘，这次相会可以过三个晚上，不能长久停留，不然会有灾祸。不过这两三日，不能尽相亲相爱的情意，就要分别了，拿什么给你做信物呢？”她便叫人取床后的盒子，打开取出一枚金枕，送给辛道度做信物。然后才哭着分别，派青衣女子送辛道度出门。没有走出门几步，房屋就不见了，只有一座坟墓。辛道度赶紧慌忙跑出墓地，看那只金枕在怀里却没有什么变化。不久后辛道度来到

秦国，拿着金枕到集市出售，恰好遇到秦王夫人到东边游玩，她亲眼看见辛道度叫卖金枕，心中怀疑索来细看，问辛道度是从哪里得到的，辛道度一一说明，秦王夫人听了，伤心地哭了，无法自持。但还是有些怀疑，于是派人挖开坟墓打开棺材察看，原来的葬物都还在，只是不见了金枕。解开秦女的衣服看她，仿佛夫妻行礼的情状。秦妃这才相信了。她感叹说："我的女儿真有神通，死了二十三年了，还能和活人交往。这个人是我的真女婿。"于是封辛道度为附马都尉，赏赐给他金帛车马，让他回本乡去。从此以后，人们称女婿为"驸马"。如今帝王的女婿，也称"驸马"了。

谈生妻鬼

汉谈生者，年四十，无妇，常感激读《诗经》。夜半，有女子，年可十五六，姿颜服饰天下无双，来就生为夫妇。乃言曰："我与人不同，勿以火照我也，三年之后，方可照耳。"与为夫妇，生一儿。已二岁，不能忍，夜伺其寝后，盗照视之。其腰已上生肉，如人，腰已下，但有枯骨。妇觉，遂言曰："君负我。我垂生矣，何不能忍一岁，而竟相照也？"生辞谢。涕泣不可复止，云："与君虽大义永离，然顾念我儿，若贫不能自偕活者，暂随我去，方遗君物。"生随之去，入华堂，室宇器物不凡。以一珠袍与之，曰："可以自给。"裂取生衣裾留之而去。后生持袍诣市，睢阳王家买之，得钱千万。王识之

曰："是我女袍，那得在市？此必发冢。"乃取拷之，生具以实对。王犹不信，乃视女冢，冢完如故。发视之，棺盖下果得衣裾，呼其儿视，正类王女。王乃信之，即召谈生，复赐遗之，以为女婿。表其儿为郎中。

译文：

汉代有个谈生，四十岁，没有妻子，常常感情激扬地诵读《诗经》。有一天半夜，有一个女子，大约十五六岁，容貌服饰天下无双，来接近谈生，和他做夫妻。并对谈生说："我和常人不同，不要用灯火照我，三年之后才能照。"他们做了夫妻，生了一个儿子。已经过了两年，谈生忍不住了，夜里等着她睡下后，偷偷用灯火照着看她。她的腰以上已经长出了肉，和人一样，腰以下，只有枯骨。妻子醒过来，就说："你辜负了我，我快要复活了，为什么不能再忍一年，竟然现在用火照我？"谈生赔礼道歉。妻子哭得停不下来，说："跟你虽然永远断绝了夫妻关系，但我顾念我的儿子，你穷得不能自己带着孩子生活，暂时跟我去一下，我将送你一件东西。"谈生跟她去，进入一座华丽的房子里，屋子以及各种器物都不同凡响。妻子取出一件缀有珠宝的袍子送给谈生，说："可以满足生活需要。"撕下谈生的一片衣襟留下就让他走了。后来谈生拿着袍子到集市上去卖，睢阳王家买走了，谈生卖到一千万钱。睢阳王认识那件袍子，说："这是我女儿的袍子，哪里能在集市上出现？这必定是盗墓。"于是逮捕谈生拷问他。谈生一一如实回答。睢阳王还是不相信，于是察看女儿的坟墓，坟墓完好如故。打开后看，棺盖下果然找到了谈生的衣襟。叫

谈生的儿子来看，长得正像睢阳王的女儿。睢阳王这才相信，立刻召见谈生，又赐给他财物，把他当女婿看待。又上奏章给皇帝，封谈生的儿子为郎中。

卢充幽婚

卢充者，范阳人，家西三十里，有崔少府墓[1]。充年二十，先冬至一日，出宅西猎戏，见一獐，举弓而射，中之，獐倒，复起。充因逐之，不觉远。忽见道北一里许，高门瓦屋，四周有如府舍，不复见獐。门中一铃下唱："客前。"充曰："此何府也？"答曰："少府府也，"充曰："我衣恶，那得见少府？"即有一人提一襆新衣[2]，曰："府君以此遗郎。"充便着讫，进见少府，展姓名。酒炙数行[3]。谓充曰："尊府君不以仆门鄙陋，近得书，为君索小女婚，故相迎耳。"便以书示充。充父亡时虽小，然已识父手迹，即欷歔，无复辞免。便敕内："卢郎已来，可令女郎妆严[4]。"且语充云："君可就东廊。"及至黄昏，内白："女郎妆严已毕。"充既至东廊，女已下车，立席头，却共拜。时为三日给食。三日毕，崔谓充曰："君可归矣。女有娠相，若生男，当以相还，无相疑。生女，当留自养。"敕外严车送客。充便辞出。崔送至中门，执手涕零。出门，见一犊车，驾青牛。又见本所着衣及弓箭，故在门外。寻传教将一人

提襆衣与充，相问曰："姻援始尔，别甚怅恨。今复致衣一袭，被褥自副。"充上车，去如电逝，须臾至家。家人相见悲喜。推问，知崔是亡人，而入其墓。追以懊惋。

注释：

①少府：官名。秦汉沿置，为九卿之一。掌山海地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，是皇帝的私府。唐代以后，少府成为县尉的别称。

②襆（fú）：布袱。

③酒炙：酒和肉。亦泛指菜肴。

④妆（zhuāng）严：梳妆，打扮。

译文：

卢充是范阳郡人。他家西边三十里，有崔少府的墓。卢充二十岁那年，冬至前一天，出门到他家院子的西边去打猎玩，看见一只獐子，他举弓射箭，射中了它。獐子倒在地上，又站起来跑。卢充于是追赶它，不知不觉追了很远。忽然看见路北一里左右的地方，有一幢高门大瓦房，四周好像是官府的房子，不再看见那只獐子。门前有一个门卒高声呼唤："客人请进！"卢充说："这是谁家的府第？"门卒回答说："是少府的府第。"卢充说："我衣服太脏，哪里能去见少府？"立刻有一个人提来一包新衣服，说："府君把这个送给你。"卢充就换好了衣服，进去拜见少府，陈报了自己的姓名。喝了几巡酒，少府对卢充说："令尊大人不嫌我门第卑下，最近得到他的信，为你向我女儿求婚，因此去接你来。"于是拿出书信给卢充看。卢充在父亲死的时候年纪虽然还小，但已经认得父亲

的手迹，看到书信就哭了，不再推辞婚事。少府于是吩咐内室："卢郎已经来了，可以让女儿梳妆。"同时对卢充说："请你到东厢房歇息。"到了黄昏，内室的人说："女儿梳妆完毕。"卢充到了东厢房，女儿已经下车，站在垫席前，于是一起拜堂。婚后三日宴请宾客。三天结束后，崔少府对卢充说："你可以回家了。我女儿有了怀孕的迹象，如果生了男孩，会送回给你，不必疑心。如果生了女孩，要留下来她自己抚养。"命令外面的人准备车子送客。卢充于是告辞出门，崔少府送他到中门，拉着他的手流下了眼泪。卢充出门后，看见一辆牛车，套着青牛。又看见自己原来穿的衣服及弓箭，还在门外。随即又派一个人提着一包衣服给卢充，安慰他说："姻缘才开始，离别十分惆怅。现在再送来衣服一套，配有被褥。"卢充坐上车，车像闪电一样离去，一会儿就回到家了。家人见到他，又悲又喜。经过查问，才知崔少府是死了的人，卢充进了他的坟墓，想起来就懊恼怅恨。

别后四年，三月三日，充临水戏，忽见水旁有二犊车，乍沉乍浮。既而近岸，同坐皆见。而充往开车后户，见崔氏女与三岁男共载。充见之忻然[1]，欲捉其手，女举手指后车曰："府君见人。"即见少府。充往问讯，女抱儿还充，又与金鋺[2]，并赠诗曰："煌煌灵芝质，光丽何猗猗！华艳当时显，嘉异表神奇。含英未及秀，中夏罹霜萎。荣耀长幽灭，世路永无施。不悟阴阳运，哲人忽来仪。会浅离别速，皆由灵与祇。何以赠余亲，金鋺可颐儿。

恩爱从此别，断肠伤肝脾。”充取儿、锄及诗，忽然不见二车处。充将儿还，四坐谓是鬼魅，佥遥唾之[3]，形如故。问儿：“谁是汝父？”儿径就充怀。众初怪恶，传省其诗，慨然叹死生之玄通也。充后乘车入市卖锄，高举其价，不欲速售，冀有识。欻有一老婢识此[4]，还白大家曰[5]：“市中见一人，乘车，卖崔氏女郎棺中锄。”大家，即崔氏亲姨母也，遣儿视之，果如其婢言。上车，叙姓名，语充曰：“昔我姨嫁少府，生女，未出而亡。家亲痛之，赠一金锄，着棺中。可说得锄本末。”充以事对。此儿亦为之悲咽，赍还白母。母即令诣充家，迎儿视之。诸亲悉集。儿有崔氏之状，又复似充貌。儿、锄俱验。姨母曰：“我外甥三月末间产。父曰：‘春，暖温也。愿休强也[6]。’即字温休。温休者，盖幽婚也，其兆先彰矣。”儿遂成令器，历郡守二千石，子孙冠盖相承至今。其后植，字子幹，有名天下。

注释：

①忻(xīn)然：喜悦、高兴的样子。

②锄：同“碗”。

③佥(qiān)：都。

④欻(xū)：忽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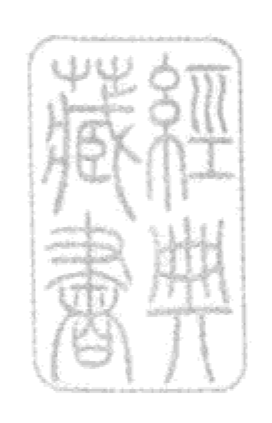
⑤大家：奴仆对主人的称呼。

⑥休：美好。

译文：

分别后四年，三月三日，卢充到水边嬉戏，祓除不祥，忽然看见水边有两辆牛车，时沉时浮。然后靠近岸边，和卢充一起坐的人都看见了。卢充过去打开车后面的门，看见崔氏女儿和一个三岁的男孩坐在一起。卢充见了很高兴，想去拉她的手，女儿抬手指指后车说："府君看见你了。"便看见了崔少府。卢充前去问候，女儿抱着儿子交给卢充，又给他一只金碗，并且赠给他一首诗说："像灵芝般光彩的姿质，是何等的华美茂盛！华贵鲜艳在当时显露，美好特异表现得十分神奇。含苞的花朵未及开放，在盛夏时节遭遇严霜而枯萎。光彩荣耀永远湮灭，人间的道路再不能前行。想不到阴阳两世的运转，智慧卓越的人忽然光临。相会短暂离别匆匆，这都是神灵的安排。拿什么赠给我的亲人，金碗可以养育我的儿子。夫妻的恩爱从此断绝，悲伤让人断肠伤肝脾。"卢充接过儿子、碗和诗，两辆牛车忽然不见了。卢充抱着儿子回到岸上，周围的人认为是鬼魅，都远远地向他吐口水，孩子的模样不变。有人问孩子："谁是你父亲？"孩子径直扑到卢充怀里。大家开始都觉得奇怪厌恶，传阅那首诗，都感叹生死之间玄妙的交通。卢充后来乘车到集市去卖碗，故意把价抬得很高，不想很快卖掉，希望能有人认识它。忽然有一个老女仆认识这只碗，回去禀告家主母说："在集市上看见一个人，乘着车，卖崔家女郎棺材中的碗。"家主母就是崔氏女郎的亲姨母，她派儿子去看，果然和那女仆说的一样。他登上车，报了自己的姓名，对卢充说："从前我姨嫁给少府，生了女儿，没有出嫁就死了。我母亲痛惜她，赠给她一个金碗，放在她的棺材里。你说说这金碗的原委。"卢充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他。这个姨母的儿子也为之悲伤抽泣，他带着碗回家禀告母亲。

他母亲立刻派人来到卢家，接小孩去看。众亲戚都赶来聚在一起。孩子有崔氏女郎的模样，又有些像卢充的样子。孩子、金碗都得到验证。姨母说："我外甥女是三月末出生的，他的父亲说：'春天很温暖，希望她美好健康。'于是起名叫温休。温休，就有幽婚，这个预兆早就显现出来了。"卢充的儿子后来长成优秀的人材，担任过俸禄二千石的郡守，子孙也世代做官直到今世。他的后代卢植，字子幹，天下闻名。



卷十七

在古人看来，人可修仙得道而成神，死而成鬼，自然界的各种动植物，也会因精气的流转附着而变成精怪。本卷所收录的就是发生在人与各种精怪之间的一些有趣故事。如扮成张汉直、范丹、费季等人鬼魂而假传消息、捉弄其家人的鬼物，跑到倪彦思家到处捣乱的狸怪，惊吓、捉弄顿丘人的兔精，化为人形、与人妻调笑而被射伤的鸣蝉，不为其家人所知而赌气离去的筋竹长人，因得罪曹操而最终毙命的度朔君等等。当然，这其中还包括能给人带来灾难的釜中白头公。

鬼扮张汉直

陈国张汉直到南阳从京兆尹延叔坚学《左氏传》[1]。行后数月，鬼物持其妹，为之扬言曰："我病死，丧在陌上，常苦饥寒。操二三量不借挂屋后楮上[2]，傅子方送我五百钱，在北墉下，皆忘取之。又买李幼一头牛，本券在书箧中[3]。"往索取之，悉如其言。妇尚不知有此，妹新从婿家来，非其所及。家人哀伤，益以为审。父母诸弟衰绖到来迎丧[4]，去舍数里，遇汉直与诸生十余人相追。汉直顾见家人，怪其如此。家见汉直，谓其鬼也。怅惘良久，汉直乃前为父拜，说其本末，且悲且喜。凡所闻见，若此非一，得知妖物之为。

注释：

①陈国：春秋时诸侯国名。后为楚国所灭。这里指原属陈国的地区。京兆尹：官名。汉代管辖京兆地区的行政长官，职权相当于郡太守。延叔坚：名延笃，东汉时南阳人，曾任京兆尹，后因病归家，教授于家。《左氏传》：即《春秋左氏传》，相传为春秋末期鲁国人左丘明所作。后被列为儒家经典之一。

②不借：草鞋。楮(chǔ)：树木名。

③箧(qiè)：小箱子，藏物之具。大曰箱，小曰箧。

④衰绖(cuī dié)：穿丧服。衰、绖，是丧服的主要部分。

译文：

陈国人张汉直到南阳跟着京兆尹延叔坚学习《春秋左氏

传》。他走后几个月，他的妹妹被鬼附身，鬼装成他说出话来："我生病死了，尸体摆在路上，常受饥寒之苦。做的两三双草鞋挂在屋后的楮树上，傅子方送我的五百文钱，放在北墙下，都忘了带着。另外买李幼那一头牛，契据放在小书箱里。"去找那些东西，都跟他说的一样。他的妻子都还不知道有这些，他的妹妹刚从丈夫家来，不会知道这些事情。家里人十分悲哀，更加认为他真的死了。父母兄弟都穿上丧服，到南阳来迎丧，在离学舍几里的地方，遇到张汉直和同学十几个人走在一起。张汉直回头看见家人，奇怪他们穿成这样。家里人看见张汉直，说是他的鬼魂。失意懊恼了好长时间，张汉直于是走上前去拜见父亲，说起事情的原委，一家人又悲又喜。所见所闻的事情，像这样的不只一件，大家才知道是鬼怪所为。

贞节先生范丹

汉陈留外黄范丹[①]，字史云。少为尉从佐使檄谒督邮[②]。丹有志节，自恚为厮役小吏，乃于陈留大泽中杀所乘马，捐弃冠帻，诈逢劫者。有神下其家曰："我史云也。为劫人所杀。疾取我衣于陈留大泽中。"家取得一帻。丹遂之南郡，转入三辅，从英贤游学，十三年乃归。家人不复识焉。陈留人高其志行，及没，号曰贞节先生。

注释：

①外黄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河南民权西北。

②尉从佐使：县尉属下的佐吏。督邮：官名。郡守的重要属吏，代表太守督察县乡，宣达教令，兼司狱讼捕亡。

译文：

汉代陈留郡外黄县人范丹，字史云。他年轻时做尉从佐使奉命送公文去进见督邮。范丹很有志气，怨恨自己是干杂活的役吏，于是在陈留郡的大沼泽里杀了所骑的马，丢掉了帽子和头巾，假装遇到了强盗。有神灵降临到他家说："我是史云。被强盗杀了。赶快到陈留的大沼泽中取我的衣服。"家人取到了一块头巾。范丹于是去南郡，又转入三辅地区，跟着德才杰出的人学习，十三年后才回家。家里的人都不再认识他了。陈留人敬佩他的志气行为，在他死后，称他为贞节先生。

费季居楚

吴人费季，久客于楚。时道多劫，妻常忧之。季与同辈旅宿庐山下，各相问出家几时。季曰："吾去家已数年矣。临来，与妻别，就求金钗以行。欲观其志当与吾否耳。得钗，乃以着户楣上[①]。临发，失与道，此钗故当在户上也。"尔夕，其妻梦季曰："吾行遇盗，死已二年。若不信吾言，吾行时，取汝钗，遂不以行，留在户楣上，可往取之。"妻觉，揣钗，得之，家遂发丧。后一年余，季乃归还。

注释：

①楣：门楣，门框上边的横木。

译文:

吴国人费季,客居楚地很久了。当时路上常有强盗,他的妻子时时为他担忧。费季和同伴旅行住宿到庐山下,互相询问离家多久了。费季说:"我离开家已经好几年了。临行前,和我妻子道别,向她要了她的金钗出门,想看看她的心意会不会给我。我拿到金钗,就把它放在了门楣上。临走的时候忘了告诉她,这个金钗自然还会在门上。"那天晚上,他的妻子梦见费季说:"我路上遇到强盗,死了已经二年了。你如不信我的话,我走的时候,拿了你的金钗,没有带走,留在了门楣上,可以去取它。"他妻子醒来,在门楣上找到了金钗。家里于是给他办了丧事。过了一年多,费季却回来了。

鬼扮虞定国

余姚虞定国,有好仪容。同县苏氏女,亦有美色。定国常见,悦之。后见定国来,主人留宿,中夜,告苏公曰:"贤女令色,意甚钦之。此夕能令暂出否?"主人以其乡里贵人,便令女出从之。往来渐数,语苏公云:"无以相报。若有官事,某为君任之。"主人喜。自尔后,有役召事,往造定国。定国大惊曰:"都未尝面命,何由便尔?此必有异。"具说之。定国曰:"仆宁肯请人之父而淫人之女。若复见来,便当斫之。"后果得怪。

译文:

余姚县人虞定国,相貌长得很好。同县苏家的女儿,也

长得很美。虞定国经常看见她，很喜欢她。后来苏家看见虞定国来，主人留他住下，半夜，他对苏公说："您女儿很漂亮，我心里十分爱慕她。今晚能让她出来一下吗？"主人因为他是乡里的贵人，就让女儿出来陪他。他与苏家的往来逐渐频繁，他对苏公说："没什么报答您。如果官府有差役，我愿意为您承担。"主人很高兴。在那以后，有一次官府召令服役，苏公去找虞定国。虞定国大吃一惊，说："我们都还没有见面说过话，怎么就这样了呢？这一定有怪事。"苏公一一说了事情的经过。虞定国说："我怎么可能向人家的父亲要求奸淫人家的女儿呢？如果再见到他，就应砍死他。"后来果然抓到一个怪物。

朱诞给使射鸣蝉

吴孙皓世，淮南内史朱诞，字永长，为建安太守。诞给使妻有鬼病[①]，其夫疑之为奸。后出行，密穿壁隙窥之，正见妻在机中织，遥瞻桑树上，向之言笑。给使仰视树上，有一年少人，可十四五，衣青衿袖，青幧头[②]。给使以为信人也，张弩射之，化为鸣蝉，其大如箕，翔然飞去。妻亦应声惊曰："噫！人射汝。"给使怪其故。后久时，给使见二小儿在陌上共语。曰："何以不复见汝？"其一，即树上小儿也，答曰："前不遇，为人所射，病疮积时。"彼儿曰："今何如？"曰："赖朱府君梁上膏以傅之，得愈。"给使白诞曰："人盗君膏药，颇知之否？"诞曰："吾膏久致梁上，人安得盗之？"给使曰："不然。

府君视之。”诞殊不信，试为视之，封题如故。诞曰：“小人故妄言，膏自如故。”给使曰：“试开之。”则膏去半。为掊刮，见有趾迹。诞因大惊，乃详问之。具道本末。

注释：

①给使：供役使的人。

②幧(qiāo)头：古代男子束发的头巾。

译文：

吴末帝孙皓时，淮南内史朱诞，字永长，任建安太守。朱诞手下给使的妻子被鬼魅迷惑，他的丈夫怀疑她和人通奸。后来他外出，悄悄回来凿穿墙缝偷看，恰好看见他的妻子正在织布，远远望着桑树上面，朝那里说笑。给使仰望树上，有一个少年人，大约十四五岁，穿着青色夹衣，戴着青色头巾。给使以为真是人，拉弓射他。少年人变成一只鸣蝉，像簸箕那么大，回旋着飞走了。他的妻子也随着声音惊叫：“噫！有人射你。”给使很奇怪她为什么这样。后来过了很久，给使看见两个小孩在路上一起说话。一个说：“为什么一直没再见到你？”其中一个，就是树上的小孩，回答说：“前段时间没碰到，是被人射中，受伤病了很久。”那个又问：“现在怎么样了？”回答说：“全靠朱府君家房梁上的药膏来敷抹，得以痊愈。”给使禀告朱诞说：“有人偷您的药膏，您知不知道？”朱诞说：“我的药膏放在屋梁上很久了，别人怎么能偷到它？”给使说：“不是这样。您看看它。”朱诞完全不相信，试着去查看，封口的题签还是原来的样子。朱诞说：“小人故意乱说，药膏自然还是原来的样子。”给使说：“试着打开它。”膏药已经少

了一半，是刮掉的，看得见脚趾的印迹。朱诞于是大吃一惊，这才详细询问这件事。给使一一叙述了事情的经过。

倪彦思家狸怪

吴时，嘉兴倪彦思居县西埏里[①]。忽见鬼魅入其家，与人语，饮食如人，惟不见形。彦思奴婢有窃骂大家者，云："今当以语。"彦思治之，无敢詈之者。彦思有小妻，魅从求之，彦思乃迎道士逐之。酒殽既设，魅乃取厕中草粪，布着其上。道士便盛击鼓，召请诸神。魅乃取伏虎[②]，于神座上吹作角声音。有顷，道士忽觉背上冷，惊起解衣，乃伏虎也。于是道士罢去。彦思夜于被中窃与妪语，共患此魅。魅即屋梁上谓彦思曰："汝与妇道吾，吾今当截汝屋梁。"即隆隆有声。彦思惧梁断，取火照视，魅即灭火。截梁声愈急。彦思惧屋坏，大小悉遣出，更取火视，梁如故。魅大笑，问彦思："复道吾否？"郡中典农闻之[③]，曰："此神正当是狸物耳。"魅即往谓典农曰："汝取官若干百斛谷，藏着某处，为吏污秽，而敢论吾！今当白于官，将人取汝所盗谷。"典农大怖而谢之。自后无敢道者。三年后去，不知所在。

注释：

①埏(yán)里：地名。

②伏虎：即虎子。状似蹲兽的尿器。

③典农：官名。即典农校尉。主掌各县的农事生产活动。

译文：

三国吴时，嘉兴县的倪彦思居住在县城西边的埏里。有一天忽然发现鬼魅进了他家，和人说话，像人一样吃喝，只是看不见形体。倪彦思的奴婢有人背地里骂家主，鬼魅说："现在就把骂的话告诉主人。"倪彦思惩罚了那个奴婢，没有谁再敢骂主人了。倪彦思有个小妾，鬼魅去追求她，倪彦思于是请来道士驱逐鬼魅。摆好了酒席，鬼魅就取来厕所的草粪，撒在酒菜上。道士于是猛烈击鼓，召请各路神仙。鬼魅就取来一只便壶，在神座上吹出号角的声音。过了一会儿，道士忽然觉得背上冰冷，吃惊地站起来解开衣服，竟然是便壶。于是道士作罢离去。倪彦思晚上在被窝里偷偷和妻子说话，都很担忧这个鬼魅。鬼魅马上在屋梁上对倪彦思说："你和你妻子说我，我现在就要截断你家的房梁。"立刻就发出了隆隆的声音。倪彦思害怕屋梁被截断，点灯来看，鬼魅立刻吹灭灯火。截房梁的声音越来越急，倪彦思害怕房子倒塌，把一家大小都叫出屋子，再点灯去看，屋梁还是原来的样子。鬼魅大笑，问倪彦思："还说我不？"郡里的典农听说这件事，说："这个神怪应该是狐狸。"鬼魅立刻去对典农说："你拿了官府几百斛稻谷，藏在某个地方。做官吏的贪污，却敢来议论我！现在我就去报告官府，带人去取你偷的稻谷。"典农十分害怕，赶紧谢罪。从那以后没有人再敢说它。三年后离开倪家，不知到哪里去了。

顿丘魅物

魏黄初中，顿丘界有人骑马夜行[1]，见道中有一物，大如兔，两眼如镜，跳跃马前，令不得前。人遂惊惧，堕马。魅便就地捉之。惊怖，暴死，良久得苏。苏，已失魅，不知所在。乃更上马，前行数里，逢一人，相问讯已，因说："向者事变如此，今相得为伴，甚欢。"人曰："我独行，得君为伴，快不可言。君马行疾，且前，我在后相随也。"遂共行。语曰："向者物何如，乃令君怖惧耶？"对曰："其身如兔，两眼如镜，形甚可恶。"伴曰："试顾视我耶。"人顾视之，犹复是也。魅便跳上马。人遂坠地，怖死。家人怪马独归，即行推索，乃于道边得之。宿昔乃苏，说状如是。

注释：

①顿丘：古县名。在今河南清丰西南。

译文：

魏黄初年间，顿丘县境有一个人晚上骑马赶路，看见路中间有一个精怪，像兔子一样大，两只眼睛像镜子一样闪着光，在马的前头跳跃，使马不能前进。这个人惊慌害怕，从马上掉了下来。精怪于是在地上捉住他。他吓得昏死过去，过了很久才苏醒。苏醒之后已经不见精怪，不知道它在哪里。这个人于是再骑上马，往前走几里，遇到一个人，互相打完招呼，于是说："先前发生了那样的事情，现在能够和你做伴，非

常高兴。"那人说:"我一个人赶路,能够和你做伴,高兴得没法说。你的马走得快,可走前面,我在后面跟随。"于是一起往前走。那人说:"先前的怪物什么样子,竟然让你恐怖害怕呢?"顿丘人回答说:"它的身体像兔子,两只眼睛像镜子,形状十分可怕。"同伴说:"试着回头看看我吧。"顿丘人回头看他,还是那个怪物。精怪便跳上马,顿丘人于是掉在地上,被吓死了。家里人奇怪那匹马独自回来,立刻去寻找,才在路边上找到他。过了一夜才苏醒过来,把上面的事情如实诉说了一遍。

度朔君

袁绍字本初,在冀州。有神出河东,号度朔君,百姓共为立庙。庙有主簿,大福[①]。陈留蔡庸为清河太守,过谒庙。有子名道,亡已三十年。度朔君为庸设酒曰:"贵子昔来,欲相见。"须臾子来。度朔君自云父祖昔作兖州。有一士姓苏,母病,往祷。主簿云:"君逢天士,留待。"闻西北有鼓声,而君至。须臾,一客来,着皂角单衣,头上五色毛,长数寸。去后,复一人,着白布单衣,高冠,冠似鱼头,谓君曰:"昔临庐山,共食白李,忆之未久,已三千岁。日月易得,使人怅然。"去后,君谓士曰:"先来,南海君也。"士是书生,君明通"五经",善《礼记》,与士论礼,士不如也。士乞救母病。君曰:"卿所居东,有故桥,坏久之,此桥乡人所行,卿能

复桥,便差[2]。”

注释:

①大福:祭祀所用酒肉很多。这里指代祭祀的人很多。福,祭祀所用酒肉。

②差(chài):病愈。

译文:

袁绍字本初,占据冀州。有一个神物出现在河东,号称度朔君,百姓共同为他建立神庙。庙里设置主簿,香火很旺。陈留人蔡庸任清河太守,来拜谒神庙。他有个儿子叫蔡道,死了已经三十年了。度朔君摆设酒席招待蔡庸,说:“你儿子先前来了,想见你。”一会儿,他的儿子就来了。度朔君自称他的父辈从前住在兖州。有一个读书人姓苏,母亲生病了到庙里祝祷。主簿说:“度朔君会见天士,请等一下。”听见西北方向有鼓声,度朔君来了。过了一会儿,来了一位客人,穿着皂黑色的单衣,头上长着五色的毛发,长好几寸。他走之后,又有一个人,穿着白布单衣,戴着高帽子,帽子像鱼头,对度朔君说:“从前到庐山一起吃白李,想起来没多久,已经三千年了。时间很容易过去,使人感到惆怅。”他走后,度朔君对苏书生说:“前面来的是南海君。”苏书生是个读书人,度朔君通晓“五经”,尤善《礼记》,他和苏书生讨论礼,苏书生不如他。苏书生请他救母亲的病。度朔君说:“你家的东边,有一座旧桥,坏了很久了,这座桥乡人常走,你能修好桥,病就好了。”

曹公讨袁谭[1],使人从庙换千疋绢,君不与。曹公遣张郃毁庙[2]。未至百里,君遣兵数万,方道

而来。郃未达二里，云雾绕郃军，不知庙处。君语主簿："曹公气盛，宜避之。"后苏并邻家有神下，识君声，云："昔移入胡，阔绝三年。"乃遣人与曹公相闻："欲修故庙，地衰不中居，欲寄住。"公曰："甚善。"治城北楼以居之。数日，曹公猎得物，大如麑，大足，色白如雪，毛软滑可爱。公以摩面，莫能名也。夜闻楼上哭云："小儿出行不还。"公拊掌曰："此物合衰也。"晨将数百犬，绕楼下，犬得气，冲突内外。见有物大如驴，自投楼下，犬杀之，庙神乃绝。

注释：

①袁谭：袁绍之子。

②张郃：三国时名将，初从袁绍，后归曹操，封都乡侯。

译文：

曹操征讨袁谭，派人到神庙换取一千匹绢，度朔君不肯换给他。曹操派张郃来毁庙。离庙一百里，度朔君就派了数万神兵，并道赶来。张郃离那里还有二里，云雾围绕他的军队，找不到庙在哪里。度朔君对主簿说："曹操气势很盛，应该避开他。"后来苏家和邻居家有神降临，听得出是度朔君的声音，说："先前移入胡地，分别三年了。"于是他派人去与曹操商量："想修原来的神庙，那地方衰败不合适居住，想寄居到一个地方。"曹公说："很好。"收拾城北的一座楼给他居住。几天以后，曹操猎获一个动物，像麑鹿大，大脚，颜色白得像雪，皮毛软滑令人十分喜爱。曹操拿来擦脸，没有人说得出

它的名字。晚上听到楼上哭着说："小儿外出没有回来。"曹操拍掌说："这个怪物真要衰败了。"第二天早晨带了几百只狗围绕楼下，狗闻到气味，在楼里楼外横冲直闯。看见有个怪物像驴那么大，自己跳下楼，狗咬死它，庙神就灭绝了。

筋竹长人

临川陈臣家大富。永初元年，臣在斋中坐，其宅内有一町筋竹[1]，白日忽见一人，长丈余，面如方相，从竹中出，径语陈臣："我在家多年，汝不知；今辞汝去，当令汝知之。"去一月许日，家大失火，奴婢顿死。一年中，便大贫。

注释：

①筋竹：一种中实而强劲的竹子，竹梢尖锐，可作矛用。

译文：

临川郡人陈臣家非常富有。汉安帝永初元年，陈臣在屋子里坐着，他家宅院里有一片筋竹林，白天忽然看见一个人，身长一丈多，面目像方相那样可怕，从竹林中出来，直接对陈臣说："我在你家待了多年，你不知道；现在我要告辞你离开，要让你知道我。"他离开后一个多月，陈家发生大火灾，奴仆婢女都烧死了。一年之内，就很贫穷了。

釜中白头公

东莱有一家姓陈，家百余口。朝炊，釜不沸。举甑看之[1]，忽有一白头公从釜中出。便诣师卜。

卜云："此大怪，应灭门。便归，大作械。械成，使置门壁下，坚闭门在内。有马骑麾盖来扣门者，慎勿应。"乃归，合手伐得百余械，置门屋下。果有人至，呼，不应。主帅大怒，令缘门入，从人窥门内，见大小械百余，出门还说如此。帅大惶惋[2]，语左右云："教速来，不速来，遂无一人当去，何以解罪也？从此北行可八十里，有一百三口，取以当之。"后十日，此家死亡都尽。此家亦姓陈云。

注释：

①甑（zèng）：煮饭器具。俗称甑子。

②惶惋：惶惑惋惜。

译文：

东莱有一户人家姓陈，全家共一百多口。早晨做饭，锅里的水烧不开。抬起甑子看，忽然有一个白头公公从锅里出来。就去请巫师占卜。巫师占卜说："这是大怪物，要灭绝全家。马上回去大力制作武器。武器做成后，让人放到门内墙壁下，紧闭大门呆在家里。有车马仪仗来敲门，千万不要答应。"回家后，齐心协力砍伐了一百多件武器，放置到门内屋子下面。果然有人来，叫门，没有答应。主帅大怒，下令爬过门进去。随从的人窥视门内，看见大大小小的武器百余件，出门回去报告情况。主帅十分惶惑惋惜，对左右的人说："让赶紧来，不赶紧来，结果没有一个人带去抵当，用什么开释罪过呢？从这里往北大约八十里，有个一百零三口的人家，拿他们去抵当。"十天后，那家人都死光了。那家也姓陈。

服留鸟

晋惠帝永康元年，京师得异鸟，莫能名。赵王伦使人持出，周旋城邑匝以问人。即日，宫西有一小儿见之，遂自言曰："服留鸟。"持者还白伦。伦使更求，又见之。乃将入宫。密笼鸟，并闭小儿于户中。明日往视，悉不复见。

译文：

晋惠帝永康元年，京城捕到一只奇异的鸟，没有人能够说出它的名字。赵王司马伦派人拿它出去，在城中四处奔走向人打听。这一天，皇宫西面有一个小孩见到鸟，就自言自语地说："服留鸟。"拿鸟的人回去禀告赵王司马伦，赵王司马伦叫他再去找那个小孩，又见到他了。于是把他带进宫。用密笼子关起鸟，并且把小孩关在房子里。第二天去看，小孩和鸟都不见了。



卷十八

和神仙一样，精怪也具有一定的神性。但是，与神仙不同的是，除了少数精怪能够福佑人类（如见于本卷的树神黄祖）之外，精怪总是和不安、干扰、灾难、死亡等联系在一起。因此，与对神仙的礼敬态度截然不同，在对待精怪的问题上，人类的做法一贯明确而果决。见于本卷的饭臿怪、细腰、树怪、青牛、老鼠、母猪、雄鸡、蝎子以及众多的狐狸，它们最终或被烧死，或被杀掉，或主动远离人类。这样的结局无不表现了人类除之而后快的“驱怪”心理。

饭臿怪

魏景初中①,咸阳县吏王臣家有怪,每夜无故闻拍手相呼。伺,无所见。其母夜作,倦,就枕寝息。有顷,复闻灶下有呼声曰:"文约何以不来?"头下枕应曰:"我见枕,不能往。汝可来就我饮。"至明,乃饭臿也。即聚烧之,其怪遂绝。

注释:

①景初:三国时期魏明帝曹叡的年号。

译文:

魏明帝景初年间,咸阳县吏王臣家有怪物,每天晚上无缘无故听见拍手互相呼唤。去看,什么也没有。他母亲晚上做事,感到疲倦,靠在枕头上睡觉休息。一会儿,又听见灶台下有呼唤的声音:"文约为什么不来?"头下的枕头回答说:"我被枕住了,不能过去。你可以来和我一起吃喝。"到天明一看,原来是饭臿。立刻把它们放在一起烧了,家里的怪物就绝迹了。

何文除宅妖

魏郡张奋者,家本巨富,忽衰老,财散,遂卖宅与程应。应入居,举家病疾,转卖邻人何文。文先独持大刀,暮入北堂中梁上。至三更竟,忽有一人长丈余,高冠,黄衣,升堂呼曰:"细腰!"细腰应诺。曰:"舍中何以有生人气也?"答曰:"无之。"便去。

须臾，有一高冠青衣者，次之，又有高冠白衣者，问答并如前。及将曙，文乃下堂中，如向法呼之[1]，问曰："黄衣者为谁？"曰："金也。在堂西壁下。""青衣者为谁？"曰："钱也。在堂前井边五步。""白衣者为谁？"曰："银也。在墙东北角柱下。""汝复为谁？"曰："我，杵也。今在灶下。"及晓，文按次掘之：得金银五百斤，钱千万贯。仍取杵焚之。由此大富。宅遂清宁。

注释：

①向：刚才。

译文：

魏郡人张奋，家里本来十分富有，忽然家人衰老，财产散失，于是就把宅子卖给了程应。程应住进去，全家人都生病，又转卖给邻居何文。何文先独自拿了一把大刀，傍晚时进到北堂中间的屋梁上。到夜里三更快过去时，忽然有一个人，身长一丈多，戴高帽，穿黄衣，上堂喊到："细腰。"细腰答应。他问："屋里怎么有生人的气味呢？"回答说："没有生人。"黄衣人便离开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有一个戴高帽穿青衣的人，接着又有一个戴高帽穿白衣的人，问答都和前面一样。到天快亮时，何文便下到堂中，用先前那些人的方法呼唤细腰，问道："穿黄衣的人是谁？"回答说："是黄金。在堂屋西边的墙壁下。""穿青衣的人是谁？"回答说："是铜钱。在堂屋前井边五步远的地方。""穿白衣的人是谁？"回答说："是白银。在墙壁东北角的柱子下。""你又是谁？"回答说："我，是木杵。如

今在灶台下。”等到天亮,何文按照次序挖掘那些地方,得到黄金、白银五百斤,铜钱一千万贯。于是取到木杵烧掉它。从此十分富有,宅院终于清净安宁了。

秦公斗树神

秦时,武都故道有怒特祠,祠上生梓树。秦文公二十七年,使人伐之,辄有大风雨,树创随合,经日不断。文公乃益发卒,持斧者至四十人,犹不断。士疲,还息。其一人伤足,不能行,卧树下,闻鬼语树神曰:“劳乎攻战?”其一人曰:“何足为劳。”又曰:“秦公将必不休,如之何?”答曰:“秦公其如予何。”又曰:“秦若使三百人被发,以朱丝绕树,赭衣,灰坌伐汝[1],汝得不困耶?”神寂无言。明日,病人语所闻。公于是令人皆衣赭,随斫创,坌以灰。树断,中有一青牛出,走入丰水中。其后,青牛出丰水中,使骑击之,不胜。有骑堕地,复上,髻解,被发,牛畏之,乃入水,不敢出。故秦自是置“旄头骑[2]”。

注释:

①灰坌(bèn):灰尘飞扬。

②旄头骑:古代皇帝仪仗中一种担任先驱的骑兵。

译文:

秦代时武都郡故道县有个怒特祠,祠上长着一棵梓树。

秦文公二十七年，派人伐树，一砍总有大风雨，树上被砍的口子跟着就合上了，一整天都砍不断。秦文公于是增派士卒，拿斧子的达到四十人，还是砍不断。士兵疲惫，回去休息。其中有一个人脚受了伤，不能行走，躺在树下，听到鬼对树神说："打仗累了吧？"其中一人说："哪里谈得上劳累。"鬼又说："秦文公一定不会罢休，怎么办？"树神回答说："秦公能把我怎么样呢？"鬼又说："秦公如果派三百人披散着头发，用朱丝缠绕树干，穿上红色的衣服，边撒灰边砍你，你能不被困住吗？"树神沉寂无言。第二天，受伤的士卒说了他所听到的。秦公于是派人都穿上红色的衣服，一边砍树一边往砍开的口子上撒灰。树被砍断，树中有一头青牛出来，跑进了丰水中。后来，青牛从丰水中出来，秦文公派骑兵攻击它，不能取胜。有一个骑兵掉到地上，又骑上马，发髻掉了，头发披散，青牛害怕他，便逃入水中，不敢再出来。所以秦国从此开始设置"旄头骑"。

树神黄祖

庐江龙舒县陆亭流水边[①]，有一大树，高数十丈，常有黄鸟数千枚巢其上。时久旱，长老共相谓曰："彼树常有黄气，或有神灵，可以祈雨。"因以酒脯往。亭中有寡妇李宪者，夜起，室中忽见一妇人，着绣衣，自称曰："我，树神黄祖也，能兴云雨。以汝性洁，佐汝为生。朝来父老皆欲祈雨，吾已求之于帝，明日日中大雨。"至期果雨。遂为立祠。神谓宪曰："诸卿在此，吾居近水，当致少鲤鱼。"言

讫，有鲤鱼数十头飞集堂下，坐者莫不惊悚。如此岁余，神曰："将有大兵，今辞汝去。"留一玉环曰："持此可以避难。"后刘表、袁术相攻，龙舒之民皆徙去，唯宪里不被兵。

注释：

①龙舒县：即今安徽舒城。

译文：

庐江郡龙舒县陆亭河水边，有一棵大树高几十丈，经常有几千只黄鸟在上面筑巢。当时天旱很久，老年人相互商量说："那树上经常有黄色的烟气，或许它有神灵，可以向它求雨。"于是拿着酒肉去了。亭里有个寡妇叫李宪，晚上起来，在房间里忽然看见一个妇人，穿着绣花衣，自称说："我是树神黄祖，能够兴云作雨。因为你生性洁净，我辅助你生活。早上来的父老都想祈雨，我已经向天帝请求，明天中午下大雨。"到时果然下起了大雨。人们于是为树神黄祖建立了祠庙。树神对李宪说："诸位父老在这里，我住的地方接近河水，应当送一些鲤鱼来。"话刚说完，有几十条鲤鱼飞来聚集在堂屋下，在座的人没有不感到震惊的。这样过了一年多，树神说："将要有大的战争，现在向你告辞离开。"留下一只玉环，说："拿着这只玉环可以避免灾难。"后来刘表、袁术相互攻伐，龙舒县的百姓都迁走了，只里李宪住的乡里没有遭受兵乱之害。

张辽除树怪

魏桂阳太守江夏张辽[①]，字叔高，去鄢陵，家居

买田。田中有大树，十余围，枝叶扶疏，盖地数亩，不生谷。遣客伐之，斧数下，有赤汁六七斗出。客惊怖，归白叔高。叔高大怒曰："树老汁赤，如何得怪？"因自严行复斫之，血大流洒。叔高使先斫其枝，上有一空处，见白头公，可长四五尺，突出，往赴叔高。高以刀逆格之。如此凡杀四五头，并死。左右皆惊怖伏地，叔高神虑怡然如旧。徐熟视，非人非兽。遂伐其木。此所谓木石之怪夔、魍魉者乎？是岁应司空辟侍御史、兖州刺史[2]。以二千石之尊过乡里[3]，荐祝祖考，白日绣衣荣羡[4]，竟无他怪。

注释：

①桂阳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湖南郴州。

②司空：官名。周代时为六卿之一，即冬官大司空，掌管工程。汉代改御史大夫为大司空，与大司马、大司徒并列为三公，后去"大"字为司空。侍御史：司空的属官。

③二千石：郡守的俸禄。用以指代郡守。

④白日绣衣：即衣锦昼行。旧时比喻有了功名富贵后夸耀乡里。

译文：

魏桂阳太守江夏人张辽，字叔高，到鄢陵居家置买田地。田里有一棵大树，树干粗十多围，枝叶繁茂，遮盖了好几亩田地，地里不长庄稼。他派门客去砍伐，砍了几下，有红色的汁液六七斗流出来。门客非常害怕，回去禀告张辽。张辽大怒，

说："树老了汁液是红色的，有什么可奇怪的？"于是他自己整理装束又去砍树，树的血汁到处流淌。张辽让人先砍树枝，树上有一个空洞，看见一个白头公公，身长大约四五尺，突然跳出来跑向张辽。张辽用刀迎接与他搏斗。像这样一共杀了四五个，都死了。左右的人都吓得趴在地上，张辽神色安祥和平常一样。他慢慢仔细观察，不是人，也不是野兽，于是把那树砍掉了。这就是人们所说的木石的精怪夔或魍魉吗？这一年张辽应司空的荐举做了侍御史、兖州刺史。他以郡守的尊贵身份访问家乡，祭祀祖宗，身穿五彩绣衣显耀荣盛，始终再没出现其他的怪物。

董仲舒戏老狸

董仲舒下帷讲诵[①]，有客来诣，舒知其非常。客又云："欲雨。"舒戏之曰："巢居知风，穴居知雨。卿非狐狸，则是鼷鼠。"客遂化为老狸。

注释：

①下帷：放下室内悬挂的帷幕。指教书。

译文：

董仲舒教书讲经诵读，有一位客人来拜访，董仲舒知道他不是寻常的人。客人又说："要下雨了。"董仲舒开玩笑说："住在鸟巢里的知道刮不刮风，住在洞穴里的知道下不下雨。你不是狐狸，就是鼷鼠。"客人于是变成了一只老狐狸。

张华擒狐魅

张华，字茂先，晋惠帝时为司空。于时燕昭王

墓前有一斑狐[1]，积年，能为变幻，乃变作一书生，欲诣张公。过问墓前华表曰："以我才貌，可得见张司空否?"华表曰："子之妙解，无为不可。但张公智度，恐难笼络。出必遇辱，殆不得返。非但丧子千岁之质，亦当深误老表。"狐不从，乃持刺谒华。华见其总角风流[2]，洁白如玉，举动容止，顾盼生姿，雅重之。于是论及文章，辨校声实，华未尝闻。比复商略三史[3]，探颐百家，谈老、庄之奥区，披《风》、《雅》之绝旨，包十圣，贯三才[4]，箴八儒，擿五礼[5]，华无不应声屈滞[6]。乃叹曰："天下岂有此少年！若非鬼魅则是狐狸。"乃扫榻延留，留人防护。此生乃曰："明公当尊贤容众[7]，嘉善而矜不能，奈何憎人学问？墨子兼爱，其若是耶?"言卒，便求退。华已使人防门，不得出。既而又谓华曰："公门置甲兵栏骑，当是致疑于仆也。将恐天下之人卷舌而不言，智谋之士望门而不进。深为明公惜之。"华不应，而使人防御甚严。时丰城令雷焕，字孔章，博物士也，来访华。华以书生白之。孔章曰："若疑之，何不呼猎犬试之?"乃命犬以试，竟无惮色。狐曰："我天生才智，反以为妖，以犬试我，遮莫千试万虑[8]，其能为患乎?"华闻，益怒，曰："此必真妖也。闻魑魅忌狗，所别者数百年物耳，千年老精，不能复别；惟得千年枯木照之，则形立见。"

孔章曰："千年神木，何由可得？"华曰："世传燕昭王墓前华表木已经千年。"乃遣人伐华表。使人欲至木所，忽空中有一青衣小儿来，问使曰："君何来也？"使曰："张司空有一少年来谒，多才巧辞，疑是妖魅，使我取华表照之。"青衣曰："老狐不智，不听我言，今日祸已及我，其可逃乎！"乃发声而泣，倏然不见。使乃伐其木，血流；便将木归，燃之以照书生，乃一斑狐。华曰："此二物不值我，千年不可复得。"乃烹之。

注释：

①燕昭王：战国时燕国国君。燕王哙之乱导致齐国破燕，燕昭王继位后复兴燕国。

②总角：古时儿童束发为两结，向上分开，形状如角，故称总角。借以指代儿童少年。

③三史：魏晋南北朝以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东观汉记》为"三史"。

④三才：指天、地、人。

⑤擿(zhāi)：指责。五礼：古代的五种礼制。即吉礼、凶礼、军礼、宾礼、嘉礼。这里指代各种礼法。

⑥屈滞：形容语言艰涩。

⑦明公：旧时对有名位者的尊称。

⑧遮莫：任凭，只管。

译文：

张华字茂先，晋惠帝时任司空。那时候燕昭王墓前有一

只毛色斑驳的狐狸，年岁很久，能够变化，它于是变成一名书生，想去拜见张华。它问墓前的华表说："凭我的才貌，能不能去会见张司空呢?"华表说："你能言善辩，没有什么不能做的。但张公明智而博学，恐怕你难以掌握。你去必定遭到侮辱，大概就回不来了。不但要丧失你千年修炼的本体，还会连累我深受灾祸。"狐狸不听它的话，于是拿着名帖拜见张华。张华看他年轻才俊，肤色洁白如玉，举止神情优雅动人，十分看重他。于是和他谈及文辞篇章，辩论考察名实关系，张华从未听过那样的言论。接着评论前朝历史，探寻诸子百家的精义，谈论老、庄深奥的地方，揭示《风》、《雅》绝妙的义旨，总结古代圣贤之道，贯通天文地理人事，规诫各派儒学，指责各种礼法，张华总是无法应答，张口结舌。张华于是长叹道："天下哪有这样的少年！如果不是鬼魅，就一定是狐狸精。"于是打扫坐榻请他留下，安排人加以防守。这个书生于是说："您应该尊重贤士，包容众人，嘉奖人才而同情弱者，怎么能忌恨别人有学问呢？墨子主张的兼爱，难道是这样的吗?"说完，便要求告辞。张华已经派人守门，不能出去。过了一会儿又对张华说："您门口设置兵士武器，定是对我有怀疑了。我担心天下的人将卷起舌头不说话，有智谋的人望着您的门不敢走进。我深感惋惜。"张华不回答，却让人守得更严密了。这时丰城县令雷焕，字孔章，是个知识渊博的人，来拜访张华。张华把书生的事情告诉他。雷焕说："如果怀疑他，为什么不让猎狗去试试他呢?"于是张华叫人唤猎狗来试，狐狸竟然没有一点害怕的神色。狐狸说："我天生才智，你反正认为是妖怪，用狗来试我。任凭千试万试，难道能够伤害我吗?"张华听说后，更加生气，说："这一定是真妖怪。听说鬼怪忌惮狗，但狗只能识别几百年的怪物，千年的老精

怪，狗是不能识别的。只有用那千年的枯木照它，就会立刻显现原形。”雷焕说：“千年的神木，到哪里才能得到呢？”张华说：“世人传言燕昭王墓前的华表木已经千年了。”于是派人去砍华表。派去的人到华表木那里，忽然从空中降下一个穿青衣的小孩，问使者：“您来做什么？”使者说：“张司空那里有一个少年来拜访，多才善辩，怀疑他是妖精，派我来砍取华表木照他。”青衣小孩说：“老狐狸不明智，不听我的话，今天连累到我，怎么能够逃掉呢？”于是放声大哭，一下子不见了。使者于是砍伐那华表木，木里流出血来；于是把华表木拿回去，点燃它用来照书生，竟然是一只斑狐。张华说：“这两个怪物不遇上我，千年之内都不能擒获。”于是就烹杀了狐狸。

吴兴老狸

晋时，吴兴一人有二男，田中作，时尝见父来骂詈赶打之。童以告母，母问其父，父大惊，知是鬼魅，便令儿斫之。鬼便寂不复往。父忧，恐儿为鬼所困，便自往看。儿谓是鬼，便杀而埋之。鬼便遂归，作其父形，且语其家，二儿已杀妖矣。儿暮归，共相庆贺，积年不觉。后有一法师过其家，语二儿云：“君尊候有大邪气。”儿以白父，父大怒。儿出以语师，令速去。师遂作声入，父即成大老狸，入床下，遂擒杀之。向所杀者，乃真父也。改殡治服。一儿遂自杀，一儿忿懊，亦死。

译文：

晋朝的时候，吴兴郡一个人有两个儿子，他们在田中干活，经常看见父亲来打骂他们。儿子把这事告诉母亲，母亲去问父亲，父亲非常吃惊，知道是鬼魅，就吩咐儿子杀死它。鬼怪便寂无声息不再到地里去了。父亲担心儿子被鬼怪困扰，就亲自到田里去看。儿子以为是鬼，便把他杀了埋掉。鬼怪于是回到家里，变成父亲的模样，而且告诉家人，两个儿子已经杀死妖怪了。儿子傍晚回来，一家人共同庆贺，过了几年都没有发觉。后来有一个法师拜访他家，对两个儿子说："你们父亲的气色有很重的邪气。"儿子把这事告诉父亲，父亲非常生气。儿子出来告诉法师，让他赶紧离开。法师于是念着咒语进屋，父亲立刻变成了一只大狐狸，钻到了床下，于是把它捉住杀了。当初杀的，是他们真正的父亲。给父亲改葬办理丧事。一个儿子因此自杀，另一个儿子气愤懊悔，也死了。

刘伯祖与狸神

博陵刘伯祖为河东太守[1]，所止承尘上有神，能语，常呼伯祖与语。及京师诏书诰下消息，辄预告伯祖。伯祖问其所食啖[2]，欲得羊肝。乃买羊肝于前切之，脔随刀不见[3]。尽两羊肝，忽有一老狸，眇眇在案前[4]。持刀者欲举刀斫之，伯祖呵止。自着承尘上，须臾大笑曰："向者啖羊肝，醉忽失形，与府君相见，大惭愧。"后伯祖当为司隶[5]，神复先语伯祖曰："某月某日，诏书当到。"至期，如言。及

入司隶府，神随遂在承尘上，辄言省内事。伯祖大恐怖，谓神曰："今职在刺举，若左右贵人闻神在此，因以相害。"神答曰："诚如府君所虑。当相舍去。"遂即无声。

注释：

①博陵：古郡名。郡治在今河北蠡县。

②啖(dàn)：吃。

③脔(luán)：切成块状的肉。

④眇眇(miǎo)：眯眼远望的样子。

⑤司隶：官名。负责察举百官及京师近郡违法犯罪的人。

译文：

博陵郡的刘伯祖任河东太守，所居住房屋的天花板上有个神，会说话，经常呼唤刘伯祖和他说话。每当京城有诏书文诰传送消息，总是预先告诉刘伯祖。刘伯祖问他喜欢吃些什么，说是想吃羊肝。刘伯祖于是买来羊肝，叫人在自己面前切碎，随着刀切下肉就不见了。吃完两份羊肝，忽然有一只老狐狸模模糊糊地出现在案桌前。拿刀的人想举刀砍狐狸，刘伯祖呵止了他。狐狸自己爬上天花板，过了一会儿大笑着说道："刚才吃羊肝，醉了一下子显了原形，让您看见，非常惭愧。"后来刘伯祖做了司隶，狐神又先给刘伯祖说："某月某日，诏书就送到了。"到时候果然像它说的。等刘伯祖到司隶府时，狐神也跟着住到了天花板上，总是说起皇宫禁地里的事情。刘伯祖非常害怕，对狐神说："现在我的职责是察举百官，如果皇上左右显贵的人听说有神在我这里，就会因此加害于我。"狐神回答说："确实像您所担心的。我会离开这

里。"于是就没了声息。

宋大贤擒狐

南阳西郊有一亭，人不可止，止则有祸。邑人宋大贤以正道自处，尝宿亭楼，夜坐鼓琴，不设兵仗。至夜半时，忽有鬼来登梯，与大贤语。瞠目磋齿[1]，形貌可恶。大贤鼓琴如故。鬼乃去，于市中取死人头来，还语大贤曰："宁可少睡耶？"因以死人头投大贤前。大贤曰："甚佳！我暮卧无枕，正欲得此。"鬼复去，良久乃还，曰："宁可共手搏耶？"大贤曰："善！"语未竟，鬼在前，大贤便逆捉其腰。鬼但急言死，大贤遂杀之。明日视之，乃老狐也。自是亭舍更无妖怪。

注释：

①瞠(chēng)目：瞪眼。

译文：

南阳西郊有一个亭，人不能在那里止宿，止宿就会遇到灾祸。当地人宋大贤以正道立身处世，他曾经在亭楼住宿，晚上坐着弹琴，没有准备兵器。到半夜时，忽然有个鬼登上楼梯，跟宋大贤说话。瞪着眼睛，磨着牙齿，形貌很可怕。宋大贤仍旧弹琴。鬼于是离开了，到街市上拿来一个死人头，回来对宋大贤说："可以稍微睡一会儿吗？"于是把死人头扔到宋大贤面前。宋大贤说："很好！我晚上睡觉没有枕头，正

想得到这个呢。"鬼又离开，很久才回来，说："可以一起搏斗吗？"宋大贤说："好。"话没说完，鬼来到面前。宋大贤就迎上去抓住它的腰。鬼只是急急忙忙地说死，宋大贤于是就杀了它。第二天看它，竟是一只老狐狸。从此亭舍再也没有妖怪了。

郅伯夷击魅

北部督邮西平郅伯夷，年三十许，大有才决，长沙太守郅君章孙也。日晡时[①]，到亭，敕前导人且止[②]。录事掾曰："今尚早，可至前亭。"曰："欲作文书。"便留，吏卒惶怖，言当解去[③]。传云："督邮欲于楼上观望，亟扫除。"须臾，便上。未暝，楼镫阶下复有火[④]。敕云："我思道，不可见火，灭去。"吏知必有变，当用赴照，但藏置壶中。日既暝，整服坐，诵《六甲》、《孝经》、《易》本讫[⑤]，卧。有顷，更转东首，以帑巾结两足[⑥]，帻冠之，密拔剑解带。夜时，有正黑者四五尺，稍高，走至柱屋，因覆伯夷。伯夷持被掩之，足跣脱，几失，再三。以剑带击魅脚，呼下火上照，视之，老狐，正赤，略无衣毛。持下烧杀。明旦，发楼屋，得所髡人髻百余。因此遂绝。

注释：

①晡(bū)：申时，即下午三点至五点。

②前导：我国古代官吏出行时前列的仪仗。

③解：禳除，向鬼神祈祷消灾。

④镫(dēng)：膏镫。也称锭、钉、烛豆、烛盘。古代照明用具。青铜制，上有盘，中有柱，下有底。或有三足及柄。盘所以盛膏，或中有锥供插烛。

⑤《六甲》：书名。内容讲述道家的遁甲之术。

⑥帑巾：大巾。

译文：

北部督邮西平郡人郅伯夷，年纪三十多岁，非常有才而且果断，是长沙太守郅君章的孙子。一天申时来到一个亭前，命令前面的仪仗人员进入亭中并住下来。录事掾说："现在天还早，可到前面的亭去。"郅伯夷说："我想写文书。"便留了下来，吏卒感到十分惶恐，说应当祈祷消灾。郅伯夷传令说："督邮想到楼上看看，立即打扫。"一会儿他就上来了。天没黑，楼上的膏镫和楼梯下面都有灯火。郅伯夷下令说："我要思考道的问题，不能看见火光，把灯灭了。"官吏知道一定会有变故，要用灯火去照明，只是把它们藏在壶里。天已经黑了，郅伯夷整理服装坐下，诵读《六甲》、《孝经》、《易》等完毕，躺下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改换到床东头，他用大布巾扎了两只脚，戴上头巾帽子，悄悄拔出宝剑解开腰带。夜里，有个很黑的四五尺的东西，渐渐长高，走到正屋，就扑来抓郅伯夷。郅伯夷拿被蒙上它，他脚上包的布巾脱落，光着脚，几乎让它逃掉，反复了几次。他用宝剑腰带打妖魅的脚，呼喊下面的灯火上楼照亮，看它，是一只老狐狸，颜色很红，没有一点毛。把它拿下去烧死了。第二天早晨，打开楼上房间，找到了妖魅剃下的人的头发一百多个。从此这里的妖怪就绝迹了。

狐博士讲书

吴中有一书生，皓首，称胡博士，教授诸生。忽复不见。九月初九日，士人相与登山游观，闻讲书声；命仆寻之，见空冢中群狐罗列，见人即走，老狐独不去，乃是皓首书生。

译文：

吴地有一个书生，白头发，自称胡博士，教授学生。忽然有一天他不见了。九月初九这一天，士人相邀登山游览，听见胡博士讲学的声音。叫仆人寻找他，看见一座空坟中排列着一群狐狸，见有人来立即逃跑了。只有一只老狐狸没有离开，正是那个白头书生。

王周南克鼠怪

魏齐王芳正始中，中山王周南，为襄邑长。忽有鼠从穴出，在厅事上语曰："王周南！尔以某月某日当死。"周南急往，不应。鼠还穴。后至期，复出，更冠帻皂衣而语曰："周南！尔日中当死。"亦不应。鼠复入穴。须臾复出，出，复入，转行，数语如前。日适中，鼠复曰："周南！尔不应，我复何道！"言讫，颠蹶而死，即失衣冠所在。就视之，与常鼠无异。

译文：

魏齐王曹芳正始年间，中山郡人王周南，任襄邑县长。忽然有只老鼠从地穴中出来，在办公的厅堂上说："王周南！你在某月某日要死。"王周南急忙走过去，不说话。老鼠回到地穴。后来到了这一天，老鼠又出来，改戴头巾穿皂黑衣服说："王周南！你中午要死亡。"王周南也不说话。老鼠又回到地穴。过了一会儿又出来，出来又回去，转了几趟，说着和先前一样的话。刚到中午，老鼠又说："王周南！你不答应，我还说什么呢！"说完，仆倒在地上死了，衣帽立刻不见了。走近去看，和平常老鼠没什么不同。

安阳亭三怪

安阳城南有一亭，夜不可宿，宿辄杀人。书生明术数，乃过宿之，亭民曰："此不可宿。前后宿此，未有活者。"书生曰："无苦也。吾自能谐。"遂住廨舍[①]。乃端坐诵书，良久乃休。夜半后，有一人，着皂单衣，来，往户外，呼亭主，亭主应诺。"见亭中有人耶？"答曰："向者有一书生在此读书，适休，似未寝。"乃喑嗟而去[②]。须臾，复有一人，冠赤帻者，呼亭主。问答如前。复喑嗟而去。既去，寂然。书生知无来者，即起，诣向者呼处，效呼亭主。亭主亦应诺。复云："亭中有人耶？"亭主答如前。乃问曰："向黑衣来者谁？"曰："北舍母猪也。"又曰："冠赤帻来者谁？"曰："西舍老雄鸡父也。"曰：

"汝复谁耶?"曰:"我是老蝎也。"于是书生密便诵书至明,不敢寐。天明,亭民来视,惊曰:"君何得独活?"书生曰:"促索剑来,吾与卿取魅。"乃握剑至昨夜应处,果得老蝎,大如琵琶,毒长数尺。西舍得老雄鸡父,北舍得老母猪。凡杀三物,亭毒遂静,永无灾横。

注释:

①廨(xiè)舍:指官府营建的房舍。

②喑(yìn)嗟:低声叹息。

译文:

安阳城南有一座亭,晚上不能在那里住宿,住宿就会有人被杀。有一个书生懂得术数,经过那里就住了下来,亭里的百姓说:"这里不能住宿。前后住在这里的人,没有活下来的。"书生说:"没关系,我自己能处理。"于是就住在了亭的客舍里。然后端坐着读书,过了很久才休息。半夜以后,有一个穿黑色单衣的人,来到门外,呼唤亭主,亭主答应。"看见亭中有人吗?"答道:"先前有一个书生在这里读书,刚刚休息,好像还没睡着。"门外的人于是低声叹息着离开了。过了一会儿,又有一个人,戴着红色的头巾,呼唤亭主。问答和前面一样,他也低声叹息着离开了。走了之后,静悄悄的。书生知道没人再来了,立即起身到先前呼唤的地方,模仿呼唤亭主,亭主也答应了。书生又说:"亭中有人吗?"亭主答复和先前一样。于是问道:"刚来穿黑衣来的是谁?"说:"是北屋的母猪。"又问:"戴红头巾的是谁?"说:"是西屋的老公鸡。"说:"你又是谁呢?"说:"我是老蝎子。"于是书生悄悄诵书到

天明，没有敢睡。天亮之后，亭里的百姓来看，惊讶地说："你怎么能独自活下来？"书生说："赶快找剑来，我和你们去捉妖怪。"于是握着剑来到昨夜应答的地方，果然找到了老蝎子，有琵琶那么大，毒刺长好几尺。西屋找到了老公鸡，北屋找到了老母猪。一起杀了这三个怪物，这个亭的毒害就清净了，永远没有灾祸。



卷十九

降妖除怪仍然是本卷的中心内容。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“李寄斩蛇”，一条为害一方数年的大蛇，最后居然被一个十多岁的小女孩李寄杀死了。在我们赞叹李寄机智勇敢的同时，不得不感慨官府的无能与无为。另外孔子对于“五酉”的论述也值得重视，“物老则为怪，杀之则已，夫何患焉”一语，十分经典地概括了古人对于精怪的基本态度。另外，收入本卷的“狄希千日酒”，是一则充满喜剧性的故事，从刘玄石的醉死千日，醒后不知“日高几许”，我们能够略略窥及古人十分高超的酿酒技术。

李寄斩蛇

东越闽中有庸岭[①]，高数十里，其西北隰中有大蛇[②]，长七八丈，大十余围，土俗常病。东冶都尉及属城长吏[③]，多有死者。祭以牛羊，故不得福。或与人梦，或下谕巫祝，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。都尉令长并共患之，然气厉不息，共请求人家生婢子，兼有罪家女养之，至八月朝祭，送蛇穴口，蛇出吞啮之。累年如此，已用九女。尔时预复募索，未得其女。将乐县李诞家有六女，无男，其小女名寄，应募欲行，父母不听。寄曰："父母无相，惟生六女，无有一男。虽有如无。女无缇萦济父母之功[④]，既不能供养，徒费衣食，生无所益，不如早死。卖寄之身，可得少钱，以供父母，岂不善耶?"父母慈怜，终不听去。寄自潜行，不可禁止。寄乃告请好剑及咋蛇犬。至八月朝，便诣庙中坐，怀剑，将犬。先将数石米餈[⑤]，用蜜麨灌之[⑥]，以置穴口。蛇便出，头大如囷[⑦]，目如二尺镜，闻餈香气，先啖食之。寄便放犬，犬就啮咋，寄从后斫得数创。疮痛急，蛇因踊出，至庭而死。寄入视穴，得其九女髑髅[⑧]，悉举出，咤言曰："汝曹怯弱，为蛇所食，甚可哀愍。"于是寄女缓步而归。越王闻之，聘寄女为后，拜其父为将乐令，母及姊皆有赏赐。自是东冶无复妖邪之物。其歌谣至今存焉。

注释：

①东越：古族名。古代越人的一支，相传为越王勾践的后裔。秦汉时分布在今浙江省东南部、福建省北部一带。汉武帝时东越王馀善反汉，旋被其部属所杀。后以东越指闽东或浙东地区。

②隰(xí)：低湿的地方。

③都尉：官名。辅佐郡守并掌全郡的军事。

④缇(tí)萦：人名。汉代孝女。汉文帝时，太仓令淳于意有罪当受刑，被送到长安的监狱，他的小女儿缇萦随父至长安，上书请入身为官婢，赎父罪。汉文帝怜惜她，于是免除了淳于意的罪。

⑤餈(cí)：用糯米煮饭或用糯米粉、黍米粉制成的糕饼。

⑥蜜麨(chǎo)：炒熟的米粉或麦粉和以蜜糖的食品。

⑦囷(qūn)：圆形谷仓。

⑧髑髅(dú lóu)：头骨。

译文：

东越闽中地区有座庸岭，山高几十里，它西北低湿的地方有一条大蛇，长七八丈，粗十多围，当地老百姓经常受到祸害。东冶都尉及所属县的长官，常有被它咬死的。拿牛羊去祭祀，仍然得不到福佑。它有时给人托梦，有时下令给巫祝，想要得到十二三岁的小女孩来吃。都尉县长都以此为患，但疾病灾疫没有停息，大家只好去征求人家奴婢生的女孩，以及犯了罪的人家的女儿养着，到八月初祭祀，送到蛇洞口，蛇出来吞食她。多年这样，已经用了九个女孩。那一年又预先寻募女孩，没有找到合适的女孩。将乐县李诞家有六个女儿，没有男孩，他家小女儿名叫李寄，要去应募前往，父母不同意。李寄说："父母没有福相，只生了六个女儿，没有一个

儿子，虽然有孩子也跟没有一样。女孩没有缇萦救父母的功劳，既然不能奉养父母，白白浪费衣食，活着没什么用处，不如早死。卖了我，可以得到一点钱，拿来供养父母，难道不好吗?”父母慈爱女儿，始终不同意她去。李寄自己悄悄走了，父母没能禁止。李寄于是请求得到锋利的剑和咬蛇的狗。到了八月初，李寄就到庙中坐着，抱着剑，带着狗。她先拿几石米做的餈糕，用蜜糖麸面拌好，放在蛇洞口。蛇就出来了，头大得像谷仓，眼睛像二尺的镜子，闻到餈糕的香气，先去吃它。李寄就放开狗，狗去咬蛇，李寄从后面砍伤它好几处。伤口疼得厉害，蛇于是从庙里窜出，到院子里就死了。李寄进到蛇洞去看，看到九个女孩子的头骨，都拿了出来，悲痛地说：“你们胆小懦弱，被蛇吃掉，真的很可怜。”于是李寄姑娘慢慢回家去了。越王听说这件事，聘娶李寄做王后，任命她的父亲为将乐县令，她母亲和姐姐都有赏赐。从那以后，东冶再没有妖怪。歌唱李寄的歌谣至今还在流传。

司徒府大蛇

晋武帝咸宁中，魏舒为司徒。府中有二大蛇，长十许丈，居厅事平橑上[①]，止之数年，而人不知，但怪府中数失小儿，及鸡犬之属。后有一蛇夜出，经柱侧伤于刃，病不能登于是觉之。发徒数百，攻击移时，然后杀之。视所居，骨骼盈宇之间。于是毁府舍更立之。

注释：

①橑(lǎo)：屋椽。

译文：

晋武帝咸宁年间，魏舒任司徒。他的官府中有两条大蛇，长十来丈，藏在办公厅房的平梁上，停留了好几年而人们都不知道，只是奇怪官府中多次丢失小孩，以及鸡、狗等动物。后来有一条蛇晚上出来，经过屋柱时被刀刃割伤，伤重不能爬上屋去，于是被发现了。魏舒派了几百个人，攻打了很长时间，才把两条蛇杀死。看蛇所藏的地方，屋檐之间堆满了骨头。于是拆掉了司徒府重新修建。

谢非除庙妖

丹阳道士谢非，往石城买冶釜还[1]，日暮不及至家。山中庙舍于溪水上，人中宿。大声语曰："吾是天帝使者，停此宿。"犹畏人劫夺其釜，意苦搔搔不安。二更中，有来至庙门者，呼曰："何铜。"铜应喏。曰："庙中有人气，是谁？"铜云："有人，言是天帝使者。"少顷便还。须臾又有来者，呼铜，问之如前。铜答如故。复叹息而去。非惊扰不得眠。遂起，呼铜问之："先来者谁？"答言："是水边穴中白鼍。""汝是何等物？"答言："是庙北岩嵌中龟也。"非皆阴识之。天明，便告居人言："此庙中无神，但是龟鼍之辈，徒费酒食祀之。急具锸来[2]，共往伐之。"诸人亦颇疑之，于是并会伐掘，皆杀

之，遂坏庙，绝祀。自后安静。

注释：

①石城：古县名。在今安徽池州贵池西南。

②锸(chā)：锹。

译文：

丹阳郡的道士谢非，到石城买铁锅回来，天晚了来不及赶回家。山中有一座庙宇建在溪水边上，谢非进去住宿。他大声说："我是天帝的使者，停留在这里住宿。"他还是怕人抢他的锅，心里骚动不安。夜里二更时，有人来到庙门，喊到："何铜。"何铜答应。说："庙里有人的气息，是谁？"何铜说："有人，说是天帝的使者。"过一会儿那人走了。一会儿又有人来，喊何铜，问他的话和先前一样。何铜回答也一样，那人又叹息一声走了。谢非被惊扰得睡不着觉，于是起来，喊何铜，问他："先来的人是谁？"回答说："是水边洞穴中的白鼍。""你是什么东西？"回答说："是庙北岩洞中的乌龟。"谢非暗暗记在心里。天亮了，谢非就去告诉当地的居民，说："这座庙里没有神灵，只是龟鼍之类，白白浪费酒食祭祀它们。快准备铁锹来，一起去铲除它们。"众人也都怀疑庙神，于是一同去挖掘，把龟鼍都杀了，毁了庙，停止了祭祀。从此之后安静无事。

孔子论五酉

孔子厄于陈，弦歌于馆。中夜，有一人长九尺余，着皂衣，高冠，大吒，声动左右。子贡进问："何人耶？"便提子贡而挟之。子路引出，与战于庭。

有顷，未胜。孔子察之，见其甲车间时时开如掌[①]，孔子曰："何不探其甲车，引而奋登？"子路引之，没手仆于地，乃是大鳀鱼也，长九尺余。孔子曰："此物也，何为来哉？吾闻物老则群精依之，因衰而至此。其来也，岂以吾遇厄绝粮，从者病乎？夫六畜之物，及龟蛇鱼鳖草木之属，久者神皆凭依，能为妖怪，故谓之'五酉'。'五酉'者，五行之方，皆有其物。酉者，老也，物老则为怪，杀之则已，夫何患焉？或者天之未丧斯文，以是系予之命乎！不然，何为至于斯也？"弦歌不辍。子路烹之，其味滋。病者兴，明日遂行。

注释：

①甲车间：铠甲和腮间。车，牙车，即下腭骨，下牙床。

译文：

孔子周游列国时在陈国绝粮被困，在馆舍弹琴唱歌。半夜，有一个人身长九尺多，穿着皂黑色的衣服，戴着高帽子，大声吼叫，声音惊动了左右的人。子贡进来问："是什么人？"那人便提起子贡挟持了他。子路把他引出房，在院子里打斗。打了一会儿，未能取胜。孔子观察他，看见他的铠甲和腮帮子中间不时打开像手掌一样。孔子说："怎么不抓他的铠甲和腮帮子中间，使劲往上拉？"子路拉他，手伸进去他就倒在地上，居然是一条大鳀鱼，长九尺多。孔子说："这个怪物为什么来呢？我听说事物老了就会有各种精怪来依附他，在人衰败的时候就到来。它来这里，难道是因为我遇到困厄

断了粮食，随从生病了吗？六畜动物，以及龟蛇鱼鳖草木之类，时间长了神灵都会凭依，会变成妖怪，所以称之为‘五酉’。所谓‘五酉’，东南西北中五方都有这种怪物。酉，是老的意思，事物老了就会成为妖怪，杀了就完了，有什么可担忧的呢？或许是上天不丧失这礼乐制度，拿这个来维系我的生命吧！不然的话，为什么要到这里来呢？”他弹琴唱歌没有停止。子路烹了鳀鱼，它的味道很美。生病的人能站起来了，第二天就动身上路了。

狄希千日酒

狄希，中山人也，能造千日酒，饮之千日醉。时有州人，姓刘，名玄石，好饮酒，往求之。希曰：“我酒发来未定，不敢饮君。”石曰：“纵未熟，且与一杯，得否？”希闻此语，不免饮之。复索，曰：“美哉！可更与之？”希曰：“且归。别日当来。只此一杯，可眠千日也。”石别，似有怍色。至家，醉死。家人不之疑，哭而葬之。经三年，希曰：“玄石必应酒醒，宜往问之。”既往石家，语曰：“石在家否？”家人皆怪之曰：“玄石亡来，服以阕矣[1]。”希惊曰：“酒之美矣，而致醉眠千日，今合醒矣。”乃命其家人凿冢，破棺看之。冢上汗气彻天。遂命发冢，方见开目张口，引声而言曰：“快哉醉我也！”因问希曰：“尔作何物也，令我一杯大醉，今日方醒？日高几许？”墓上人皆笑之。被石酒气冲入鼻中，亦各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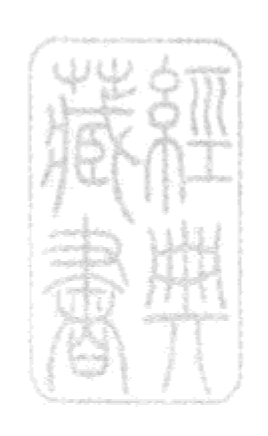
卧三月。

注释：

①阕(què)：古代指服丧期满。

译文：

狄希，是中山人，能制造"千日酒"，喝了它要醉上千日。当时有个同乡，姓刘，叫玄石，喜欢喝酒，去讨酒喝。狄希说："我的酒发酵酒性还不定，不敢给你喝。"刘玄石说："即使还没有成熟，暂给我一杯，行不行？"狄希听了这话，不得已给他喝了一杯。刘玄石喝了还要，说："美啊，可以再给一杯吗？"狄希说："暂且先回去吧。改天再来。只这一杯，就能让你睡上千日了。"刘玄石告别，似乎有羞愧的神色。到家后，就醉死了。家里人没有一点怀疑，哭着把他葬了。过了三年，狄希说："刘玄石应该酒醒了，应该去看看他。"到刘玄石家，狄希说："玄石在家吗？"家里人都很奇怪："玄石死了，丧服都已经除了。"狄希吃惊地说："这酒确实美极了，竟使他醉卧千日，今天应该醒了。"于是叫刘家的人去凿开坟墓，打开棺材看他。坟上汗气冲天，便叫挖开坟墓，正好看见刘玄石睁开眼睛，张开嘴，拉长声音说："痛快！把我弄醉了。"于是问狄希说："你造的是什么酒啊，让我喝一杯就大醉，今天才醒？太阳多高啦？"坟上的人都笑他。大家被刘玄石的酒气冲入鼻子，也各醉卧了三个月。



卷二十

本卷收录的都是因果报应的故事。在这些故事中，动物和人一样有灵性，不同的人也因为对动物采取不同的态度而得到不同的结果。如“苏易助虎产”，就讲述了一个因为帮助老虎产子而得到老虎报答，“再三送野肉于门内”的故事。“义犬救主”则把人犬之间的深厚感情描述得十分动人。著名的“隋侯珠”，也来自于一条被隋侯救活的大蛇。除了龙、虎、龟、蛇、犬这一类在传统观念中就具有灵性的动物之外，像蚂蚁、蝼蛄这样的小虫，也因人的善念而能救人于危难。除了动物报恩的故事，报仇也是本卷的主题之一。虐杀猿子致使猿母肝肠寸断的人全家遭瘟疫而死，杀死大蛇的陈甲也没有逃脱大蛇的复仇。这些故事，通过动物对人类恩怨分明的回报，宣扬了“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”的朴素因果报应观念。

病龙求医

晋魏郡亢阳，农夫祷于龙洞，得雨，将祭谢之。孙登见曰[1]："此病龙雨，安能苏禾稼乎？如弗信，请嗅之。"水果腥秽。龙时背生大疽，闻登言，变为一翁，求治，曰："疾痊，当有报。"不数日，果大雨。见大石中裂开一井，其水湛然。龙盖穿此井以报也。

注释：

①孙登：晋代的隐士。

译文：

晋朝时魏郡大旱，农夫在龙洞祈祷，果然求到了雨，准备祭祀来感谢龙。孙登见了说："这是有病的龙降下的雨，怎么能救活庄稼呢？如果不相信，请闻闻看。"雨水果然是腥臭的。龙当时背上长了大疮，听了孙登的话，变成一个老人来求医，说："病治好了，会有报答。"不几天，果然下起大雨。只见大石头中间裂开一口井，井水十分清澈。龙大概是穿凿这口井作为报答的。

苏易助虎产

苏易者，庐陵妇人，善看产。夜忽为虎所取，行六七里，至大圹[1]，厝易置地[2]，蹲而守。见有牝虎当产，不得解，匍匐欲死，辄仰视。易怪之，乃为探出之，有三子。生毕，牝虎负易还，再三送野肉

于门内。

注释：

①圹(kuàng)：墓穴。

②厝(cuò)：放置。

译文：

苏易，是庐陵郡的一个妇人，善于接生孩子。一天晚上她忽然被老虎抓取，走了六七里，来到一个大墓坑，老虎把苏易放到地上，蹲在旁边守候。苏易看见有一只母老虎要产仔，不能生下来，趴在地上几乎死去，总是向上看着。苏易觉得奇怪，于是给她摸取出来，有三只虎仔。生完虎仔，那母虎驮着苏易回家，还两三次送野兽的肉到苏易家。

黄雀报恩

汉时弘农杨宝，年九岁时，至华阴山北，见一黄雀为鸱枭所搏，坠于树下，为蝼蚁所困。宝见，愍之，取归置巾箱中①，食以黄花。百余日，毛羽成，朝去，暮还。一夕三更，宝读书未卧，有黄衣童子，向宝再拜曰："我西王母使者，使蓬莱，不慎，为鸱枭所搏。君仁爱见拯，实感盛德。"乃以白环四枚与宝曰："令君子孙洁白，位登三事，当如此环。"

注释：

①巾箱：古时放置头巾的小箱子，后亦用以存放书卷、文件等物品。

译文：

汉代时弘农郡的杨宝，年纪九岁时，到华阴山北，看见一只黄雀被鸱枭搏击，掉在树下，受到蝼蚁围困。杨宝看见，怜悯它，把它带回来放在小箱子里，用菊花喂养它。过了一百多天，黄雀的羽毛长全了，每天早上飞出去，傍晚飞回来。有一天半夜三更，杨宝读书还没有休息，有一个穿黄衣的童子，向杨宝拜了两拜，说："我是西王母的使者，出使蓬莱，不小心被鸱枭搏击。你仁爱救我，实在感谢您的大德。"于是把白环四枚送给杨宝，说："让您的子孙品德高洁，官至三公，会像这玉环一样。"

隋侯珠

隋县溠水侧[①]，有断蛇丘。隋侯出行[②]，见大蛇被伤，中断。疑其灵异，使人以药封之，蛇乃能走，因号其处断蛇丘。岁余，蛇衔明珠以报之。珠盈径寸，纯白，而夜有光，明如月之照，可以烛室。故谓之"隋侯珠"，亦曰"灵蛇珠"，又曰"明月珠"。丘南有隋季良大夫池。

注释：

①溠(zhā)水：水名。又名扶恭河。在湖北随州西北。

②隋侯：西周时所封诸侯国隋国的国君。其封国在今湖北随县。

译文：

隋县溠水旁，有个断蛇丘。隋侯出行，看见一条大蛇被

砍伤，从中间断开。隋侯疑心这条蛇灵异，派人用药给它包扎，蛇才能爬走，于是就称那个地方为断蛇丘。过了一年，蛇衔着一颗明珠来报答隋侯。明珠的直径超过一寸，纯白色，晚上有光，像月亮一样透明，可以照亮屋子。因此称它叫“隋侯珠”，又叫“灵蛇珠”，又叫“明月珠”。断蛇丘的南边有隋大夫季梁的水池。

龟报孔愉

孔愉字敬康，会稽山阴人，元帝时以讨华轶功封侯[①]。愉少时尝经行余不亭[②]，见笼龟于路者，愉买之，放于余不溪中[③]。龟中流左顾者数过。及后，以功封余不亭侯，铸印，而龟钮左顾，三铸，如初。印工以闻，愉乃悟其为龟之报，遂取佩焉。累迁尚书左仆射，赠车骑将军。

注释：

①华轶：字颜夏，平原郡人。晋永嘉中任江州刺史。后不服晋元帝命令，被讨伐斩首。

②余不亭：亭名。在浙江吴兴北。

③余不溪：即东苕溪的下游。

译文：

孔愉字敬康，会稽郡山阴县人，晋元帝时因为讨伐华轶有功封侯。孔愉年轻时曾经行经余不亭，看到有人把龟装在笼子里卖，孔愉把它买下来，把它放生到余不溪中。乌龟在溪水中从左边回头看了好几次。以后孔愉因功被封为余不

亭侯，铸官印时，龟形印钮成往左看的样子，改铸了三次都还是原来的样子。铸印的工匠把这事告诉孔愉，他才明白这是乌龟报恩，于是拿来佩带上。孔愉后来官职连续升迁至尚书左仆射，死后被追封为车骑将军。

蚁王报恩

吴富阳县董昭之，尝乘船过钱塘江，中央，见有一蚁，着一短芦，走一头，回复向一头，甚惶遽。昭之曰："此畏死也。"欲取着船。船中人骂："此是毒螫物，不可长。我当蹹杀之[1]。"昭意甚怜此蚁，因以绳系芦着船，船至岸，蚁得出。其夜梦一人，乌衣，从百许人来谢云："仆是蚁中之王。不慎，堕江，惭君济活。若有急难，当见告语。"历十余年，时所在劫盗，昭之被横录为劫主，系狱余杭。昭之忽思蚁王梦，缓急当告，今何处告之？结念之际，同被禁者问之，昭之具以实告。其人曰："但取两三蚁着掌中，语之。"昭之如其言。夜果梦乌衣人云："可急投余杭山中，天下既乱，赦令不久也。"于是便觉，蚁啮械已尽，因得出狱。过江，投余杭山。旋遇赦，得免。

注释：

①蹹（tà）：同"踏"。

译文：

吴郡富阳县人董昭之，曾经乘船过钱塘江，到了河中央，看见有一只蚂蚁，爬在一根短芦苇上，走完一头，回头又走向另一头，十分惊慌害怕。董昭之说："这是害怕被淹死。"想把它取到船上来。船上的人骂道："这是有毒螫人的东西，不能救它。我要踩死他。"董昭之心里很可怜这只蚂蚁，于是用绳子把芦苇系在船上，船到岸后，蚂蚁得以从江中出来。那天夜里他梦见一个人，穿着黑衣，带着一百多人来感谢他说："我是蚂蚁之王。不小心落到江里，感谢您救活我。如果遇到危急难事，就告诉我。"过了十多年，当时地方上有盗贼，董昭之被横加罪名判为盗贼首领，关押在余杭。董昭之忽然想起蚁王托梦，有急难就告诉他，现在到哪里去告诉他呢？当他念叨这件事时，一同被关押的人问他怎么回事，董昭之一一告诉他实情。那个人说："只需拿两三只蚂蚁在手掌中，说给它们听。"董昭之按他说的做了。夜里果然楚见乌衣人说："可以赶快逃到余杭山中，天下已经乱了，赦令不久会到来。"于是就醒了，蚂蚁已经把枷锁咬坏了，因此得以逃出监狱。渡过江逃进了余杭山。不久遇到大赦，得以免罪。

义犬救主

孙权时李信纯，襄阳纪南人也[①]。家养一狗，字曰黑龙，爱之尤甚，行坐相随，饮馔之间，皆分与食。忽一日，于城外饮酒大醉，归家不及，卧于草中。遇太守郑瑕出猎，见田草深，遣人纵火爇之。信纯卧处，恰当顺风。犬见火来，乃以口拽纯衣，纯亦不动。卧处比有一溪，相去三五十步，犬即奔

往入水，湿身走来卧处，周回以身洒之，获免主人大难。犬运水困乏，致毙于侧。俄尔信纯醒来，见犬已死，遍身毛湿，甚讶其事。睹火踪迹，因尔恸哭。闻于太守。太守悯之曰："犬之报恩，甚于人。人不知恩，岂如犬乎！"即命具棺椁衣衾葬之。今纪南有义犬冢，高十余丈。

注释：

①纪南：即郢都，春秋战国时楚国的国都。因地处纪山之南，故又名纪南。在今湖北荆州江陵区北。

译文：

孙权时有个李信纯，是襄阳纪南人。他家养了一条狗，名叫黑龙，他非常喜欢它，走路停歇都跟着他，吃喝的时候，都要分食物给它。忽然有一天，他在城外喝酒大醉，没有来得及回到家，睡倒在草丛里。碰上太守郑瑕出城打猎，看见田野里荒草很深，派人放火烧草。李信纯睡着的地方，正好是顺风的方向。狗看见大火烧来，就用嘴扯李信纯的衣服，李信纯也还是不动。他睡的地方旁边有一条小溪，相距三五十步，狗立刻跑到水里，弄湿身子又回到李信纯睡着的地方。来回用身上的水洒在周围，使主人得免大难。狗来回运水困乏，以致累死在主人身边。一会儿李信纯醒来，看见狗已经死了，全身的毛都是湿的，对此很惊诧。他看到火烧的踪迹，于是明白了，失声恸哭。这件事传到太守那里。太守很怜悯这条狗，说："狗的报恩，超过人。人不知道报恩，怎么比得上狗呢！"立即下令准备棺材衣服把狗埋葬了。如今纪南有一座义犬冢，高十多丈。

蝼蛄神

庐陵太守太原庞企，字子及，自言其远祖不知几何世也，坐事系狱，而非其罪，不堪拷掠，自诬服之。及狱将上，有蝼蛄虫行其左右，乃谓之曰："使尔有神，能活我死，不当善乎？"因投饭与之。蝼蛄食饭尽，去，顷复来，形体稍大。意每异之，乃复与食。如此去来，至数十日间，其大如豚。及竟报，当行刑，蝼蛄夜掘壁根为大孔，乃破械，从之出，去，久时遇赦，得活。于是庞氏世世常以四节祠祀之于都衢处。后世稍怠，不能复特为馔，乃投祭祀之余以祀之，至今犹然。

译文：

庐陵太守太原人庞企，字子及，自己说他的远祖不知是哪一世，因为犯事被拘押在牢，却并没有犯所定的罪，受不了严刑拷打，被迫招供。等他的罪案报送上去时，有一只蝼蛄虫在他的左右爬行，就对它说："假使你有神灵，能救我免死，不是很好吗？"于是把饭扔给它吃。蝼蛄吃完饭走了，不久它又来了，形体渐渐长大。庞企心里总是觉得奇怪，于是又给它食物。就这样来来去去，几十多天之间，它有小猪那么大了。等到最终判决下来，要行刑时，蝼蛄晚上在墙角挖了个大洞，庞企于是打破枷锁，跟着它出去，逃走了。过了很久，遇上大赦，得免死罪。于是庞家世世代代常于春夏秋冬四季在街道上祭祀蝼蛄神。到后世逐渐懈怠，不再特意准备食物，就拿祭祀祖庙剩下的食物拿去祭祀蝼蛄神，至今还是这样。

猿母哀子

临川东兴有人入山，得猿子，便将归，猿母自后逐至家。此人缚猿子于庭中树上以示之。其母便搏颊向人，若乞哀状，直是口不能言耳。此人既不能放，竟击杀之。猿母悲唤，自掷而死。此人破肠视之，寸寸断裂。未半年，其家疫死，灭门。

译文：

临川郡东兴县有人到山里，抓到一只猿仔，就带回家，猿母从后面追到他家。这个人把猿仔绑在院子的树上给猿母看。猿母就对着人自打脸颊，好像是哀求的样子，只是口不能说出来罢了。这个人不仅没有放了猿仔，竟然打死了它。猿母悲哀地叫唤，自己跳起来后死了。这个人剖开猿母的肚子，看到它的肠子一寸一寸地断了。不到半年，他家遭瘟疫，人都死光了。

华亭大蛇

吴郡海盐县北乡亭里有士人陈甲，本下邳人。晋元帝时寓居华亭，猎于东野大薮，欻见大蛇，长六七丈，形如百斛船，玄黄五色，卧冈下。陈即射杀之，不敢说。三年，与乡人共猎，至故见蛇处，语同行曰："昔在此杀大蛇。"其夜梦见一人，乌衣，黑帻，来至其家，问曰："我昔昏醉，汝无状杀我。我昔醉，不识汝面，故三年不相知。今日来就死。"其

人即惊觉。明日，腹痛而卒。

译文：

吴郡海盐县北乡亭里有个士人叫陈甲，他本来是下邳人。晋元帝时，他客居华亭，在东边野外的大沼泽中打猎，忽然看见一条蛇，长六七丈，形状像一条能装百斛的大船，身上有黑黄五色的花纹，睡在土冈下。陈甲立刻射死了它，没有敢跟人说。三年后，他和同乡一起打猎，到过去看见蛇的地方，对同行的人说："过去在这里杀了一条大蛇。"那天夜里他梦见一个人，穿着黑衣，戴着黑头巾，来到他家，问他说："我原先昏醉，你无缘无故杀了我。我原先醉了，没能认识你的面目，所以三年来不知道是你。今天你来找死。"陈甲立刻吓醒了。第二天，他肚子疼就死了。

邛都老姥

邛都县下有一老姥[1]，家贫，孤独，每食，辄有小蛇，头上戴角，在床间。姥怜而饴之食。后稍长大，遂长丈余。令有骏马，蛇遂吸杀之。令因大忿恨，责姥出蛇。姥云在床下。令即掘地，愈深愈大，而无所见。令又迁怒，杀姥。蛇乃感人以灵言，瞋令[2]："何杀我母？当为母报仇。"此后每夜辄闻若雷若风，四十许日。百姓相见，咸惊语："汝头那忽戴鱼？"是夜，方四十里与城一时俱陷为湖。土人谓之为"陷湖"。唯姥宅无恙，至今犹存。渔人采捕，必依止宿。每有风浪，辄居宅侧，恬静无

他。风静水清，见城郭楼橹叟然③。今水浅时，彼土人没水，取得旧木，坚贞光黑如漆。今好事人以为枕，相赠。

注释：

①邛(qióng)都：古县名。县治在今四川西昌东南。

②瞋：通"嗔"，责怪。

③楼橹：古代军中用以瞭望、攻守的无顶盖的高台。建于地面或车、船之上。叟(cè)然：清晰的样子。

译文：

邛都县有一个老妇人，家境贫穷，孤身一人，每天吃饭，总有一条小蛇，头上长着角，出现在床边。老妇人可怜它，给它食吃。后来渐渐长大，就有一丈多长。县令有一匹骏马，蛇把它吞食了。县令因此非常忿恨，责令老妇人交出蛇来。老妇人说蛇在床下，县令就叫人挖地，蛇洞越深越大，却什么也没有发现。县令又迁怒于老妇人，把她杀了。蛇于是用神灵附在人身上说话，怒责县令："为什么杀我的母亲？我要为我的母亲报仇。"此后每天晚上总是听到像是打雷刮风的声音，一连四十多天。老百姓相互见面，都惊讶地说："你头上怎么忽然戴着鱼？"那天夜里，方圆四十里和县城一下子都陷落成湖。当地人称它"陷湖"。只有老妇人的屋子平安无事，至今还保存着。渔夫采莱捕鱼，一定要到那里住宿。每当发生风浪，总是停靠在宅院旁，便风平浪静没有危险。风静水清的时候，能看见城墙楼台清清楚楚的样子。现在水浅的时候，那些当地人潜入水中，取出旧的木料，木质坚硬光亮黝黑像漆一样。现在有些好事的人把它做成枕头相互赠送。